

毛泽东哲学思想简论

林 青 山

山东人民出版社

毛泽东哲学思想简论

林青山 著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济南

毛泽东哲学思想简论

林青山 著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

4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3.75 印张 302 千字

1983 年 8 月第 1 版 198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000

书号 2099·64 定价 1.30 元

写几句话

杨献珍

这本《毛泽东哲学思想简论》的小册子，对毛泽东哲学思想进行了比较系统地介绍。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内容十分丰富的“宝库”，靠一本小册子是不可能详尽介绍的。也难免有某些尚待修改的看法。

对于毛泽东哲学思想，只有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才有条件进行实事求是的研究。特别是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所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公布后，更有了研究的准则。对于毛泽东哲学思想，既不应该拔高，也不应该贬低，而是要摆在恰当的地位上。

毛泽东哲学思想，并不是同马克思主义哲学并列的哲学思想，它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直接继承和发展。又因为它是在中国这块土壤上和在中国的具体革命实践中形成的，所以，它是必然具有中国特点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因此，它既是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完全一致的，而又具有中国气派的哲学思想。正如刘少奇同志在《论党》中所指出的：它“是中国的东西，又是完全马克思主义的东西。”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一环，决不能把二者割裂开来。

马克思于1842年，在《科伦日报》社论中把哲学称之为“是文明的活的灵魂”，又说：“哲学已成为世界的哲学，而世界也成

为哲学的世界。……哲学是在它的敌人的叫喊声中进入世界的。……这种哲学思想冲破了固定不变的、令人难解的体系的外壳，以世界公民的姿态出现在世界上。大吵大闹地向世界宣告宙斯诞生的柯利班和卡比尔。”^①这是青年马克思对哲学的地位和作用的估计。他把哲学称之为“活的灵魂”。

马克思在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时期就说过：“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②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行动的指南。离开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象航船失掉了罗盘针一样，就会迷失方向，犯错误。

我国已进入新的历史时期，全国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同心同德、意气风发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军。要想完成这一伟大而艰巨的历史任务，广大党员和干部，尤其是各级领导干部，为了自觉地运用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使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统一起来，自觉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和路线，把我国建设成为具有高度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就必须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用它来观察问题，指导工作。只有这样，才能把工作做好。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21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5页。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毛泽东的唯物论思想	13
一、存在决定意识，思想是客观存在的反映	13
二、实事求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出发点和根本点	19
三、尊重客观规律，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作用	25
第三章 毛泽东的辩证法思想	34
一、矛盾的地位和发展	34
二、两种发展观	36
三、坚持矛盾的普遍性与矛盾的特殊性的统一	52
四、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71
五、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	83
六、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98
第四章 毛泽东的军事辩证法和唯物论反映论思想	153
一、毛泽东的辩证的战争观	153
二、从实际出发，坚持唯物主义反映论，是克敌制胜的基础	157
三、辩证的方法，是指导战争的根本原则	164
第五章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辩证法	185

一、《论十大关系》中的辩证法思想·····	185
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内外因的辩证关 系的具体运用·····	193
三、党内团结的辩证方法·····	197
第六章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201
一、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贡献·····	201
二、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205
三、认识的辩证运动·····	222
四、真理发展的规律·····	246
五、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274
六、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关系·····	299
第七章 毛泽东的唯物史观·····	312
一、毛泽东关于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	312
二、毛泽东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	325
三、关于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理论·····	335
四、人民群众是世界历史的创造者·····	347
第八章 毛泽东伦理学的理论·····	358
一、毛泽东伦理思想是无产阶级的道德理论·····	358
二、毛泽东伦理思想的核心是“为人民服务”·····	361
三、道德评价问题上的无产阶级的功利主义·····	365
四、毛泽东论共产主义道德·····	369
第九章 毛泽东美学的理论·····	376
一、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的唯物辩证的审美 理论·····	377
二、以形象思维为特征的艺术活动的理论·····	384
三、以文艺为工农兵服务思想为核心的理论·····	391

第十章 毛泽东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一致性·····	397
一、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的一致性·····	397
二、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	403
三、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408
四、毛泽东方法论中的比较方法·····	410
五、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	413
第十一章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	417
一、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几个问题·····	417
二、我们要用毛泽东哲学思想之“矢”射中国 社会主义现代化之“的”·····	419
三、要把毛泽东哲学思想这个传家宝学到手·····	426
后记·····	428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于1842年7月在《科伦日报》的一篇社论中写道：“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神的精华。”^①这就是说，真正的哲学思想，都是产生它那个时代的智慧的结晶。因此，任何哲学思想的产生、发展和形成，都是历史发展的结果，是时代的要求和斗争的需要。所以，它才能构成该时代精神的精华。

哲学虽然不是万能的，但由于它是时代的精神的精华，所以，它也不是低能的或毫无作用的。当它还没有被广大群众所掌握的时候，它几乎是无声无息的，然而，当它一旦被广大群众所掌握，就会变成巨大的物质力量；它不仅能翻天覆地地破旧立新，而且既能把“万能”的上帝拉下云端，批驳得体无完肤；也能把不可一世的暴君打翻在地，送上断头台。历史上的重大的革命事件不正是这样证明的吗？因此，一切砸烂旧世界和建立新世界的革命活动，都离不开哲学思想。它是明白学，聪明学，智慧学。在历史上，杰出的革命家，往往也是哲学家。所以，一种哲学思想的产生，都有一定的历史原因。

法国作家罗曼·罗兰曾说过：只要有太阳照耀的地方，就会有紫罗兰遍地生长。只要具备了产生它的条件，它就必然要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21页。

遍地生长。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产生也正是如此。从二十世纪三十到四十年代，从世界历史来看，革命的中心是由西方向东方转移。十七世纪革命中心在英国，十八世纪末革命中心转到法国。当时无产阶级还没有作为独立力量登上政治舞台。所谓革命中心，就是这个国家当时是各种矛盾最集中的地方，革命首先要在这里爆发或胜利。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写道：“共产党人把自己的主要注意力集中在德国，因为德国正处在资产阶级革命的前夜，因为同十七世纪的英国和十八世纪的法国相比，德国将在整个欧洲文明更进步的条件下，拥有发展得多的无产阶级去实现这个变革，因而德国的资产阶级革命只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直接序幕。”^①由于当时革命中心在德国，因而德国成为马克思主义的故乡，这是历史的必然。

二十世纪初，俄国已经是一个封建军事帝国主义国家，它集中了一切矛盾，是世界帝国主义统治链条中的薄弱环节。列宁指出革命首先要在这个薄弱环节突破。因此，俄国成为当时革命的中心，是列宁主义的故乡，又使马克思主义得到了进一步地发展。所以，列宁主义成为该时代的精神的精华。没有列宁主义，就没有十月革命的胜利。十月革命后，革命中心转移到了东方，中国是当时世界各种矛盾的焦点，集中了各种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革命中心转移到中国。中国成为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人民在革命斗争中，迫切需要自己的精神武器，中国成为毛泽东思想的故乡。毛泽东的哲学思想，又成了自己时代的精神的精华。这一切都不是偶然的，而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要求。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5页。

任何哲学思想都是实践斗争需要的产物，它都是为一定的政治服务的。恩格斯说：“正象在十八世纪的法国一样，在十九世纪的德国，哲学革命也作了政治变革的前导。”^①毛泽东同志也说过：任何哲学都是为当前政治服务的。

在人类社会，革命的爆发或重大的历史政治事件的发生，总是思想领先，即从制造舆论开始。当着被压迫人民的“茅塞”还没有打开之前，还受着旧的传统思想的禁锢时，群众是不会铤而走险，去反抗当时的统治制度的。只要是群众一反常态，敢于向反动统治者宣战，那就必然有一种强大的精神支柱来支持他们的行动。这个精神支柱不是别的，即是该时代的哲学思想，它是一切舆论中的“开路先锋”或基础。

正因为如此，哲学如果离开了当时政治斗争的需要，完全同社会现实无关，它是不会有生命力的。资产阶级哲学是为当时资产阶级的政治革命服务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培根和霍布斯的哲学；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时期出现过《百科全书派》——拉·美特利、爱尔维修、狄德罗和霍尔巴赫的哲学。没有这些哲学来制造舆论，为爆发的革命寻求理论根据，打开亿万群众的“茅塞”，就不可能爆发举世闻名的大革命。德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出现过黑格尔和费尔巴哈的哲学。每个国家的革命，都需要有自己的理论家，提出新的理论，为当前的政治革命服务。因此，不能因为有了英国的资产阶级哲学，就不需要产生法国的资产阶级哲学，也不能因为有了英国和法国的资产阶级哲学，就不需要有德国的资产阶级哲学。同样的道理，也不能因为有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普遍原理，就不需要有中国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0页。

的毛泽东哲学思想。一般代替不了个别，普遍代替不了特殊。所以，各国革命都有自己的民族的特点和自己的理论学说，有自己的理论内容、风格和特色的哲学思想。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无产阶级政治革命服务的，它是各国无产阶级革命的精神武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各国共产党人共同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但是，这并不是说有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哲学著作，就万事大吉，一切问题都可以轻而易举地解决了。事实证明，有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并不是不再需要列宁的著作，而有了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著作，也并不是不再需要毛泽东的哲学著作。任何国家的共产党人，任何国家的无产阶级革命，都需要有自己的理论家，写出新的理论著作，回答和解决新的问题，为当时的政治服务。因此，单靠一般的理论原则是不够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批判地总结了德国的古典哲学，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满足了十九世纪无产阶级革命的需要。但是，他们没有、也不可能批判俄国的经验批判主义，没有回答也不可能回答帝国主义时代和十月革命出现的问题。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代替不了列宁的著作。所以，尽管有了具有《百科全书》性质的《反杜林论》、《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不朽著作，列宁也还要写《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哲学笔记》和《国家与革命》等著作，其目的就是为了满足当时政治斗争的需要。列宁还批判了第二国际和俄国的修正主义，回答了十月革命的问题。但是，他没有、也不可能批判中国的教条主义，也不可能回答中国革命的问题，而毛泽东哲学思想，正是要回答这些问题。所以，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产生，决不是偶然的。

伟大的时代，必然伴随着伟大的思想的产生。一种哲学思想，究竟能否成为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力量，就看这种哲学思想满足赖以产生的那个历史时代的实际需要的程度和它所产生的社会效果如何而定。毛泽东哲学思想之所以能够成为推动中国社会前进的巨大的精神力量，就在于它满足了中国伟大的历史时代的需要，并产生了很好的社会效果。

六十多年前，灾难深重的中华民族，正处于水深火热之中，中国究竟“走向何处去”，成为每一个仁人志士都在探索的问题。本来，中国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在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上，有发达的农业和手工业；有许多伟大的思想家、科学家、发明家、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和艺术家；有丰富的哲学、科学、艺术和文化典籍，如指南针、造纸、印刷术和火药；《齐民要术》、《天工开物》、《本草纲目》等自然科学著作；《易经》、《诗经》、《离骚》、《史记》；唐诗、宋词、元曲；《三国演义》、《红楼梦》等文艺作品。中华民族具有丰富的辩证思维的传统。这些都给人类历史的发展以极大的影响。伟大的中华民族，不但以勤劳勇敢、艰苦奋斗、聪明智慧著称于世，而且是一个热爱祖国、酷爱自由、富有革命传统的民族。在中华民族史上，涌现了许多“惊天地，泣鬼神”的可歌可泣的爱国志士、民族英雄和领袖。

但是，由于长期的封建统治，使中国落后了。“破船遇上顶头风”，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帝国主义对中国发动了多次侵略战争，使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从此，中国就更加落后了。但是勤劳勇敢、富有革命斗争传统的中华民族，是不能、也不可能长期地屈服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的。

中国在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下，1919年爆发了“五四”运动。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于1921年诞生了中国共产党。从此，中国人民的反帝反封建斗争，便有了自己的司令部。中国工人阶级一登上政治舞台，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就成为革命的领导阶级，使中国革命由旧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新民主主义革命。这种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革命斗争，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代表着亿万被压迫的群众，使过去象散沙一样的被压迫的民族，汇成一股无法抗拒的革命洪流。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是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一部分，它的发展前途是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

中国的社会性质和历史条件，决定中国革命同先进的欧洲各国无产阶级革命，甚至同俄国十月革命都具有不同的特点。这就要求中国共产党人必须密切结合中国的实际，独立自主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科学地解决中国革命的性质、对象、动力、方法、道路和领导权等问题。中国社会特定的历史条件，一方面，决定了中国革命所要解决的各种矛盾的复杂性、任务的艰巨性、斗争的长期性和曲折性；另一方面，决定了中国共产党人，在运用马克思主义指导中国革命斗争的具体性、特殊性和创造性。因此，在一个历史悠久、幅员广大、人口众多、困难重重和情况错综复杂的大国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斗争，就不能简单地搬用马克思主义原理，而必须是从中国的国情出发，制定出正确的战略策略。毛泽东哲学思想，正是在这样剑与火的时代产生、发展和形成的。

正因为如此，毛泽东哲学思想，就必然要有自己的特点。这就是：其一，是中国化；其二，是大众化；其三，是重在实际应用。它用马克思主义哲学之“矢”，射中国革命之“的”。它

立足于中国实地，置身于中国革命实践中，投入到革命洪流之中，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同中国革命实际结合起来，驾驶中国革命之舟，驶向胜利的彼岸，并在实践中应用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产生、发展和形成，是离不开毛泽东同志个人的努力、智慧和革命毅力，离不开他的丰富经历和渊博学识的。但仅仅有这个条件，还不足以产生毛泽东哲学思想，还必须有一个更为重要的条件，即中国革命的丰富的实践经验。毛泽东哲学思想不止是毛泽东个人智慧的产物，同时也是他的战友、党和人民的集体智慧的结晶。没有千千万万革命群众的实践活动，没有一批杰出的党的领导人，从深度和广度等各方面，对中国革命的经验进行概括和总结，那么，单靠毛泽东个人是写不出具有历史意义的哲学著作的。马克思曾经说过：“真理是普遍的，他不属于我一个人，而为大家所有；真理占有我，而不是我占有真理。”^①毛泽东同志早在延安时就说过：这不是我一个人的思想，是千百万先烈用鲜血写出来的。事实也正是如此。

正因为这样，当着我们研究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世界观的产生、发展和形成时，就必须看到他的哲学思想，主要是从学习马克思主义和总结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而来的，而不是从清算旧的哲学思想中来的。由于他的戎马一生，把毕生的精力全部都投入到推翻旧世界和建立新世界的革命事业上来。因此，他研究哲学的主攻方向，只能是放在如何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来回答中国革命中提出来的迫切问题上，放在如何运用马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7页。

克思主义哲学，以促进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问题上。毛泽东同志在早期就曾设想过，对自己所接触的古今中外的哲学思想和二十世纪流行的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进行系统地批判，就是说，从事系统的理论著述。他到延安后，也曾经表示过这种愿望。但是，在硝烟弥漫的革命烽火年代，他所面临着的是要及时地处理刻不容缓的革命斗争中的问题，他根本腾不出手来从事这一工作，终于使他的愿望没有能够实现。但他的哲学思想，仍然是从古今中外、现实的和历史的大量的思想资料出发，在系统地研究中国的历史和现状，在总结中国革命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来确定哲学研究方向，提出新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具有悠久历史的中华民族，有着长期的和丰富的辩证思维传统，可以用几个字或十几个字概括出一个哲学命题，如《老子》的“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等十个字，就把矛盾双方的互相渗透和互相联系的辩证关系概括了，无愧于同时代的西方哲学家的专著；“物极必反”也不亚于马克思的“两极相逢”中的关于矛盾转化的命题；“矛盾”也不亚于“对立统一”的命题的含义。这些言简意深，概括性很强，有着很大的思想容量的传统的辩证思维的特点，对于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文风、形式和内容等，都发生着深刻的影响。因此，他的哲学思想就具有着自己的独特的风格。

某些外国研究者，也把毛泽东的《实践论》和《矛盾论》比之于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那样高度概括性的著作。从毛泽东的哲学专著来看，毛泽东的哲学研究仍然实践了他的“刺取中外古今说的精华”，博采众家之长，批判现代错误哲学思潮和清理中国哲学遗产的志愿。他除了从深度和广度

上对一些哲学原理进行论述，特别是军事领域的著作中，创造性地运用和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从而丰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不少的地方更是明显地超越了前人，超越了其他马克思主义者。

我们必须实事求是地评价毛泽东哲学思想，既不可以任意拔高，用它来代替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象林彪、“四人帮”鼓吹的那套所谓的“天才论”、“顶峰论”，把毛泽东哲学思想看成是穷尽一切的永恒真理；或归之为个人天才的创造，否定党和人民的作用，否定老一辈革命家的贡献，否定是集体智慧的结晶；但也要反对任意贬低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作用，否定它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和发展。

当然，为了正确地评价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历史地位，把他的著作中的论点，同前人和后人、同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著作进行恰当的比较，也是必要的。然而，即使从哲学论点的比较中，也可以看到毛泽东哲学著作，在许多问题上所特有的系统性、明晰性和创造性。通过比较，就更可以深刻地认识到毛泽东哲学思想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上的贡献；更深刻地认识到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把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运用到中国革命实践的过程中，在领导中国革命达到胜利的过程中，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上所作出的创造，是很显著的；通过比较，也可以更深刻地认识到毛泽东哲学思想，是武装中国共产党人和广大中国人民的头脑，成为他们在革命斗争中的思想武器的哲学，是形成为中国共产党人的思想路线、思想方法、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的哲学。

毛泽东哲学思想之所以有这样的特色，是因为它的使命就在于解决中国革命的实际问题，就在于解决马克思主义和中国

革命实际相结合的问题。它不是坐而论道的著书立说的书斋哲学，它是适应这个历史任务的要求而产生的，是在解决这个历史任务的过程中发展和形成的，今后将继续为完成这个历史任务而发生作用，并将继续在这个过程中向前发展。

毛泽东同志对哲学工作曾提出过很多要求和批评。这些要求和批评，时至今日，也仍然对于哲学工作具有指导的意义。他在对哲学工作的要求和批评中，牢牢地抓住一点，即中国革命和建设，要求哲学帮助它解决自己的实践和理论问题。他曾批评许多哲学家从书本到书本，从概念到概念，批评所谓洋哲学、死哲学，要求哲学从哲学家的书斋里面解放出来。这一思想，对我们正在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来说，也是具有现实意义的，就是说，哲学必须要为“振兴中华”作出应有的贡献，为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作出贡献。

当然，这并不妨碍有的专业哲学工作者，对于哲学原著、哲学概念、哲学史和一些重要的命题进行专门的研究，如对当代外国哲学的研究，对中外哲学史的研究，对有关经典著作的研究，等等，还是必要的。如果否认这些工作的意义，那就过于褊狭了。我们领导一个国家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在哲学理论研究方面，是有着广阔的领域的。但这仅仅是一个方面，而更重要的方面，从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对哲学的要求来说，从我们党的思想建设对哲学的要求来说，从广大干部和群众对哲学的要求来说，即毛泽东同志所强调的哲学和实际的结合，是强调在革命斗争和国家建设的实际中掌握和运用哲学的武器，这是哲学工作者义不容辞的历史重任。

毛泽东同志作为一个哲学家，他的哲学是在指导中国革命实践、总结中国革命经验中发挥作用的。这是他所要承担的历史

史使命，也是他进行哲学研究所凭借的历史条件。哲学家也有各种类型，即有无产阶级的哲学家、剥削阶级的哲学家。无产阶级的哲学家要为人民的革命斗争服务，它具有鲜明的自觉的阶级性、实践性、科学性和战斗性；无产阶级的哲学家之中，也有哲学专业工作者和那些同时是并且主要是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领袖人物之分，他们虽然都是无产阶级的哲学家，但对他们的工作方法、目的和范围等，却不能一律要求；不仅如此，就同是无产阶级革命运动领袖兼而为哲学家的人，他们的情况和条件，也不完全相同。高瞻远瞩、雄才大略的无产阶级革命领袖，都关心哲学以至大都在某种程度上兼理论家、哲学家。但是，作为哲学家，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工作条件，就跟列宁不同。列宁在十月革命胜利前和十月革命胜利后，工作条件又不完全相同。而毛泽东同志从参加革命起，就全力以赴地投入革命斗争，担负着繁重的实际领导工作。在日理万机的情况下，他不可能是一个专门从事哲学研究的无产阶级的学者，作为革命领袖，也不可能较充裕的时间从事理论研究。他毕生以革命斗争为中心，一切都要为革命斗争服务，因此，他的哲学思想，也要为他所从事的革命斗争服务。正是由于革命实践的需要，他对哲学发生了兴趣，有了很深的研究和很高的修养，并有独特的创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特点，是由它所面临的历史任务和条件决定的。因此，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必须密切联系这个历史任务和历史条件，才能获得成果。

既然毛泽东哲学思想有这样一些特点，那么，我们对它必须有个恰当的科学的评价。正如《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所指出的：“他的哲学著作和其他许多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从总结中国革命的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

述和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毛泽东同志着重阐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特别强调充分发挥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他以社会实践为基础，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的源泉、认识的发展过程、认识目的、真理的标准的理论；指出正确认识的形成和发展，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多次的反复；指出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真理是不可穷尽的，认识的是非即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最终只能通过社会实践来解决。毛泽东同志阐述和发挥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他指出不仅要研究客观事物的矛盾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要研究它的特殊性，对于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的方法去解决。因此，不能把辩证法看作是可以死背硬套的公式，而必须把它同实践、同调查研究密切结合，加以灵活运用。他使哲学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特别是他论述中国革命战争问题的重要著作，提供了在实践中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的最光辉的范例。”毛泽东同志的上述思想路线，我们党必须永远坚持。这个概括和评价是正确的，我们应该根据这个精神来学习和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

第二章 毛泽东的唯物论思想

毛泽东同志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实践论》和一系列的军事著作中，都对唯物论原理有过深刻的论述。

一、存在决定意识，思想是 客观存在的反映

1937年，毛泽东同志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说：全部哲学史，都是唯心论和唯物论这两个互相对抗的哲学派别的斗争和发展的历史，一切哲学思潮和派别都是这两个基本派别的表现形式。

关于什么是哲学的阶级性和党性的问题，毛泽东同志说：各种哲学学说，都是隶属于一定社会阶级的人们所创造的，这些人们的意识，又是历史地被一定的社会生活所决定。所有的学说，表现着一定社会阶级的需要，反映着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和人类认识自然的历史阶段。哲学的命运，看哲学满足社会阶级的需要之程度如何而定。

关于无产阶级哲学的阶级性、党性和历史使命的问题，毛泽东同志说，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法唯物论的特征，在于要明确地理解一切社会意识的阶级性，公然声明他的无产阶级性质，向有产阶级的唯心论哲学进行斗争，并且把自己的特殊任

务，从属于推翻资本主义，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与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一般任务之下。在中国目前阶段上，哲学的任务，是从属于推翻帝国主义与半封建制度，彻底实现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并准备转变到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社会的一般任务之下。哲学的理论与政治实践是应该密切联系着的。

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明确地指出了哲学产生和存在的历史的社会的和阶级的根源。世界上没有超阶级的哲学，在阶级社会里，任何一种哲学思想，都是有阶级性的，不同的阶级就有为不同的阶级服务的哲学。无产阶级也有自己的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哲学。毛泽东同志还进一步地指出：全部哲学史，都贯穿着两军对战，即唯物论和唯心论之间的斗争。尽管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社会意识形态的变化，哲学学派也不断地发生着变化，五花八门，种类繁多，但都不能超出两条路线，不是属于唯物主义路线，就是属于唯心主义路线。这就是哲学上的两大阵营、两个基本派别。

唯物主义萌芽于原始社会，原始人在实践活动中，天天同自然界打交道，同外界事物相接触，渐渐地形成了一种朴素的信念，即意识到外界事物，人在它跟前也好，离开它也好，它都是不依赖于人而独立存在的。随着社会的发展，一些唯物主义哲学家，将人们这些朴素信念加以系统化、理论化，形成了唯物主义哲学。一般说来，唯物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是和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或集团相联系的，它们的革命活动，也总是符合于社会发展的趋势和客观规律。

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是一对“孪生”，它也萌芽于原始社会。起初，由于生产水平低和科学不发达，人们处于愚昧无知的状态，对于狂风暴雨、闪电雷鸣、火山爆发和地震等变化多

端的自然现象，惊慌万状，一无所知。于是，人们就想到在这威力无比的自然现象背后，必定有一种超自然的神秘的力量。这就产生了上帝、神、天兵天将和魔鬼等观念。后来又被剥削阶级所利用，剥削阶级的思想家把它系统化和理论化，便形成了唯心主义哲学。但是唯心主义作为一种哲学体系，是在奴隶社会中形成的。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特别是剥削阶级的存在，这是它产生和发展的阶级根源。剥削阶级思想家，脱离体力劳动，脱离生产实践，于是就过分地夸大精神的作用，贬低物质的作用，甚至根本否定物质的存在。处于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通常也需要利用唯心主义，从思想上来麻痹被压迫群众的思想，尤其是没落的反动的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摇摇欲坠的统治，更离不开唯心主义来为它的反动统治作辩护。当然，除了阶级根源，唯心主义的存在和发展，也还有认识论的根源。毛泽东同志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说：人类在使用概念来思考的时候，存在着溜到唯心论去的可能性。一切唯心论者，都是拿意识、精神或观念来代替离开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实体的。他们不能找出意识受物限制的这种唯物论的真理，主张只有意识是能动的，物质不过是不动的集合体。加上被阶级的本性所驱策，唯心论者便用一切方法把意识的能动性夸张起来，片面地发展了它，使这一方面在心智之中无限制的胀大成为支配的东西，掩蔽着另一方面，而把这一人工地胀大的东西确定为一般的宇宙观。人的认识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如果把人的认识的某一个方面夸大和绝对化，也会陷入唯心主义的。

那么，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根本区别在哪里呢？这就是哲学上的最基本的或根本的问题，也就是思维和存在、精

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之间的关系，即究竟谁是第一性，谁是第二性的问题。唯心论与唯物论的根本区别，就在于对哲学的根本问题，即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意识与存在的关系问题）之相反的回答，唯心论认为精神（意识、观念、主体）是世界一切的根源，物质（自然界及社会客体）不过为其附属物。唯物论认为物质离开精神而独立存在，精神不过为其附属物。从这个根本问题的相反的回答出发，就产生出一切问题的分歧意见来。

什么是唯心论？唯心论认为，世界或者是我们各种知觉的综合，或者是我们的或世界的理性所创造的精神过程。对外面的物质世界，或者完全把它看成虚构的幻像，或者把它看成精神元素之物质的外壳，人类的认识，是主体的运动，是精神的自己产物。

什么是唯物论？唯物论认为，宇宙的统一性，就在于他的物质性。精神（意识）是物质的本性之一，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时才发生的。自然、物质和客观世界存在于精神之外，离精神而独立存在。人的认识，是客观外界的反映。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世界的本质或本原是物质的，精神不过是高度发展的物质——人脑的机能，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唯心论则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世界的本质或本原是精神的，物质不过是精神的产物或体现。

恩格斯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所以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是因为哲学正是为了解决认识世界和改造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界的问题,即为了解决主观和客观、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而产生、存在和发展的。

庞大的宇宙姑且不论,就地球来说,已有几十亿年的历史,而人类才有二、三百万年的历史。人类的历史同地球的历史相比,是微不足道的。在没有人类之前,地球就已经存在了,当时根本不存在意识、精神和主观的问题,有了人类之后,才有意识。所以,意识、精神和主观等现象,并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物质发展到一定的阶段才出现的。一切物质形成,都具有某种反映能力。这种反映能力,也是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在自然界发展到一定阶段上,通过劳动,猿脑发展为人脑,才出现了意识这种特殊的反映形式。自然界的无机物,只有物理或化学的反映。潮汐是海水对月球、太阳和地球之间引力变化的反应;月光是对太阳光的反应;矿石呈现不同的色彩,是对氧化作用的反应。这些无机物在外界的刺激下发生的变化,仅仅是一种与感觉相似的简单的反映形式。这种简单的反映形式伴随着简单的信息运动。

无机物经过长期发展,产生了有机物,才出现了生物反映形式。这种反映形式借助复杂的信息运动,给生命带来了自我控制的新的功能。在植物和低级动物身上,这种反应最初表现为刺激感应性,它们对于直接作用于自身的环境有一种感应的能力,能够对来自外界的信息(刺激)作出某种趋利避害的迟缓反应。葵花随着太阳的运行而转动,含羞草碰到外来物体时收拢自己的叶子,变形虫能逃避不利于它的化学药品。苍蝇眼睛能上下左右前后,看见四面八方,几百几千只蝙蝠,在一个很小的洞里,上下左右翻飞,始终不会相撞。植物和低等动物的这种反应,就是根据信息而产生的控制,它能使有机体适应

变化了的外界条件，因而才能生存下去。这种反映形式，虽然不是感觉，但它已经包含了感觉的萌芽。

由于有机体和环境之间关系的复杂化和刺激数量的增加，某些物体的表面逐渐形成了特殊的感觉细胞，这就产生了感觉能力。感觉器官的发展，形成了神经系统，用以建立各种感觉器官之间的联系。神经系统的进一步发展，出现了中枢神经与周围神经系统。高级动物通过神经系统和周围环境相联系，调节运动器官，作出反应，这就是反射。正因为它有条件反射的机能，才能够进行复杂的活动。高级动物发展到人类，才产生了意识。思维这种最高级的反映形式，是人的社会活动的产物。人类和动物不同，它不是简单地适应自然环境，而是通过劳动有意识地变革自然环境，使自然适合于人类的需要。在劳动过程中，人才可能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别开来，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达到对客观世界本质和规律性的认识，形成抽象的思维能力。

所以，意识是物质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这个特殊物质的机能，是对物质的反映。因此，物质在先，意识在后。物质世界不知存在了多少亿年，才有了人类，有了人类，才有了意识，而意识只不过是入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

不论是正确的思想，还是错误的思想，都不是无中生有，而是来源于客观世界，是客观外界的反映。它们之间的区别，有的是对客观世界的正确的反映，有的则是歪曲的反映，就是一个荒诞无稽、稀奇古怪的恶梦，也不是无中生有，也是对某些外界事物的一种反映。所以，有什么样的客观存在，就会有什么样的意识。

人类从动物界中最后分离出来，长期以群居形式，生活于

大自然之中。在这漫长的愚昧和落后的岁月里，人们患难与共，风雨同舟。猎取到食物，则共同享受，没有食物，则共受饥饿。人们面临着大自然界的严重威胁，没有别的选择，只有携起手来，共同地抵抗自然界的侵袭，否则，就有死无葬身之地的危险。这种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决定着人们的思想，不允许有任何私心杂念，只能一心为公。任何个人想多占有一点，群都可能灭亡，群灭亡了，个人也就无法活下去。这样的社会存在，不可能有阶级的存在，也不可能有人损人利己的剥削阶级思想的存在，只能产生原始共产主义思想，即只有利人才能利己，损人就不会利己。所以，原始共产主义思想，就是对原始共产主义社会这个客观存在的如实反映。后来原始公社被阶级社会所代替，出现了生产资料私有制这个客观存在，它决定着在意识形态上的私有观念。从此，团结互助的原始共产主义思想，便被“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的精神境界所代替。资本主义社会使物质基础得到了高度的发展，但私有观念也随之恶性发展，激烈的弱肉强食和竞争支配着整个社会。它决定着资产阶级的本质，就是自私自利、唯利是图、投机倒把、损人利己、尔虞我诈和拜金主义。虽然资产阶级的物质丰富，但却精神空虚、灵魂肮脏、道德沦丧，连骨肉之亲都淹没在利己主义的冰水里。无产阶级的经济地位决定了它的思想，是大公无私的具有解放全人类的共产主义思想。所以说，存在决定意识，意识是客观存在的反映。

二、实事求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出发点和根本点

实事求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和根本方法，它是毛泽

东哲学思想的出发点和根本点，是毛泽东哲学思想体系的精华。毛泽东认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这是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所作的唯物主义回答，是在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意识、客观和主观之间的关系上，谁是第一性的问题，肯定了物质、存在和客观是第一性的，精神、意识和主观是第二性的。列宁说：“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①哲学的物质的概念，除了表示我们通过感觉感知的客观实在外，不表示任何其它的东西。毛泽东的关于“实事”的观点，就是列宁关于“物质”的观点，也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存在”的观点。

什么是“是”呢？毛泽东认为，“是”就是指的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即关于客观事物总是遵循着它所固有的内部规律性的不断发展、变化和运动的观点。它不仅是承认了世界的物质性和客观性，而且还承认了世界的运动性和矛盾性。这就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统一起来了。因为，既然“实事”是指本身固有的规律不断发展变化着的客观事物，那么，这就告诉我们，要坚持实事求是，就要从客观实际中探求出事物本身固有的规律，就要从不断发展变化的客观情况出发，不能思想僵化，用固定不变的观点去观察问题。否则，就会固步自封，因循守旧，循规蹈矩。这样是不会实事求是的。正如李大钊同志所说：“过去”、“未来”都是“现在”。因为“现在”是所有“过去”流入的世界，又是走向“未来”的起点。他说：“我以为世界最可贵的就是‘今’，最容易丧失的也是‘今’。因为他最容易

^①《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

丧失，所以更觉得他可以宝贵。”^①这就是彻底唯物主义观点。

什么是“求”呢？毛泽东认为，“求”就是我们去研究。研究什么呢？当然就是从“实事”出发，即从“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出发，而不是凭着主观想象出发，研究出“是”来，也就是按照客观事物的本来面貌，去了解事物，一是一，二是二，研究出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来，这就是毛泽东所说的：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区外内的实际情况出发，从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而要做到，就须不凭主观想象，不凭一时的热情，不凭死的书本，而凭客观存在的事实，详细地占有材料，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正确的结论。这些结论，不是甲乙丙丁的现象罗列，也不是夸夸其谈的滥调文章，而是科学的结论。

毛泽东同志的“实事求是”，不仅用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回答了物质和精神之间的关系这个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也回答了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即恩格斯说的“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另一方面：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问题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②这就告诉我们，仅仅用唯物主义观点去理解哲学根本问题的第一方面，就是在存在和思维的关系这个基本问题的关系上，存在、物质和客观是第一性的，是十分不够的。这只能是解决谁是第一性和第二性的问题，只是划分了唯物主义和唯心

^①《李大钊选集》第93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主义之间的界限，还没有解决可知和不可知的问题。要想正确地划分可知和不可知之间的界限，那么，还得进一步回答：人们能不能认识客观世界？只有对这个问题作出明确地回答，才能分清楚究竟是可知论，还是不可知论。毛泽东同志所说的“求”，就是要我们从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中，去研究事物中的内部联系，去探求事物所固有的规律性。这不仅要以世界的物质性为前提和出发点，而且还要以世界的可知性作为依据。如果认为“自在之物”和“必然王国”神秘莫测，高不可攀，把事物的规律性“神秘化”和“偶像化”，人是不能认识和掌握的，那么，人类就只能听从规律的摆布，无需去“求”，而处于“万般皆由命，半点不由人”的消极等待状态。而要达到“是”的目的，要使这种探求取得成果，就只能在实践过程中，通过周密、细致的调查，从大量的事实材料中“求”出“是”来，取得对客观事物的内在规律性的认识，再用这种认识去指导实践。

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实事求是，是在我们党长期革命斗争中，在同各种机会主义路线斗争过程中形成起来的，是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两种主观主义的产物。主观主义表现为“左”和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而其本质都是否认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我国革命的历史实践证明，不论是担负制定方针、政策和路线的领导者，还是做具体的实际工作的同志，凡是在工作中真正坚持了实事求是的原则，工作就会有起色，有成就；反之，违背了实事求是的原则，工作就会碰钉子。

在毛泽东同志的一系列著作中，都贯穿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延安整风时，他给中央党校题词：“实事求是”，1945年他又给《七大纪念册》题词：“实事求是，力戒空谈”。

在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仍然存在

实事求是和主观主义两种思想路线之间的斗争。毛泽东同志在1953年就指出：“现在是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也有主观主义。急躁冒进或保守，都是不按实际情况办事，都是主观主义。不反掉主观主义，革命和建设就不会成功。”^①事实证明，在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凡是在经济工作中，坚持了实事求是，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的，我们的经济建设就日新月异，突飞猛进，人们的精神面貌也朝气蓬勃，整个国家的形势也欣欣向荣。反之，凡是违背了实事求是的原则，不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凭想象出发来制定方针、政策和路线，往往就大起大落，指标上的越“高”，发展的速度越“快”，摔的也就越重，最后还得要退回到原有的“实”的基础上。欲速则不达。1958年大跃进时曾经出现的，什么“钢铁翻番，粮翻番”、“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等唯意志论的口号，主观蛮干，都是主观和客观相分裂的结果。

林彪、“四人帮”那套反革命路线，从指导思想上看，不仅是割裂了主观和客观、精神和物质、意识和存在的关系，而且是颠倒了它们之间的关系，即主观决定客观、精神决定物质、意识决定存在，完全是一条唯意志论的思想路线。它同实事求是完全是水火不能相容、冰炭不能同炉的，假大空成风，完全否定了毛泽东同志所提倡的实事求是的原则，给我们带来了严重的灾难。

当前，我们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做任何一件工作，都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看菜吃饭，量体裁衣，到什么山，唱什么歌。有多少人力、物力和财力，就搞多少建设项目，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95页。

“一锹挖个井”、“一口吃个天”，想入非非，凭脑子一热，不问实际情况如何，主观蛮干，搞大项目、高指标和层层加码，不讲实效，没有不碰钉子的。不仅大至全局性的设想、计划和方案，要实事求是，就是在日常工作中，也要坚持实事求是。它是指导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工作方法和思想方法。

陈云同志指出：“我们是十亿人口，八亿农民的国家，是在这样一个国家中进行建设”，这就告诉我们，我们是人口众多、底子薄和生产水平低，从半殖民地半封建、没有经过资本主义高度发展阶段起步建设社会主义的。在这种情况下，决不能脱离我们的实际，想一步登天，急于求成，都是行不通的，必须量力而行，脚踏实地的稳步前进，“要摸着石头过河”。在我们向四个现代化的目标前进中，还面临着不少问题和困难，我们要走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道路，还要通过实践不断总结和发展我们的经验。从国情出发，这就既要看到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基本事实，也要看到我国经济文化建设中的有利条件；既要反对急于求成，也要反对消极情绪；提倡自觉性，反对盲目性。任何脱离实际的幻想和落后于实际的保守思想，都是违背实事求是原则的，也必然会给工作带来损失。我们通常讲的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实质上就是一个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的问题，怎样做到既符合本地区的特点，又符合全局的需要，这就要探索出一条适合实际情况的真正发挥优势的路子来。总之，只有实事求是，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实践结合起来，才能迎来四化的锦绣前程。

三、尊重客观规律,充分发挥 人的主观能动性作用

尊重客观规律和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问题,也就是如何处理好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之间的辩证关系问题。它既包含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的内容,即主观和客观、精神和物质、意识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又包含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的内容,即人不仅能够正确地认识世界的规律性,而且还能对规律起反作用。实际上,它也是指的自由和必然的关系问题。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只有在认识必然的基础上,人们才有自由的活动。这是自由和必然的辩证规律。所谓必然,就是客观存在的规律性,在没有认识它以前,我们的行动总是不自觉的,带有盲目性。这就既承认物质决定精神,而又承认精神对物质的反作用。

(一) 究竟怎样理解主观能动性的作用呢?

所谓主观能动性,就是人们有意识和有目的地认识客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也就是说,主观能动性是人的主观意识活动,对于客观世界的影响和反作用。有意识、有目的活动是人类区别于动物的特点,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也称自觉的能动性。动物的活动只是本能地适应于客观世界,而人却不同,人能够能动地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人离开动物愈远,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愈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和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的特征。”^①人类能够从动物界分化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6页。

来，就是因为人类有意识、有目的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人类为了生存，要靠自己的劳动改造自然界，同时也改造了自己的认识能力，使人类成为“万物之灵”。所谓“灵”，就是人成为能够思维的动物，从而创造了人类社会。

主观能动性是人类共同具有的，不论是原始人，还是现代人，也不论是剥削者，还是被剥削者，都有不同程度的主观能动性，所不同的，究竟是发挥还是不发挥，是发挥得多还是发挥得少的问题。对于主观能动性的问题，辩证唯物主义，同旧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都存在着原则上的分歧。

唯心主义认为，既然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精神决定物质和产生物质，那么，世界自然是由精神创造的，精神是“万能”的。他们把客观世界置于无足轻重或者是被动的和服从的地位。从这一基本观点出发，就把人们的思想和行动，看成是不受任何客观规律的制约，可以凭着主观的想象，为所欲为。这是片面地夸大了主观能动性的作用，而否认客观规律的存在。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即机械唯物主义）则走向另一个极端，它们虽然是承认客观存在的，也认为先有物质，后有意识，意识是存在的反映；然而，它却把意识反映存在看成是象镜子一样，是消极的、被动的，否认意识的反作用。

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一方面批判了旧唯物主义忽视人的主观能动性的观点，另一方面也批判了唯心主义过分夸大主观能动作用的观点，科学地论述了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主观与客观之间的辩证关系，既认为思维是存在的反映，人的思想和行动必须符合客观实际和客观规律性，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正确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同时又认为，

思维反映存在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而是有反作用的，它能够能动地来影响和改造世界。

（二）如何在坚持实事求是的基础上，正确地发挥主观能动性

正确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必须自觉地尊重客观规律。客观规律是客观事物的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它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人们只能认识它，发现它，利用它，但却不能消灭它和创造它。如遗传和变异是生物发展和进化的自然规律，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但是生物科学工作者摸透它的规律之后，根据它的规律，却能利用科学方法，来控制遗传和变异，从而培育出某些生物的新的变种，由此而发展为“遗传工程学”。在社会领域中，一切活动即使是有意识的人参加，但是社会发展规律，也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人们不能自由地选择自己的社会制度和生产方式，不能从落后的社会一下跃进到先进的社会之中，或者把先进的社会再倒回到落后的社会之中。因为人总是要受当时社会的客观规律所制约的。社会主义必然要代替资本主义，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人们只能促进或促退，但谁也不能取消它。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也有自己的规律性，无产阶级也不能任意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随意创造或改变规律，想一步跨入共产主义社会，只能是良好的主观愿望，却不能变为现实。因此，如果不尊重客观规律，任性而为，就必然要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我们过去在“左”的错误指导下，违背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于经济基础的规律，违反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经济的规律，否定价值规律

和按劳分配的规律等等，给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很大的危害。

但是辩证唯物主义并不象机械论者那样，把人们看成为在客观规律面前无能为力的。它承认人在规律面前，是可以有所作为的，这就是如何发挥主观能动性的作用的问题。

主观能动性，是使客观可能性变为现实的决定因素。客观事物的发生和发展的过程，都是在一定的条件下由可能转化为现实的。在自然界，一种可能只要是具备了必要的条件，可能就会自发地转变为现实。而社会生活中的每一种现实的 可能，都要经过人的自觉的实践活动才能实现，没有人的这种主观努力，即使已经具备了客观条件，可能还只是停留在可能的阶段上，而不会变成为现实。所以，由可能变为现实，人的主观能动性是起决定作用的因素。

毛泽东同志在《论持久战》中指出：客观因素具备着这种变化的可能性，但实现这种可能性，就需要正确的方针和主观的努力。这时候，主观作用是决定的了。战争是如此，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是如此。现在，我们全国人民正向着建设高度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的方向前进，但这只是可能，它还没有变为现实，如何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是不能依靠自发来实现的。只有在党的领导下，全国人民同心同德，把所有人的积极性都发挥出来，统一行动，按照客观的规律办事，经过若干年的艰苦奋斗，才能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所以，把可能变为现实，不仅需要一定的客观条件，更需要有正确的方针、政策、路线和主观的努力。历史证明，主观指导正确与否，是能否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促进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决定因素。没有正确的主观指导，就不会把全国人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就不会有全

国人民的统一行动，社会主义强国就不可能实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就不会变为现实。

这样说，是否违反了唯物主义的基本原则呢？没有。因为我们承认，在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客观决定主观；但同时又承认精神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主观对客观的反作用，这不但违反唯物主义的原则，而恰恰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的错误，坚持了辩证唯物论。所以，毛泽东同志说：“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变成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①不仅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也可以变成物质。

人的主观能动性，不但能认识世界，更重要的是在于改造世界。动物似乎也能够“改造世界”，即可以利用自己的活动使自然界发生某些变化。例如蜜蜂能酿蜜，蜘蛛能织网，水獭能筑堤，白蚁能造崎岖复杂的蚁王宫，鸟能筑巢，蝴蝶能授粉等等。不过，动物对自然界的影响和对自然界的影响是根本不同的。

首先，动物对自然界的影响是无意识的本能的，而人对自然界的影响则有明确的意图。动物在影响自然界时，尽管有某种计划性，但是，它们并不明白自己活动的意义。例如把一只幼獭关在笼子里，在它身边放一些泥土，等它长大后，它就会自动筑起堤来，尽管在笼子里堤是毫无用处的。很明显，水獭筑堤只不过是一种本能。

人的活动则不同，人在认识客观规律的基础上，能够认识自己活动与客观事物的关系，预见到自己的活动的结果。因此，

^① 《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225页。

人们在活动之前，能够提出一定的奋斗目标，实现设想的计划，达到自己的目的，并使自己的活动按照既定的计划向着一定的目标前进。原始人制造石器，是为了猎取动物，切割兽肉；磨制骨针，是为了穿针引线，缝制兽皮。现代人类活动的目的性，则更为明确地努力使自己的认识和行动符合事物的规律性，达到预定的结果。人们披荆斩棘，开垦荒地，其目的是十分明确的，就是为了播种五谷，或种植树木和水果。他们知道这样做可以得到更多的收获。农业生产中，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按计划按季节地进行劳动，都能大致地达到自己的目的。至于现代化的工业生产，不仅按年月日，甚至按时刻分秒来精确地计算产品的数量、质量、规格和要求等，完全准确无误地有计划有目的地进行。这同动物的活动，则根本不同。

其次，动物只能用自己的身体器官来直接地影响自然界的改变，人类则不仅仅能用自己的器官来直接地影响自然界的改变，更重要地是能够制造并使用生产工具，完全根据自己的需要，有计划有目的地改造自然界。动物影响自然界的能力是很有限的。蜜蜂只能依靠自己的特殊器官采集花的甜液，酿成蜂蜜，它既不能织网，也不能筑堤。如果这个地区没有花了，它就毫无办法，只能远走高飞，或者被饿死。狂暴残酷的大自然，曾给动物带来多少无法抵抗的灾难，使它们每况愈下，断子绝孙，使得我们今天只能发现它们的化石和尸骸了。

人却不同，人虽然没有狮虎狼豹那样钢牙利爪，不象鹰隼那样能展翅高飞，奔跑的能力也远远不如獐狍鹿兔，但是人有意志，在认识客观规律的基础上，人可以对事物的各个部分、方面、趋向进行新的分析和综合，能动地抽象为新的观念，如新的设计、方案、理论等。人们以这些新的方案为指导，在自己

的行动中对自然物进行加工改造，就可以制造出自然界不直接存在的各种工具来。从原始时代制造的石斧、骨针、弓箭、长矛，发展到现代的机器、巨型电站、机器人、火车、轮船、电子和宇宙航天器等，古代的移山倒海、呼风唤雨、上天入地、千里眼、顺风耳和孙悟空一个斛斗十万八千里等神话传说，都变成了现实，以及可以监听几十、几百万、几千万公里远的目标的遥感技术，可比太阳表面亮度还要高十亿和更多亿倍的激光，美国电气工程师爱德华·沃尔夫运用蚀刻术，可以在一个针尖上雕镂出一万个天使，甚至可以在一根钢针上雕出一百万个天使的翩翩舞姿，等等。凭借种种工具，人们不仅可以应付大自然带来的各种灾难，还可以去几百万、几千万公里遥远的太空进行星际旅行。所以，人对自然界的影响，越来越大，是任何动物都望尘莫及的。

人的意识使人的活动具有明显的目的性，并且使人能制造和使用越来越先进的现代化机器，按照计划实现自己预定的目的，在自然界打上自己意志的印记，因而对自然界起着真正的改造作用。由于人的活动，使自然界的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在人的活动所及的范围内，到处可以看到人类活动的痕迹。地球被人改造得面目一新，荒芜不毛和虎狼横行的地方，涌现出大批星罗棋布的现代化的大城市。蜘蛛网般的铁路、公路和人造河流，纵横交错地蒙盖在地球的表面上，人们不但改造大自然界，也不断改造着由自己的活动创造出来的社会环境，而环境也不断地改造着人。

人在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的过程中，既不断地向否认客观规律的唯意志论作斗争，也不断地向否认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的“宿命论”作斗争。“宿命论”完全否认人的理想、抱负和雄

心壮志，否定人的主观努力。它是一种无所作为的悲观的论点，它根本不符合人类的全部历史。如果按照“宿命论”的观点，那人类只能永远停留在落后、野蛮和愚昧的原始社会中。它是一种得过且过、苟且偷安、醉生梦死的懦夫懒汉的世界观。

我们不妨试想一下，如果人类不积极地同疾病作斗争，而是听凭“千村薜荔人遗矢，万户萧疏鬼唱歌”的命运摆布，怎能会有现代化的医学呢？如果不是积极去探索，不仅不会发明电灯照明，甚至连钻木取火也无法实现，只能永远过着茹毛饮血的生活。人们如果不去探索桥梁的规律，而是听凭长江天堑阻挡，哪有雄伟的长江大桥？如果不是前仆后继地闹革命，敢于向“三座大山”宣战，而是“逆来顺受”地忍辱偷生，哪会有今天的新中国？不论是整个人类，还是个人，任何一点进步和成就，都不是命运左右的结果，而是在战胜重重困难中取得的。历史上一切有作为的科学家、政治家、军事家、哲学家和文学家等等，为了探求真理，实现自己的理想和抱负，都是具有不计较个人得失荣辱，不怕打击牺牲，“老当益壮”，“穷且弥坚”，以及“持之以恒”的优良品质的。“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可以作为他们的写照。在利欲熏心和懒汉懦夫看来，这些人都是“傻瓜”。然而，正是这些成千上万的有名和无名的“傻瓜”，才是真正的强者。他们征服命运，决心不做命运的奴隶。他们才真正是国家的中流砥柱，民族的栋梁，社会的脊骨，历史的推动者。人是要有一点精神的。正因为整个人类有这点精神，不甘听天命，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够从动物中分化出来，创造出今天的文明。一切在事业上有作为的人物，也是因为有这点精神，不肯等待客观环境的恩赐，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才为人类做出了贡献。

马克思主义哲学，把还没有被人所揭示的受客观规律支配的领域，称为必然王国；把被人认识了客观规律，称为自由王国。认识世界的目的，就是要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在私有制的阶级社会，不可能有人类的真正的自由。只有消灭了剥削制度和阶级对立的社会，人才能成为自己社会的主人，才能成为自然界的真正的主人，才能自觉地、有计划地、有目的地大规模地改造自然界。恩格斯说：“只是从这时起，人们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只是从这时起，由人们使之起作用的社会原因才在主要的方面和日益增长的程度达到他们所预期的结果。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①

当然，社会主义的建立，也仅仅是人类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开始，并不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们就不受客观规律的制约了。为了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际、并且同今后世界革命的具体实际，尽可能好一些地结合起来。这就是我们弄清自由和必然、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关系，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坚持实事求是的目的和意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第三章 毛泽东的辩证法思想

一、矛盾的地位和发展

毛泽东的辩证法思想，集中体现在《矛盾论》中。《矛盾论》是中国革命经验的哲学概括和总结，是反对主观主义，特别是反对“左”倾教条主义的产物。这一著作，在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它是以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为直接的理论来源，以中国社会的矛盾运动和中国革命的实践为基础，综合了人类认识发展史中的辩证法思想的成果，总结了中国革命的丰富经验，对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作了系统地、深刻地和创造性地发挥，从而丰富和发展了辩证法的思想。

《矛盾论》对辩证法的贡献，主要的是阐述和发挥了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它全面地探讨了对立统一规律的丰富内容，建立了对立统一规律的完整体系。尽管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多次论述过对立统一规律的基本内容，但他们在论述时，重点是放在论证对立统一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方面。这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完全正确的。因为当时正是创立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阶段，面临着形形色色的形而上学的观点，它们反对辩证法，反对辩证法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在这种情况下，为了捍卫辩证法，只有坚持辩证法的客观性和普遍性，才能使

辩证法有立足之地。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始终都处于论战状态。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批判了杜林的所谓矛盾“只能属于思想组合，而不能归属于现实”的错误观点，提出了“运动本身就是矛盾”的著名命题。这样，就揭示了事物运动过程的内在源泉。既然简单的机械的位移本身都包含着矛盾，那么，高级的运动形式，就更会包含着矛盾了。这就指出了矛盾普遍地存在于各种运动形式之中。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批判了形而上学的抽象的同一性，论述了辩证的同一性，这对于理解对立统一规律是十分重要的。后来，列宁又在这个基础上作了进一步地论述，这又比马克思和恩格斯更具体更丰富了。但是作为一个体系来说，列宁也只是提出了一个大概的轮廓，还没有把对立统一规律进行系统地 and 完整地论述。《矛盾论》完成了这一使命，它把对立统一规律展开为包括两种宇宙观、矛盾的普遍性、矛盾的特殊性、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方面、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等方面，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对立统一规律的内容，这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还是头一次。《矛盾论》的体系，是紧紧地围绕着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问题展开的。它从矛盾的普遍性分析起，经过矛盾的特殊性的着重分析，最后仍然归到矛盾的普遍性的问题上。这就紧紧地抓住了矛盾问题的精髓，阐明了唯物辩证法的核心。它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学说的直接继续和发展，为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的进一步研究奠定了理论基础。

二、两种发展观

（一）内因是根据，外因是条件

毛泽东在《矛盾论》的《两种宇宙观》中明确地指出：在人类的认识史中，从来就有关于宇宙发展法则的两种见解，一种是形而上学的见解，一种是辩证法的见解，互相对立的两种宇宙观。形而上学的见解，自古以来，就是属于唯心论的宇宙观的范畴，它是用孤立的、静止的和片面的观点去看世界。在它看来，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永远是孤立的、不发展的和不变化的，即所谓“天不变，道亦不变”；如果说有变化，也只能是数量上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而这种增减和变更的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内部，而是在事物的外部，即“外因论”。这种观点，曾受到奴隶主阶级和封建地主阶级所拥护。欧洲出现资产阶级统治之后，又出现了机械论和庸俗进化论，它是为资本主义制度服务的。这是形而上学的见解。它与辩证法的见解形成了互相对立的两种宇宙观。列宁说，对于发展的问题，“有两种基本的（或两种可能的？或两种在历史上见到的？）发展（进化）观点：认为发展是减少和增加，是重复；以及认为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统一物之分为两个互相排斥的对立面以及它们之间的互相关联）。”^①

列宁接着指出，根据第一种运动观点，自己运动，它的动力、泉源、动因都被忽视了，或者是这个泉源被移到外部——移到神

^①《列宁全集》第38卷，第408页。

那里去了；根据第二种观点，主要的注意力是放在认识“自己运动”的泉源上。列宁认为，第一种观点，是死板的、贫乏的、枯竭的。第二种观点，是活生生的，只有这种观点，才是提供理解一切现存事物的“自己运动”的钥匙。

列宁的观点是明确的，物质世界运动的原因，不是在物质世界的外部，而是在于物质世界的内部。这就是强调要在物质本身中去寻找发展的原因，反对到物质世界以外去寻找动因；或者是反对到神或上帝那里去寻找发展的原因。整个物质世界的发展是物质“自己运动”，根本不存在什么外力的问题。这就在事物发展的动因问题上，彻底排除了唯心论。毛泽东发展了列宁的这一思想，他在《矛盾论》中明确地说：“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主张从事物的内部、从一事物对他事物的关系去研究事物的发展，即把事物的发展看做是事物内部的必然的自己的运动，而每一事物的运动都和它的周围其他事物互相联系着和互相影响着。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任何事物内部都有这种矛盾性，因此引起了事物的运动和发展。事物内部的这种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一事物和他事物的互相联系和互相影响则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的原因。”^①这就是说，唯物辩证法认为，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才是变化的根据，外因是通过内因而起作用的。

对于事物的发展来说，内因和外因是互相联系的。内因是同外因相对而言，外因也是同内因相比较而言，它们双方是对立统一的关系；没有内因，就无所谓外因，同样，没有外因，也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6页。

就无所谓内因。它们双方，一方面是互相对立着、排斥着和斗争着；另一方面，它们双方，又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只要是失去内因和外因中的任何一方，另一方就不可能单独的存在下去。因为如果只有内因而没有外因，那么，事物就不可能发展；反之，如果是只有外因而没有内因，事物本身也就不能存在，更谈不上什么发展了。所以，只有内因和外因的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依存和相互作用，事物才能发展；否则，事物就不能存在、发展和运动。正因为如此，我们在承认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本的第一位的作用时，丝毫也不能忽视环境和客观条件等外因对事物发展所起的影响作用。这才是辩证法的发展观。

当然，我们如果是只承认内因对事物发展的作用，而否认客观环境和条件等外因对事物发展的影响作用，这就否定了事物相互之间的联系，也就把内因和外因之间的关系，看成是冰炭不能同炉、水火不能相容的对立的状态，这是不符合于辩证法的发展观的。毛泽东在《矛盾论》中对于两种发展观的论述，正是批判了这种形而上学的发展观，捍卫、继承和发展了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

《矛盾论》中明确地提出的内因是根据、外因是条件的命题，是对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的一个重要的发展。根据和条件相比，在一般的情况下，自然是根据占第一位，是决定性的，条件则占第二位，是非决定性的。我们在认识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时，如果不首先从事物的内部去找原因，就不可能正确地认识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为什么在同样的气候、阳光和土壤的条件下，会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而不是种瓜得豆或种豆得瓜呢？同样，为什么在环境相同的情况下，类人猿变成了人，其

它的猴子却依然如故呢？在社会现象中，处于地理环境相同的一些国家，社会制度却相差的十分悬殊，有先进的，有落后的，还有反动的；在生产发展水平上，有的进入电子时代，有的处于半机械化和半手工业时代，有的甚至还处于刀耕火种的原始阶段。不仅如此，就是在我们同一个国家、同一种社会制度内部，制度、气候、土壤和条件都相同的情况下，但生产水平却相差甚远。如农村有的生产队五谷丰登，丰衣足食，有的则入不敷出，生活贫困。在个人成长和发展上，在同样的单位，有同样的条件和环境，有人进步，有人落后，有人在事业上取得很大的成就，有的成就甚微，甚至还有有的虚度年华。凡此种种，是什么原因呢？归根到底还是取决于内因。一个人在学习和事业上，是否能够取得成就，环境和条件固然是不可缺少的，但是最重要的是自己主观是否努力，是否刻苦攻读，持之以恒，一丝不苟，兢兢业业。古今中外的一些有志之士，往往是在条件很差的情况下自学成材，事业上取得很大的成就。这没有什么诀窍，就是因为自己有坚强的意志和远大的理想，是奋发图强的结果。条件好坏是外因，它当然对事物的发展有影响，但如何对待这些条件，则取决于内因。

中国有句古话：“人必先疑也，而后谗入之，物必先腐也，而后虫生之。”这说明连古人都看出内因为主外因为辅的关系。如果甲方与乙方相互之间，没有任何疑心，亲密无间，那么，第三者再行挑拨离间也无济于事；只有甲方与乙方相互之间发生了怀疑，再进行挑拨，才最容易起到离间作用。现实生活中有的人花岗岩脑袋，“刀枪不入”，你说千道万，他依然如故；东西如果不先从内部腐烂，就不会生虫子。

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的思想的发展变化，仅用外部原因

是无法说清楚的，只有从事物的内部去寻找原因，才能正确地说明问题的本质。所以，我们观察、分析和认识事物时，就应该自觉地掌握这个方法，从事物的内部去寻找发展、变化和运动的根本原因；反之，如果不从事物的内部，而只从事物的外部去寻找发展和运动的原因，就会犯形而上学“外因论”的错误。

十七世纪英国伟大的科学家牛顿，在自然科学方面做出了卓越的贡献，但在物质为什么会运动的问题上却犯了错误。他不是从物质内部，而是到物质的外部去寻找运动的原因，于是就找到上帝那里去了。他认为行星现有的运动不能单单出于某个自然的原因，而是上帝的第一推动力。牛顿用了形而上学的“外因论”的方法，终于陷入唯心主义的泥潭。

由此可见，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外因是事物发展不可缺少的条件，它们的相互作用推动着事物的发展，否定内因和外因的任何一方的作用，都是不符合唯物辩证法原则的。

（二）外因在一定的条件下也能对事物的发展起决定性的影响作用

我们强调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是在事物的内部，那么，是否可以只注意事物的内因，而忽视外因的作用呢？当然不能。我们既要看到根据对事物发展的作用，但也不能忽视条件对事物的影响。世界上的事物都不是孤立的存在和发展的。在庞大的物质世界之中，事物总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一个事物的存在，总要以其它事物的存在作为条件；一个事物的发展，往往也要受其它事物的制约，一事物与他事物之间，既有纵向的联系，也有横向的联系。这种纵横交织和错综复杂

的联系，组成一个互相不可分割的联系网。孤立的存在和发展的事物是不存在的。正因为如此，在一定的条件下，外部因素也会对事物的发展起着决定性的影响。如物理运动，可以通过高能粒子加速器的作用，把铅变成金，古人“点石成金”的幻想，终于变成现实。为什么铅能变成金呢？就是通过粒子加速器的作用，改变铅的原子核中的中子的数量，它的改变，就能和金的原子核的结构一模一样，于是，铅就变成了金。这种质的变化，是由于高能加速器这个外因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没有这个外因的作用，铅是变不成金的。

在生物发展史上，恐龙的绝种，也是外因的决定作用。它曾经称霸中生代一亿多年，到白垩纪末期，它为什么突然绝灭了？科学考察证明，在白垩纪末期，由于大陆漂移和遍及全球的造山运动，气候由温暖潮湿变为干燥寒冷，并在几千万年前，有一颗巨大的恒星爆炸，发出强大宇宙射线，使地球大气层上的水蒸汽凝结为冰晶云，气候变冷，缺乏食物，恐龙绝种。外因——环境的突然改变，使恐龙无法适应环境，最后绝灭，这正是环境——外因，决定了恐龙的绝种。不仅如此，人对生物的改造这个外因，在一定的条件下，也能起决定的作用。如现在国内外搞遗传工程（基因工程），即是通过复杂的技术措施，改变生物遗传基因的信息，使生物发生突变，控制生物的发展方向，从而出现了人工创造新的生命类型的实际可能。

大家都熟悉《三国演义》中的赤壁之战，周瑜进攻曹操的一切准备工作都停当了，只欠一件东西——东风。如果没有东风，火攻就无法进行，诸葛亮借了“东风”，赤壁一战，使曹操几乎全军覆没。从这件事中可以看出，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的条件下，东风这个外部因素就起着决定作用。所以，有

人作诗说：“东风不与周郎便，铜雀春深锁二乔”。这意思是说，如果不是东风助了周瑜的一臂之力，那么，周瑜和孙权二人的夫人就会被曹操掳走，这当然不是危言耸听。在战争中，也有这样的情况，某一外部的特殊因素，决定了战争的命运。当着两国势均力敌，打的两败俱伤，但又相持不下的情况下，有一个“坐山观虎斗”的第三者，突然参加进来，它以举足轻重的地位，坐收了渔人之利，决定了战争的胜负。

在国际市场上，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事：曾处于垄断地位的美国汽车，却被日本打败了。原因居然是一个一向不太被人注意的外部因素，即对于市场的预测。日本汽车的经理们早已注意到，世界上因为石油危机而引起的能源危机，其爆发的周期越来越短，冲击的强度逐步升级。在这种情况下，他们预见到，必然要影响到汽车市场、个人的消费和生活习惯。因此，只有设计出省油廉价的小型汽车，才能在国际市场的角逐中取胜。正因为如此，在石油危机中，日本汽车在国际市场上就获胜，而美国汽车的冠军宝座就被日本夺走了。日本之能够获胜，就是因为注意了石油危机这一外部因素的影响，而美国汽车业却忽视了这一外部的影响，结果就失败了。

这一经验，很值得我们借鉴。在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中，比如要把一个企业搞好，当然要花大气力整顿好内部，以便达到先进的管理水平；但也不应该忽视外部因素，诸如市场预测等。只有这样，才能立于不败之地。所以，我们如果只是抓住了内因而忽略了外因，不加强对外部条件的调查研究，就会犯形而上学的错误。

既然如此，自然就会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即外因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对事物的发展起决定性的作用，那么，是否可以

内外因的关系颠倒过来呢？可否把外因作为事物发展的根据，而把内因作为事物发展的条件呢？当然不行。外因虽然在一定的条件下，也能对事物的发展起决定性的影响，但毕竟属于特殊的情况，而不是普遍的现象。不仅如此，就是在外因起决定作用的情况下，外因也要通过内因才能起着决定作用。因为，不论外部条件和客观环境起多么大的作用，只有在改变了事物内部矛盾的运动时，事物才会由于外因而发生变化。我们不妨再以“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为例，东风这个外因，固然至关重要，没有它，就不能火攻，就达不到“火烧战船”的目的。然而，战争的最后胜利，毕竟不是只靠“东风”，仅有东风是打不败曹操八十万大军的，广大指战员的努力，才是取得胜利的根本原因。日本汽车企业家如果只是预见到国际市场的变化，而不采取提高技术和改进管理等相应的措施，那么，在竞争中是不可能击败美国的。我们通常以为，生物的变化是气候变化决定的，其实不然，科学证明，生物变化的根本原因，是由于它们的遗传基因发生了改变，外界的气候只有在使生物的遗传基因发生变化时，才能使生物的变化发生作用。对于那些不具有遗传基因的非生物界，气候对它的作用，则是微不足道的。

世界上的事物是错综复杂的，因此，事物互相之间的影响和作用，也是错综复杂的。所以，就不能绝对化、永恒化和模式化，而是要具体情况进行具体分析。比方，太阳同动物的产生、发展和变化是不能分开的，在冰河时期，全部生物都死光了，后来太阳的热重新在地球上发生作用后，生物才又重新产生和发展。离开太阳来研究地球上第一个蛋白体怎样产生是不科学的。因此，在考察蛋白体的存在和发展时，必须注意它和周围事物的相互依存、影响和联系，如阳光、营养、空气和水

分等等。任何蛋白体的产生离不开它们，它的存在和发展都取决于从外部摄取适当的营养、阳光和空气等等，只有内外因相互作用，才能使生物得到发展。

我们的国民经济也有类似的情况，各个经济部门是一个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作用的有机整体，如果能够做到综合平衡和按比例发展，经济建设的速度就能加快。反之，如果只是孤立的抓住某一个经济部门，人为地把某一个经济部门作为内因，第一位的，把其它部门都作为外因，是第二位的，就会破坏平衡，出现比例失调，造成严重的后果。我们过去的所谓“以钢为纲”、“一马当先，万马奔腾”、“钢铁元帅升帐”等，突出钢铁工业，把它放在第一位，而把其它部门一律都放在第二位，给我们的经济建设造成了严重的损失，教训是极为深刻的。

正因为如此，对于内因和外因的作用的问题，不能用某一种模式，削足适履地生搬硬套，也要具体情况进行具体分析。

（三）内因和外因的互相作用，才能推动事物的发展

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对立统一的整体。因此，事物内部存在着肯定与否定的矛盾双方，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所处的地位和起的作用是不一样的。当事物的肯定因素处于主要矛盾方面的地位，否定因素处于次要矛盾方面的地位时，事物是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即保持事物质的规定性；当肯定因素转化为次要矛盾的地位，否定因素转化为主要矛盾的地位时，事物的相对稳定性就被破坏，事物的性质就发生根本变化。事物内部存在着的肯定与否定的两种因素之间的斗争，事物的发展也就存在着两种可能性，即向上发展的可能性和向下发展的可能性。究竟向那个方向发展，那种可能性能转化为现实性，

取决于其周围的其他事物对实现那种可能性占优势来决定，这就是外因的作用。例如，一粒菜籽，它是由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构成的对立统一的整体。当肯定因素处于矛盾主要方面的地位，否定因素处于次要矛盾方面的地位时，菜籽保持相对稳定的状态，它是菜籽，不是别的。而当肯定因素由主要矛盾方面转化为次要矛盾方面，否定因素由原来所处的次要矛盾方面转化为主要的矛盾方面时，菜籽的相对稳定性便被破坏，或者是向上发展为菜芽，或者是向下发展为腐殖质。在这两种可能性中，究竟是哪一种能够实现，即由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则完全取决于温度、水分、营养和阳光等外因，对实现哪种可能性影响占优势来决定的。外因对发芽影响构成优势的条件，就促使菜籽发芽，外因对发霉的影响构成优势的条件，就促使菜籽发霉。对向上发展的可能性的影响占优势，就遏制向下发展的可能性，向上发展的可能性就变为现实性——发芽。如果是向下发展的可能性的影响占优势，就遏制向上发展的可能性，向下发展的可能性，就转化为现实性——发霉。同样，鸡蛋也是由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构成的对立的整体。当肯定因素占主导地位，否定因素占次要地位时，鸡蛋处于相对稳定状态，它的性质是不变的。一旦双方所处的地位发生相互转化时，鸡蛋的相对稳定性便被破坏，性质也就发生了变化，或变为鸡子，或变为臭蛋。究竟实现哪种可能性，则完全取决于温度对实现哪种可能性的影响占优势来决定。如此等等，无论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的思想的发展过程，都毫无例外。

外因对事物发展的影响是多方面的，情况也是错综复杂的，但概括起来，大体上有两种情况：一个是有利的影响，一个是不利的影响。凡是对上发展有利的影响，就对下发展产生不利

的影响；反之，凡是对向下发展有利的影响，就对向上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正因为外因对事物的发展，有着两种相互对立的影响，所以，内因和外因之间又产生了既吸引又排斥的矛盾运动。事物内部的肯定和否定两种因素之间互相进行斗争的同时，对外因的影响进行选择，争取对自己的发展有利的影响，排斥或减少对自己的发展的不利的影响；减少对自己对立面的发展有利的影响，增加对其发展不利的影响。外因的这种选择与排斥的作用，也是对事物发展所起的作用。如解放前的旧中国内部存在着肯定和否定的矛盾着的两个方面，以国民党反动派为代表的中国买办资产阶级是旧中国的肯定因素，以中国共产党为代表的广大人民群众是旧中国的否定因素。这种矛盾双方之间的斗争，是中国内部自己的矛盾运动，即中国的内因。国际无产阶级和苏联对中国共产党的支援，对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发展有利，因此，中国共产党尽力争取这种外援；相反，这种支援对国民党反动统治是不利的，因此，国民党反动派就竭力反对。与此相反，以美帝国主义为首的国际反动势力，则千方百计地支持国民党反动派，这对国民党是有利的，所以，它就尽力争取，但对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的发展是不利的，所以，我们就坚决反对。

由此可见，内因和外因的关系，也是一个既吸引又排斥的辩证问题，在同时并存的多种外因中，究竟哪一种外因对事物的发展有利，就要进行必要的选择，避免犯盲目性的错误。

（四）内因和外因也是可以互相转化的

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基本原理是：自然界和社会中的一切界限都是有条件的和可变动的，任何一种现象都能在一定条件

下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内因和外因也不例外。

第一，在现实世界中，内因和外因是互相对立而又互相联系、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的。一方面，它们双方对于一个事物的发展来说，互相之间的界限是确定的，内因就是内因，外因就是外因，内因不是外因，外因也不是内因，这是不能含糊的。但另一方面，内因和外因之间并不存在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就是说，不是在任何条件下，内因和外因都是不能转化的。内因和外因之间的关系，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是活生生的、可变动的，而不是僵化的和凝固不变的。为什么适当的温度能把鸡蛋变为鸡子？就以鸡蛋和温度之间的关系来说，也即是被影响物和影响物的关系，被影响者是属于内因的范畴，影响者则是属于外因的范畴。在这种情况下，内因就是内因，外因就是外因，外因代替不了内因，内因也代替不了外因，它们互相之间的界限是确定的，不是似是而非的，因而是绝对的。但又是相对的，在一定的条件下，也能发生互相转化。我们就是要善于创造条件，把有利的外部因素转化为有利的内部因素，又要善于把内因转化为外因，即把有利的内部因素转化为有利的外部因素，以便推动事物向有利的方向发展。

第二，由于事物的错综复杂性、多样性、发展的无限性和范围的广阔性，所以，在一定的范围内是内因，而在另一范围内则是外因；在一定的范围内是外因，在另一范围内则又是内因。世界上的任何一种事物，都不可能脱离同周围事物的联系，只能存在于互相联系之中，而不能存在于互相联系之外。有联系，就要互相发生影响、发生制约、发生依赖、发生作用，这就是外因。正因为如此，任何事物都不可能只包含着内因而不同时具有外因；或只有外因而不同时具有内因。它们总是具有

双重矛盾的性质，既是内因又是外因。以甲和乙两个事物之间的关系来说，甲事物本身所固有的矛盾运动是内因，但它对乙事物来说，甲事物则又是外因；乙事物本身所固有的矛盾运动是内因，但它对甲事物来说，又成为外因了。如我们依靠自己的力量自力更生地建设社会主义，这是内因，但是我们对其它国家进行援助，对于被援助的国家，我们则是外因，而这些被援助的国家本身的力量，则是内因。这就是说，在“此”是内因，在“彼”则是外因；反之亦然。

当着情况发生变化时，内因和外因也会随着情况的变化而变化，如一个社会和地理环境来说，这个社会内部矛盾是内因，而这个社会周围的山岳河海、气候和土地等外部环境即是外因。但是，这个社会内部所包含的错综复杂的矛盾之间，又充满着内因和外因的关系。生产方式内部矛盾，即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它对上层建筑来说，前者是内因，后者则是外因。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的这个内因，也只有相对的意义，因为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来说，生产关系又成为生产力的外因了，而构成生产力中的人和工具之间的矛盾，则又成为生产力的内部矛盾，也即是内因了。所以，既没有纯粹的绝对的内因，也没有纯粹的绝对的外因，在一定范围是内因，在另一范围则是外因。

第三，内因和外因的转化过程。内因和外因也是随着事物的发展而发展，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在一定的条件下，就会各走向自己的反面，内因转化为外因，外因转化为内因。所以，内因并不是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都永远是内因，外因也并不是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都永远是外因。这种现象，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等领域中都是存在的。在自然

界中，植物通过光合作用，吸收土壤中的养分、水分，并把它
们转化为自己的组成部分——树干、树枝、树叶、花朵和果实
等等，这是把外因转化为内因的过程。人把稻粒（对植物生长
来说是内因）磨成米，做成米饭或米粉时，它对人来说，又转
化为外因了。可是当人们通过自己的消化器官，把米里的营养
吸收后，外因又转化内因了。以幼儿教育为例，小孩从有感觉
时起，就不断地同外界发生认识的关系。外界的刺激会在他的
脑子里留下痕迹，久而久之，外在的东西转化为内在的东西，
即外因转化为内因，逐步形成孩子不同的性格和智力的差异。
当然不能否认小孩有先天和后天的生理上的智力差异，但其智
力的差异，也主要取决于他们所受到的教育。当这个小孩有了
一点知识，又教给他的小朋友时，内因又转化为外因了。

在社会领域中，我们中华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
吸收了许多外来文化，并变为我国文化的组成部分。马克思主义
本来不是中国的东西，但经过“十月革命一声炮响”传入我
国，已在我国人民的政治生活中起着指导的作用。同样，我们
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包括造纸、印刷、火药和指南针等，在
古代的历史条件下，都是先进技术，也都传到了国外，转化为
它们自己的东西。有的国家因为善于吸收和学习别的国家的先
进的东西，逐渐地由落后的国家发展为先进的国家。人们的社
会实践活动也是这样，一方面通过实践，掌握了外部世界的客
观规律；另一方面，人们又在改变着外部世界，即把自己观念
中的东西，变成外部世界的现实存在，使“自在之物”变成“为
我之物”。

所以，我们不能把内因和外因之间的关系绝对化、永恒化
和模式化；它们不仅是对立的、排斥的和斗争的，而且也是互

相联系、互相渗透、互相作用和互相转化的。

（五）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对实践的指导作用

在我们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无论是只承认内因而否定外因，或者是只承认外因而否认内因，这两种片面性，都会给工作造成损失。我们做工作，首先碰到的一个问题，即人与自然环境、人与“左邻右舍”的关系问题，如甲部门与乙丙丁等部门之间的关系的等等。从人与自然环境的相互关系来看，一方面要看到人是环境的产物，没有一定的自然环境和条件，人类就无法存在，革命和建设，也就无法进行。另一方面，人又有改造和驾驭自然的能力，人的活动是内因，自然环境是外因。所以，必须正确地处理这种内因和外因的关系，才能做好工作。

我们通常讲的国内外、省内外、地区内外、县内外和单位内外，这个“内”即是内因，“外”则是外因。每个地区、民族和国家都有自己的具体情况和特点，这就是那个地区、民族和国家的内因，不同的情况和特点，就会有不同的内因。因此，它们的革命和经济建设中的经验，也不会是千篇一律的。所以，一个地区、民族和国家，在学习其它地区、民族和国家的经验时，就不能生搬硬套，而必须同自己的具体情况相结合，有选择地学习和引进外国的先进经验和先进技术。否则，脱离自己的具体情况和特点，盲目照抄照搬，削足适履，就必然会事与愿违。

我们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在处理内因和外因的关系问题上，是曾经走过一段弯路的。五十年代，我们学习苏联的经验取得的成就是应该肯定的，但由于对学习外国缺乏经验，曾经发生过全盘照抄苏联的倾向，造成某些不良的后果。

这种片面地强调外因而忽视内因作用的做法，对于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是极其有害的。

在林彪、“四人帮”制造“十年内乱”期间，对内因和外因关系问题的处理上，又走向另一个极端，即一律排外，在强调所谓“自力更生”的口号下，歪曲“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把学习外国一概诬蔑为“洋奴哲学”、“卖国主义”和“崇洋媚外”，造成我们闭关自守，夜郎自大，使经济建设受到很大的损失。这是把内因绝对化而造成的结果。

我们要在本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首先要解决的还是个内因的问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总结了我国建国以来的革命和建设中的经验教训，决定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恢复了党的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制定了一系列正确的方针和政策，大力恢复党的优良传统，发扬民主，批判“左”倾错误，肃清封建主义的影响，克服官僚主义，批判不正之风，健全法制，改革体制和政治制度，发展和巩固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破除迷信，解放思想，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等，都是解决内因的问题。在这同时，我们党并不忽视外因的作用。

正因为如此，为了把我国建设成为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强国，我们党提出反对两种倾向：一种倾向是不分青红皂白的一概排斥外援，反对学习外国，闭关锁国；一种倾向是认为，外国的一切都好，照搬照抄，盲目引进。这就是要既重视内因的作用，又不忽视外因的作用，处理好内因和外因的关系。我们要坚持“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把实现四化的基点放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即依靠我国现有的物质基础，依靠全党和全国人民的奋发图强的精神，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扬长避短，建设四化。在充分发挥内因作用的基础上，有选择

地学习外国的先进经验和先进科学技术，取长补短，发展和壮大自己。我们一定要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正确地处理内因和外因之间的辩证关系问题。

三、坚持矛盾的普遍性与矛盾的特殊性的统一

关于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即共性和个性、一般和个别)的关系的问题，在哲学上是个由来已久的问题，毛泽东同志第一次把它作为辩证法的精髓，这是对辩证法的发展。它的由来和实质，对理论和实践，都是有意义的。

(一) 关于普遍性和特殊性问题的由来和发展

两千多年前，我国著名的哲学家公孙龙，就提出过所谓“白马非马”的著名命题。这个命题，自古以来，就一直有着争论。其实，戳穿了，它并没有什么奥秘之处。这个论点，如果是仅仅说“马”的概念，比“白马”的概念要广泛，它不仅包括白马、而且还包括黑马、灰马、青马和红马等，不能把马和白马混同起来，这当然是正确的。但是，如果夸大了白马和马的差别，认为既然白马和马的概念是有区别的，就把它二者看成是没有必然的联系，这就错了。据说，有一次公孙龙牵着一匹白马出关，当时正在打仗，马是不准出关的。把关的人对他说：“法令规定不许马出关”，公孙龙说：“我牵的是白马，不是马，白马和马是两回事”。那么，这种“白马非马”的命题，究竟错在哪里呢？它割裂了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特殊和普遍之间的辩证关系。因此，“白马非马”的命题是站不住脚的。当

然，不会有人否认白马和马的区别，白马只是马的一种特殊的和具体的马，它不能代替整个马的概念，因为在马的概念中，要包括着黄马、红马、灰马和青马等各种不同颜色的具体的马。所以，不能把白马和马混淆起来。但是，也不能把白马和马之间的差别过分夸大，白马尽管特殊，可它仍然还是马，不是猫，不是狗。因此，公孙龙的错误就在于，他只看到了白马和马的差别的一面，而否定了白马和马的统一的一面；只看到了马的个别、个性和特殊性，而抹煞了白马作为马的一般的共性。由于他割裂了个性和共性、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之间的辩证关系，就必然陷入诡辩论的泥坑。

和公孙龙差不多的同一时期，古希腊的著名哲学家柏拉图，提出了个别人和个别房屋以外，还存在一种所谓一般的“人”、一般的“房屋”。个别的人可以有生有死，个别的房屋可以有建有毁，而一般的“人”和一般的“房屋”，却可以是永恒不变的。他的错误就在于把这种独立存在的所谓“一般”称为“理念”，而又认为这种所谓的“理念”又是唯一的真实的存在，而个别事物只不过是它的影子罢了。这样，他就走到了一般创造个别的客观唯心主义。

柏拉图的学生亚里士多德，被称为古代最伟大的思想家，他虽然批判了柏拉图的“理念论”，并指出柏拉图的根本错误就在于把“理念”作为在具体事物之外独立存在的东西，一般只能存在于个别之中，除了个别的房屋之外，没有什么一般的房屋。列宁肯定了亚里士多德对柏拉图的“理念”的批判，“是对唯心主义，即一般唯心主义的批判。”^①但是，亚里士多德并没有正确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313页。

地解决个别和一般、特殊性和普遍性的关系。他认为，哲学理论是要说明世界，寻求事物的原因，他提出四因论：即质料（物质）因、形式因、目的因和动力因。其中质料因和形式因为最根本，任何事物都是由质料和形式构成的。他认为，质料只含有发展的可能性，需要形式化，由于形式的作用，原料才转化为现实；形式是积极的和能动的本原，只有它才使物成其为物，所以形式高于原质，最后还有一个不带任何物质的形式，这就是理性，就是上帝。可见，亚里士多德所说的“形式”，就是柏拉图的“理念”的翻版，他也没有正确地解决一般和个别的关系问题。

中世纪经院哲学中唯名论和唯实论争论的实质，也就是“一般”（共相）和“个别”（具体事物）的关系的争论。唯实论者认为，共相是实在的，是离开具体事物先于具体事物而独立存在的，比个别更根本、更实在。这实质上 and 柏拉图的“理念”是一样的，都是属于客观唯心主义的派别。唯名论者却相反，他们认为，个别事物才是客观真实存在的东西，没有独立于个别事物而存在的共相。这种观点是包含有唯物主义成分的。唯名论和唯实论之间的斗争，正如列宁指出的，跟唯物主义者和唯心主义者的斗争具有相同之处。固然，唯实论者认为，先有共相、后有个别是错误的；但唯名论者认为，共相不过是一种概念，是后于个别事物而存在的，普遍概念是没有任何客观的内容和意义的，只是由人主观地使用的名称和符号。这种观点，仍然是割裂了共相（一般）和个别之间的关系，所以，中世纪的这场争论，仍然没有正确地解决一般和个别之间的辩证关系。

十五世纪到十八世纪，哲学领域中的经验论和唯理论，实质上也是围绕着一般和个别关系问题的争论。唯心主义经验论和唯理论认为，概念或观念是人们所固有的或上帝给予的，

它脱离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并以此来否认具体的个别的事物的客观存在。他们所以把观念和概念夸大为脱离了物质的神圣化了的绝对，就是因为他们都是唯心主义者，所以，他们不可能正确地解决一般和个别的关系问题。但是唯物主义的经验论和唯理论是否能够正确地回答这个问题呢？唯物主义经验论者洛克认为，通过抽象作用获得的概念，并不真正反映事物的本质，普遍性的概念只是人的理解的产物，各种事物自身并没有普遍性，它们都是特殊的，只有感性认识才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而经验的材料是通向世界的“唯一的窗户”，只有感性认识才可靠，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甚至是主观自生的。唯物主义唯理论者斯宾诺莎，虽然也认为理性认识、概念是客观事物的反映，但他又错误地认为理性认识可以不经过感性认识，即可直接凭着理性认识去把握真理的一般概念，抓住事物的本质，只有理性是可靠的，感性是不可靠的。不论唯物主义经验论或唯理论，都不懂得一般和个别的真实关系，也就不可能正确地解决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以及概念的来源问题，所以，他们是不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十八世纪末到十九世纪初，德国古典哲学也没有正确地解释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的关系问题。他们的主要代表康德虽然也认为“物自体”是客观存在的，但他们又把现象和本质、一般和个别绝对地对立起来，现象在此岸，本质在彼岸，并把彼此岸之间看成是存在着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人们只能认识到“物自体”的现象，它的本质是不能认识的，因而被称为不可知论。他是第一个自命为“先验论”的哲学家，他的哲学思想虽然有合理之处，但他仍然没有摆脱唯心主义，所以，他也不可能正确地解决个别和一般的辩证关系的问题。集德国古典

哲学之大成的黑格尔，论述了个体性、特殊性和普遍性三者之间的辩证关系，论述了本体论、认识论和逻辑三者的统一，这是前进了一步，其中对一般和个别的关系的论述，也是极其深刻的。但他是把概念（即绝对精神）作为先于自然和人类而独立存在于某个地方，这实质上就是上帝的化身。因此，在他看来，个体性、特殊性和普遍性，只不过是“具体概念”的三个环节，它们既有区别而又有联系地结成为统一的整体，而这种统一又是建立在“思有同一”的基础上的，三者是等同的。德国古典哲学家即使对一般和个别的关系有比较正确地猜测，但由于他们是唯心主义的体系，是不可能彻底解决这二者的关系问题的，更不能解决概念的来源的问题。

对于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之间的关系的问题，中外哲学史上争论了几千年之久，始终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只有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才科学地解决了这二者的关系问题。

（二）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的意义

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提出的关于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的命题，这是在唯物辩证法的发展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共性和个性、绝对相对的辩证关系，在对立统一中的地位的问题。它是针对着当时我党存在着以教条主义为特征的主观主义，忽视或否定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和个性，割裂共性和个性、普遍和特殊、绝对和相对之间的辩证关系问题而提出的。那么，究竟应该怎样理解矛盾问题的精髓呢？毛泽东同志是把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的关系，即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辩证关系，作为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对于这一科学论断，有两种不同的理解：一种理解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就是

矛盾问题的精髓，另一种理解是，绝对和相对之间的关系，是矛盾问题的精髓。实际上，毛泽东同志对这个问题，已经说的很清楚了。他说：“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的关系，就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的关系。其共性是矛盾存在于一切过程中，并贯串于一切过程的始终，矛盾即是运动，即是事物，即是过程，也即是思想。否认事物的矛盾，就是否认了一切。这是共通的道理，古今中外，概莫能外。所以它是共性，是绝对性。然而这种共性，即包含于一切个性之中，无个性即无共性。假如除去一切个性，还有什么共性呢？因为矛盾的各各特殊，所以造成了个性。一切个性都是有条件地暂时地存在的，所以是相对的。”^①这可以看出，矛盾问题的精髓的含义，第一，它是从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相互关系问题上来论述绝对和相对的，抓住了这个问题，也就抓住了矛盾问题的精髓。第二，为什么在论述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的关系后，提出绝对相对的问题呢？这是因为用绝对和相对道理更能深刻地说明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问题，这就是说，普遍性是无条件的，贯彻始终的，所以是绝对的，而特殊性是有条件的，暂时的，二者是绝对与相对的对立统一。

《矛盾论》中提出的矛盾问题精髓的原理，是有重要理论意义的。这是毛泽东同志结合中国革命的实践，在长期的实际斗争中解决各种错综复杂的矛盾，从丰富的实践经验中概括出来的科学成果。他继列宁之后，对于对立统一规律中诸原理之间的内在关系，在深度和广度上，作了进一步地论述。这就为从总体上把握矛盾原理，就是说，它不是关于矛盾的个别原理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4—295页。

问题，而是贯穿全部矛盾过程的根本原理和本质的问题，打下了理论基础。它的重要意义是：

第一，掌握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辩证关系，是理解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的钥匙。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贯穿于对立统一规律的各个方面，如果不懂得它们之间的辩证关系，就不可能全面地深刻地理解和把握对立统一规律。

第二，掌握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辩证关系，是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过程的途径。由于客观事物内部，无不存在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辩证关系，因此，人们的认识过程，也必然存在着这两个方面的区别和联系。在认识事物时，总是从个别开始，才能形成一般的概念，又在一般概念的指导下，去认识尚未认识的具体事物。这种从特殊到一般，再从一般到特殊，就把辩证法和认识论统一起来了。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列宁说，辩证法也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第三，研究矛盾的特殊性，是抓住矛盾问题的精髓的根本，它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即是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掌握共性和个性、普遍和特殊的辩证关系，是科学地分析具体事物，达到实事求是的关键。毛泽东同志在论述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时，十分重视矛盾的特殊性的研究，不论在认识过程的秩序上，还是在方法论中把握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结合的关系问题上，始终把研究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当作基础和目的。实际上，离开对矛盾的特殊性的研究，就不可能有正确的认识，也就谈不上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结合的原则。所以，正确地理解矛盾问题的精髓，无论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是有意义的。

（三）个性和共性、个别和一般、普遍和特殊的对立统一

个性和共性，也即是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的关系问题。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说：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就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的关系。怎样理解这一关系问题呢？这在我们日常生活中是随时都能碰到的。如人是一般和共性，而张三、李四和王五，则是个别、个性和特殊性；山是一般和共性，泰山、黄山和天山，则是个别、个性和特殊性；国家是一般和共性，中国、苏联和日本，则是个别、个性和特殊性等等。所以，个别、个性和特殊性，就是指的各种具体事物、现象和过程的特殊本质；一般则是指同类事物、现象和过程的共同本质。它应该包括：

第一，它们是对立统一的关系。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特殊和普遍具体表现在每个事物的内部、这一事物与它以外的事物之间，是否具有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两重性的关系问题呢？是存在的。因为世界上的千差万别和千姿百态的事物，都有自己的个性和特殊性，因而互相才能有所区别。而千差万别和千姿百态的事物，又都有着普遍的历史的联系，形成事物的普遍性和共性。所以，正如《矛盾论》中所说：研究一定事物的时候，就应当去发现这两方面及其互相联结，发现一事物内部的特殊性和普遍性及其互相联结，发现一事物和它以外的许多事物的互相联结。

个性和共性、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之间，一方面，是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着的，个性不是共性，共性不是个性；个别不是一般，一般不是个别；特殊不是普遍，普遍不是特殊，这是不能含糊的；但另一方面，它们双方又是互相

联系、互相影响、互相作用和互相依存的。没有个性，就无所谓共性，没有共性，也无所谓个性；没有个别，就无所谓一般，没有一般，就无所谓个别；没有特殊性就无所谓普遍性，没有普遍性，就无所谓特殊性，都是以对方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条件。

什么是个别和个性呢？它指的是具体特殊本质或具有一定特点的本质的单个事物，是物质在空间和时间中存在的一种具体形式。世界是无限个别事物的统一体，它是由无限多的个别的、具体的事物所构成的。从小至微观世界中的病菌、原子、中子、质子、电子和基本粒子等，大至宏观世界中的日月星辰和山岳河海，以及人类社会中的阶级、政党、国家、和民族等等，都无不有着自己的特殊的个别的和具体形式的事物；而这些无数的大大小的个别的、具体的和特殊的事物，本身又都是由许多个别所组成。比方，一个人的本身，就是许多个别事物的统一。如果是离开了这个统一，那么，也就不可能有组成这个统一的人的许多个别的存在。如一个人，因公负了伤，被截了下肢，虽然人还可以活着，但腿则因为离开了人的身体而死亡。不仅如此，有的个别，它所包含着的许许多多的个别，则是相对的可分的，如一个国家，包含着千千万万的人，如果某一个人离开这个国家，不仅这个国家仍然能够存在，而且他个人也能活着。事物总是处于不断地发展和变化的状态，因此，个别的事物总是处于不断地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旧的个别事物不断衰亡，新的个别事物不断产生。从这个意义说，世界就是这样一种个别事物的运动的过程。

既然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包含着矛盾，那么，个别事物的矛盾，就必然是既包含着矛盾的普遍性，又都具有自己的特殊

性。所以，既不能脱离矛盾的特殊性来孤立地理解矛盾的普遍性，也不能脱离矛盾的普遍性来孤立地理解矛盾的特殊性。矛盾的共性或普遍性寓于矛盾的个性或特殊性之中，而矛盾的个性或特殊性则又存在于矛盾的共性或普遍性之中。它们互相渗透，互相贯通和互相包含，既没有纯粹的矛盾的普遍性，也没有纯粹的矛盾的特殊性。任何事物都是个性和共性、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具体和抽象的统一。所以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特殊和普遍相联系，它们是不能分割的。

我们说，张三、李四和王五是人，泰山、黄山和天山是山，中国是国家，菊花是花，花猫是猫等等，这些最简单的命题，都包含着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特殊性和普遍性之间的对立统一关系，那么，复杂的事物就更是如此了。如果我们到某一个单位去找李四，也可以说是去找一个人，这当然是正确的。因为个别就是一般，李四是人，他是个性和共性的统一，可是，我们如果到一个单位，既不说找李四，又不说找张三，而是要找一个所谓一般的抽象的人，那么，人家一定会说你荒唐，因为世界上既没有这种脱离个别的一般的人，也没有脱离一般的个别的人。

我们要实现四个现代化，这是全党和全国人民共同的和一般的奋斗目标，但是这个一般的任务又体现在各行各业、各项具体工作中，也即是说，无数的各行各业和具体工作构成这个共同的任务。如果离开这些千差万别的具体工作，宏伟的共同的奋斗目标也就成了“空中楼阁”。所以，只要我们每个人都做好了本职工作，为实现四化这个共同奋斗的宏伟目标贡献了力量，四化就能早日实现。然而，也有人不是这样理解，认为自己的工作太平凡，微不足道，甚至还认为自己的工作没出息，跟四

化没有什么关系,因而就消极怠工,懒懒散散,“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其实,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任何一种工作,都是社会主义事业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任何一般都是由无数个别所组成的,一项伟大的事业,更是由千千万万的平凡的事业所构成的。只要我们每个同志,干一行爱一行,兢兢业业,勤勤恳恳,一心为公,埋头苦干,刻苦钻研,行行都可以出“状元”,都能为伟大的四化事业增添一砖一瓦。

所以,个别、个性和特殊性,既不能离开一般、共性和普遍,而一般、共性和普遍,也不能离开个别、个性和特殊性,它们是对立统一的辩证的关系的。

第二,个别比一般、个性比共性、特殊比普遍,要更具体、生动和丰富。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特殊和普遍除了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也即是互相统一的一面,还有互相对立和互相区别的一面。所谓对立和区别,即是个别总是个别,任何一般总不能完全包括着个别,任何共性也不能完全包含个性;所以,一般只是一般,任何一般都只能是个别的一定的共同部分、共同的方面或共同的本质。任何一般、共性和普遍性,都是绝对的,它总是把个别、个性和相对性中的许多特征的东西抛掉,而把共同的和一般性的东西包括进去。这样,就把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相对和绝对区别开来。个别、个性和特殊性,也是相对性,它是排斥一般、共性和绝对性的,个别、个性和特殊性,是活生生的、具体的、丰富的、有条件的和变动的,所以,它是相对的。一般来说,它是具有外在的形式,能够直接接触到或者利用仪器接触到,看得见,摸得着,人们的感官可以感知。正因为如此,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往往是起端于对个别事物的了解,而一般、共性、普遍性和绝对性,则是排斥个性、

个别、特殊性和相对性的；它是抽象的、共同的、无条件的、较稳定的。当然，它们总是要通过个别、个性、特殊性和相对性反复地具体地表现出来，因而也是现实的、可知的，并不是神秘莫测的。但它并不是感官所能直接把握的，需要在实践的基础上总结和概括，并逐步地提高到抽象思维的阶段，才能比较正确地把握它们。总之，要在实践中，深思、善问、总结、概括、分析和综合，才能把握事物的一般、共性和绝对性。

我们在观察和认识问题时，既要看到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特殊和普遍的统一的一面，又要看到它们的互相区别的一面。这就要看到一般都只能包含个性中的共同的部分，而不可能把事物的特点全部包括进去。果真如此，那么，共性就等于个性，个性就等于共性；一般就等于个别，个别就等于一般。这样，个别和一般、个性和共性，也就完全等同了。在认识事物的过程中犯这种错误，是屡见不鲜的。

世界是物质的，这是成千上万具体事物的共性。而物质的具体形态，又是多种多样、无限丰富的，有的是生物，有的是非生物，而在生物中，又有植物、动物和微生物。仅仅植物，已知的就有三十多万种，动物有上百万种，微生物也有十多万种。它们各有自己的生活特性和性能。因此，“物质”这个一般，只是概括了这些千差万别的具体事物中的共同本质，它们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感觉而独立存在，能为人们的感觉所反映的客观实在。这是世界万物都具有的。至于各种具体事物的个性，“物质”这个一般，就没有完全、也不可能完全包括进去。同样，物质是发展、变化和运动的，各种具体事物都有其产生、发展和衰亡的历史，这是一切事物的一般、共性和普遍性；但是，各种具体事物的发展所经历的过程，又是千差万别的。仅

仅就以发展、变化和运动来说，就没有包括各种事物发展、变化和运动的特殊性。中国有句老话：“人活七十古来稀”，但是随着医学科学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人的平均寿命，也就越来越长，现在活到七十岁，已经不“稀”，而是比较普遍了。然而，人的寿命毕竟是有共同性的，目前的最高一般，也只是百八十年的历史。说到宏观世界中的天体的寿命，则又长得惊人，动辄就是几亿、几十亿、甚至几百亿年的历史。而说到微观世界中的寿命，又短得惊人，有的介子、基本粒子和夸克等，一般只能存在几亿分之一秒。可见，运动这个“一般”，也没有完全包括各种具体事物的一切特点。所以，我们如果仅仅认识到物质、运动等“一般”，还不能区别事物，也就不能认识事物的特殊本质。

在现实生活中，只看到一般而否认个别现象，是大人有在的。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许多文艺作品中的人物，象是一个“模子”出来的，千篇一律、千部一腔，千人一面，没有任何特色，概念化极其严重，要好，就是天生的“完人”，要坏，就一定是十恶不赦。本来，好的文艺作品是百看不厌的，因为它里面的人物总是栩栩如生，有着鲜明的个性，真实地反映了生活，是生动地体现了个别与一般的对立统一关系的。

第三，单一和共性、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的互相转化。它们不仅表现在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依存和互不可分的问题上，而且还表现在互相渗透、互相贯通和互相包含上。因此，在一定的条件下，它们双方可以各走向自己的反面，即发生相互的转化。因此，可以说，在这个范围内是一般的東西，而在另一个更大一点的范围内，又成为个別的东西；也有的在这个范围内是个別的东西，而在更小的范围内，则又变成为一

般的东西。对于动物来说，马是个别的，而对于白马、黑马和灰马来说，马又是一般的。在这里，实际上遇到了三个概念：单一、特殊和一般。单一是指单个存在着的事物、现象和过程，一般指的是许多单一事物、现象和过程中的共性和普遍性。特殊则是单一和一般的中间环节。如白马是单一，马是特殊，动物就是一般。对于特殊来说，单一是个别，而对于一般来说，特殊又是个别。如原始人就已经发现“摩擦是热的一个源泉”，这是单一、个别的判断。但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科学的发展，人们认识到：“一切机械运动都能借摩擦转化为热”。这就是一个特殊的判断。后来人们又进一步地发现：任何一种运动的形态，都能直接或间接地转化成为其他任何运动状态。这就是最普遍、最一般的判断。在这里，特殊的判断对于单一的判断来说就是一般，而对于最普遍、最一般的判断来说又是个别。

个别和一般不但是随着事物在空间范围内的变化而转化，而且还随着时间的发展而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如由于科学技术上的进步，有的发明创造，开始总是表现为单一的个别的東西，而后经过普及和推广，又成为一般和普遍的东西。原来是属于先进的事物，但经过普及之后，又出现了更先进的东西，这些东西，又逐步由个别发展到一般。因此，个别和一般的这种互相联系和互相转化，就形成了一种普遍联系和发展的辩证运动。

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的这种相互转化，对于我们实践活动，是有重要意义的。我们不能离开一定的条件，去抽象地谈论个别和一般，我们有的经验，在某种条件下是正确的，而如果不顾时间、地点和条件，到处生搬硬套，就可能成为错误的。

（四）人们的认识秩序——从个别到一般，从一般到个别的无限循环

个性和共性、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之间的对立统一关系，不论对于认识和实践，都是很重要的。它的重要性究竟表现在那里呢？

第一，人们的认识秩序，是先从个别到一般，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一个根本点，是在《矛盾论》中一再强调的。在实践中，人们总是首先同一个一个的具体事物打交道，而不可能同看不见摸不着的抽象的东西发生关系。如张三，李四，王五等是人，这就先认识个别的人的特殊的本质，然后才能作出一般的或抽象的概括，认识到人这个共同的本质，即从个别到一般。因为一般是不能脱离个别而存在的，它渗透或寓于个别之中，没有个别就没有一般；不认识个别，也就无法认识一般。认识个别是认识事物的起点、基础或前提。所以，观察、分析和认识事物，不能从一般的概念、原则、原理和定义出发，果真如此，这是被恩格斯所批判过的杜林的唯心主义的认识方法。

我们对个别事物的矛盾的特殊性进行具体分析时，虽然研究的对象是个别事物中的矛盾，但并不能到此满足，目的就是要从这种个别的矛盾中揭示出一般的规律，掌握许许多多个别事物的共同的本质和规律。我们在接触和改造千千万万个别事物时，并不需要对所有的个别事物，都从头到尾地进行一番研究，而是要善于从个别中找出一般的共同的规律。比方，要制定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办法，并不需要对所有的人和单位，都一一地进行一番调查研究，而只对几个单位进行典型调查，找出共同性的东西，就可以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办法来。毛泽东同

志说：如果有问题，就要从个别中看出普遍性，不要把所有的麻雀，统统拿来解剖，然后才证明“麻雀不大，肝胆俱全”，从来的科学家都不是这么干的。“见一叶而知秋”就是这个道理。这就是说，要善于从“点”中看到“面”，从个别中看到一般。

我们当前正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是一项全新的事业，要想完成这一伟大的历史使命，就不能蛮干，必须掌握它的规律性。但这种规律性的认识，究竟从哪里来呢？从书本中是找不出现成的答案的，只有在实践中摸索，总结一个一个的个别的具体经验，包括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从而摸索出一条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路子来。从实际出发，解剖典型，抓住典型，一切经过试验，就是这个道理。

第二，那么，从个别上升到一般，是否认识就完结了呢？没有，还要再从一般回到个别。因为任何一般，也都只能大致地包含着个别中的共同的东西，它不可能完全地包含着个别。个别总比一般要丰富、生动和具体。不仅如此，由于从个别到一般所得到的对客观世界的认识，难免还存在着某些不足之处，甚至还包括某些错误的成分。所以，发现和认识一般规律之后，并不能就此万事大吉了，而是要以这种一般性的认识作为指导，去深入地研究尚未研究过的个别，从而去检验、丰富、补充和发展一般性的认识。

在我们的实际工作中，有的同志，高高在上，不深入实际，习惯于从概念出发，发号施令，满足于一般号召；对上级指示的执行，不是从实际出发，而是照抄照转照搬，以为这样就一切问题都解决了。这种一般化的领导作风，是一种思想懒汉、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的作风。一般来说，上级的指示，是综合全局的情况提出的，它是一般性、共性和普遍性的东西，但它

不能成为代替各地区和单位的具体办法。因为各个地区和单位的情况是千差万别的，在贯彻指导全局性的方针政策时，就不能简单地照抄了事，而必须根据实际情况，把它具体化。这就既不能借口所谓本地区 and 单位的特殊情况，而拒不执行上级的指示，又要有因事因地制宜的灵活性。照抄照转照搬，上下一般粗，从一般到一般，结果还是停留在一般上，热热闹闹地空谈一阵子，什么也没有真正地落实到行动中去。

我们党提倡学习和推广先进经验，怎么学？也不能照搬，而是要一般和个别相结合。因为任何一种先进经验，都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它既包括某些共性、一般性和普遍性的东西，又有个别的、个性的和特殊性的东西。所以，在学习和推广先进经验时，就必须进行认真地研究和分析，哪些是属于普遍性和一般性的东西，哪些是属于特殊性的东西，并不是在任何条件下，都能推广得了的。对于其中一般的带有普遍性的东西，也要同本单的具体情况相结合，通过自己的特殊性把它体现出来，否则，就要犯瞎指挥，强迫命令，“一刀切”、“大呼隆”和“简单化”的错误。那种把先进经验绝对化，永恒化和模式化，到处照猫画虎的生搬硬套，不许有任何创造、发展和灵活性的做法，是必然要犯错误的。至于把某些经验“神化”，那更是一种蒙昧主义。

第三，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从个别到一般，又从一般到个别，是认识的开端和终结，即是过程的起点和终点，都是个别。因此，认识个别事物的特殊性，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正如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所说：“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就在于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①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7页。

这是我们能否正确地认识事物的关键。

在我国当前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中，如果我们不了解我国国情的特点，不从中国国情的特点出发，而是从一般的概念出发，即使有一个良好的愿望，也会事与愿违。对此，我们曾有过深刻的教训。我们的现代化，不仅是社会主义的现代化，而且还是中国式的现代化，它同资本主义现代化有本质上的区别。因此，对于一些经济发达的国家的经验，特别是它们的先进科学技术和科学管理方法，我们是要学习的；但是这种学习，必须从我国的特点出发，同我们的具体情况相结合，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习，而不能照葫芦画瓢。不仅如此，就是同其它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建设相比较，我们也有自己的具体情况，我们底子薄，人口多，农民占多数。在这种情况下，学习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时，只能是因事因地制宜，只能借鉴，不能照搬。就全国来说，对于某一个地区和单位，也应如此。我国幅员辽阔，多层次的生产力有世界上先进水平的现代化的大企业，也有肩担手推的体力劳动；地区之间文化和技术相差悬殊。因此，各地区的现代化建设不可能“齐步走”，只能在国家统一计划的指导下，结合本地的实际情况，具体分析自己的特点，有步骤地进行。这就要既看到自己的长处，又看到自己的短处，扬长避短，创造出适合本地情况的具体形式和方法。只有这样，才能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

凡是从书本、原理、概念和公式出发，就不懂得由个别到一般、又由一般到个别的辩证方法。他们根本颠倒了人类认识真理的正常秩序，夸大一般，否认个别，既不了解只有研究个别才能上升到一般，也不了解在认识一般之后必须再回到个别。他们拒绝对任何具体情况进行具体地分析研究，而把一般

原理、原则和概念，看成是凭空产生的，当作纯粹抽象的公式，作为解决一切具体问题的灵丹妙药。其实，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这种包医百病的灵丹妙药。

我国东汉末期有位杰出的医学家华陀，就懂得这个道理。他给州官倪寻和李延看病，二人都是头疼。华陀检查后，开了不同的药方，给倪寻开的是通泄药，给李延开的是散发药。二人看了药方，十分惊异，问华陀为什么同病不同药？华陀回答说：倪寻身体外部没有病，病是从内部伤食引起的；李延身体内部没有病，病是从外部受寒引起的，故而治疗方法不同。两人回去服药，果然病愈。这就是“对症下药”成语的来历。所谓“对症下药”，就是要从具体情况出发，我们平常说的“看菜吃饭，量体裁衣”、“到什么山，唱什么歌”、“入境问俗”、“一把钥匙开一把锁”等，都是指的具体问题具体对待。毛泽东同志特别强调对于矛盾特殊性的分析，并指出：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关系“是关于事物矛盾的问题的精髓，不懂得它，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①我们只有处理好它们二者的辩证关系，才能立于不败之地。

世界上的事物是无限的。无论古代、现代和未来，事物的矛盾都是无限的。对于无限的矛盾的认识也是无限的。但是这种无限的认识，是通过许许多多有限的认识来实现的。在每一次由个别到一般，再由一般到个别的有限的认识之后，又再来一次，如此无止境地循环往复。正如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所说：“人类的认识总是这样循环往复地进行的，而每一次的循环（只要是严格地按照科学的方法）都可能使人类的认识提高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5页。

一步，使人类的认识不断地深化。”^①倘若中断这种循环往复，就会中断辩证法，背离事物的矛盾问题的精髓的原理，陷入形而上学。

个别和一般相结合的循环往复，使人们不断地分析矛盾，提出解决矛盾的方法，防止思想僵化，按照客观辩证法规律去认识和改造世界。只要坚持这样做，在实践活动中，就一定能取得胜利。

四、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一）主要矛盾的思想，是对辩证法的核心丰富和发展

世界上万事万物都处于纵横交错和千丝万缕的联系之中，而联系又是多种多样的，有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主要联系和非主要联系、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等等。这些联系，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普遍的和客观存在的现象。任何事物都不可能脱离同其它事物的联系而孤立地存在和发展。联系即是关系，即是问题，即是矛盾。既然万事万物互相之间的关系是如此，那么，事物本身中的矛盾同周围事物的矛盾，又是一种什么关系呢？它同联系一样，任何一对矛盾，都不能离开同周围其它矛盾之间的联系而独立存在和发展。矛盾是纷繁的、千差万别的和无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5页。

处不在无时不有的。所以，在复杂的事物中，绝不是存在一种或两种矛盾，而是多种矛盾同时并存。那么，这种同时并存的多种矛盾之中，是否都处于绝对平衡或平等的地位呢？当然不是。绝对平衡的发展是不存在的。

在复杂的事物矛盾中，各种矛盾的相互之间，必然是参差不齐的，十个指头不可能一般长。因此，在这多种矛盾之中，其中必有一种矛盾起主导的、决定的作用，这就是主要矛盾。其余的矛盾，则是不占主导地位、不起决定作用，也即是非主要矛盾(次要矛盾)。这种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关系，是客观事物的普遍现象。不仅如此，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关系，也是对立统一的。它们一方面，是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的。主要矛盾是指同非主要的或次要矛盾的对比而言，次要矛盾也同样是和主要矛盾相对称，它们是相对地比较出来的；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界限是分明的，主要矛盾就是主要矛盾，而不能是次要矛盾，次要矛盾只能是次要矛盾，而不能是主要矛盾，这是不能混淆的；不能凭着人的主观意志，任意决定哪个是主要矛盾，哪个是次要矛盾。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都各有自己的特点、外延和内涵，也就是都有自己的质的规定性，所以，互相之间才能有所区别。另一方面，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制约和互相依存的，如果是没有主要矛盾，就无所谓次要矛盾。反之，如果是没有次要矛盾，也就无所谓主要矛盾，双方都各以对方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条件，失去了其中的任何一方，另一方也就没有存在的余地了。

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问题，由于人们长期的实践活动，

在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逐渐地认识到的，它在人类的思想史上，也在不同程度上有所反映。如在《书经》中写道：“若网在纲，有条而不紊”；在《诗普序》中写道：“举一纲而万目张”。诸如“提纲挈领”、“画龙点睛”等，都是以朴素的形式，来表达在纷繁的矛盾之中有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分的辩证法思想。列宁强调要抓住整个链条中的“特别环节”、“主要环节”；斯大林提出“基本环节”或“基本任务”等，都是用不同的概念，来表达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区别。我们党所提倡的“抓中心”、“抓关键”、“抓根本”、“抓重点”、“抓中心环节”、“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等工作方法，都是具体地体现了区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辩证法思想。

但是，真正明确地把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关系作为辩证法中的矛盾特殊性中的一个问题提出来，并自觉地运用它来观察和分析矛盾，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的，还是毛泽东同志。他在《矛盾论》中说：“在复杂的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有许多的矛盾存在，其中必有一种是主要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它矛盾的存在和发展。”^①这就是说，这种主要矛盾并不是谁任意选择或指定的，不管你承认还是不承认，它都客观的存在着和发展着。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毛泽东同志还对为什么会有主要矛盾，它对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指导意义等，作了精辟的论述。他说：“任何过程如果有多数矛盾存在的话，其中必定有一种是主要的，起着领导的、决定的作用，其他则处于次要和服从的地位。因此，研究任何过程，如果是存在着两个以上矛盾的复杂过程的话，就要用全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5页。

力找出它的主要矛盾，捉住了这个主要矛盾，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了。这是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告诉我们的方法。列宁和斯大林在研究帝国主义和资本主义总危机的时候，列宁和斯大林研究苏联经济的时候，也告诉了这种方法。万千的学问家和实行家，不懂得这种方法，结果如堕烟海，找不到中心，也就找不到解决矛盾的方法。”^①

从毛泽东同志提主要矛盾的命题和对这一命题的精辟论述中，可以看出：第一，主要矛盾是矛盾特殊性中的一种矛盾，正如《矛盾论》中所说：“在矛盾特殊性的问题中，还有两种情形必须特别提出来加以分析，这就是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②这就使矛盾的特殊性的问题，更进一步具体化了。第二，毛泽东提出主要矛盾的命题，是作为世界观、方法论而提出来的，它不仅指导我们观察和分析矛盾，而且是指导我们正确地解决矛盾的科学方法。

毛泽东同志提出在复杂事物发展过程中，在同时有许多矛盾存在的情况下，必有一种是主要矛盾，这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对唯物辩证法的发展。他从各种矛盾的相互之间的辩证关系的问题上，从矛盾的特殊性的问题上，从广度上和深度上，作了深刻的论述。这一理论，不论是在指导革命活动，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还是在人们的生活中，都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在它的指导下，我们在革命的不同发展阶段的纷繁的矛盾中，就不会眼花缭乱，迷失方向，而能正确地识别哪个矛盾是起主导作用的主要矛盾，哪些矛盾是不起主导作用的次要矛盾，谁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6—29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5页。

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团结谁，打击谁，正确地分敌我友。它是指导我们制定正确的战略和策略的思想武器。在我们的建设中，运用这个思想武器，在纷繁的矛盾中抓住主要矛盾，对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是有重要作用的。

关于主要矛盾的命题，并不是毛泽东同志凭空想出来的，它是客观上存在着的错综复杂的矛盾在理论上的反映和科学概括。这种状况，是普遍的存在着的。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农民和资产阶级、中小资产阶级和大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内部各垄断集团、劳动人民和知识分子、劳动人民内部各民族、各地区、城市和乡村等等之间的矛盾。它们又表现在政治、经济、文化、道德、哲学和法律等方面。这许许多多的矛盾，不可能都处于绝对的平等或平衡的地位，其中只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两个阶级的矛盾，才是主要矛盾。它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性质和面貌，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其他许多非主要的矛盾或次要的矛盾，都要受这个主要矛盾所规定、制约和影响。只有无产阶级用革命手段解决它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即推翻了资产阶级的统治以后，这个主要矛盾才逐渐地归于消灭。至于无产阶级和农民小资产阶级的矛盾，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虽然是存在的，但在无产阶级的领导和教育下，由于国家的工业化和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将逐渐地得到解决。

在我们当前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有着纷繁矛盾：如生产的发展满足不了人们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需要、积累和消费、工业和农业、重工业和轻工业、城市和乡村、地区与地区、局部与全局、各个民族、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个人、集体、国家之间的矛盾和人民内部之间

的矛盾等等。在这许许多多的矛盾中，其中的生产落后于人们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之间的矛盾，是相当一个时期内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矛盾的唯一的方法，就是发展生产，建设高度地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我们党提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的历史使命，就是主要矛盾，是全党和全国人民的战略任务，是“关键”，是“大局”，是压倒一切的中心工作。而其它的一切矛盾，都要围绕着如何解决这个主要矛盾而努力，并服从这个主要矛盾的解决，为这个主要矛盾的解决贡献自己的力量。至于体现在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各行各业和每个人身上，虽然具体任务和本职工作各有特殊，千差万别，但都是直接或间接地为解决这个主要矛盾而服务的。

在我们的实际工作中，善于抓主要矛盾和集中力量解决主要矛盾，是正确地解决革命和建设的战略和策略的重要方法。在革命和建设中，各种矛盾往往是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只有抓住了其中的主要矛盾，才能正确地确定主攻方向和工作中心。抓主要矛盾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牵牛要牵牛鼻子”、“工作要做到点子上”、“力气要用在刀口上”。譬如，打仗总要有主攻，有配合，不能“全线出击”、“两个拳头打人”。反之，如果在工作中，不分主次先后、轻重缓急，眉毛胡子一把抓，用十个指头去按十只跳蚤，平均地使用力量，什么都重要，什么都不重要，结果是事倍功半。只有善于抓中心，抓关键，抓重点，才能事半功倍。在现实生活中，确有这样的同志，辛辛苦苦，忙忙碌碌，面对一堆矛盾，束手无策，一筹莫展，头痛医头，脚痛医脚，顾此失彼，手忙脚乱，这也关键，那也重要，均衡用力，四面出击，无可取舍，花了很大气力，什么也没做好。甚至有时颠倒主次，以次代主，以次挤主，结果是丢了西瓜拣

了芝麻。凡此种种，都说明了毛泽东同志提出的主要矛盾的问题，在理论和实践上的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正确地处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辩证关系

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是一种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制约、互相作用和互相依存的关系。它们之间是一环扣一环的连锁式的关系。所以，我们在集中力量抓主要矛盾的同时，也不能忽视非主要的矛盾。如果忽视了非主要矛盾的作用，让主要矛盾“匹马单枪，孤军奋斗”，主要矛盾也是不可能得到解决的。因为各种矛盾都是互相联系、互相依赖和互相影响的。处理好次要矛盾，可以为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有利的条件，如果次要矛盾未解决好，会使主要矛盾的解决增加困难。因此，在处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关系时，就既要抓住重点，又要照顾一般，在抓中心工作时，又要围绕中心工作而同时开展其他方面的工作。要学会“弹钢琴”，不能单打一。

如在我们社会主义社会里，就国民经济来说，在一定的时期内，如果农业是主要矛盾，钢铁工业、一些现代技术工业、国防工业、机械工业、农机工业、燃料工业、商业、教育、科学、文化和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的轻纺工业等上百个部门，能够忽视吗？当然不能。我们不妨设想一下，如果是只抓了农业生产，而对其它数以百计的工业部门，不是根据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有区别的正确对待，也同样是错误的。如果这数以百计的工业部门没有抓好，农业生产这个主要矛盾，离开了农机、化肥、动力和轻纺工业等配合，也是不可能解决好的。整个生产体系，是客观辩证法，是“一盘棋”，将士象车马炮卒，虽然“将”是主帅，但如果它离开了车马炮卒的冲锋陷阵，不仅寸

步难行，而且自身也保不住。正因为如此，在抓农业生产这个主要矛盾时，绝不能忽视其它工业部门。1958年大炼钢铁时，我们人为地把钢铁突出为主要矛盾，把它抬高到至高无上的地位，几千万人上山炼钢，所谓“一马当先，万马奔腾”，把其它数以百计的工业部门，都置于无足轻重的地位。这种违反辩证法的做法，造成了生产的极大破坏。

自然界也是如此。一切较为复杂的事物和现象中，无论是物理、化学、数学或生物学，都有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分。一个人或动物，如果说大脑是主要矛盾，那么，心脏、肝、肺、肠、胃、耳、鼻、眼、口、舌、手、足等，虽为一般，但也是重要的组成部分。截去四肢，虽然人和动物尚能生存，但已成为残废，去掉心、肝、肺、肠和胃等任何一种，动物就无法生存。再如，要想制造合成氨，首先必须具备氢和氮两种原料。如果把这两种原料作为主要矛盾，那么，只有这两种原料能制成合成氨吗？当然不能。所以，只具备两种原料——这个主要矛盾，还必须具备一定的高压、高温和催化剂等条件，再加上其它一些条件或工序，才能制成，否则，一粒合成氨也造不出来。这说明，主要矛盾必须有次要矛盾的有机配合，才能出产品。

抓住主要矛盾而又不忽略次要矛盾，不仅被自然界和社会的大量事实所证明，而且也被历史所证实。仅从百余年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和半个多世纪的我们党的历史来看，哪个时期，既抓了主要矛盾，又照顾了其它的矛盾，工作就有成就。哪个时期，单打一，走极端，挂一漏万，抓了主要的，丢了次要的，就必然是顾此失彼，使工作受损失。在夺取全国胜利之前，我们党不仅抓了武装斗争这一革命的主要斗争形式或主要矛盾，

而且还强调了根据地的建设、群众工作、白区工作、统战工作和经济工作等多方面的配合，才使主要矛盾得到解决。建国后的一段时间，我们党不仅抓了阶级斗争，而且还进行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国防建设等工作，并总结出经济建设方面的十大关系，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实践证明，正是我们党在各个历史时期不仅抓住了主要矛盾，而且也用力解决了其它的矛盾，才取得了胜利。历史证明，一切机会主义者，都不能正确地处理主要矛盾和其它矛盾的关系。他们虽然也鼓吹什么主要矛盾，但实际上，他们是突出一点，不顾其它。如王明，要么一切斗争，反对联合，斗争是主要矛盾，把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都当作是敌人，认友为敌，使自己陷于孤立的地位；要么就一切联合，反对斗争，联合是主要矛盾，搞阶级投降。这种忽左忽右，极端化，不可能使革命不受损失。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更是突出一点的典型。他们鼓吹“政治可以冲击一切”，“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把“高举”、“紧跟”、“斗走资派”等当作主要矛盾，头等大事，压倒一切的政治任务，即使泰山塌顶，黄河决口，八级地震，千万人毁于一旦，也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他们这套所谓主要矛盾的谬论，几乎使我们亡党亡国。

有人以为，只要抓住主要矛盾就可以万事大吉，次要矛盾就用不着考虑了。这是“单打一”、“挂一漏万”的形而上学一点论。离开“万”，“一”是不可能存在的，“一”只能是存在于“万”之中，是“万”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离开一般的矛盾，主要矛盾就不能单独存在，主要矛盾只能是存在于普遍矛盾之中，而不能存在于普遍矛盾之外。所以，主要矛盾和一般矛盾（或次要矛盾）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的。毛泽东同志形象的比

喻说，一个好汉三个帮，好花还得绿叶扶。自然界、社会和思维等现象，都普遍地存在着这种主要矛盾和一般矛盾的辩证关系。只有既抓住主要矛盾，又不忽视次要矛盾，既抓住重点，又照顾一般，主和次、点和面相结合，才是辩证的工作方法。

（三）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相互转化

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界限并不是绝对的，它们之间不存在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在一定的条件下，主要矛盾可以转化为次要矛盾，次要矛盾也可以转化为主要矛盾。所以，我们必须根据主要矛盾转化为次要矛盾，和次要矛盾转化为主要矛盾的情况，来正确地判断矛盾发展的趋势和方向，打主动仗，有意识地创造条件，向有利的方向转化，这对我们的革命和建设事业是十分重要的。我们要根据矛盾转化的情况，相应地改变党的方针、路线和政策。当着主要矛盾转化为次要矛盾，原来的次要矛盾越来越突出，以至上升为主要矛盾时，如果工作方法仍然老一套，就会跟不上形势的发展，犯错误。

毛泽东同志和我们党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正是根据这种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相互转化的情况，及时地来调整我们的战略策略和方针政策。如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矛盾错综复杂，阶级关系经常变动，革命和反革命阵营也经常发生分化。但是，由于我们党正确地分析了各个革命阶段的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辩证关系，明确了谁是我们的主要敌人，谁是我们的次要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确立了主要的打击目标和奋斗目标，制定了相应的战略和策略，我们就取得了一个又一个的胜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主要矛盾是人民大众同英日帝国主义所支持的北洋军阀的矛盾，而我

们同国民党的矛盾，则居于次要地位，于是我们就采取国共合作、建立统一战线和共同对敌的战略策略，英勇地领导了1924到1927年的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由于蒋介石叛变革命、资产阶级投靠了帝国主义，国内阶级关系发生了新的变化，主要矛盾转化了，工农大众同投靠帝国主义、代表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利益的国民党反动政府之间的矛盾成为主要的了。我们的政策和路线也相应地作了改变，即把工作着重点由城市转到农村，开创了农村革命根据地，实行土地革命、农村包围城市，走武装斗争的道路。抗日战争时期，由于日本帝国主义侵入中国，中华民族处于生死存亡的紧急关头，大敌当前，只有一致对外，才能挽救中华民族灭亡的命运，主要矛盾又发生了转化。中国人民同其它帝国主义和国内的阶级矛盾，由主要矛盾转化为次要矛盾，而同日本帝国主义的矛盾，则成为主要矛盾。于是我们党就提出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制定了一系列相应的政策，领导全国人民进行抗日战争。抗日战争胜利后，即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由于美帝国主义要变中国为殖民地，蒋介石要消灭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人民军队，于是中国人民同美蒋反动派的矛盾，便由次要矛盾转化为主要矛盾。我们党和全国人民，全力以赴地来解决这个主要矛盾，赶走了美帝国主义，推翻了蒋家王朝，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

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国内的阶级关系发生了新的变化，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由原来的次要矛盾转化为主要矛盾。我们党根据这种矛盾转化的情况制定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成功地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并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发展。

展。

1956年，我们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及时地分析了国内主要矛盾的变化情况，指出：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我们还必须为解放台湾、为彻底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最后消灭剥削制度和继续肃清反革命势力而斗争。但是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发生转化，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已不再是主要矛盾了，而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它是起决定性的作用、影响其它矛盾发展的主要矛盾。为了解决这个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虽然还有阶级斗争，还要加强人民民主专政，但其根本任务已经是在新的生产关系下来发展生产力。

1957年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指出：阶级斗争虽然还没有完全结束，但“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基本结束”^①，这就是说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这就是根据国内主要矛盾的转化情况，把党的工作重点及时地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但由于我们的失误，没有抓住主要矛盾，而是颠倒了主次关系，把本来是属于次要矛盾的阶级斗争当成了主要矛盾，而把真正的主要矛盾——经济建设，反而当成了次要矛盾。由于战略主攻方向错了，使我们的经济建设事业走了一段弯路。特别是由于“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乘机进行破坏，别有用心

^①《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5页。

地颠倒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关系，更使我们的工作重心一直没有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给我们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严重的挫折和损失。这是一个十分沉痛的教训。在这二十几年中，如果我们按照“八大”决定的路线办事，全力以赴地抓经济建设这个压倒一切的主要矛盾，那么，我们的生产水平、科学技术水平和人民的生活水平，都将比今天要高的多。这个沉痛的教训告诉我们，无论革命还是建设，都必须看准哪个是主要矛盾，哪个是次要矛盾，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客观的，不能颠倒的；一旦颠倒了，就必然导致重大的理论上和政策上的严重失误，从而发生严重错误。任何政党和领袖，只要是违背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之间的辩证原理，就一定要受到“惩罚”。严格地按照辩证法原理办事，就一定会取得胜利。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伟大历史功绩，就是正确地恢复了我们现阶段社会主义社会中的主要矛盾的本来面目，把被颠倒的矛盾主次关系颠倒了过来，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主要矛盾，代替了“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人为地所谓主要矛盾，作出了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这是最大的拨乱反正。

由上述可知，毛泽东同志提出的主要矛盾的命题，不仅在理论上发展了辩证法，而且更重要的，是对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上具有着重大的和现实的意义。

五、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

任何一种矛盾，都包括矛盾的两个方面。那么，它们双方是绝对平衡，还是要分为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这个命题的由来

和实质又是什么？矛盾的主次双方，是否永远不变？它对指导实践有什么意义？等等，这一系列的问题，都是辩证法中的重要问题。

（一）矛盾着的两个方面分为主次的由来

矛盾着的两个方面分为主次的问题，是对辩证法的核心即对立统一规律，在深度上又深入了一层。在中国古代哲学史上，某些哲学家早就用不同的表述方式论述过这个问题。尽管现在看来这些表述还不准确，甚至还有形而上学的错误倾向，但毕竟是提出了问题，也包含有矛盾双方分主次思想的萌芽。《易经》中说：“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韩非子在《解老》中说：“凡物不并盛”，“不并盛”是指的不平衡，有主有次。魏源说：“天下物无独必有对……有对之中，必一主一辅，则对而不失为独。”（《默觚·学篇》）以论证“乾尊地卑，天地定位、君令臣必共、父命子必宗、夫唱妇必从。”（《同上书》）王夫之在《思问·内篇》中说：“气者，理之依也”；王廷相在《内合集·答何柏斋造化论》中说：“所生之物，有阴有阳，亦不能相离；但气有偏盛，遂为物主矣。”所谓“偏盛”，就是矛盾双方有主次的意思。

这些对矛盾的主次关系的表述，虽然既不明确，也不科学，并且带有形而上学的成分，其目的是为封建等级制度和伦理道德等作辩护，但他们毕竟是提出了矛盾分主次的问题。所以，我们应该采取批判地继承的态度，扬弃其糟粕，吸取其精华，肯定其中的朴素辩证法的部分。

在黑格尔的著作里，对于矛盾双方分主次的问题，也有所反映。黑格尔辩证法的中心思想就是否定之否定，在他的肯定

与否定中就包含着把矛盾分成主次双方的思想。不仅如此，他在《逻辑学》中讲矛盾时，既讲了统一，又讲了排斥和斗争。斗争的结果，就是矛盾的“消解”（解决），一方居于主导地位，一方居于依赖地位。这就把矛盾分成为主次双方了。

马克思在运用唯物辩证法研究人类历史发展的规律和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规律时，也是贯穿着主次思想的。他认为，不论在简单范畴还是复杂范畴的对立中，都有主次地位的区别，否则，就会模棱两可和似是而非。马克思写道：“比较简单的范畴可以表现一个比较不发展的整个的处于支配地位的关系，或者可以表现一个比较发展的整体的从属关系。”^①“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支配着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也支配着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②

列宁在批判折衷主义时说：“又是这个，又是那个”、“一方面，另一方面”，这是“一种似是而非的满足”。从这可以看出，唯物辩证法不仅要求看到矛盾的这一方面和那一方面，而且要从矛盾的两个方面中分出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

从上述可知，关于矛盾双方分主次的问题，在我国古代哲学史上、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都用不同的表述方式和在不同的领域中有所论述。但是真正确切地提出矛盾双方分为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命题，并对这一命题作深刻论述的还是毛泽东同志。他在《矛盾论》中说：“不能把过程中所有的矛盾平均看待，必须把它们区别为主要的和次要的两类，着重于捉住主要的矛盾……。但是在各种矛盾之中，不论是主要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5页。

^② 同上书第109页。

或次要的，矛盾着的两个方面，又是否可以平均看待呢？也是不可以的。无论什么矛盾，矛盾的诸方面，其发展是不平衡的。有时候似乎势均力敌，然而这只是暂时的和相对的情形，基本的形态则是不平衡。矛盾着的两方面中，必有一方面是主要的，他方面是次要的。”^① 其主要的方面，即所谓矛盾起主导作用的方面。毛泽东同志这种把矛盾分成为主次双方的命题，以及所作的系统的深刻的论述，在辩证法发展史上还是第一次。这种对辩证法思想的发挥，是对辩证法的发展。

（二）矛盾分主次双方的命题的实质

毛泽东同志是怎样提出的矛盾分主次双方的命题，根据何在呢？它的实质又是什么呢？他是在研究矛盾特殊性的问题中提出来的。研究矛盾的特殊性，不能只停留在对矛盾的抽象的研究上，而应当具体分析事物的矛盾运动，分析矛盾双方在不同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各自占有什么样的地位，起着什么作用，双方处于一种什么样的关系等等。毛泽东同志坚持具体分析，这是他区分矛盾的主次问题的出发点和前提。他提出这个命题，正是坚持了唯物辩证法的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观点。

不仅如此，矛盾的主次关系的命题，是不平衡的绝对性和平衡的相对性之间的辩证的统一关系。这并不是毛泽东同志从自己脑子凭空想出来的，而是以客观上存在着的矛盾双方力量发展的不平衡性为依据的。那么，矛盾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这对范畴的科学涵义究竟是什么呢？辩证法认为，它是属于反映矛盾双方力量的差别性的范畴。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明确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页。

地指出：主要的矛盾和非主要的矛盾以及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的方面“这两种情况的差别性或特殊性，都是力量的不平衡性。”^①实际上，他是按照矛盾双方之间的力量的不平衡性或差别性的涵义来论证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这对范畴的。因此，他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时，第一，他是从质的方面分析了矛盾性质的差别性或特殊性，指出各个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各个物质运动形式在各个发展过程中的矛盾，各个发展过程中的矛盾各方面，各个发展过程在各个阶段上的矛盾，以及各个发展阶段的矛盾的各方面各有其特殊性等五种情况；第二，他又从量的方面进行了分析，即分析了矛盾力量的差别性或特殊性，指出在这诸种矛盾中，有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别；而每一个矛盾的两个方面，又有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方面的区别；第三，他在分析了矛盾力量的差别性和矛盾性质的差别性的关系后，又指出了“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决定的。”^②这种对矛盾的特殊性的分析过程，是完全符合人们对事物的认识规律的，即从认识事物的质进到认识事物的量，又从认识事物的量再回到认识事物的质，而从量和质的统一上去全面地把握事物的特殊性。这种分析问题的方法，是科学的、精辟的。所以，实际上，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的问题。即是矛盾力量的不平衡的问题。我们只要承认一切矛盾双方力量发展的不平衡性和绝对性，就要承认在矛盾双方的发展过程中，必然有一方占主要的支配的地位，起着主导的作用，另一方则不占支配地位，不起主导的作用。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页。

矛盾双方的主次之分，是不平衡性在矛盾双方之间的关系中的具体表现。任何矛盾双方，都有“力量”对比的问题。这种矛盾双方力量对比包括：一方面，它可以表现为自然现象或社会中的阶级斗争等领域里，矛盾双方力量有大小优劣或势均力敌的问题；另一方面，它又可以表现为矛盾双方发展的不同方向、趋势、速度和结果等等。既然如此，那就必然要承认在这种力量对比的变化中，矛盾双方之间存在着平衡或不平衡的两种状态。

什么是平衡？就是指 的 矛盾 双方之间，旗鼓相当，势均力敌。但这是暂时的情况，所以是相对的，随着矛盾双方力量的发展，迟早要被不平衡所代替。在这种相对的平衡的状态时，矛盾双方确实很难分出哪方是主要方面，哪方是次要方面。而不平衡则与此不同，它是指的矛盾双方力量有优有劣，处于力量优势的一方居于支配的地位，对事物的性质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所以，它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而另一方，则是处于劣势的地位，一般来说，它对事物的性质不起决定的作用，所以，它是矛盾的次要方面。这种不平衡的状态，是具有经常性的，因此，它是绝对的。

由此可见，研究矛盾双方的主次关系的问题，是从矛盾双方客观存在着矛盾诸方面的力量对比出发的，而并不是凭着主观意志任意划分的。矛盾分为主次双方的现象，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等领域中都是存在的。例如吸引和排斥这对矛盾，抽象地看似乎是看不出主次的，然而，一旦同具体事物联系起来，就看出矛盾中的主次双方的区别了。以水为例，在一定的条件下，当水分子的吸引力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时，其物理性质就由液体转化为固体；当斥力居于矛盾主要方面时，就转化

为气体。

又如，物质原子是由原子核和电子组成。原子核中有质子和中子，中子不带电，质子带正电。一个质子所带的电量和一个电子所带的电量数值相等。物质内部存在着电子和质子这两类基本电荷，正是各种物体带电过程的内在根据。由于在正常情况下，物体中任何一部分所含的电子的总数和质子的总数是相当的，所以，对外界不表现出电性。但是，在一定的条件下，一物体从另一物体得到一定数量的电子，使得电子的总数多于质子的总数，负电量大于正电量，物体就显出带负电。这时，电子所带的负电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质子所带的正电则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与此同时，另一物体（或物体的另一部分）因失去了相应数量的电子，造成电子的总数少于质子的总数，负电量小于正电量，此物体就显现出带正电。这时，质子所带的正电，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电子所带的负电则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再以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双方来说，为了买而卖的商品交换过程，即商品——货币——商品的流通过程中，商品生产者首先出卖商品，获得货币，再拿货币去购买商品。这种流通状态，表示一种使用价值和另一种使用价值的交换，交换的目的是为了获得他所需要的使用价值。在这种流通状态中，商品的使用价值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它规定着这种交换的性质是简单的商品交换，商品的价值则是矛盾的次要方面。在为了卖而买的商品交换过程中，即货币——商品——货币的流通过程中，资本家用他们的货币购买商品，目的不是为了获得商品的使用价值，而是为了获得增殖价值即剩余价值。在这种流通状态中，商品的价值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它规定着这种交换是属于资本主义性质，而商品的使用价值则是矛盾的次要方面。

在社会领域中，也是如此。例如在旧中国，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同中国人民的矛盾，由于前者在政治、经济和军事等方面居于优势的地位，中国的社会性质，就成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但是随着革命力量的发展，推翻了这“三座大山”之后，中国人民成了国家的主人，而中国的社会性质也就变为社会主义性质的社会。

又如，当着人们对大自然的客观运动规律处于愚昧无知的状态时，盲目性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因而就不得不做自然的奴隶。人们只能是生活于黑暗的“必然王国”之中，是不自由的，经常受到狂暴的大自然的“惩罚”；但是随着生产和科学的发展，人们在实践中认识客观规律的能力越来越高时，就由“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人们的自觉性就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由盲目地受自然规律支配而变成自觉地掌握自然规律的主人，从而人们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来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更有效地为人类造福。

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决定的，但这并不等于说，矛盾的次要方面对事物的性质不起作用。实际上，事物的性质也就是矛盾统一体的性质。矛盾的主次双方，在性质上是互相规定、互相影响、互相作用和互相制约的。所不同的，只不过是作用的大小和发展方向问题。矛盾的次要方面对事物的性质，并不是漠不关心的。在某种情况下，它对事物的质的稳定性和完善程度，是起着影响和制约的作用的。这里有两种不同的情况：第一，当着新事物作为非主要的矛盾方面包含在旧事物中的时候，新事物的萌芽、发展和形成，一方面，它要利用旧事物某些因素作为它生长的土壤和条件；另一方面，它和旧事物作斗争，促使旧事物早熟或早

衰。因此，旧事物中的新事物因素，规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和趋势，预示着旧事物必然灭亡，待到新事物的力量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它就由原来处于被支配的地位上升为支配的地位，新事物就代替了旧事物。第二种情况，旧事物作为次要的矛盾方面，残存于新事物之中的时候，旧事物中的某些积极因素被新事物继承改造或吸取利用，而旧事物中的消极因素又阻碍着新事物的发展，影响着新事物的质的完善程度。但是旧事物的消极东西，已经丧失了存在和发展前途，是日趋灭亡的东西。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在某种特定的条件下，它重新取得支配地位，那也只是暂时的现象。新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是具有顽强的生命力的，它终归要排除一切障碍，来战胜旧事物，事物向前发展的总的趋势是不可抗拒的。所以，不论那种情况，非主要矛盾方面对事物性质的存在和发展，不是没有影响的，但它只有影响的好坏和大小的问题，而不是影响有无的问题。因此，我们在看到事物的性质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时候，是决不能忽略、更不能否定非主要矛盾方面所起的影响作用的。

我们在注意到矛盾主次双方的不平衡性是绝对的时候，也不应该忽略它们的相对的平衡性。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是肯定矛盾双方有相对平衡的情况的。他在1956年“八大”讲话中说：“我们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不平衡，矛盾，斗争，发展，是绝对的，而平衡，静止，是相对的。所谓相对，就是暂时的，有条件的。”^①这种矛盾双方的平衡状态，一般来说，双方表现为势均力敌的状况，这自然是暂时的现象。但却决不能把它看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4页。

成为微不足道的，更不应该采取简单的否定的态度。

矛盾双方处于势均力敌或相对平衡的状态，在自然、社会和思维等领域中，都是存在的，它也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在这种情况下，矛盾双方很难分清哪一方是占主导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哪一方是处于非主导地位的矛盾的次要方面。如植物中的地衣和苔藓，前者能蓄水，但却不能起光合作用，后者有叶绿素，能起光合作用，但却不能蓄水。因此，它们矛盾双方，互相取长补短，相辅相成，互相作用，互相依存，地衣为苔藓提供水分，苔藓又为地衣提供光合作用和营养，它们相依为命，形成一对共生植物。因此，它们双方很难分出谁主谁次，谁是决定矛盾性质的主要方面。

星球之间为什么能够日夜不息、旷日持久地按照正常的轨道运行呢？这是因为星球的互相之间存在着离心力和向心力的对立统一关系。在无数的星球的运行中，离心力和向心力的矛盾双方，必须保持一种稳定的持久的平衡的状态。如果其中有一方占了绝对优势，另一方处于绝对劣势，就破坏了平衡，就会出现不是某个星球不翼而飞，就是互相碰撞，无法正常运行了。所以，在一定的条件下，离心力和向心力的矛盾双方，都无法分清哪一方是占主导地位的、决定矛盾性质的主要方面，哪一方是不占主导地位的矛盾的次要方面。所以，恩格斯说：“一切运动都存在于吸引和排斥的相互作用中。然而运动只是在每一个吸引被另一个地方的与之相当的排斥所抵偿时，才有可能发生。否则一个方面会逐渐胜过另一个方面，于是运动最后就会停止。所以，宇宙中的一切吸引运动和一切排斥运动，一定是互相平衡的。”^①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410页。

在社会现象中，如两大势力（排除其它势力的牵制和制约）长期处于相持不下的对抗状态，或两军打得不可开交和胜败难分的情况，往往也都是因为矛盾诸方或双方，处于势均力敌的状态，所以，就很难分出谁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谁是矛盾的次要方面。这类事例，过去和现在都是屡见不鲜的。

正因为如此，在错综复杂的事物和矛盾中，有的矛盾双方的力量对比和发展趋势，可以明显地看出非均势的不平衡的状态，即矛盾分出主次双方；但也有的矛盾双方，在某种特殊的情况下，也存在均势或平衡的状态。这就要对矛盾双方所处的地位和作用，进行具体分析，而不应该简单地从矛盾主次双方的概念出发，更不应该把它绝对化、永恒化和模式化。

矛盾主次双方的不平衡的绝对性和主次双方平衡的相对性，是经常互相交错和互相更替的，是不平衡的绝对性和平衡的相对性的辩证的统一关系。

（三）矛盾主次双方的互相转化

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之间，是对立统一关系，它们双方，一方面，是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就是主要方面，而不是次要方面；矛盾的次要方面，就是次要方面，而不是主要方面，它们二者的界限是不能混淆的。但另一方面，它们双方又是统一的，即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之间，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渗透、互相作用和互相依存的；没有矛盾的主要方面，就无所谓矛盾的次要方面，没有矛盾的次要方面，也无所谓矛盾的主要方面，只要失去其中的任何一方，另一方也就不能存在。不仅如此，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并不是永远固定不变的，在一定的条件之下，双方还能各走向

自己的反面，即发生互相转化，主要矛盾方面转化为次要矛盾方面。次要矛盾方面转化为主要矛盾方面。

自然界、社会和思维等领域中，都存在这种矛盾主次双方互相转化的情况，而矛盾主次双方，一旦发生了相互转化，事物的性质也就变化了。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说：“然而这种情形不是固定的，矛盾的主要和非主要的方面互相转化着，事物的性质也就随着起变化。在矛盾发展的一定过程或一定阶段上，主要方面属于甲方，非主要方面属于乙方；到了另一发展阶段或另一发展过程时，就互易其位置，这是依靠事物发展中矛盾双方斗争的力量的增减程度来决定的。”^①

如最简单数学上的正数和负数双方，也能互相发生转化。它们是数值不同的两个数，是绝对数值相同，但又具有相反的两种运动趋向的同一个数；当它从数轴的原点开始，向正的方向运动时，它的向负运动的趋势被制约着，潜伏着。这时，矛盾的主要方面是正，因此，称它为正数。当它从数轴的原点，向负的方向运动时，它的向正运动的趋势被制约着，潜伏着。这时，矛盾的主要方面是负，因此，称它为负数。

在社会现象中，如封建社会内部，如果没有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双方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互相转化，那么，资本主义社会就不可能产生；在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如果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矛盾的主次关系，不发生转化，资本主义就不会灭亡，社会主义也就不会胜利。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同中国人民之间的矛盾主次双方的地位，如果不发生转化，那么，新中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7页。

国就不可能诞生。中国抗日战争时期，中日双方敌强我弱的主次地位，如果不发生转化，那么，所谓防御阶段、相持阶段和反攻阶段，又从何来呢？再如，任何一种社会形态，如果没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两对基本矛盾中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之间的互相转化，那么，生产方式又怎能更迭、人类历史又怎能发展呢？在认识领域里，如果没有理论和实践、精神和物质之间的主次地位和作用的互相转化，人类认识又怎么能不断地提高、物质世界又怎能不断地改造呢？

我们在实际工作中，经常碰到的困难和顺利、不利条件和有利条件、消极因素和积极因素之间的矛盾双方，如果困难、不利条件和消极因素是矛盾的主要方面，顺利、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是矛盾的次要方面，我们说这件工作是困难的，不利的。然而，经过主观的努力，战胜了困难，使顺利的，有利的和积极因素，由矛盾的次要方面转化为主要方面，我们就会取得成就；反之，如果这种主要矛盾方面和次要方面不能转化，那么，我们只能永远充当困难的奴隶，那将会一事无成。

我们革命者，就是要坚持革命的转化观点，我们的任务，就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这就要千方百计地创造条件，努力使矛盾朝着有利的好的方向转化，也就是要把困难转化为顺利，不利转化为有利，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坏事转化为好事，落后转化为先进，古话说的“逢凶化吉，遇难逞祥”也是这个道理。所以，我们决不能把矛盾的主次双方的关系永恒化、固定化和绝对化，它们的转化，是必然的。

（四）矛盾分主次的命题，是观察和处理问题的科学方法

矛盾分主次双方的观点，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而且更重

要的，它是指导我们实践活动的科学的思维方法。它是我们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正确的战略策略和方针路线的重要理论依据之一。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说：“对于矛盾的各种不平衡情况的研究，对于主要的矛盾和非主要的矛盾、主要的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的矛盾方面的研究，成为革命政党正确地决定其政治上和军事上的战略战术的主要方法之一，是一切共产党人都应当注意的。”^①历史证明，我们凡是遵循这条辩证法原则做的，在各项工作中，就能取得胜利，反之，违背了这条原则，就要吃苦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根据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提出了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的战略方针。全党转移到四化建设上来，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并由此而制定了一系列的具体政策。

矛盾分主次双方的观点，作为指导我们认识事物和处理问题的思维方法和工作方法，是具有普遍意义的。不论是社会科学工作者、自然科学工作者，还是其他实际工作者，不论是工人还是农民，他们在工作中，都自觉地或不自觉地运用这种观点，把它作为一种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重要的科学的思维方法和工作方法。我们看问题，处理工作，总是要区分轻重缓急、主要和次要、重点和非重点、主流和支流、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我们在工作中，存在着各种极其复杂的情况，如果不分主次，乱分主次，或者颠倒主次之间的关系，就会分不清哪方面是主流，是本质，哪方面是支流，是现象。果真如此，就会本末倒置，主次颠倒，就必然迷失方向。对于当前形势，既要看到好的、主流、矛盾的主要方面，同时也要看到问题、支流、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1页。

矛盾的次要方面，并采取必要的措施解决存在的问题，防微杜渐，避免支流变成主流。如果对问题、支流和矛盾次要方面熟视无睹，高枕无忧，听之任之，久而久之，矛盾的次要方面就会上升为主要方面，“喧宾夺主”。反之，如果颠倒主次关系，认次为主，把支流当成主流，根本看不见主流的方面，就会把我们社会主义的形势看得一无是处，从而消极悲观，丧失前进的信心。

我们党在总结建国以来三十多年的历史经验时，就是本着实事求是、正确地区分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原则的。因此，成绩是主流、矛盾的主要方面，是占第一位的，缺点和错误是支流，矛盾的次要方面，是第二位的。这就既不是全盘肯定，也不是全盘否定，而是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对待毛泽东同志的评价问题，也是如此，他的功劳是主流，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这是要充分肯定的；同时也指出了他的缺点错误，是属于次要的方面，即第二位的。不善于分清主次，就难免会犯错误。

我们在实践中坚持区分主次的方法，这就既要抓重点，抓主流，又不忽视支流。这就是通常所说的“两点论”。我们要反对“一点论”。我们论人论事以及工作中遇到的纷繁的问题，都有两点，成绩与问题、正确与错误、有利和有弊、优点和缺点、先进和落后、主流和支流、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等等，如果是用形而上学的“一点论”观察问题，就会出现绝对化，说好，就是十全十美，天衣无缝，白璧无瑕，根本不承认还有支流的问题。那么，长此下去，缺点和问题，也会由矛盾的次要方面上升为主要方面，而成绩，也会由矛盾主要方面下降为矛盾的次要方面。先进单位或先进个人，转化为落后的道理就是

如此。看人也是如此，说这个人好，生来就好，永远是好，象鲁迅所挖苦的那样，从娘肚子生下来，第一声涕哭，就是一首好诗，根本看不到缺点；然而，一旦这个人犯了错误，又走向另一个极端，把他的主次关系绝对化，即坏是永远坏，山河易改，本性难移，不可雕的朽木一块，这种“一点论”，就是把矛盾的一个方面绝对化和永恒化的结果。

“两点论”并不是“均衡论”。所谓“均衡论”就是把矛盾双方不分主次，而看成是平分秋色的关系，它是一种模棱两可似是而非的思想方法，在它看来，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说不清，道不明，越说越糊涂。我们要坚持两点论，又要坚持重点论，它具体地体现了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当然我们坚持的两点论，是有重点的两点，不是半斤对八两的两点；我们坚持的重点，是两点中的重点，不是挂一漏万，顾此失彼，不能把二者割裂开来。在实践中这种分清主次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并不是凭着人们的主观愿望决定的，而是客观辩证法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的反映。它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观点，不论在指导理论研究上，还是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上，都是有重要指导意义的一种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

六、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一）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辩证法的核心

矛盾规律的最重要、最基本的部分，是同一性和斗争性之间的关系的问題。它们互相之间究竟是处于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地位和作用等问題，也就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问題。

1. 毛泽东继承和发挥了列宁的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学说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事物中的矛盾的不可分割的两种属性。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谈到矛盾时，历来都主张在统一中把握斗争，在斗争中把握统一；反对那种只是片面地强调矛盾斗争性而否认了统一性，或者只是片面地强调矛盾统一性而否认了斗争性。它们二者是不可分割的统一体。矛盾的同一性是不能脱离矛盾的斗争性而单独存在的；同样的道理，矛盾的斗争性也不能脱离矛盾的统一性而单独存在。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引用列宁的一段话：“辩证法是这样的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怎样能够是同一的，又怎样成为同一的（怎样变成同一的），——在怎样的条件之下它们互相转化，成为同一的，——为什么人的头脑不应当把这些对立看作死的、凝固的东西，而应当看作生动的、有条件的、可变动的、互相转化的东西。”^①

对于这段话，毛泽东同志是怎样解释的呢？他说：“一切过程中矛盾着的各方面，本来是互相排斥、互相斗争、互相对立的。世界上一切事物的过程里和人们的思想里，都包含着这样带矛盾性的方面，无一例外。单纯的过程只有一对矛盾，复杂的过程则有一对以上的矛盾，各对矛盾之间，又互相成为矛盾。这样地组成客观世界的一切事物和人们的思想，并推使它们发生运动。”^②

“如此说来，只是极不同一，极不统一，怎样又说是同一或统一呢？”^③

^{①②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2页。

“原来矛盾着的各方面，不能孤立地存在。假如没有和它作对的矛盾的一方，它自己这一方就失去了存在的条件。设想一切矛盾着的事物或人们心中矛盾着的概念，任何一方面能够独立地存在吗？没有生，死就不见；没有死，生也不见。没有上，无所谓下；没有下，也无所谓上。没有祸，无所谓福；没有福，也无所谓祸；没有顺利，无所谓困难；没有困难，也无所谓顺利……。一切对立的成分都是这样，因一定的条件，一面互相对立，一面又互相联结、互相贯通、互相渗透、互相依赖，这种性质，叫做同一性。一切矛盾着的方面都因一定条件具备着不同一性，所以称为矛盾。然而又具备着同一性，所以互相联结。列宁所谓辩证法研究‘对立怎样能够是同一的’，就是说的这种情形，怎样能够呢？因为互为存在的条件。这是同一性的第一种意义。”①

“然而，单说了矛盾双方互为存在的条件，双方之间有同一性，因而能够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这样就够了吗？还不够，事情不是矛盾双方互相依存就完了，更重要的，还在于矛盾着的事物的互相转化。这就是说，事物内部矛盾着的两方面，因为一定的条件而各向着和自己相反的方面转化了去，向着它的对立面所处的地位转化了去。这就是矛盾的同一性的第二种意义。”②

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论述，是在列宁思想的基础上，对辩证法的核心即对立统一规律的进一步地深刻的发挥。这就告诉我们，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这两种属性，是不可分割的。任何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卷302—303页。

②《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3页。

矛盾的统一体，都包含着对立面之间的互相排斥、互相否定和互相斗争，而任何对立面之间的互相排斥、互相否定和互相斗争中，也都包含着对立面的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同中有异，异中有同；差别中有同一，同一中有差别；对立中有同一，同一中有对立。不存在有同而无异，或有异而无同；只有同一而无差别，或只有差别而无同一；只有对立而无统一，或只有统一而无对立。

正因为如此，所谓矛盾，就是对立和同一这矛盾的两个不可分割的属性的统一或综合。什么是对立？按照黑格尔的解释，就是在对立中包含着两个规定：一个是肯定，一个是否定；但这种肯定和否定，都是指的事物自身中的肯定和否定；矛盾就是自相矛盾，是自己同自己相异、相对立，和自己同自己相同。

对立和同一的统一，即是矛盾，而矛盾又是一切事物存在的普遍规律。不论是自然界、社会和思维中，一事物和他事物都不存在绝对同一，而都是在同一之中包含着差别和对立。如果事物自身不包含着差别和对立，而是绝对地同一，即“此物”之中不包含着“他物”的成分，“他物”之中不包含着“此物”的成分，一切事物都是纯而又纯，不包含着自身的对立面，那么，事物也就不会发展、变化和运动了。一种事物也就永远不会转化为另外一种事物了。这就会把一切事物都看成为永恒的和绝对的。所以，绝对同一是不存在的，同一中必然有差别，而差别和对立又是以同一或统一为前提，任何同一又总是和差别或对立相联系的。矛盾就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的相互之间的对立和同一关系的基本哲学范畴。矛盾中的两种对立的属性，一个是矛盾的同一（或统一）属性，又称为同一性，一个是矛

盾对立的属性，又称为斗争性，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统一，即是矛盾。

2. 矛盾的同一性

矛盾的同一性是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的两种属性之一。什么是同一性？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作了系统地深刻地论述，他说：“同一性、统一性、一致性、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依赖（或依存）、互相联结或互相合作，这些不同的名词都是一个意思，说的是如下两种情形：第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每一种矛盾的两个方面，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第二，矛盾着的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其相反的方面转化，这些就是所谓同一性。”^①

从这些对同一性的论述中看出：除互相转化的特征，还包括着以下一些特征：

第一，是矛盾双方的“一致性”。为什么矛盾双方能够统一起来，鸡蛋和石头、木棒、桌子等就统一不起来？中国古代的后期墨家就说过：“异类不比”（《经下》）不能比较“木与夜孰长，智与粟孰多”等等。这就是说，风马牛不相及的两个事物是不能构成为矛盾的。所以，毛泽东同志说，必须有“一致性”的双方，才能够构成为矛盾。

什么叫“一致性”？也就是矛盾双方尽管是对立的，但它们又具有共同性或共同因素。它既是维系矛盾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的“纽带”，又是矛盾双方互相转化的“桥梁”。所谓同一性，就是矛盾双方的一条无形的“绳”，或叫联系，就是“统领”双方的“一”。任何矛盾双方，既存在着共同的因素，又存在着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1—302页。

不同的因素。没有对立双方的共同性或一致性，就只能是外在的差别，而不会是内在的差别或本质的矛盾；没有共同中的不同，一致中的不一致，就不叫差别，更谈不上矛盾，而只能是绝对的同一。实际上，对立面之间的共同性或一致性，是构成同一性的前提或基础。如果两个事物毫无共同点，即使你有通天的本领，也不能把两个方面统一于一个矛盾之中。天下万物，都统一于物质，这是指的“大同”，而矛盾双方的一致性，则是指的具体事物的共同性。“同一性”和“统一性”都是表达矛盾的同一性，但它们二者在不同的场合，也有不同的含义。同一是指的同一个事物，同一中的差别，或同一中的对立双方之间的一致性、共同性或共同因素；统一则是指的把同一中的对立双方联系统起、结合起来和统一起来。所以说，只有同一中的对立才能构成成为矛盾，而矛盾就是同一和对立的统一。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同一并不等于是统一，统一也不等于是同一，有同一，才能有统一，毫无共同性的双方，是无法统一于一个事物之中的。不论自然、社会和思维中的任何矛盾双方，都是由具有共同性或一致性的双方构成的。如数学中的正数和负数，都是从不同的方向来反映“数”这个共同的东西的；作用力和反作用力，也是从不同的方向来反映“力”这个共同的东西的；同化和异化，都是从不同的角度来反映生物的新陈代谢这个共同的东西的；有产和无产，都是围绕着财产这个共同的东西而形成成为矛盾；战争的双方，也都不外乎是围绕着领土、财产和某种政治目的这个共同的争夺目标而进行着你死我活的斗争，如果双方对领土、财产和政治上没有任何共同要求，也就构不成战争双方之间的敌我矛盾。所以，不管矛盾双方如何对立，它们双方都存在不同形式的共同性或一致性，否则，它们

就不能成为矛盾。因此，共同性是构成矛盾的基础、条件或前提。

第二，是矛盾双方之间的同一性中的互相渗透和互相贯通。毛泽东同志曾形象地用两个泥菩萨打碎揉合在一起，来说明互相包含。由于矛盾双方，每一方既独立地存在于自己一方，又存在于或渗透于另一方之中，即矛盾着的对立双方各向自己相反的方向渗透。没有什么事物是不互相渗透和互相贯通的，连最纯的黄金，也只能纯到百分之九九点九九九九；当代在世界上号称最纯的“高纯”和“超纯”的单晶硅，也还有杂质，也不是绝对纯。在辩证法看来，绝对纯的事物是不存在的。一切对立双方，都是互相渗透和互相贯通的，它决不是一种可有可无的偶然现象，而是一种普遍的必然的现象。但是相对地来说，每一方都是独立的方面，一方存在于另一方之外，双方之间有一条明显的界限；但是一方又存在于另一方之中，互相渗透，“此亦彼也，彼亦此也”。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说：自然科学所揭示的大量的自然界现象证明，对立面之间都存在互相渗透，一极向另一极胚胎。他举脊椎动物和无脊椎动物之间、鱼和两栖类之间、鸟和爬虫类之间、低等动物中的个体和群体之间等等，无一不存在着“亦此亦彼”的现象。恩格斯写道：“一切差异都在中间阶段融合，一切对立都经过中间环节而互相过渡”^①。这些所谓“中间阶段”、“中间环节”，虽然形式不同，但都表现为互相渗透和互相贯通。在化学中，化合和分解的对立双方，化合之中包含着分解，而又在分解之中包含着化合，它们也是互相包含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5页。

和互相渗透的。哲学中的肯定与否定这对范畴，肯定之中包含着否定，否定之中包含着肯定；原因之中有结果的成分，结果之中又有原因的因素。坏事和好事，也是既互相对立又互相渗透，天下没有纯粹的绝对的坏事，也没有纯粹的绝对的好事，好事之中包含着坏事的成分，坏事之中也包含着好事的因素。因此，就既要把它看成是一方存在于另一方之外，各自作为独立的方面共存于一个统一体之中，但又要把它看成是存在于另一方之中，双方各自向着其相反的方面渗透。为什么矛盾双方能够互相渗透和互相包含呢？就是因为矛盾双方之间有共同性或一致性，毫无共同性的两个事物是无法互相渗透的。所以，矛盾双方之间的互相渗透，也是矛盾的同一性中的具体表现形态之一。

第三，是矛盾双方之间的互相依存和互相联结。在哲学上，这种互相依存或互相联结，也称为“不可分性”，它来源于黑格尔的《逻辑学》这一命题，得到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肯定。对立面之间的“不可分性”的联系，是事物的普遍规律，它是矛盾的同一性中的一个重要的特征。它一方媒介着另一方而存在，双方彼此依赖，互不可分，共存于一个统一体中。如果矛盾的一方可以脱离另一方而单独存在，没有互相依存的双方，一方在天南，一方在地北，互不沾边，就不可能成为矛盾。反之，如果双方不是“不可分”的联系，而是松散的联系，可有可无，时有时无，一斗就散，那么，也就不会有矛盾的存在。因为任何矛盾，都是“分”与“合”的统一。一男一女的结合，构成为家庭和夫妻，化学上的化合，哲学上的综合，政治斗争中的联合，生理学上的精子与卵子的结合，等等，才能构成为矛盾。

宇宙间的任何物体都是由分子构成的，而分子又是由原子构成的。任何原子都是由原子核和电子构成的。正因为原子核和电子之间存在着“不可分”的联系，才能有原子的存在。如果原子核离开电子，或者电子离开原子核，那就不可能有原子这个矛盾的统一体；原子核又是由中子和质子所组成的，如果中子和质子不发生“不可分”的联系，中子离开质子，或质子离开中子，原子核也就不存在了，矛盾也就更谈不上。

第四，是对立面之间的“互相合作”它是由马克思和恩格斯提出来的。1937年，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又把这个问题提了出来。但长期以来，它不仅被忽略了，而且成了不能越“雷池”一步的“禁区”。实际上，它也是矛盾同一性中的一个重要的内容。矛盾双方之间的“互相合作”，起着互相促进的作用，即矛盾双方，都从不同的方向和角度，共同地起着推动矛盾发展的作用。有的矛盾是自觉的，有的是不自觉的，但是不论自觉的还是不自觉的，在客观上，都是起着一种“合作”的作用。所以，这种互相合作，也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的现象。我们只要设想一下就会明白，如果矛盾双方之间只有各向着相反的方向发展，只有排斥、分裂、拆台和否定，而没有任何吸引、制约、依存和合作，那矛盾就根本无法存在下去。生物为什么能够生存、发展和运动呢？就是因为它本身包含着同化和异化之间的互相不可分割的合作的过程。如果没有同化作用的物质合成，就不可能有异化作用的物质分解；反之，如果没有异化作用的物质过程中放出来的能量，也就不可能进行同化作用。而为了完成同化作用，就必须同时进行异化作用，只有同化和异化之间的互相合作，密切配合，互相作用，才能构成生命的新陈代谢运动，也才能促进生物的发

展。很明显，如果没有同化给异化创造这个物质条件，异化就成为“无米之炊”、“无源之水”，异化也就无法进行；同样的道理，异化又促进了同化，如果没有异化为同化创造的物质条件，即只同化而不异化，生物体就会无限制的膨胀，最后导致生物体的死亡。所以，异化和同化之间互为条件、互相作用和互相合作，共同地促进生命的发展、变化和运动。

在动物界中，互相合作的现象，是屡见不鲜的。恩格斯曾指出：动物界的相互作用中既包含着和谐，也包含着冲突，既包含着斗争，也包含着合作。

在社会领域中，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双方，在一定的历史时期，也是相互配合、互相合作和互相促进的，因此，才能得到共同地发展。不仅如此，就是对抗性的矛盾双方，除了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外，在某种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也会自觉地或不自觉地互相进行合作。几千年来的阶级社会，尽管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之间存在着根本的利害冲突，是属于对抗性的矛盾，互相之间不断地进行着激烈的斗争，但是，从总的发展趋势来看，人类社会还是从落后向先进、从低级向高级的方向发展、变化和前进的。为什么会这样呢？这除了斗争的一面，也有不同形式和程度的互相合作的一面。如果在阶级社会，只有互相撕打、互相排斥和互相搏斗，无休止地进行破坏，没有任何合作，那么，阶级社会不但不能发展和进步，甚至早就在破坏中灭亡了。

不但如此，就是在政治上，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也能进行某种形式的合作。比如，1789年的法国革命中，法国的无产阶级就曾经和资产阶级结成过政治上的统一战线，互相合作，共同地向封建王朝进行斗争。在抗日

战争时期，大敌当前，国难当头，我们同国民党也实行过合作，共同地反抗日本帝国主义者。至于在我们社会主义社会，农业与工业、轻工业与重工业、中央与地方、地方与地方、部门与部门、人与人之间的互相合作，互相促进、互相支持，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向前发展的强大的动力之一，更是我们所深切体会得到的。

矛盾同一性这些基本特征是缺一不可的，没有对立面之间的一致性或共同性，就不可能有对立面之间的互相渗透和互相贯通；没有互相渗透和互相贯通，就不会有互相联结和互相依存；没有互相联结和互相依存，就不会有互相合作；而没有这些特征，最后，也就不会发生互相转化。

我们从矛盾的同一性的这些特征看出，首先，矛盾的同一性，是事物的产生、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它在事物发展中，起着巩固和发展新事物的成果的作用，是事物发展的标志和物质分化的主要条件。同一性使矛盾的统一体保持相对的稳定性，从而使事物保持相对的质的规定性。因为同一性的作用，才使事物处于相对静止和暂时平衡的状态。事物的发展，正是要通过一系列的静止、平衡和稳定，才能表现出一个过程来，才能显出各自的特点。正因为事物存在着相对静止，保持相对的统一，才使物质世界分化为千差万别的具体形态。正如恩格斯所说：“物体相对静止的可能性，暂时的平衡状态的可能性，是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因而也是生命的根本条件。”^① 新生事物产生后，要有一个相对稳定的条件，它才能存在和发展。在新的统一体中，如果对立双方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依存，新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63页。

统一体就不可能存在，物质就不可能发生分化，事物也就不会得到发展。

其次，矛盾的同一性为矛盾双方的转化提供了内在的根据。在矛盾的转化中，事物发生了显著的变动，同一性表现为发展的环节，联系的环节，由此达彼的“桥梁”。它对事物的发展起着历史积累和保持连续性的作用。如果事物内部没有这种内在的根据，那么，矛盾双方也就无法实现“由此达彼”的转化，因此，这种事物也就不可能变为另一种事物。蚕子能够变为蚕，类人猿能够进化到人类，原始社会一定要发展到奴隶社会，而社会主义社会又必然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我们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将来也必然发展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凡此种种，都是由这些事物的内部所特有的矛盾的同一性决定的，也就是说，前一种事物中包含着必然要发展到后一种事物的内在因素，即事物发展的连续性和继承性。这种事物发展的连续性和继承性，体现了发展是一个历史积累的过程，体现了事物的前进性和不可战胜性。没有积累和连续性，也就谈不上什么发展，这种历史的联系和前提，正是矛盾的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的具体表现。

最后，由于矛盾统一体的两个对立面，有着相对平衡，互相依存、互相作用、互相合作等关系，因此，我们就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因事因地制宜地来调动、调整、利用矛盾双方的各种共同性，或发展一方兼顾另一方，或利用对方的发展，来促进自己的发展，从而推动整个事物的发展。这种矛盾对立面一方的发展，能够影响、作用和推动着另一方发展的情况，这在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可以说具有相当的普遍性。矛盾各方互相给对方的发展提供物质和技术条件，互

相帮助，互相支援，互相促进，各地区、部门、民族和人与人之间的互相帮助和合作等，都是同一性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作用的具体表现。

从上述可知，同一性是矛盾的重要的基本属性之一，否认了它，就等于否认了矛盾的存在，只有承认它的存在，承认它在矛盾中的地位和作用，才能正确地对待矛盾。

3. 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的同一性，既然是统一体中对立面之间的内在联系，那么，同一中总是包含着对立，有对立，就必然自始至终地都贯穿着斗争性。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的互相排斥，即互相反对、互相限制和互相否定的属性。它是体现着对立双方互相分离的趋势。例如，在机械运动中，作用力和反作用力互相依赖，而且大小总是一样的，这是矛盾双方的共同性或一致性；但另一方面，作用力和反作用力的方向又总是相反的，这即是矛盾双方的对立性和差别性。有这种对立和差别的存在，也就必然会引起矛盾双方之间的互相排斥或互相斗争。正电和负电，因为都是相同于电，因此，双方就发生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有机物的内部，都是围绕着同一个新陈代谢过程中的同化和异化之间的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侵略者与被侵略者，都是围绕着领土和财产，双方互相发生着冲突或战争。同样，在认识领域里，真理和谬误，一个是正确的认识，一个是错误的认识，它们都是对同一个客观对象的认识，因此，真理和谬误之间就互相进行斗争。在生产中，我们总是力争耗费最少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生产更多的东西，这也是要通过各种形式的斗争才能实现的。

和矛盾的同一性一样，矛盾的斗争性也是一个广泛的哲学

范畴。它有最大的普遍性、必然性和概括性，有着十分丰富的内容，并有着多种多样的具体的生动的表现形态。阶级社会中敌对阶级、敌对势力之间，在军事、政治和经济等方面展开的流血的和不流血的、暴力的和非暴力的生死搏斗；生物界中的弱肉强食、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虾吃虫等互相吞噬的生存竞争，是斗争；机械运动中的吸引和排斥；物理运动中的阴电和阳电；植物中的互相之间为争夺阳光、水分、营养等竞争，以及生物运动中的遗传和变异等之间的斗争；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工业和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积累和消费、地区和地区、民族和民族、部门和部门、党内和党外、干部和群众、群众相互之间，虽然在为我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个宏伟的奋斗目标方面是完全一致的，但是在这一致中，也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不一致，由于每个地区、部门和个人所处的地位、角度和利害关系上的不同，必然会出现各种各样的矛盾，即人民内部的矛盾。既然有矛盾，也就必然会有斗争，如我们日常生活中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同意见之间的争论和协商等等，也都是斗争。

矛盾斗争的不同情况，还表现于同一矛盾发展和展开的过程中。一般来说，某一个具体的矛盾产生，往往要经历一个逐步展开的过程。矛盾在其展开的初期，矛盾双方就已存在着差异，它们之间对立的性质，这时还处于萌芽的状态。但是随着矛盾的发展，差异就必然要越来越深化。这时候，便由原来的差异阶段，逐渐到对立明朗化，并得到了充分的展开，最后进到解决矛盾的阶段。旧的对立矛盾的统一体，让位给新的矛盾的统一体。例如，生物在由某一物种到另一物种的进化中，遗传因素和变异因素的矛盾变化；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从它的产生、发展到最后解决，就都要经历这样的过程。虽然

由差别、对立到矛盾的解决，并不是一切事物的矛盾发展，都必然要经过的几个阶段。但是，随着矛盾的发展、对立面的展开，贯串于其中的斗争性，总有一个由不明显到明显、由不甚激烈到势不两立的激化的过程，并发展到非解决不行的程度。这是新的矛盾代替旧的矛盾的必经之路，因此，它是客观的和普遍的现象。

事物是千姿百态的，矛盾的性质和斗争的形式，也就必然是千差万别的。就是同一种性质的矛盾，在矛盾的初期和后期，也不完全一样。所以，矛盾斗争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是不可能用一种模式或公式所能概括得了的。不能设想用一把钥匙去开所有的锁。但是不论矛盾的性质如何，和它采取什么样的斗争形式，也不论是斗争形式怎样千变万化，都只能是矛盾斗争性的差别问题，而不是矛盾斗争性的有无问题。任何矛盾，不论是在矛盾发展的任何一个阶段，都包含着不同性质的两种因素或趋势，因此，它们双方之间，必然要互相反对、互相否定和互相排斥。它具体表现为，矛盾中的一方，总是要限制和否定对方，同时，而对方也不会是逆来顺受地服从另一方的限制或否定，它又总是力争打破对方对自己的限制和否定。正因为如此，只要有矛盾，就不会没有斗争，这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的普遍的规律，否则，就不成其为对立面，就不成其为矛盾。我们不能认为，只有在社会领域中人与人之间的矛盾斗争，才是斗争，而在自然界和人的思维等领域中的矛盾斗争，就不是斗争。不仅如此，也不能简单地认为，只有在社会领域中的你死我活的敌我矛盾双方之间矛盾斗争，才算是斗争，而采取非对抗形式，如人民内部的矛盾，心平气和，与人为善，摆事实，讲道理，耐心地说服教育，谈心帮助等批评

与自我批评的方式，就不是斗争。如果把矛盾斗争性，只归结为某一种具体形式，例如只归结为有我无你的对抗这一种具体形式，其结果就会是，或者把一切斗争都看成对抗，凡是矛盾，就是对抗，凡是对抗，就是敌我，凡是敌我，就要打倒或消灭，从而歪曲了矛盾的斗争性；或者把矛盾斗争形式的变化误认为没有了斗争，在不存在对抗的地方，就不承认有斗争，从而抹煞了矛盾的斗争性。

4.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对和绝对的辩证统一

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只承认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互相联结还不够，还要进一步地说明同一性和斗争性双方，各在矛盾的发展中占有什么样的特殊的地位；它们互相联结，都包含哪些具体内容。

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引了列宁的一段话：“对立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一时的、暂存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的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①

列宁这段话是什么意思呢？毛泽东同志进一步地发挥说：“一切过程都有始有终，一切过程都转化为它们的对立面。一切过程的常住性是相对的，但是一种过程转化为他种过程的这种变动性则是绝对的。”^②这就是说，事物内部矛盾同一的相对性和斗争的绝对性，同事物静止的相对性和运动的绝对性相一致。事物的稳定性体现了矛盾的同一性，事物的变动性体现了矛盾的斗争性。因此，只要是承认了静止的相对性和运动的绝对性，就必然要承认矛盾的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

^{①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6页。

性。

毛泽东同志用事物发展的两种形态，来论证同一的相对性和斗争的绝对性之间的辩证关系。他说：“无论什么事物的运动都采取两种状态，相对地静止的状态和显著地变动的状态。两种状态的运动都是由事物内部包含的两个矛盾着的因素互相斗争所引起的。当着事物的运动在第一种状态的时候，它只有数量的变化，没有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好似静止的面貌。当着事物的运动在第二种状态的时候，它已由第一种状态中的数量的变化达到了某一个最高点，引起了统一物的分解，发生了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显著地变化的面貌。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看见的统一、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等，都是事物在量变状态中所显现的面貌。而统一物的分解，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状态的破坏，变到相反的状态，便都是事物在质变状态中、在一种过程过渡到他种过程的变化中所显现的面貌。事物总是不断地由第一种状态转化为第二种状态，而矛盾的斗争则存在于两种状态中，并经过第二种状态而达到矛盾的解决。所以说，对立的统一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而对立的互相排斥的斗争则是绝对的。”^①

矛盾的同一和斗争的关系中的相对性和绝对性的主要标志是什么呢？这就是有条件性和无条件性。毛泽东同志说：由于一定的条件才构成了矛盾的同一性，所以说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矛盾的斗争贯串于过程的始终，矛盾的斗争无所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6—307页。

不在，所以说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什么是有条件呢？这就是矛盾同一的相对性，是指任何矛盾统一体以及贯穿其中的同一性的存在，都要受着特定的条件所限制。只有当某种特定的条件具备时，矛盾双方才具有同一性。这个特定的条件，即矛盾双方必须有一致性或共同性，是异中有同，这样的双方才能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而当着这种特定的条件消失时，矛盾双方就丧失了同一性，就不能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同一性是有条件的。在辩证法看来，矛盾的同一性的建立和存在的条件，并不是凝固的，而是可变的，所以说，矛盾的同一性，才是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

矛盾斗争的绝对性，就是指它的无条件性。所谓无条件性，并不是不处在任何具体条件下或不需要任何具体条件，而是指矛盾斗争，既受特定的条件（也就是同一赖以存在的条件）所限制，又能打破这些条件的限制，并创造事物发展所必需的新条件。就是说，矛盾的斗争性是不受条件的限制，在任何条件下都要贯彻下去的趋势。所以，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当然，我们说矛盾斗争的绝对性，不是说斗争性可以脱离同一性而孤立地存在，而是指斗争性的贯彻，不象同一性那样受特定条件的限制，因为无论什么矛盾，矛盾的各个方面，都体现着一定的倾向——肯定或否定，作用或反作用，革命或保守，衰朽或新生，等等，一切对立的倾向总是始终具有相互排斥的斗争性。一切事物的发展，总是在自己所固有的对立的方面、力量、倾向的冲突和斗争中，为自己开辟道路。正是由于矛盾双方互相排斥的斗争性，才有矛盾双方之间的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才有矛盾的不断产生和不断解决。如果是没有斗争，矛盾

的同一性也就不存在了，矛盾也不存在了。总体的矛盾运动是如此，每一具体的物质运动也无不如此，这就是矛盾斗争的无条件性和绝对性。

唯物辩证法是活生生的，而不是死板的。对于同一性怎样地存在于各种事物运动状态之中，对于斗争的具体形式、性质和范围怎样根据着同一性的不同情况而有所不同，及它们同周围各种矛盾的关系，等等，都需要根据客观实际运动中的具体条件认真地研究。同一性的相对性和斗争性的绝对性，进一步说明它们在矛盾发展过程中起着不同的作用。但是，这种不同，不能简单地看成谁是占主导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谁是不占主导地位的矛盾的次要方面。所以，就不能认为，因为矛盾斗争是无条件的，绝对的，因而矛盾的斗争性，就不管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情况下，都始终是起着重要的第一位的作用；而矛盾的同一性，因为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和相对的，所以，也就不管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情况下，都始终是起着次要的第二位的作用。同一性和斗争性的作用大小，并不是区别绝对和相对的标志，它们二者的作用大小，是由不同矛盾的性质、矛盾发展的不同阶段和不同的具体情况所规定的。因此，就不能把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哪一方，看成是永恒的起重要作用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把哪一方看成是永恒的不起重要作用的矛盾的次要方面。它们双方的作用，因情况的变化而变化，经常处于一种互相交错和互相更替的状态。所以，对于我们的实践活动来说，同一性和斗争性中的相对和绝对的关系，不能简单地理解为主要和次要的关系。固然斗争的绝对性和同一的相对性的这种关系，在任何矛盾的发展中，在矛盾发展的任何阶段中，以及矛盾运动的任何条件下，都不会发生根本改变的；

但是，斗争性和同一性，谁起主要作用，谁起次要作用，必须根据矛盾的不同特点进行具体分析。才能断定。

在我们认识事物的过程中，只有坚持矛盾斗争的绝对性，才能从根本上说明发展和运动的绝对性，并深刻地理解同一是对其对立的同一，转化是矛盾斗争的结果。而绝对的矛盾的斗争性，又是通过相对的矛盾的同一性表现出来。因此，在把握矛盾斗争的绝对性时，又必须重视相对的同一性是绝对的矛盾运动发展的必然的阶段和具体形态。只有把握了斗争的绝对性和同一的相对性的原理，才能更深刻地理解对立统一关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万事万物中的所有矛盾，都是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的统一，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缺一不可的，因此，就不能人为地抬高一方，贬低另一方，而应该按照它们的本来面貌，如实地反映它们双方的地位和作用。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①

（二）对立面的互相转化

矛盾转化是唯物辩证法关于矛盾学说的一个重要的原理。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把矛盾的同一性概括为两种情形：第一，就是矛盾双方的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第二，即是矛盾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其相反的方面转化。

1. 矛盾转化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什么是矛盾转化呢？简言之，就是物极必反，是指两极相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7页。

逢，矛盾双方各走向自己的反面，是指事物的质变，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两千多年前，我国古代哲学家就有这种朴素的矛盾转化的思想。老聃说：“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正复为奇，善复为妖”、“物或损之而益，或益之而损”。意思是说祸可以转化为福，福也可以转化祸；正转化为奇，善转化为妖；因损可以得益，因益也可以致损。总之，“反者，道之动”（《道德经》）。西汉的扬雄主张不极不反，极则必反，“寒极生热，热极生寒”。这就是说，事物不达到极度就不会发生转化，而达到极度就必然会发生转化。古今中外的哲学家，都在探讨矛盾转化的问题。但是真正科学地回答矛盾转化问题的，则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法。

唯物辩证法认为，矛盾的转化概念包括着两层意思：其一是指矛盾内部对立面之间的转化；其二是指矛盾与矛盾之间的转化。所以，如果是把矛盾的转化仅仅看成为矛盾内部的两个方面之间的互相转化，而否认矛盾与矛盾之间的互相转化，或者只承认各种矛盾互相转化，而否认矛盾内部的两个方面互相转化，都是不全面的，也是不符合事实的。矛盾的转化是个普遍的概念，它包括世界上所有的矛盾，迟早都要发生这样或那样的转化。因此，矛盾的转化是客观的，是万事万物本身发展所具有的必然趋势。它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在没有人这个主观世界之前，世界万物中的矛盾要转化，在有了人这个主观世界之后，世界万物的矛盾也依然要转化。

为什么矛盾转化具有客观性呢？这是因为，从根本上说，它是由矛盾本身的客观性所决定的。世界上千姿百态的具体事物中所固有的矛盾，都是客观存在；没有什么事物是不包含矛盾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有矛盾，就必然有旧矛盾的灭亡和

新矛盾的产生。灭亡和产生、新的代替旧的，都要通过转化的形式。所以，矛盾的转化决非由主观意志所决定，而是客观存在的普遍现象。

承认不承认矛盾转化的客观性，是唯物辩证法同诡辩论的一个根本的区别。诡辩论是否认矛盾转化的客观性和条件性的。在他们看来，一切矛盾的转化，都可以不根据矛盾转化的客观规律，也不必创造什么条件，只凭着人的主观意志和需要，就可以任意地让矛盾转化。这样以来，矛盾的转化就成为玄妙莫测，转瞬即逝。没有规律的东西了。这种违反矛盾转化规律的做法，必然要受到辩证法的惩罚。所以，重视和掌握矛盾转化的客观规律性，对于我们坚持唯物辩证法，自觉地做好转化工作，是十分重要的。

我们在1958年大跃进和“十年内乱”期间，在经济领域中，屡犯“左”的错误，有的人甚至异想天开，提出“苦战三个月，进入共产主义”的口号，不是在建设物质基础上狠下功夫，而是在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上和分配形式上做文章，一个劲地变革生产关系，急于过渡，过分地夸大主观能动性的作用，从而犯了唯意志论的错误。从哲学上来说，这是同违背矛盾转化的客观规律分不开的，结果是给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造成了严重的损失。所以，我们决不能否认矛盾转化的客观性的现实意义。

矛盾转化不仅具有客观性，而且还具有普遍性。什么是矛盾转化的普遍性呢？它包括着两种情况：第一，任何矛盾内部的对立面，无不在一定条件下发生转化；第二，一切矛盾的互相之间，也无不在一定条件下发生转化。前者是指事物本身中所固有的内部矛盾双方之间的转化，后者则是指的同时并存的

各种矛盾的互相转化。世界上决不存在永远不发生转化的矛盾，没有转化，就没有发展，就没有变化，就没有进步，就没有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也就没有生气勃勃的发展和变化的世界。

在自然界，例如，吸引和排斥、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非生物和生物、正电和负电、中子和反中子、波动性与粒子性、稳定态和激发态、水害和水利、各种化学元素之间、各种物体之间、各种运动形态之间，无不处于不断地转化之中。在社会领域中，如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政治与经济、战争与和平、压迫与反压迫、革命与反革命、乱与治、胜与败、奴隶主与奴隶、地主与农民、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工业与农业、城市与乡村、先进与落后、革命与保守、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好事与坏事、顺利与困难、正确与错误、成功与失败；在意识形态中，真理与谬误、是与非等，以及社会中的各种事物之间等等，没有一对矛盾不是处于转化之中。这种自然、社会和思维领域中的矛盾转化的情况，即是客观辩证法；它如实地反映到我们的头脑中，就是各种概念的相互转化。所以说，整个世界就是一个错综复杂、五光十色、千姿百态和无限多样的矛盾转化的世界。矛盾着的对立双方的互相斗争的结果，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它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普遍的规律。

2. 矛盾转化的条件性

矛盾着的对立的双方互相斗争的结果，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在这里，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斗争着的双方都不会转化。

世界上的万事万物，甚至看来本质相差悬殊，也会发生转

化。这是为什么？比如，水中的动物和陆地上的动物，天上飞的鸟和地上跑的兽，这些水中的、天上的和陆地上的动物之间，可谓有天壤之别，本质差别可谓大矣。然而，现代科学证明，陆地上的动物是由水中的动物发展和转化而来的，天上飞的鸟，是由陆地上跑的兽类发展和转化而来的。在这种水陆和天地之间本质相差十分悬殊的事物的鸿沟之间，是怎样搭起“由此达彼”的“桥梁”呢？也就是说，水里游的动物是怎样转化为陆地上的动物，陆地上跑的动物又是怎样转化为天上飞的动物的呢？这都不是无条件的，而是有条件的。这里的条件是多方面的。任何矛盾的转化，都不是由单纯的一个条件促成的，但其中的一个主要的条件，就是矛盾双方之间具有共同性或一致性，这是转化中的最基本的条件。

科学证明，矛盾对立的两极具有“共同性”。因此，每一极都向对方渗透，胚胎于另一方之中，在对方的内部也形成了对立和斗争。这是互相渗透的必然的结果。如矛盾的甲方和乙方的对立和斗争，表现为在自身中同另一方的对立和斗争，即甲方渗透到乙方内部中的成分，它同乙方中的另一方的对立和斗争，乙方渗透到甲方内部中的因素，它同甲方内部的另一方的对立和斗争。这就表现为中间环节的对立和斗争，表现为通过中间环节同另一极的对立和斗争。在一定的条件下，一方必然转移到另一方去，它们在另一极中发展起来，通过中间环节的过渡，在另一极中形成为独立的方面，或者是它们从成为独立方面的一极上衰减下来。通过中间环节的过渡，在另一极中趋向消失，这就是对立双方转化的内在原因或根据。

这种状况，是由矛盾每一方中都包含着自身的己者和自身的他者所决定的。这种自身的己者和自身的他者之间，既互相

依存，又互相斗争。所以，这种对立和斗争，就成为自身的否定方面，自身的己者则成为自身的肯定方面，自身的他者，则成为自身的否定方面。这种否定方面和肯定方面斗争的结局，如果是肯定方面降到次要的地位，否定方面上升为主导的地位，一方就转化为另一方，矛盾的性质就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这一切错综复杂和曲折的转化过程，除了需要许多其它条件或因素外，都离不开矛盾双方之间的“共同性”或“一致性”。毫无“共同性”的双方是无法互相转化的。水中游的、天上飞的和陆地上跑的动物，无论如何也不能转化为石头，而石头也不能转化为飞禽走兽，因为它们之间缺乏“共同性”这个最基本的条件。所以，矛盾双方“由此达彼”或“由彼达此”，即互相发生转化的“桥梁”，不是别的，而是双方之间的“共同性”。

那么，地上跑的动物是怎样转化为天上飞的鸟类，它们互相之间的共同性表现在那里呢？

原来足和翅既有本质上的区别，但又不是绝对的对立，而是具有某种共同性。这就是它们都是由上臂、前臂和手这三个部分组成的。而支持上臂的都是一块尺骨，支持“手”的都是一组腕骨、一组掌骨和一组指骨。所以，任何“翅”，都不是纯粹的绝对的“翅”，在一定意义上来说，“翅”都是“足”。因此，“翅”和“足”之间有共同性。如果没有这个共同性，那么，地上跑的动物，是无法演变为天上飞的动物的。正因为有“共同性”这个转化的物质条件，即具备了“由此达彼”的“桥梁”，才能使天地之差的两个极端一脉相通，“足”演变为“翅”，“足”和“翅”是既有“同”而又有“异”。它们的“异”，即翅有羽翼、骨骼轻而中空，构造却更加精细严密等等。

恩格斯写道：“〔绝对分明的和固定不变的界限〕是和进化论

不相容的——甚至脊椎动物和无脊椎动物之间的界限，也不再是固定不变的了，鱼和两栖类之间的界限也是一样；而鸟和爬虫类之间的界限正日益消失。……非此即彼，是愈来愈不够了。……一切差别都在中间阶段融合，一切对立都经过中间环节而互相过渡……。辩证法不知道什么是绝对分明和固定不变的界限，不知道什么无条件的普遍有效的‘非此即彼！’它使固定的形而上学的差异互相过渡，除了‘非此即彼’又在适当的地方承认‘亦此亦彼！’并使对立互为中介，辩证法是唯一的、最高度地适合于自然观的这一发展阶段的思维方法。”^① 恩格斯指的“亦此亦彼”、“融合”和“过渡”，就是指的矛盾双方之间，除了对立的——“非此即彼”外，又在适当的地方统一起来——“亦此亦彼”，就是说，“彼此”这个对立面之间的界限，从很分明变成不很分明了，甚至“融合”起来。这种由此到彼之间的转化的条件和“桥梁”，就是彼此之间的“共同性”。反之，如果是彼此之间，没有任何“共同性”，这就缺乏互相转化最起码的条件，那么，也就不会发生“亦此亦彼”的“过渡”和“融合”的情况，也就不可能发生转化。

自然现象如此。那么，两军对战，看来是势不两立，不可调和的对抗性矛盾的战争状态，为什么能够在一定的条件下能转化为和平状态呢？战争转化为和平的条件和“桥梁”是什么呢？这就是敌我双方具有“共同性”。如我们党同国民党在西安事变之前，双方进行着你死我活的搏斗，但西安事变之后，却由战争转化为和平，由不共戴天之仇敌转化为抗日的同盟军。这个转化的条件和“桥梁”是什么呢？即国共两党在某些问题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5页。

上取得了政治上的一致性。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在一九三六年年底，中国共产党的全权代表才同国民党的主要负责人取得了当时在政治上的一个重要的共同点，即是两党停止内战，并实现了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①

哲学范畴——必然和偶然之间的互相转化的条件和“桥梁”，也是它们之间的“共同性”。恩格斯指出：“被判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東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②正因为必然和偶然之间有“共同性”这个转化的条件，也才能“由此达彼”和“由彼达此”的互相转化。

斗争哲学的一个基本错误，就是把万事万物都看成为只有差异而没有共同性或一致性，都只有对立而没有统一，只有斗争性而没有同一性。这样，就人为地把矛盾双方之间划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从根本上否定了“由此达彼”的转化的“桥梁”，也就是否定了矛盾转化的条件性。既然如此，也就无所谓“彼”和“此”、“桥梁”和条件了。当然，如果是只承认共同性，而否认差别性，只承认统一，不承认统一中的对立，那么，这种同一就只能是绝对的同一，也就不存在“彼”和“此”之间的区别了。这就否认了矛盾的斗争性，同时也必然否认矛盾双方的转化。因此，不论是绝对地同一而否认对立，或者是绝对地对立而否认同一，这两个极端，都是否定了矛盾转化和矛盾转化的条件性。它们二者都是搞的绝对化，把矛盾一方捧上了天，把矛盾的另一方贬低为零，这种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必然否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333—33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定矛盾转化。其实，如果没有“共同性”的两个事物，即或你有天大的本事，也休想使对立双方发生“由此达彼”的转化；反之，如果只有“同”而无“异”，只有同一而没有斗争，死板一块，那更谈不上发生转化了。在一定意义上说，同一是矛盾转化的条件，那么，斗争也同样 是矛盾转化的条件。

任何矛盾的转化，都是有条件的。但是，由于矛盾性质和形式是千差万别的，矛盾转化的条件也不可能千篇一律，而是各有各的转化的条件。归纳起来，基本上是：

第一，从内在因素和外在因素的关系来看，矛盾转化，既需要内部条件，也需要具备一定的外部条件。什么是内部条件呢？即内部矛盾双方之间的共同性，和它们双方之间的力量情况及斗争的情况。什么是外部条件呢？即周围条件和客观环境等作用影响情况。任何矛盾的转化，都不可能只有内部条件而无外部条件。因为一件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总是处于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之中，都要受到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的这样或那样的影响、制约和作用。正因为如此，世界上的一切矛盾的转化，都无不具有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如果只有内部条件而无外部条件，或者是只有外部条件而无内部条件，一切矛盾都不会发生转化。只有把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结合起来，才能使矛盾转化由可能性变为现实性。

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的界限并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这是要依据事物矛盾的范围来定的。一般来说，内部条件是指矛盾转化的内在诸种要素；外部条件，通常是指矛盾转化的外部诸要素。例如，生物能否变异，能否实现从一个类型向另一个类型的矛盾转化，必须具备内部和外部两方面的基本条件。

其中的遗传基因、变异能力和适应性等，就是它发生转化的内部条件。而它生存的周围环境、同化吸收外来的阳光、水分、空气和养分等物质，就是它转化所需要的外部条件。一个国家和社会由落后向先进方向转化，这个社会和国家性质如何，是属于矛盾转化的内部条件，而它周围的物质资源、气候、幅员大小和“左邻右舍”等则是外部条件，这二者都是必不可少的；一个人在事业上有无成就，天赋和勤奋固然是不可缺少的内部条件，但条件、设备和环境影响等外部条件，也是极为重要的。所以，我们在分析矛盾转化的条件时，一定要全面地考虑促进矛盾转化的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

第二，自从世界上有了人类，又多了一层主观和客观的关系。在社会领域中的许多矛盾转化，往往都离不开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这样，在矛盾转化的条件的问题上，必然有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什么是主观条件呢？它是人类所特有的，即人们对客观事物中的规律性的认识程度。以及意识形成之后，对客观世界具有的改造作用。而自然界中一切自然物的矛盾转化，则不存在什么主观条件。然而，当着某种自然物成为人类的认识和改造对象时，要根据矛盾转化的规律，因势利导地去推动矛盾的转化，以便造福于人类时，那么，就一定要研究矛盾转化所需要的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

无论是主观条件还是客观条件，对于改造自然和社会来说，都是不可缺少的。因此，不管是片面地强调主观条件而否认客观条件，还是片面地强调客观条件而否认主观条件，都不利于事物的矛盾转化。马克思说：“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

创造。”^①事实证明，离开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中的任何一方，离开两者的结合，是不可能促进事物的发展和矛盾的转化的。为什么我国能够从新民主主义转化为社会主义，实现这个伟大的历史性的伟大转变的条件是什么呢？从主观条件来说，就是我们党的正确的领导，从客观条件来说，世界革命已经不是资产阶级革命的时代，而是进入了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又得到了全国人民的支持。所以这个转变，正是我们党发挥了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作用的结果。中国的特殊国情决定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必须衔接，不容横插一个资产阶级的阶段。”^②那种认为矛盾转化，只需要主观条件而不需要客观条件的观点，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这个伟大的社会变革的实际告诉我们，如果是没有它所依据的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的相互作用，就不可能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化；如果是单凭主观愿望人为地进行转化，就必然会犯错误。

第三，从矛盾转化的条件来看，还存在着促进因素和促退因素的关系的问题。任何一种矛盾的转化，都不会是一帆风顺，它总会受到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的影响。什么是有利的条件呢？就是能够加速推动事物的发展，促进矛盾的转化，使矛盾转化能比较顺利实现的条件。相反，影响着事物的发展，阻碍着矛盾的转化，使矛盾转化难以实现甚至不能实现的条件，则是不利条件或困难条件。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处于错综复杂的关系之中，不论什么事物或矛盾，在它们的发展和转化过程中，都会受着从两个方面来的影响，即有利条件的影响和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第12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46页。

利条件的影响。在一般的情况下，只有有利的条件而没有不利的条件，或者是只有不利的条件而没有有利的条件，都是没有的。例如，农作物在其生长过程中，要受到土壤、气候、水源、肥料、病虫、某些灾害以及人工栽培、管理等多种因素的作用，但其中有的是有利的条件，有的则是不利的条件。在我国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进军的征途中，全党和全国人民渴望实现这个宏伟的目标，同心同德，埋头苦干，艰苦奋斗，不达目的，决不罢休，这种同心同德向四化进军的愿望，就是有利的条件。但在这个转化的过程中，必然会遇上各种各样的艰难险阻，这就是不利的条件。正因为如此，在我们研究矛盾转化的条件时，必须全面地看问题，既要看到有利条件，又要看到不利条件，千方百计地去克服不利的条件，发展和创造有利的条件，趋利避害，扬长避短努力把不利的条件转化为有利的条件，以促进矛盾转化或新生事物的顺利产生、发展和成长。

我们在矛盾转化的问题上，必须注意两种错误态度：一种是无视有利条件，只看见不利条件，不能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地主动地去改变不利条件，发展有利的条件，而是抱着消极悲观、无所作为、“听天由命”的态度；另一种是只看见有利条件，而忽视不利条件，并夸大有利条件，把一切矛盾转化都看成是轻而易举的事，不是扎扎实实地做转化工作，而是抱着盲目乐观的态度，图侥幸，碰运气，或任意蛮干，结果是必然要碰钉子。

第四，矛盾转化，往往也会碰上简单条件和复杂条件。前者是指由一种简单因素所构成的条件，后者则是指由多种因素所构成的复杂条件。由于事物互相间的千丝万缕的联系，矛盾也必然是处于错综复杂的关系。因此，矛盾转化的情况和它所

需要的条件，也不会是单纯的一种条件，而通常都是复杂的条件或多种条件。如地球上的非生物转化为生物，它就不是由单纯的一种条件决定的，而是多种条件综合作用的结果。所以，我们研究矛盾转化的条件时，也要把简单的条件和复杂的条件联系起来，才能防止犯片面性的错误。

从上述可知，要真正把握矛盾转化的条件性，就必须正确地认识哪个是内部条件，哪个是外部条件，并把它们二者紧密地结合起来；就要正确地发挥主观条件和尊重客观条件的相互作用；就必须改变不利条件和发展有利条件。只有这样，才能因势利导，促使矛盾向有利的方向转化，达到预想的目的。

3. 根据矛盾转化规律，能动地推动着矛盾的转化

矛盾转化不仅具有客观性、普遍性和条件性，而且还具有多样性。由于矛盾的性质不同和具体表现形式的千姿百态，矛盾转化的具体形态也必然是多样性的。既然世界上的矛盾是千差万别的，而每个矛盾又都有自己的特殊性，这就决定了矛盾转化具有各种不同的类型。有的矛盾转化，是属于地位上的转化，即矛盾双方之间在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关系上，互易其位置，互相各走向自己的反面；有的矛盾的转化，是属于作用方面的转化，即指矛盾双方之间在作用关系上的转化，如矛盾双方的作用的大和小、强和弱、决定性和非决定性之间的关系上的互相转化；有的矛盾转化，是属于矛盾性质上的转化，如好和坏、利和害、福和祸、善和恶、先进和落后、生和死、敌和我、是和非、正确和错误、胜利和失败等矛盾双方，在性质上发生互相转化；有的矛盾转化是属于结合性的转化，即是矛盾双方互相“融合”、“中合”、“结合”、“合一”等所形成的一种矛盾转化；有的矛盾转化是属于吞灭性的转化，它是指矛盾双

方中的一方吃掉另一方，消灭另一方，打倒另一方的矛盾转化，有的矛盾转化，是通过矛盾双方的互相合作、互相支持和互相配合性的转化，它是指的矛盾双方互相联结、互相合作和互相促进等相辅相成的关系，使矛盾发生转化。凡此种种，还仅仅是自然界、社会、思维和工作中所经常遇到的几种矛盾转化的具体形态，至于至今我们还没有认识的“必然王国”之中的矛盾转化的形式，还不知有多少种。然而，仅仅这几种矛盾转化的具体形式，就已足以说明矛盾转化的形式的复杂性、特殊性和多样性。因此，我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决不能把某一种矛盾转化的具体形式绝对化、永恒化和模式化，把它当成万能的公式，到处去生搬硬套。

既然矛盾转化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我们就要研究矛盾转化的特殊性，研究每一种特殊的矛盾转化形式究竟需要什么样的具体条件。这就要求我们在实践中，正确地认识事物中的矛盾转化的规律和具体条件，因势利导，自觉地主动地去推动矛盾向有利的方向发展和转化而不能消极等待，听之任之。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充满着矛盾的世界中，根据革命、建设和工作中的需要，自觉地运用矛盾转化的规律，推动矛盾向着预定的方向转化，为人类造福。

任何矛盾，迟早都要发生转化，这是一切矛盾发展的必然规律。至于什么时间发生转化，那是个条件的问题。但是，只要我们掌握了唯物辩证法这一武器，就能够正确地认识矛盾转化的规律，就不会在矛盾转化面前无能为力。当然，在我们还没有认识矛盾转化规律这个“必然王国”之前，是盲目地受着矛盾转化的规律所支配、左右和摆布的，在矛盾转化的规律面前，几乎是无能为力的，只能束手无策，听之任之；然而，当

我们一旦认识和掌握了矛盾转化规律这个“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时，情况就完全不同了。我们可以根据矛盾转化的规律来支配自己的行动，有意识的有计划的来创造条件，由受矛盾转化规律盲目支配的奴隶，变为矛盾转化的主人。所以，一旦利和害、福和祸、吉和凶、胜和败、好和坏、难和易等矛盾，呈现在我们面前时，碰到有利的好事，也不要忘乎所以，碰到不利的坏事，也不能惊慌失措，更用不着消极悲观，而应该冷静地乐观地来对待矛盾转化。彻底的唯物主义者要用无所畏惧的革命精神，来对待各种不利的因素。

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告诉我们：“必须要学会全面地看问题，不但要看到事物的正面，也要看到它的反面。在一定的条件下，坏的东西可以引出好的结果，好的东西也可以引出坏的结果。老子在二千多年以前就说过：‘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日本打到中国，日本人叫胜利。中国大片土地被占领，中国人叫失败。但是在中国的失败里面包含着胜利，在日本的胜利里面包含着失败，历史难道不是这样证明了吗？”^①通过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的坚决斗争，终于使矛盾发生了转化，日本侵略者由不可一世的胜利者转化成为一败涂地的失败者。中国人民由受着日本帝国主义铁蹄蹂躏的失败者，转化成为胜利者，这就是历史辩证法。反之，我们如果是把矛盾双方看成是绝对不能转化的，或者是看成人们在矛盾转化面前是无能为力的，那我们中华民族只有一条路，即是彻底失败，永远任人割宰。

我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碰了钉子，这在还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7—398页。

没有进入“自由王国”之前，是难免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只要振作起精神，积极地创造矛盾转化的条件，失败是会转化为成功的。毛泽东同志说：失败是成功之母，从失败经验中取得了教训，即是将来胜利的基础。悲观主义只看见抗战中的失败，不看见抗战中的成绩，尤其不看见失败中已经包含了胜利的因素，而敌人则在胜利中包含了失败的因素。我们应当向人民群众指出战争胜利的前途，使他们明白失败和困难的暂时性，只要百折不回地奋斗下去，最后胜利必属于我们。1958年，毛泽东同志在《关于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是不是真老虎的问题》中说：怕与不怕，是一个对立统一法则。一点不怕，无忧无虑，真正单纯的乐神，从来没有。每一个人都是忧患与生具来。……三灾八难，五劳七伤，发烧四十一度，以及“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之类，不可胜数。阶级斗争，向自然界的斗争，所遇到的困难更不可胜数。但是，大多的人类，首先是无产阶级，首先是共产党人，总是将藐视一切，乐观主义，放在他们心目中的首位的。然后才是重视事物，重视每件工作，重视科学研究，分析事物的每一个矛盾侧面，钻进去，逐步地认识自然运动的法则和社会运动的法则，使困难向顺利转化，使真老虎向纸老虎转化，使革命的初级阶段向高级阶段转化。

从这里可以看出，毛泽东同志告诉我们，要用矛盾转化的观点观察和处理问题。我们党正是以这种思想作指导，数十年如一日地做着矛盾转化工作。我们已经把万恶的旧社会转化为新社会，我们还要把目前生产力还不够发达的社会主义的中国，转变成为先进的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的中国。我们以这种矛盾转化的思想作指导，即使在工作中取得某些成绩，不但不会得意忘形，反而会更加戒骄戒躁，更加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努力

前进。因为稍不谨慎，成绩就有可能向着错误的方向发生转化。我们以这种矛盾转化的思想作指导，当在革命或工作中遇到严重的困难，甚至险恶的情况时，也不会悲观失望，反而能以镇静的态度，顽强的精神创造条件，变坏事为好事，做矛盾转化工作。

在1962年中央召开的七千人大会上，毛泽东同志讲了“太史公自序”，是令人深思的。他说：人倒霉时，往往发愤用功，有所成就。西伯（即周文王）拘在美里演绎《周易》；孔子困于陈蔡著《春秋》；屈原被楚国流放，著了《离骚》；左丘失明才有《国语》；孙臆被削了膝盖，著了《论兵法》；吕不韦被秦始皇流放到蜀地，著《吕氏春秋》；韩非被禁于秦国，作《说难·孤愤》；诗经三百篇，大都是圣贤发愤所做。这些人，因为受政治迫害，心里憋着一股气，所以叙述往事，追思来者，往往有所成就。它说明了一个重要的矛盾转化的哲学原理，就是任何人，如果遇上了凶、祸、害和坏事，只要振作起精神来，横下一条心，迎着困难上，艰苦地去为矛盾转化而创造条件，就能逢凶化吉，遇难呈祥，坏事变好事的可能性，就会变成为现实性。

任何一个国家、民族、政党和个人，从它存在的那天起，就不可能是“天之骄子”，百事如意，总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坎坷和逆境，往往在胜败、吉凶、祸福、利害、得失、好坏和风风雨雨中存在、发展和前进，每走一步，都如“逆水行舟”，不知要经历多少艰难险阻，才能攀登上高峰。诗词、成语和谚言中说的：“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人逢得意休志满，天间那有月常圆”、“无限风光在险峰”、“乐极生悲，悲极泰来”等等，都是说的吉凶祸福、利害得失和好坏等，不是绝对的，而是能够发生转化的。

我们革命者就是做矛盾转化工作的。因此，我就要研究矛盾转化的规律和矛盾转化所需要的条件。要千方百计地创造条件，推动矛盾向有利于革命、有利于人民和有利于工作方向转化，而不是躺在困难、坎坷和逆境面前，发牢骚，唉声叹气，或叫苦连天。在我们当前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做任何一件矛盾转化工作，都不会是轻而易举的；不付出艰苦的劳动，甚至血和汗就不会实现转化。在我们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途中，不知要遇到多少艰难险阻，但只要在党的领导下，依靠广大群众，同心同德，发挥着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正确地认识和运用矛盾转化的规律，积极地创造条件，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肯定能实现这个伟大的历史转化工作。任何只看到这个转化过程中的困难，而看不到克服困难的有利条件，因而悲观失望，一筹莫展，消极怠工，都是不符合辩证法的矛盾转化规律的。这个转化，是历史的必然，是中国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趋势，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了它的转化。我们一定要做矛盾转化的促进派，而决不能充当妨碍矛盾转化的促退派。

（三）同一性和斗争性结合构成事物发展的动力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是物质的世界，世界上根本没有什么永恒不变的东西，一切皆流，一切皆变，旧事物在不断的消灭，新事物在不断的产生。世界是一个川流不息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过程。但世界为什么会发展、变化和运动呢？这是长期以来，古今中外的哲学家都在探索的问题。

1. 关于事物发展动力问题的由来和发展

在中外哲学史上，对于事物发展的动力的问题，长期地进

行着争论。两千多年前，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说过一句名言：斗争是“万物之父”。这是把矛盾的斗争看成推动一切事物发展和运动的唯一的动力。这在当时极端落后的历史条件下，虽然看法还不够准确，但毕竟反映了矛盾斗争性和同一性两种属性之一。应该说，这是对辩证法的一个重要的贡献。

我国古代《易经·系辞上》说：“一阴一阳之谓道”。“道”是规律，世界是由阴阳所生的，阴阳两个对立面的相互作用是一切事物的产生、存在、变化和发展的根本规律。《易传》以前的辩证法者，虽然对于对立面的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有了些初步的认识，但还没有明确地指出事物发展变化的原因在于对立面的相互作用。《易传》继承《易经》的交感观念，首先揭示这一对立统一规律的重要内涵，从而使我国古代朴素辩证法思想的发展中有了一个突破。《系辞上》说：“刚柔相推，而生变化”。《系辞下》说：“刚柔相推，变在其中矣。”这即是说，事物的变化，是由刚柔所推动的。《系辞上》又说：“是故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这意思是说，世界的变化是由统一体（“太极”）分为矛盾的两个对立面（“天地”或“阴阳”），而天地或阴阳的对立统一，产生了四时（“四象”）的变化；四时的对立统一又产生代表天地风雷水火山泽的八卦，八卦的对立统一又产生六十四卦，进而形成整个宇宙万物的无穷无尽的变化和发展。这一整套的思想，包含了可以认为以太极为始基的宇宙生成的理论思想内容。宇宙万物的生成变化，都是由于两个对立面互相作用的结果。这是对辩证法的发展观的深邃的猜测。

北宋王安石的“万物之变”的思想，认为宇宙万物的生成和变化，都是阴阳两气的统一体（“太极”或“道”）不断地进行

分化和组合的过程，即由太极分化出阴阳两气，阴阳两气又分化出“五行”——水、火、木、金、土五种物质元素，“五行”再生万物。王安石认为万物变化的原因在于“两”、“耦”，即在事物的对立矛盾。他说：“道立于两，成于三，变于五”。这就是说，气有阴阳两个对立面。“五行”各有对立面，互相结合而产生出事物的种种变化。万物的变化是“五行”的对立面的互相配合、相互作用的结果。

王夫之认为，为什么事物会发展变化呢？“易者，互相推移以摩荡之谓。……纯乾纯坤未有易也，而相峙以并立，则易之道在。”（《周易内卷》卷一）这里的“乾”和“坤”，就是“阳”和“阴”。它的意思是说，事物之所以会发展和变化，就是因为“乾”和“坤”，（即“阳”和“阴”）的互相推移，互相摩荡，单纯的阳的一方而没有阴的一方，或者是单纯的阴的一方而没有阳的一方，没有双方的摩荡，就没有双方的斗争，就不会有事物的发展变化。只有把阴阳两个方面对立起来，互相发生摩荡，即斗争，也才能有事物的发展和变化。

辩证法大师黑格尔认为，事物发展、变化和运动的原因，不是别的，就是矛盾。他说：矛盾“是一切自己运动的原则，而自己运动就是矛盾的表现。”^①黑格尔还说：“抽象的自我同一，还不是生命力，但是肯定的东西由于自身中就有否定，所以它可以超出自身，并引起自己的变化。”^②黑格尔是把事物中的肯定的东西和否定的东西的矛盾双方的斗争，看成是事物发展的原因。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46页。

② 同上书，第147页。

恩格斯说：“自然科学证实了黑格尔曾经说过的话：……“相互作用是事物的真正的终极原因。”^①而相互作用中的既包含着和谐，也包含着冲突，既包含着斗争，也包含着合作。他又说：“所谓客观辩证法是支配着整个自然界的、而所谓主观辩证法，即辩证思维，不过是自然界中到处盛行的对立中的运动的反映而已，这些对立，以其不断的斗争和最后的互相转变或向更高形式的转变，来决定自然界的生活。”^②

关于事物发展的动力的问题，也有另外一种论点，即只承认矛盾的斗争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而否认矛盾的同一性对事物的发展所起的推动作用。对此，恩格斯和列宁都批判过。十九世纪，恩格斯就曾经坚决反对“单单标榜片面‘斗争’”的错误观点。他说：“在达尔文以前，他今天的信徒们所强调的正是有机界中的和谐的合作；……在达尔文的学说刚被承认以后，这些人便立刻到处都只看到斗争。这两种见解在某种狭窄的范围内都是有道理的，然而两者都同样是片面的和偏狭的。自然界中死的物体的相互作用包含着和谐和冲突；……因此，在自然界中决不允许单单标榜片面的‘斗争’”^③。

1909年，列宁也曾经尖锐的批判过这种片面地强调斗争性的错误思想，当时俄国党内反对布尔什维克主义的召回派、最后通牒派和造神派的头子波格丹诺夫、卢那察尔斯基和阿里克辛斯基等人，在意大利的喀普里岛办了一所党校。这是三个组织联合起来进行反党的派别活动的中心。在这个学校的教学大纲里，提出了“无产阶级斗争的哲学”的口号。对此，列宁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7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53页。

专门写信进行过尖锐的批评。列宁写道：“最后，你们再看看喀普里学校的教学大纲。在四个部分里有1个部分（第3部分）的标题是‘无产阶级斗争的哲学’。在国际社会民主党里，这一类宣传课程的教学大纲有几十个、几百个（如果不是几千个的话）。但是你们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无产阶级斗争的哲学’。而且在欧洲社会民主党人中谁也不懂得这指的是什么。只有那些熟悉斯塔尼斯拉夫（阿·沃尔斯基）、波格丹诺夫、卢那察尔斯基、巴札罗夫这几位哲学家的著作的人才懂得这是什么意思。在讲授‘无产阶级斗争的哲学’以前，必须先把这种哲学编造出来。……这种哲学距离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愈远，它就愈加频繁地用‘无产阶级的’字眼来对天发誓。”^①

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对于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根本动力的问题，作了精辟的论述。他说：“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和“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列宁科学地表达了争论几千年之久关于事物发展动力问题的理论，这是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重要发展。他的完整的科学的论述，既没有只承认矛盾斗争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而否认同一性的作用，也没有只承认矛盾的同一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而否认斗争性的作用，而是把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都看成为事物发展的不可缺少的动力。

1938年，继列宁之后，斯大林在《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一文中说：“辩证法的出发点是：自然界的对象或自然界的现象含有内在的矛盾，因为它们都有其反面和正面，都有其过去和将来，都有其衰颓着的东西和发展着的东西，而

^① 《列宁全集》第15卷，第444页。

这种对立面的斗争，旧东西和新东西之间、衰亡着的东西和产生着的东西之间、衰颓着和发展着的东西之间的斗争，就是发展过程的内在内容。”^①在事物发展的动力问题上，斯大林只强调了矛盾斗争是事物“发展过程的内在内容”，而对于矛盾同一性对事物发展所起的作用，则采取了否定的态度。在斯大林的影响下，有的就把矛盾斗争误解为矛盾，把矛盾和斗争混淆起来，即矛盾就是斗争，斗争就是矛盾，把二者看成是等同的。其实，斗争并不等于就是矛盾，矛盾也并不等于就是斗争，矛盾和斗争，是不能划等号的。矛盾是斗争性和同一性两种属性的统一，而斗争性则仅仅是两种属性之一，这种以偏概全的误解，在实践中造成了严重的后果。

毛泽东同志在对待事物发展的动力问题上，继承了列宁的思想。他在《矛盾论》中说：“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任何事物内部都有这种矛盾性，因此引起了事物的运动和发展。事物内部的这种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②“一切事物中包含的矛盾方面的相互依存和相互斗争，决定一切事物的生命，推动一切事物的发展。”、“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性相结合，构成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到了一九五七年，毛泽东同志根据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又对事物发展的动力的问题，作了进一步地明确。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说：“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③这些论述都说明：在事物发展的动力的

①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42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6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27页。

问题上,毛泽东同志是继承和发挥了列宁的思想的,既没有只承认斗争性的作用而否认同一性的作用,也没有只承认同一性的作用而否认斗争性的作用,而是把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都看成推动事物发展、变化和运动的动力。这就全面地科学地回答了事物发展的动力的问题。

2.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事物发展的动力

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中的任何一方,都不能单独地成为事物发展的动力,只有它们二者结合起来,才能推动着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那么,究竟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怎样相互作用的呢?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结合,构成了不可分割的矛盾的统一体,它们二者相互依存、相互作用、相互包含、互为前提、互相推动、互相制约和互相补充。事物的发展决定于它们的相互作用。恩格斯说:“所有的两极对立,总是决定于相互对立的两极的相互作用;这两极的分离和对立,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联系之中,反过来说,它们的相互联系,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分离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只存在于它们的相互对立之中。”^①

第一,矛盾的同一性使矛盾的斗争性能够存在和进行下去。矛盾的斗争性是绝对的,永恒的,但是这种永恒性和绝对性,只是通过一个一个具体的矛盾同一性来表现自己的存在。矛盾双方的斗争,为什么能够持之以恒地进行下去,而不是一斗争就分离了呢?这不是别的原因,而是因为矛盾的同一性把斗争性的双方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我们所讲的斗争,是现实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4页。

具体的事物中的矛盾斗争，不是抽象的，而它们的存在和发展，都必须是依赖于矛盾的同一性。所以，不论是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的矛盾斗争，总是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中的斗争，相互渗透中的斗争，相互联系中的斗争。因此，矛盾的同一性是斗争性存在的前提、基础和条件。斗争性寓于同一性之中，没有矛盾的同一性，矛盾的斗争性就不可能存在。它是事物分化的重要条件和发展的重要的标志。

第二，矛盾的同一性规定着矛盾斗争的形式，矛盾双方的斗争，必须在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的矛盾的同一性中才能进行，同一性为斗争性提供斗争所需要的“场所”、“舞台”和“条件”。因此，矛盾的斗争性，究竟采取什么样的具体的斗争形式、方法和手段，都要受到同一性的制约和影响。它规定着，在某些社会现象中，为什么在一定条件下，即使敌我双方实行暂时的妥协，有利于以后的斗争，有利于自身的发展；在一定的条件下和某一敌方建立暂时的联盟，有利于利用矛盾，各个击破，夺取全部的胜利。如果是斗争超过了这个限度，破坏了可资利用的同一性，就会阻碍事物的发展。在抗日战争民族统一战线中，中国共产党同国民党顽固派的斗争，由于我们坚持“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避免使统一战线发生破裂，以利用一致抗日。所以，矛盾的同一性，既是对立面相互斗争的前提，直接推动着事物发展的不可缺少的重要因素，它又规定着矛盾斗争的具体形式。但是一切矛盾的最后解决，又都必须通过矛盾斗争，而又不能千篇一律地都用一种斗争的方法，去解决所有的矛盾，不同性质的矛盾，只能用不同的斗争方法去解决。矛盾是千差万别的，那么，矛盾斗争的方式方法，也必然是各各特殊。归根到底，斗争的形式，还是由各种不同性质的同一性

所规定的。所以，离开同一性的斗争性是不存在的。

第三，矛盾的同一性还规定着矛盾斗争的程度、规模和结局。存在于矛盾同一性中的矛盾双方的斗争，并不能一开始就达到激烈的和全面冲突的程度，但也不是永远达不到激烈冲突的程度，而是有一个逐渐地激化的发展过程。在事物发展的量变阶段，矛盾双方互相依存的同一性制约着矛盾的斗争性，使矛盾双方不至于达到破坏双方相互依存的同一性的程度，以便保持事物的相对稳定性和质的规定性，使事物得到正常的发展。在事物发展的质变阶段，矛盾双方互相转化的同一性，为矛盾双方的转化提供了“由此达彼”的“桥梁”。这时，矛盾的斗争性才存在合作和渗透，而在合作和渗透中，同时又存在着自始至终的斗争。一方面矛盾双方的斗争，固然能引起双方力量的改变，但如果其中没有互相渗透的同一性，就没有这种力量改变的可能；另一方面，固然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和互相合作，是促进和推动事物发展的重要力量，但是，如果其中没有互相排斥的斗争性，这种互相依存和互相合作，就不可能实现。所以，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就是这样的互相依存、互相渗透、互相体现、互相配合、互相合作和互相推动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

矛盾的同一性对矛盾斗争性的制约和作用，说明什么呢？它说明矛盾的斗争性不能离开同一性的制约而单独地起作用，那么，同样的道理，矛盾的同一性对事物发展的推动作用，也离不开矛盾斗争性的制约而单独地存在。因此，如果离开了矛盾斗争性的制约，去片面地强调矛盾同一性的作用，也是错误的。

那么，究竟矛盾的斗争性又是怎样制约同一性的，它又是

怎样起着推动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作用的呢？

首先，矛盾的斗争性使同一性成为可变动的相对的同一性，而不是僵化的、死板的和凝固不变的同一性；也就是说，辩证的同一性为什么是可变动的和相对的呢？就是因为它包含着斗争性。一切矛盾着的对立面又为什么能够互相渗透呢？就是因为它们之间存在着互相排斥的斗争。所以，对立面的斗争，是辩证地同一性的生命力之所在，离开了矛盾的斗争性，就谈不上什么辩证的同一性。形而上学讲的同一之所以是抽象的、绝对的和不可变动的，就是因为它们否认同一性中包含着斗争性。正因为如此，我们不但可以说，不仅矛盾的同一性是矛盾斗争性的基础、前提和条件，而且矛盾的斗争性也是矛盾同一性存在的基础、前提和条件。

其次，矛盾双方的互相联系、互相制约和互相合作，也是依赖于矛盾的斗争性。矛盾双方本来是互相排斥的对立面，然而其中又存在着互相吸引、依赖和合作的同一性。但是，如果要把矛盾双方中存在的依存和合作变为现实，就必须排斥其不一致和不合作的因素的斗争。只有进行这种斗争，才有矛盾双方的依存和合作的存在和事物的发展，这就是矛盾的斗争性对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和互相合作的同一性所起的维护作用。比如，安定团结的大好的政治局面，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所必需的条件，但是要巩固和维护这种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就必须对无政府主义、资产阶级自由化、各种犯罪分子和一切不正之风等不利于安定团结的因素进行斗争，否则，听之任之，让它发展泛滥下去，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就会受到破坏。因此，矛盾双方的一致和合作，都不是自然而然地产生和形成的，而必须是依赖于矛盾斗争，如果没有矛盾斗争，矛盾双方的一致

和合作等对事物发展所起的作用，就无法实现。

最后，矛盾双方的互相转化，也是依赖于斗争矛盾双方的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依存和互相合作，既然是互相排斥的斗争中的联系、互相排斥的斗争中的制约、互相排斥的斗争中的合作、互相排斥的斗争的依存，那么，这种互相联系、制约、合作和依存，就不可能是自身等同，或永远不变的。当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的同一性，在事物的发展中充分发挥了自己的作用，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之后，矛盾双方互相转化的同一性，就会代替互相合作和互相作用的同一性对事物发展所起的作用。而这种互相转化的同一性的实现，也必须依赖于矛盾双方的斗争。因为只有通过斗争的作用，才能使对立面争高竞长，引起矛盾双方力量的变化。有的矛盾方面由弱变强、由低到高，有的方面则相反，由强变弱，由高到低。对立面力量的变化，又必然引起同一性两种形态的变化，本来对立面是互相依存的局面，对立面的地位相对稳定。由于对立面之间的斗争，使矛盾双方力量发生变化，当发展到一定的“度”时，就打破了相互依存的稳定性，呈现出显著变动的状态，引起事物的质变。所以，同一性的变化，也是以对立双方在斗争过程中的力量变化为依据的。事物的发展，旧的统一体的破裂，新的统一体的产生，都是由于对立面的斗争改变着它们力量对比，达到地位的转化，从而引起对立面同一发生变化的必然结果。因此，离开对立面的斗争，对立面同一的变化是无法说明的。矛盾的双方，只有一个否定一个，一个排斥一个，才能促使事物的发展，否则，就没有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也就没有事物的质变、发展和进步。矛盾的斗争性对矛盾同一性的制约和作用，说明什么呢？即说明矛盾斗争性对事物发展的作用，是通过制

约矛盾的同一性来实现的，没有矛盾斗争性的制约和作用，矛盾的同一性就不可能存在和发挥作用。

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制约、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中可以看出，有的虽方向相反，但却歪打正着，起着殊途同归的作用，用恩格斯的话说：“一个总的合力”的作用。所以，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作用是相反的，然而，这种相反的作用又是相成的。从矛盾的斗争性来看，它既制约着矛盾的同一性，而同时又受着同一性的制约。从矛盾的同一性来看，它既制约着矛盾的斗争性，同时又受着矛盾的斗争性的制约。不论在什么时候，矛盾双方总是在斗争中存在着依存、合作和渗透，而同时又在依存、合作和渗透中自始至终贯穿着斗争。一方面，矛盾双方的斗争，固然能引起双方力量的改变，但如果其中没有双方的互相依存、合作和渗透的同一性，那么，就不可能使这种力量发生改变。另一方面，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合作和渗透，固然也能起着推动事物发展的作用，但如果其中没有互相排斥的斗争性，这种依存、渗透和合作，就不可能实现。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就是通过这种互相依存、互相渗透、互相体现、互相作用、互相合作、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共同地担负起推动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任务的，离开其中的任何一方，事物都不可能发展。

不论是自然、社会和思维等现象，都是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它们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如果没有吸力和斥力之间的互相联系和互相斗争，庞大的恒星和行星，就不能日夜不息地运动；如果是没有生物体内部的同化和异化之间的既互相统一又互相斗争，生物体就不会新陈代谢；人类的阶级社会，如果是没有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阶级之间的既互

相依存又互相斗争，那么，阶级社会也就不可能发展、变化和运动；在人的思想中，如果没有是与非、正确和错误两种思想，既互相联系而又互相斗争，这个人就不会进步。所以说，世界万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不论是离开矛盾的同一性，还是离开矛盾的斗争性，都不可能发展、变化和运动。

当然，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对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推动作用，并不是都起着平起平坐的作用，它们双方是有主要和次要之分的，并且这种主次地位，还不断地互相交错、互相更替和互相转化。如有的事物的形成过程中，矛盾的同一性的动力作用居于主导地位，矛盾的斗争性的动力作用，处于服从的地位。二者这种地位在事物中，具体地表现为吸引胜过排斥、化合胜过化分、同化胜过异化、结合胜过分离、和谐胜过冲突，等等。因此，构成事物的各种因素，才能作为互相接近的运动，并达到平衡、协调、结合成为事物。在自然界中，原子、分子和物体的形成，在社会领域，家庭、社会组织和政党的形成。都是由于构成这些事物的各方之间的互相结合，居于主导地位的结果。物质分子的形成，决定于原子之间一方的原子核和对方的外层中子的吸引，胜过各方原子核之间、壳层电子之间的排斥。由于吸引居于主导地位，才使原子之间作互相接近的运动，发生电荷和物质性质的变化。原子核之间、壳层电子之间的排斥作用，使原子不至于无限制地互相接近，保持一定的距离，达到平衡，服从矛盾的统一。中国共产党的诞生，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二者在结合之前虽都已存在，但还不是矛盾统一体，而是外在的存在。只有二者的结合，才形成中国共产党。二者结合的过程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国的先进分子（工人运动的先进代表）互相需

要、互相吸引,发生了互相接近的位置移动;中国的先进分子在认识上和实践上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这些先进分子在组织上结合起来。这些运动和变化,决定于矛盾的统一起主导的推动作用,而意见分歧等矛盾,服从于矛盾的统一,服从党的成立。

新事物一经形成,同时就进入上升阶段,从总体上来说,矛盾的同一性的动力作用,仍居于主导地位。虽然这时的新事物是朝气蓬勃,具有发展前途的,并且内容还未完全充实,还具有容纳它所需要的成分的容量。所以,在新事物体内,协调,平静,安定,一致,团结,统一,合作等等矛盾的同一性的各种因素,更为需要。这样,才能保证机能的发挥。在这种条件下,新事物就可以做到吸引超过排斥、化合超过化分、同化超过异化、生成超过分解,使内容逐步地充实起来。它同外界的相互关系,也需要合作、共处、相依、作用和适应等同一性的因素,才能有利于吸取外界的力量,极力避免同外界作消耗自己力量的斗争。

在上升阶段中,事物的内部和外部,都存在着矛盾的斗争,但都服从矛盾的统一。在内部进行着自我更新,排除异己的斗争,是为了保持机能的正常进行,吸取所需要的成分。内部各方之间的争高竞长,推动各方发生变化,服从事物的整体发展。为吸引而排斥,吸引占优势;为化合而化分,化合占优势;为同化而异化,同化占优势;为成长而竞争,成长占优势;为平衡而调动和调整,平衡占优势;为团结和统一而斗争,团结和统一占优势,是这时矛盾斗争的特点。因此,事物体内才有量的积累,处于相对静止的发展壮大的状态。在外部,除进行物质交换以便发展自己的斗争之外,还进行抵御侵袭以保卫自己

的斗争，这也是为矛盾的统一服务。

事物在下降衰亡阶段，互相否定、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日益激化。机能日益减退，自我更新的能力日益衰弱，它的解体已经成为发展的总趋势。因此，为排斥而吸引，排斥占优势；为分化而化合，分化占优势；为异化而同化，异化占优势；只有斗争，才能达到团结统一，斗争占优势；平衡的主导地位，被不平衡所代替；适应的主导地位，被不适应所代替，协调被冲突所代替；和平被战争所代替，等等，都标志着矛盾的斗争日益居于主导地位，促使事物越来越濒临于解体。

事物一旦到了矛盾的斗争占决定优势，而矛盾的同一性对于维护矛盾统一体失去作用时，事物也就临近解体了。物体分子分解时，原子核之间、壳层电子之间的排斥作用占了决定性优势，使原子核对双方的外层电子的吸引失去作用。对于生命体来说，不能单从物质分子分解与否，来决定生命的存在，而是要看新陈代谢是否停止。而新陈代谢停止的标志，在于异化作用占了决定性优势，同化作用丧失了，也就是物体只能把生活物质的成分分解为非生活物质的成分，把较大的分子分解为较小的分子；却再也不能把非生活物质的成分，转化为生活物质的成分，不能把较小的分子合成较大的分子了。家庭的分裂、社会集团的分裂、国家的分裂、民族的分裂和党的分裂，都是取决于矛盾的斗争占决定性优势，矛盾的同一性对于维系矛盾统一体，已经失去作用的情况下出现的。在这种情况下，矛盾的统一体被矛盾的斗争所打破，团结统一，被分裂所否定。

旧事物的解体，矛盾的斗争性居于主导地位，起着决定性的推动作用，而新事物的形成，矛盾的同一性居于主导的地位，

起了决定性的推动作用。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互相作用，互相补充的。因此，如果是只有矛盾的斗争才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而矛盾的同一性不是事物发展的动力，那么，就只有矛盾斗争所造成的分解和分裂，就没有因矛盾的统一而引起的生成来补充，世界上一切事物的运动就会停止，宇宙也会灭亡了。反之，如果只承认矛盾的同一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而贬低或否认矛盾的同一性的作用，那么，只有矛盾同一性所造成的统一、同化、吸引、一致等，而没有分解、排斥和斗争等，那么，同样，事物的运动也会停止了，生命也结束了。

3. 事物发展动力的原理同实践活动的关系

毛泽东同志指出的“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的原理，不仅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理论，而且对于我们从事革命活动来说，也有现实意义。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这两种属性，对于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都是不能偏废的。在社会革命实践中，如果是只片面地强调矛盾的同一性对事物发展的动力作用，而否认斗争性对事物发展的动力的作用，就会犯调和矛盾的错误，在政治上，就会犯右的错误；反之，如果只是承认矛盾的斗争性对事物发展的作用，而否认同一性对事物发展的作用，就会犯过火斗争的“左”的错误。没有遵循列宁的“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和“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的斯大林，只是强调“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的理论，于是，就人为地把矛盾的斗争性和同一性割裂开来，使它们处于一种水火不能相容地绝对地对立的关系，要斗争就不能有统一，要统一就不能有斗争。这种错误理论，曾一度使辩证法理论造成混乱，而且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也造成了不好的后果。

我们党史上的王明那一套，要斗争，就是“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反对团结，反对联合；要么就是一切联合，不能有斗争，搞投降主义。这在哲学上，都是只承认了矛盾斗争性而否认同一性，或者是承认了矛盾的同一性而又否认了矛盾斗争性的结果，这就不是在对立中去把握统一，在统一中去把握对立，因此，也就必然犯“左”或右的错误。

“斗争哲学”就是如此。他们就是把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的斗争性，看成是整个矛盾，把它看成是推动世界万物发展、变化和运动的唯一动力，根本不承认矛盾的另一个属性——同一性，也是推动世界万物发展、变化和运动的基本力量。由于他们把矛盾斗争性的作用无限夸大，并把它绝对化、永恒化、模式化和唯一化，看成是“主宰”一切的、万能的，可以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都始终是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的，因此，就用所谓的斗争去代替或包办一切，医治百病。在社会领域中，不论是敌我矛盾，还是人民内部矛盾，一律不分青红皂白地强调所谓的“对立”、“分裂”和“斗争”，根本否认对立面之中的一致、统一、合作和团结等同一性方面。

在十年内乱中，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理论就是如此。他们把人与人之间的同志式的友谊关系，变成了不断地“撕打”、“搏斗”和“消灭”的关系。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分裂”代替了统一，“斗争”代替了团结，“折腾”代替了安定，“对立”代替了合作，“运动”代替了稳定。因此，就运动不止，斗争不息，竭力破坏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这就根本否定同一性所起的稳定性的作用。在他们看来，斗争就是一切，运动就是一切。“斗争”、“分裂”、“对立”和“运动”，就是“革命”的，安定团结、相对稳定和相对静止，就是“保守”、“落后”和“反动”的。他

们只承认矛盾的斗争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而否定同一性对事物发展的积极作用。

我们的党、国家和人民，本来是对立统一的整体，在我们的社会主义条件下，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究竟那种属性对推动我国历史的发展起主要作用呢？这就要进行具体分析。在当前的条件下，国家的统一，各民族的团结，全国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同心同德，一心一意地搞四化，这是推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的力量。也即是说，矛盾的同一性的作用更为突出。在我们社会主义社会，除少数敌人外，绝大多数人，是在根本利益一致中的矛盾，是大方向一致中的不一致。既然矛盾双方的“一致性”是根本的，那么，矛盾双方之间的不一致、分歧和意见，则是非根本性的，不是大方向，即不是主要的。而矛盾双方的同一性是以其一致性为基础的，矛盾双方的斗争性是以分歧、差别和对立为基础的。这样，在人民内部的这种非对抗性的矛盾中，由于矛盾双方的一致性为主要方面，其对立是次要方面，因此，以对立双方为基础的斗争，就打不破“一致性”所保持的统一体。所以，矛盾同一性的稳定性的作用，使斗争经常是处于一种“潜伏”状态，处于内部冲突之中，不是激化，更不是以外部爆发的形式来解决旧的统一体。人民内部的这种非对抗性的矛盾的同一性。比起对抗性矛盾的同一性的同样作用，就更为显著。它既能抑制矛盾斗争的剧烈程度，使矛盾的统一体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又能辅助矛盾斗争性来推动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这里的关键是：被稳定的矛盾双方的一致性，正好是同事物的发展方向相同，成为事物的稳定因素。因此，这种非对抗性矛盾双方的一致性越是加强，就越有利于事物的发展。林彪、“四人帮”所鼓吹的

“斗争哲学”，在矛盾发展方向上，就同我国社会主义的方向背道而驰。从我国的情况来看，究竟是全国人民万众一心，拧成一股劲建设社会主义，能够推动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向前发展呢，还是无休止地人为地制造“内乱”、“分裂”和“斗争”能推动我国迅速向前发展呢？历史已经作了回答。从哲学上来说，他们是竭力地破坏同一性。然而，我们毕竟是胜利者，历史的辩证法无情地粉碎了这伙野心家，维护了我们国家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也维护了矛盾的同一性。

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也有另一种极端，即只承认矛盾同一性的作用，而否定斗争性的作用，因此，不分青红皂白地一律反对斗争。如对于一些违法乱纪、不正之风和各种错误倾向，姑息迁就，无动于衷。听之任之，合稀泥，拿原则作交易，无原则的团结，和平共处，不敢扶正祛邪，进行必要的批评和斗争。这种否认斗争性的做法，反而会破坏我们安定团结的局面，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进行。所以，在人民内部。只团结不斗争，或只斗争不团结，都不利于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只有又团结又斗争，为了达到团结的目的进行必要的斗争，才能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的综合平衡是生产发展的动力，但各经济部门怎样平衡呢？只有通过平衡和不平衡的矛盾斗争，才能使国民经济由不平衡到平衡，从而推动生产的发展。

第四章 毛泽东的军事辩证法 和唯物论反映论思想

军事斗争的成败，同世界观方法论是否正确有着直接的关系。在战争中，如果不尊重辩证法和唯物论，不仅要打败仗，而且还要付出流血牺牲的代价。

毛泽东的军事辩证法和唯物论思想，是中国人民长期革命战争的丰富经验的科学总结。它来自战争的实践，而又反过来指导了战争的实践，并为中国革命战争的实践所证实。因此，它是党和人民的集体智慧的结晶，既是无数革命先烈用鲜血培育出来的智慧之花，又是毛泽东同志的辛勤劳动的结果。毛泽东的军事著作在他的哲学思想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是他的哲学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毛泽东的辩证的战争观

为什么会发生战争，它的本质是什么，它同经济有什么关系等，是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马克思主义都作了科学的回答。马克思主义认为，战争是私有制的产物，它和一切社会现象一样，也有自己的发生、发展和消失的规律。战争并不是同人类共存亡的东西，而只是存在于人类历史的一定阶段中，即有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阶级才有了战争。最后它也必然要随着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阶级的消失而消失。

战争是不同的社会阶级或国家，为了某种经济和政治的目的，而进行的有组织的武装斗争。战争的特点，是以武装的专门组织即军队为前提的。所以，军队也就成为某阶级完成自己政治任务的一种特殊手段或工具。战争产生于阶级社会，反过来，它又影响和作用于阶级社会的全部历史，它对政治、经济、文化、思想和科学技术，都发生着直接的或间接的影响。它推动着阶级社会的发展，最后，也促使了阶级社会的灭亡。

对于战争的起源和战争的本质的问题，毛泽东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写道：“战争——从私有财产和有阶级以来就开始了的、用以解决阶级和阶级、民族和民族、国家和国家、政治集团和政治集团之间、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一种最高的斗争形式。”^①他不仅说明了战争是阶级社会的必然产物，是人类社会的一种历史现象，战争和阶级间的内在联系，还指出了战争是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所谓“最高形式”，即指的是国家和国家，民族和民族，阶级和阶级以及各政治集团之间的矛盾，激化到了不可调和的地步，已经不能用一般手段解决，非采取战争这个最高的斗争形式，才能排除他们在政治道路上发展的障碍时，就会爆发为战争。毛泽东的分析，正确地揭示了战争在政治斗争中的地位，只有把战争看成是政治的特殊手段——暴力手段，才能抓住战争的本质。

毛泽东对于战争与私有制、阶级之间的互相关系的论断，是继承了恩格斯和列宁的观点的。恩格斯在研究人类从原始公社向奴隶社会演变的过程中，用历史事实论证了战争的起源和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55页。

私有制形成的内在联系。在原始公社后期，公社首领利用职权积累财富，当着这种积累还满足不了他的要求时，便发动战争，进行掠夺。恩格斯在《家庭、私有财产和国家的起源》中说：在这些野蛮人看来，掠夺比创造的劳动是更容易和更荣誉的事。以前他们进行战争，仅仅为的是报复侵犯，或者为的扩大已经感觉不够的领土。现在进行战争，则只是为的掠夺，并成为经常的职业了。列宁说：私有制引起了战争，并且永远会引起战争。

由此可见，只有把战争同私有制联系起来，才能抓住战争的本质；离开私有制和阶级的关系，孤立地去讨论战争的本质，是无法说清楚的。

一些剥削阶级的学者和修正主义者，都鼓吹所谓的超阶级的战争观。十九世纪的英国哲学家霍布士说：“一切人对一切人的战争”是人类社会的自然状态。实际上，任何战争都不是一切人反对一切人，而是一部分人去反对另一部分人。随着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发生，资产阶级学者又编造出所谓“生物学”战争论，即所谓人口过剩，同生物中的生存竞争一样，是战争的起源和本质，用这种谬论来掩盖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本质。后来又出现一种伦理学战争论，即所谓的和平环境使人道德蜕化，社会停顿，只有通过战争的洗礼，才能使人们道德高尚和社会进步。法西斯的种族论认为，世界是属于优等民族的，一切劣等民族只能通过战争被征服被消灭，等等。这都是用一些表面现象和谬论，来抹煞战争的阶级本质。赫鲁晓夫宣扬所谓的“无武器、无军队、无战争”的“三无世界”，企图在私有制、剥削阶级和帝国主义存在的条件下消灭战争，这只能是异想天开的幻想。凡此种等，都是属于唯心主义的战争观。

人类社会自从有了私有制和阶级以来，人们就生活在刀光剑影战马嘶鸣和硝烟弥漫的战争岁月里。只要有私有制和阶级存在，世界上就不可能有永远的安宁，就必然会有战争。这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那么，马克思主义者究竟对战争是什么态度呢？毛泽东同志作了科学的回答。他说：“历史上的战争，只有正义的和非正义的两类。我们是拥护正义战争反对非正义战争的。”^① 这是由社会的阶级性质和错综复杂的政治斗争的情况所决定的。既然阶级社会中存在着反动阶级和革命阶级，在政治上，又有反动政治和革命战争，那么，战争也就必然有正义战争和非正义战争的区别。什么是非正义的战争呢？就是一切反革命的战争，违反人民利益、阻碍社会发展和历史前进的战争。而正义的战争，则恰恰相反，它是符合于人民利益的、推动社会前进和历史发展的力量。

根据战争的不同性质，马克思主义者对待战争采取了不同的态度。我们既不是从和平主义者或人道主义者的观点出发，不分青红皂白地反对一切战争，也不是象黩武主义者那样的战争狂，不分是非曲直地拥护一切战争。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我们是拥护正义战争反对非正义战争的。……人类的战争生活时代将要由我们之手而结束，我们所进行的战争，……是属于最后战争的一部分。但是我们所面临的战争，毫无疑问又是最大的和最残酷的战争的一部分，最大的和最残酷的非正义的反革命的战争，……我们如果不打起正义战争的旗帜，人类的大多数就要遭受摧残。人类正义战争的旗帜是拯救人类的旗帜……是拯救人类拯救中国的至高无上的荣誉的事业。”^②

^{①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58页。

战争既然不是自有人类以来就有的，不是永恒存在的，所以，我们对待战争的态度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说的：“战争的目的在于消灭战争。”我们既不是为了战争而战争，更不能为了侵略而发动战争，而是为了实现人类最伟大的理想——共产主义社会，使全人类都得到彻底的解放而战争。战争——这个人类互相残杀的怪物，人类社会的发展终究要把它消灭的，而且就在不久的将来会要把它消灭的^①。但是消灭它的方法只有一个，就是用战争反对战争，用革命战争反对反革命战争，用民族革命战争反对民族反革命战争，用阶级革命战争反对阶级反革命战争。

为了消灭战争，就必须消灭产生战争的社会根源。这个根源就是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阶级的存在。只有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阶级，才能最后的消灭产生战争的经济的、政治的和阶级的根源。毛泽东同志说：“人类社会进步到消灭了阶级，消灭了国家，到了那时，什么战争也没有了，反革命战争没有了，革命战争也没有了，非正义战争没有了，正义战争也没有了，这就是人类的永久和平的时代。我们研究革命战争的规律，出发于我们要求消灭一切战争的志愿，这是区别我们共产党人和一切剥削阶级的界限。”^② 这些精辟的论述，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辩证的战争观。

二、从实际出发，坚持唯物主义 反映论，是克敌制胜的基础

毛泽东同志在其军事著作中，坚持了可知论和能动的革命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58页。

的反映论。军事规律和其它事物的规律一样，是客观实际在我们头脑中的反映。它们并不神秘，只要有正确地认识方法，我们是完全可以认识和掌握它的。

（一）战争的主观指导必须符合于战争的客观实际

战争是一种实践活动，它本身就是检验人的认识是否符合于客观实际的一种严格的标准。凡是不尊重客观规律，认识不符合于客观情况，那么，在战争这个无情的实践面前，就必然要碰的头破血流。所以，在战争中，是否能够正确地解决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对于战争的发展和结局，是关系重大的问题。

毛泽东同志很重视《孙子兵法》中的名言：“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这就是要如实地了解敌我双方的情况，要尊重唯物论。他说：主观和客观的统一是打胜仗的关键，“为什么主观上会犯错误呢？就是因为战争或战斗的部署和指挥不适合当时当地的情况，主观的指导和客观的实在情况不相符合，不对头，或者叫做没有解决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① 这里的关键，就在于把主观和客观二者之间好好地符合起来。

毛泽东同志正是根据主观必须符合客观的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原则，来制定作战方针和计划的。如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中粉碎一、二、三、四次围剿时，就是以毛泽东为代表的军事思想作指导，分析了中国革命的特点和敌我双方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积极防御的军事路线，具体表现于诱敌深入、集中兵力、运动战和歼灭战等原则，经过广大指战员的英勇奋战，夺取了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3页。

反围剿的胜利。后来“左”倾冒险主义者，不研究中国革命战争的客观规律，否定了毛泽东同志制定的正确的军事路线，尽管广大指战员进行了顽强的战斗，但在敌人的第五次围剿中，却以失败而告终，几乎陷入山穷水尽的绝境，大部分革命根据地丧失了，不得不开一个长驱两万五千里的战略大转移。血的教训说明，战争主观指导是否符合于客观实际，是关系到革命成败的大问题。

毛泽东同志在他的军事著作中，还特别强调了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战争及其规律，人们是能够把它从“必然王国”变为“自由王国”的。但是，怎样认识，通过什么途径认识？这就是实践。因此，在认识战争规律时，实践经验是十分重要的。他说：“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从战争学习战争——这是我们的主要方法。没有进学校机会的人，仍然可以学习战争，就是从战争中学习。革命战争是民众的事，常常不是先学好了再干，而是干起来再学习，干就是学习。”^①他深入浅出地阐明了战争实践。这既是对战争认识的基础，又是我党我军学习战争历史实况的正确反映。

在哲学史和军事思想史上，自觉地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的基本原理，科学地系统地阐述军事领域认识运动的辩证过程，从而丰富和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在这方面的贡献，毛泽东同志是当之无愧首屈一指的。

（二）战争中的从感性到理性的认识过程

毛泽东同志把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辩证过程运用于战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5页。

争中。他指出：“指挥员对某一战争和战役的认识过程包括两个阶段，即指挥员的正确的部署来源于正确的决心，正确的决心来源于正确的判断，正确的判断来源于周到的和必要的侦察，和对于各种侦察材料的联贯起来的思索。指挥员使用一切可能的和必要的侦察手段，将侦察得来的敌方情况的各种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思索，然后将自己方面的情况加上，研究双方的对比和相互的关系，因而构成判断，定下决心，作出计划，——这是军事家在作出每一个战略、战役或战斗的计划之前的一个整个的认识情况的过程。”^①这是以实践作为认识的基础，从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发展的能动的飞跃过程，也是一个由浅到深、由低级向高级逐步深化的辩证的认识过程。

战争中的感性材料的来源就是靠侦察。在分析这些侦察的情况时，不能凭主观，不能有成见，要正确地判断敌我双方的力量，一是一，二是二，要符合客观事物的本来面貌，粗枝大叶，想入非非，或鲁莽蛮干，都会犯主观主义和唯心主义的错误。常有这种情况，有的被暂时的顺利环境所迷惑，因而冒险；也有的被敌人的表面上暂时的强大所吓倒，因而退却逃跑，或者从冒险转为保守。这种忽左忽右走极端的错误，在我们的革命战争中都发生过，王明就是这方面的典型的代表。毛泽东同志指出，这是属于小资产阶级狂热和革命急性病的表现。患此症者，环境顺利时，不可一世，轻举妄动；环境困难时，一筹莫展，或变为拼命主义，或变为保守主义和逃跑主义。

战争中的认识，不仅表现于要经过感性认识阶段，但又不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3—164页。

能只停留于感性认识阶段，一定要上升到理性认识阶段。即在
对侦察材料进行科学分析和综合的基础上，构成判断，形成概
念，定下决心，制定了计划，并且还要把这些判断、概念、决
心和计划付诸于客观的战争实践中去检验。这是从理性认识再
回到实践的认识过程中的一个飞跃。实践虽然是认识的开端，
然而，它也不是认识过程的终结，而是整个认识过程中的继续。

衡量对战争的认识是否正确，是战争实践。毛泽东同志说：
“认识情况的过程，不但存在于军事计划建立之前，而且存在于
军事计划建立之后。当执行某一计划时，从开始执行起，到战争
结束止，这是又一个认识情况的过程，……。此时，第一个过程中
的东西是否符合实际情况，需要重新加以检查。如果计划和情况
不符合，或者不完全符合，就必须依照新的认识，构成新的判断，
定下新的决心，把已定的计划加以改变，使之适合于新的情
况。”^①如在解放战争后期，淮海战役的第二阶段，在选择歼击
目标时，开始决定歼灭邱清泉和李弥兵团，后来又考虑歼击
李延年兵团，最后又采纳了刘伯承和邓小平同志的建议，决定
歼灭黄维兵团，使战役的计划更加符合当时战场的实际情况。
实践证明，根据情况的变化而及时地修改计划是完全正确的。

所以，从战争的发生，战争计划的制订，到计划的执行，
再到执行过程中的修改计划，一直到战争结束。这是一个完整
的认识过程。其第一阶段，即在军事计划的形成阶段，是由感
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即从事物表面的外部联系上升为事物
的本质、全体和内部联系。第二阶段，即执行作战计划的阶段，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4页。

是使计划在战争的实践中经受检验阶段，或者是拿这种对客观规律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阶段。这仍然是认识过程的继续。这两个阶段的结合，就具体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的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的全部内容。

（三）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的作用

任何主观能动性的作用，都不能离开客观的物质条件，离开客观物质条件和客观规律的行动，只能是冒险主义的蛮干。但是人们对于客观规律并不是无所作为的，一旦认识了客观规律这个“必然王国”而进入“自由王国”之后，主观能动性对客观世界的影响作用是不能低估的。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分析了中国革命战争的基本规律，中国革命战争的顺利条件和困难条件，并且指出，它构成了中国革命战争的舞台。因为存在着顺利条件，所以，红军有可能发展，也有可能战胜敌人；但另一方面，又存在着困难条件，因而红军就不可能发展得很快，也不可能很快地战胜敌人。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后期的陈独秀，只看见困难条件，并被困难所吓倒，他不懂得中国革命战争的特点，即必须分为两步走，于是就把革命推到遥远的未来，甚至取消革命，变成了取消派。这是离开了中国革命战争的规律。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李立三同志，幻想在一个早晨就能消灭敌人，他忽略了中国革命战争的艰巨性和持久性。讥笑“持久战”是“打拳战术”，说要等到头发白了才能看得见革命胜利。于是在1930年6月制定出一个“全国革命总爆发”的计划，结果碰了钉子。它说明主观认识如果不符合客观的规律性，就必然要受到客观辩证法的惩罚。

毛泽东同志并不是否定主观能动作用的机械唯物论者，而是辩证唯物论者。他强调指出，尊重客观规律是十分重要的，但又不能否认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相反，人们的行动愈是符合于客观规律，就愈能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毛泽东同志说：“战争是力量的竞赛，但力量在战争过程中变化其原来的形态。在这里，主观的努力，多打胜仗，少犯错误，是决定的因素。客观因素具备着这种变化的可能性，但实现这种可能，就需要正确的方针和主观的努力。这时候，主观作用是决定的了。”^①“战争的胜负，主要地决定于作战双方的军事、政治、经济、自然诸条件，这是没有问题的。然而不仅仅如此，还决定作战双方主观指导能力，军事家不能超过物质条件许可的范围外企图战争的胜利。军事家活动的舞台建筑在客观物质条件的上面，然而军事家凭着这个舞台，却可以导演出许多有声有色威武雄壮的话剧来。”^②他用舞台和演员这个形象化的比喻，生动地说明主观能动性和客观条件之间的辩证关系。自然规律可以离开人的主观能动作用而自发地起作用，但是社会规律则不同，它是离不开人的能动作用的；不论是自觉地还是不自觉地，总是要有人参与的。战争实践更离不开人，没有人的参与是打不起仗来的。因此，在不违背客观规律要求的原则下，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是可以改变不利的条件和创造新的有利条件的。这就是说，例如，红军经过两万五千里长征，就是通过人们的自觉行动性，避开了被围剿被消灭的危险，从而打开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新局面，从“山重水

①《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54页。

②《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6页。

复疑无路”迎来了“柳暗花明又一村”。毛泽东同志为中国革命战争制定了一整套正确的战略战术，就是如何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例如进攻时的冒险主义是错误的，防御时的保守主义也是错误的。既反对红军的游击主义，又要承认红军的游击性。反对战役的持久性和战略的速决战，承认战略的持久战和战役的速决战。反对固定的作战线和阵地战，承认非固定的作战线和运动战。反对击溃战，承认歼灭战，反对战略方向的和两个拳头主义，承认一个拳头主义，此如等等。

在对待人的主观能动性和客观世界的关系的问题上，是既要反对用主观意志代替客观现实的唯心主义，又要反对把战争规律“神圣”化，似乎人在它面前是无能为力的机械论观点。这两种观点，都没有正确地处理好主观和客观之间的辩证关系。

毛泽东同志通过战争的实践，用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来正确地处理军事领域中的主观和客观之间的辩证关系问题。他既反对过分夸大主观能动性作用的唯心主义，又反对否认主观能动性的机械论的错误，而是坚持既承认客观条件第一性，主观能动性是第二性的，又承认主观能动性对客观条件的反作用。这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在军事领域中的体现。

三、辩证的方法，是指导 战争的根本原则

毛泽东同志把唯物辩证法创造性地运用于军事领域，这不仅揭示了军事领域特别是中国革命战争中的矛盾运动的一般规

律，而且推动了唯物辩证法的发展。

（一）矛盾的规律在军事中的运用和发展

如何把唯物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具体地运用于军事领域中去，这不但要具有唯物辩证法理论，而更重要地要参加战争实践。毛泽东同志用它来解决战争中的问题，从而丰富和发展了对立统一思想。战争是迫使敌人服从自己的意志和暴力行为，战争的直接目的是剥夺敌人的抵抗力。因此，进攻与防御是古今中外一切战争中使用的两种基本作战形式。进攻和防御，既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而又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进攻是防御的反面，防御是进攻的对方，是针锋相对的两个方面；但它们又紧密地联系着，没有进攻，就没有防御，没有防御，也就没有进攻，它们互为存在的前提或条件。防御总是以进攻者的存在为前提或条件，进攻也总是以防御者的存在作为前提或条件。任何防御的一方，考虑问题的出发点或对象，就是对方如何进攻，敌人从何方进攻，来多少人，用什么武器，用什么样的战略、策略和战术，由此而制定出防御计划。如果没有敌人进攻的危险，也就不存在防御的问题了。反之，进攻的一方，考虑问题的出发点或对象，也是以敌人如何防御作为依据的。敌人防御的地形、地物、工事、兵力，武器和防御的战术，怎样才能突破敌人的防线等等。

进攻和防御矛盾双方之间还是互相渗透的，任何进攻，都不是纯粹的绝对的进攻，它总包含有防御的因素；任何防御，也没有纯粹的绝对的防御，它也同样会包含有进攻的成分。它们二者是互相包含的，即攻中有防，防中有攻。因为进攻的军

队，不可能四面八方，全面突击，总会除了主攻方向，对自己的侧翼、交通线和后方基地等进行防御，在未来的现代化战争中更是如此。什么是防中有攻呢？这就是任何防御，都不能消极地坐等挨打，而都是想方设法挫败敌人的进攻，为自己转入反攻或进攻而创造条件。防御不仅是为了保存自己，也是为了消灭敌人。在战略的防御阶段，也许在战役上实行进攻，就是在消极防御中，有时也需要用反冲击去对付敌人的进攻。

正因为进攻和防御是互相对立、互相依存和互相渗透的，因此，在一定的条件下，又能各走向自己的反面，互相发生转化。因为进攻，总是要以防御而告终，或者因为进攻失利而不得已转入防御；或者因为胜利而结束进攻。在上次进攻结束和下次进攻开始前，都有一个防御阶段。任何真正的防御，无不竭力创造条件使自己转入进攻。任何真正的防御计划，都是以进攻为终点。一个“运筹于帷幄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的英明统帅，在制定进攻计划时，也必然要考虑到防御，在制定防御计划时，也必须要考虑到下一步的反攻或进攻。

战争中的强和弱的对立双方，在一定的条件下，也能互相发生转化的；强者一方，并不是绝对的永远固定不变的强者，只是相对的比较而言；弱者一方，也不是绝对的永远固定不变的弱者，它也是同强者相比较说的。强者也不可能在一方面，都是强的，而是强中有薄弱环节，因此，是强中有弱。弱者也不是一切皆弱，只是在某些方面不如对方，因此，是弱中有强。在抗日战争时期，骄横一时的日寇铁蹄，武器装备上是强的，但它们又有致命的弱点，它们是侵略者，是非正义的。而我们在装备、物力和财力等方面，不如敌人，我们是弱者。但我们是被侵略者，我们幅员辽阔、勤劳勇敢、人口众多的中华民族，

举国上下，万众一心地对敌，这是弱中有强。所以，最后必然要发生转化，由敌强我弱转化为我强敌弱，由败转化为胜，历史不是这样证明的吗？

矛盾着的方面，又统一，又斗争，是推动军事中的战略、战术和武器发展的动力。有矛的进攻，就必然有盾的防御。古今中外的战争史，都说明这条辩证法的原理，不论什么样有才华的指挥员，都不可能是百战百胜的常胜将军，再英明的指挥员所制定的，甚至被认为是天衣无缝的作战计划，也会有破的方法。再厉害的进攻武器，迟早也会发明出比它更厉害的防御武器，来制服它。锋利无比矛的出现，就出现防御它的盾。步枪和机枪的出现，曾被认为是世界上最厉害的武器，但是不久又发明了防弹的装甲车和坦克；坦克的出现，是进攻和防御集中于一身，曾被认为是天下无敌的武器了，不久就出现了反坦克炮，使它也遇上了强有力的对手。飞机曾称雄一时，它能横冲直撞地向对方进攻，威力无穷，对方对它则束手无策，但不久就发明了高射机枪、高射炮和导弹。有了军舰，就有对付军舰的潜艇，后来又发明了反潜艇的武器。曾几何时，原子弹被认为是威力无穷和天下无敌的进攻武器，几千里之外，偌大的城市，毁于一旦，使人惊恐万状，但不久就发明了御防原子弹的设施；有了导弹，就出现了反导弹；有人造卫星，就有反卫星的武器。绝对无法防御的进攻手段，或绝对无法进攻的御防手段，是不存在的，迟早总会出现对付它的办法。“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有厉害的矛，就会有厉害的盾，有厉害的盾，又会出现更厉害的矛。就是在这样矛盾的又统一又斗争的推动下，使军事和武器不断地向前发展。

（二）战争中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的辩证关系

毛泽东同志指出：一般战争有一般战争的规律，革命战争有革命战争的规律。这是唯物辩证法的一般和特殊的范畴，在战争中的具体表现形态。什么是一般战争规律？就是战争双方政治、经济、军事和地理等因素的内在联系，它贯穿于战争的始终，决定着战争的发展趋势和结局。它是古今中外一切战争都具有的普遍规律。所有战争的基本原则，都是“保存自己，消灭敌人”，所有指挥战争的指挥员，都必须“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所有战争的作战形式，都采取进攻和防御；所有战争都是民族和民族、国家和国家、阶级和阶级、政治集团和政治集团之间相互斗争的最高形式。毛泽东同志说：一切关于战争的规律，都是进行战争的民族、国家、阶级、政治集团为了争取自己的胜利而使用的。战争的胜负，主要地决定于双方的军事、政治、经济、自然诸条件，还决定于作战双方主观指导的能力。军事家不能超越物质条件许可的范围外企图战争的胜利。所以，军事规律和其他事物的规律一样，是客观实际对于我们头脑的反映，除了我们的头脑以外，一切都是客观实际的东西。因此，学习和认识的对象，包括敌我两方面。这两方面都应该看成研究的对象，只有我们的头脑（思想），才是研究的主体。有一种人，明于知己，暗于知彼，又有一种人，明于知彼，暗于知己，他们都是不能解决战争规律的。

一般战争规律和革命战争的特殊规律，虽然都有共性和普遍性，即在一般战争的规律之中，包含着革命战争的特殊规律中的共性方面，也就是说，在这战争的共同或一般规律之中，也只能包含着革命战争规律中的共同性的部分，他又不能全部

包括或代替革命战争规律的全部。革命战争这个特殊规律的主要特点，就是它的革命性、正义性和进步性。它不是逆历史潮流而动，而是适应历史潮流，推动历史发展的动力，因此，它必然是得到广大群众的拥护的战争。凡是革命战争，都是得道者多助，它能够依靠广大群众，能动员千军万马组成浩浩荡荡的革命大军，最后消灭敌人。反革命战争则相反，失道寡助，它逆历史潮流而动，因此，它就必然要靠欺骗群众，血腥镇压人民。革命战争，一般是由小到大，由弱到强，后发制人，一般是持久战；而反革命战争则是由大到小，由强到弱，开始往往依靠自己的优势，不可一世，先发制人，一般是进攻战和速决战。凡是革命战争都是把人的因素放在第一位；而反革命战争常常是把武器和实力放在第一位。

中国革命战争不仅同一般战争相比有自己的特殊性，而且同历史上的革命战争规律也不同。关于中国革命战争的特殊规律，毛泽东同志说：“革命战争——革命的阶级战争和革命的民族战争，在一般战争的情形和性质之外，有它的特殊的情形和性质。因此，在一般的战争规律之外，有它的一些特殊的规律。”“中国革命战争——不论是国内战争或民族战争，是在中国的特殊环境之内进行的，比较一般的战争，一般的革命战争，又有它的特殊的情形和特殊的性质。”^①中国革命战争也不同于俄国的国内战争，它是从大城市起义开始，先夺取敌人的“心脏”，然后再逐步地向全国铺开，最后夺取全国政权。我国革命战争的发展道路，是先在农村建立根据地，用农村来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大城市。从战略方针来说，我们是积极防御，而不是消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5页。

极防御，不是盲目冒险进攻；从战争形式来看，在相当长的时间内，表现为包围与反包围、围剿与反围剿的长期反复。这些都是中国革命战争的特点。

毛泽东同志根据战争中的共性和个性，一般和个别、普遍和特殊之间的辩证关系，坚持了对战争的共性、一般和普遍规律的研究，但他研究的重点是放在研究战争中的个性和特殊性方面，即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他在分析中国革命战争规律时，指出中国革命战争有四个特点：

第一，中国是一个政治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又经历了大革命的风暴，这就决定了中国革命战争有发展的可能性。政治上的不平衡和帝国主义的分而治之的政策，反革命势力也不统一，它们还互相抵消。这样革命力量便有了发展的机会。由于多层次生产力，经济发展也不平衡，敌人只能统治主要大城市和交通要道，而革命力量就有条件，在广大山区和农村建立革命根据地。中国是一个“东方不亮西方亮”的幅员辽阔的国家，有回旋的余地。共产党在群众中是有基础的，所以，革命的力量是有可能战胜敌人的。

第二，蒋介石代表国民党掌握了全国政权，又有帝国主义国家的援助，有精锐的武器装备和物质基础，敌人是强大的。

第三，红军是弱小的，它是从一些小块游击队开始活动的。红军根据地分散而孤立，在五次“围剿”前，只有十几块根据地，人数不多，武器又落后。因此，中国革命不可能很快地在全国取得胜利，只有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一块一块地扩充自己的力量。

第四，是党的领导和土地革命。有了共产党，使中国革命战争有了正确的领导；而土地革命，使红军得到了广大农民的

援助。

毛泽东同志通过对中国国情的具体分析，也即是矛盾的特殊性的分析，作出了科学的论断，即中国革命有可能战胜敌人，但又不可能很快胜利。他说：这些特点，规定了中国革命战争的指导路线及其许多战略战术的原则。

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战争的过程中，总是根据着每一个革命战争时期的特点和具体情况，制定出正确的战略和策略。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正是革命的低潮，敌我力量很悬殊，他不是象“左”倾冒险主义者那样，搞所谓“全面出击”，夺取大城市，而是强调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采用了“诱敌深入”的策略，变不利为有利。在抗日战争时期，情况发生了变化，国难当头，全国出现了抗日救亡的热潮，蒋介石采取不抵抗主义，丧师失地，大好河山拱手送给日寇。在这中华民族处于生死存亡的紧急关头，为了尽快地壮大抗日武装力量，毛泽东提出开展独立自主的山地游击战的战略方针，领导全军完成第二个战略转化，即从运动战向游击战转变。解放战争期间，在“中国将走向何处去”的两个中国命运的决战中，他根据中国革命的长期战争经验，提出埋葬蒋家王朝的战略方针。总结出“十大军事原则”、“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和打歼灭战的军事原则。

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辩证的军事思想，不仅使中国革命战争赢得了最后的胜利，就是对未来的反侵略战争，也是有指导意义的。

从上述可知，把一般和特殊的辩证法范畴，运用于指导军事研究和战争的实践，反回来，军事的研究和战争的实践，又丰富和发展了一般和特殊的辩证法思想。

（三）战争中的全局和局部的辩证关系

全局和局部是对立统一的关系，毛泽东同志把它运用于战略战术的领域之中。他说：“只要有战争，就有战争的全局。世界可以是战争的一全局，一国可以是战争的一全局，一个独立的游击区、一个大的独立作战方面，也可以是战争的一全局。凡属带有要照顾各方面和各个阶段的性质的，都是战争的全局。研究带全局性的战争指导规律，是战略学的任务。研究带局部性的战争指导规律的，是战役学和战术学的任务。”^①

战争是一种社会现象，它不可能脱离社会而孤立地存在，它是统一的有机的整体。战争的这一部分与那一部分、这一方面与那一方面、这一阶段与那一阶段，都是不可分离的有机的组成部分。全局是战争的整体，局部则是构成整体的一部分，全局是由若干局部所构成的。当然，全局和局部并不象二加二等于四那样简单相加，即把若干个局部加起来就等于是全局。战争的全局是由战争的有机的、生动的、活跃的和丰富的各部分组成的，是有各种错综复杂联系的统一体。这正象人体的整体不等于人体的各个部位的简单机械相加一样，战争全局也不是多次战役或战斗的简单综合。如同人体的神经中枢支配神经末梢一样，战争中的全局也是影响或支配和贯穿着战争中的各个部分。

全局不是局部，局部不是全局，它们之间的界限是明确的，但是全局和局部之间的界限，并不是绝对不变的，不仅是变动的，在一定的条件下，也能互相发生转化的。一个国家对世界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59页。

来说，这个国家的战争是局部，是世界战争中的一部分，而整个世界的战局则是全局。这个国家对自己所属的各地区来说，整个国家的战局是全局，各地区的战况则是局部。在一定场合下是全局，而在另一定场合，则是局部；在一定场合下是局部，而在另一定场合下，则又是全局，它们之间的界限，并不是绝对的，而只有相对的意义。

毛泽东同志把全局和局部的辩证法范畴运用于军事领域中去，并不是平均对待这二者的关系的。这就既要看到全局，又不忽略局部，但又是两点论中的重点论。他反复地阐明了全局高于局部、局部服从于全局的道理。他批评了那种鼠目寸光，只从狭小的局部出发，以战役或战术来代替战略方针的片面性错误观点。他强调指出：一个指挥员必须有战略头脑，并把重点放在战争全局上，因为懂得了全局性的东西，就更会使用全局性的东西。只有善于通观全局，才能更深刻的理解局部在全局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才能使战役和战斗的指挥者更自觉地使战役战术服从于战略的要求。要在服从于总的战略意图的前提下，更好地发挥自己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争取全局性的胜利作出贡献。

全局和局部是互相依存的，虽然在一般的情况下，全局高于局部，但如果只是强调局部隶属于全局，而忽略了局部的作用，也是不对的。局部的情况如何，对于全局来说，并不是漠不相关的。毛泽东同志在分析了全局和局部之间的关系后，又指出了局部的作用。他说：“然而，全局性的东西，不能脱离局部而独立，全局是由它的一切局部构成的。”^① 全局和局部之间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59页。

的辩证关系，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有关论述，可以包括：其一，有的局部被破坏了或失败了，但是对全局并不起决定性的影响，这就是在整个战场上，个别战役或战术上的失利或不成功，并不是经常会引起全局性的变化；其二，但是如果组成战争全局的多数战役失败了，或有决定意义的某一、二个战役失败了，就会引起全局性的变化，这就是量的积累到了一定的“度”时，就会引起根本性的变化；其三，在历次战役或战斗中，虽然都是连战皆捷，但接着却打了一个影响全局的败仗，结果就前功尽弃，或者是打了一系列的败仗之后，却打了一个决定性的胜仗，一举成功。这都说明局部对全局不仅有关系，而且有着重要的关系。

我国革命战争的各个不同时期，毛泽东同志都善于捉住带有决定性的局部，为战争指挥者树立了榜样。解放战争后期的辽沈、平津和淮海三大著名战役，都是对全局有决定性影响的局部。我国古代的楚汉相争的垓下之战，十九世纪初，拿破仑入侵俄国后的博罗迪诺战役；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凡尔登战役；第二次世界大战苏德战场中的斯大林格勒战役，都对扭转整个战局具有决定性影响的局部。

全局与局部的辩证关系，还体现在战争全局的指导规律不是靠直觉就能得到的，而要在通晓局部的基础上，对各个局部的位臵及其互相关系进行全盘概括。虽然全局是由局部所组成的，离开了局部的全局就不能存在，但全局又寓于局部之中，它又不是各个局部的简单相加，而是渗透于各个局部之间的内在联系，只能在丰富的感性经验的基础上，提高到理性认识中去把握。全局和局部，不仅是整体与部分之分，而且还是高级和低级、本质和现象、一般和特殊、理性和感性之分。因此，

认识的辩证过程是“从局部到全局，再从全局回到局部。”如同人的认识从个别到一般、再从一般回到个别。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说：有局部经验的人，有战役战术经验的人，如肯用心去想一想，就能够明白那些更高级的东西。战略问题，如所谓照顾敌我之间的关系，照顾各个战役之间或各个作战阶段之间的关系，照顾有关全局的某些部分，照顾全盘情况中的特点等等问题的区别和联系，都是眼睛看不见的东西，但若用心去想一想，也都可以了解，都可以捉住，都可以精通。凡此种种，也都是从局部到全局，再从全局到局部。

（四）利用矛盾各个击破

矛盾是事物的普遍规律，任何坚强的敌人的阵营或队伍，都不会是团结得无懈可击的，总会有各种各样的缝隙和矛盾可以利用，这也是客观辩证法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这种利用矛盾的思想，马克思主义的一些经典作家都有过论述。他们告诉我们，在无产阶级革命中，面对着强大的敌人，怎样才能战胜敌人，怎样才能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这就要善于采取正确的战略和策略，争取和善于运用间接同盟军。为此，就要扩大、分化和瓦解敌人的阵营，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最主要的最危险的敌人。毛泽东同志根据这一基本思想，密切地结合中国革命的实际情况和经验，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利用矛盾的思想，并精辟地概括为“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的十六字原则。这一原则，在长期的中国革命实践中，发挥了巨大的威力。

那么，究竟利用矛盾的实质是什么呢？即是无产阶级及其

政党，在领导革命斗争过程中，必须抓住各种时机，捕捉可利用的矛盾，不放过任何可以利用的缝隙；同敌人营垒中有可能同革命力量联合的力量，或者暂时妥协的成分，或者可能明天是无产阶级最主要的敌人，但今天还不是无产阶级主要敌人的阶层、集团和派别，建立暂时的联盟，扩大间接同盟军，去反对首当其冲的敌人，打击坏中之坏。另一方面，是想方设法地去分化、瓦解和扩大敌人营垒中的矛盾，各个击破，有步骤地分期分批地去消灭敌人。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在革命斗争中，必须掌握准斗争的主要方向，谁是主要敌人，谁是次要敌人，谁是今天的敌人，谁是明天的敌人，谁是暂时可以处于“中立”状态的敌人，等等。这就要反对那种李逵式的抡起板斧，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八面乱砍，四面出击，到处树敌的做法。敌人是要一部分一部分地消灭，革命和建设，也要一件工作一件工作去完成，不可能一口吃个胖子，这就叫做各个击破或各个解决。

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说：“‘水浒传’上宋江三打祝家庄，两次都因情况不明，方法不对，打了败仗。后来改变方法，从调查情形入手，于是熟悉了盘陀路，拆散了李家庄、扈家庄和祝家庄的联盟，并且布置了藏在敌人营盘里的伏兵，用了和外国故事中所说木马计相象的方法，第三次就打了胜仗。”^①就是采取了利用矛盾各个击破的策略。本来，李扈二庄同祝家庄早有君子协定，任何一庄受到敌人的攻击时，三个庄子都要统一行动，一致对敌。但是它们之间并不是团结得象铁板那样无懈可击。祝家庄人多势众，兵强马壮，飞扬跋扈，目无一切，使他们之间早已潜伏着矛盾。宋江巧妙地利用了这一矛盾，进行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8页。

分化、瓦解，破坏了它们之间的君子协定，孤立了祝家庄，使李扈二庄或处于中立，或站在自己的一边，最后一举而攻破祝家庄。三国时代的蜀魏吴三足鼎立，曹操得天独厚，地处中原，政治上可以挟天子以令诸侯，军事和政治上都占优势，而蜀国则是白手起家，缺乏雄厚的实力，无法独立地同曹操分庭抗礼。野心勃勃的曹操，无时无刻不在想吞并吴蜀。面对这种严酷的现实，诸葛亮没有别的选择，只有巧妙地利用曹吴之间的矛盾，把吴国孙权争取过来，并且制定了抗魏联吴的战略。而一勇之夫、狂妄自大的关云长，却缺乏这种战略眼光，不但不执行诸葛亮利用矛盾的战略策略方针，反而破坏了这一方针，结果一败涂地，自己也丧了命。后来，刘备也步了关云长的后尘，完全被一时的感情所迷惑，倾全国之兵同东吴决战，又是几乎全军覆没，使诸葛亮多年苦心经营发展起来的一点实力大伤了元气。所以，是否善于利用矛盾的问题，是生命悠关的问题。

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领导我国的革命战争中，是经常巧妙地利用矛盾，分化和瓦解敌人，来扩大自己的力量的。1936年的西安事变，就是利用了杨虎诚的西北军和张学良的东北军同蒋介石中央军之间的矛盾，迫使蒋介石不得不和我们建立抗日统一战线。在十年内战、八年抗战和三年解放战争中，在政治上和军事上，我们都不断采取巧妙地利用矛盾的战略策略思想，千方百计地使敌人陷于孤立的地位，扩大了我们的力量，才使我们革命的力量不断的由小到大、由弱到强，最后取得全国胜利。

“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的策略思想中的四个原则，是不能分割开来而孤立地使用的，它们互相之间是有机联系的统一的整体。首先，利用矛盾，这是最基本的

策略，因为只有善于利用矛盾才能争取多数，而只有把多数争取过来，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才能做到集中最主要的力量去反对最凶恶的敌人；同时也只有真正做到了反对少数最主要最凶恶的敌人，才能真正有效地争取多数，壮大自己的力量，最后达到各个击破，一部分一部分地、有步骤地消灭敌人的目的。毛泽东同志的十六字策略方针，贯穿着一个中心思想，就是最大限度的孤立敌人和最大限度的壮大自己的力量。这种利用矛盾的思想，不仅在社会领域中适用，就是在对自然界现象斗争中，也是可以利用的，如对昆虫之间、病菌之间、动植物之间，都是可以利用矛盾的。

毛泽东同志的利用矛盾的思想，不仅在过去的革命中，就是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也仍然会发生着重要的作用。

（五）要善于把握战争进程中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辩证统一

一切事物的发展和运动，都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辩证统一。列宁说，事物的发展总是螺旋式的，笔直的和直线上升的发展是没有的。变化多端的战争，更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直线发展。中国革命战争从开始到最后的胜利，是走着漫长的曲折和迂回的道路。毛泽东同志的军事著作运用否定之否定规律，总结了这方面的经验，把这一辩证法原则用来指导中国革命战争。他指出：中国革命战争的特点，是“围剿”、反“围剿”、再到围剿；防御进攻，再到防御，如此长期的反复，直到敌人由强变弱，红军由弱变强，这正是事物螺旋式上升的必经之路，也是它的具体表现形态。

从一次围剿到另一次围剿，似乎是从起点又回到起点，但形式上的反复，并不等于就是内容上的简单重复。有重复必有发展，而发展又是寓于重复之中。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说长期反复，是说战争和战斗形式的反复。这是事实，任何人一看就知道。至于战争和战斗的内容，则不是简单地反复的，而是每次不同的。这也是事实，任何人一看就知道。这里的规律，是“围剿”和反“围剿”的规模一次比一次大，情况一次比一次复杂，战斗一次比一次激烈。列宁说：“发展似乎是重复以往的阶段，但那是另一种重复，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否定之否定’）……”

在中国长期的革命战争中，我们经历了几次大的军事战略的转变，也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前期，主要是游击战；后期主要是正规战（是带有游击性的、初级的正规战，或提高了的游击战）。到抗日战争前期，我军又主要的打游击战争，不过这种游击战争和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前期的游击战相比，有许多不同的内容，它是用正规性的八路军和新四军去执行游击战的任务。然而，这时的游击战，不论从内容、形式和战术上，都有了很大的发展。

在抗日战争中的战略反攻阶段和解放战争时期，我军主要是打正规战。但这时的正规战，无论是从内容、形式和规模上，比起第二次国内战争时期的正规战，都有了很大的发展。这三个战略转变，都体现了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的规律。

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我军正确的军事路线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这又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井冈山时期至第四次反“围剿”时期是第一阶段，这时执行的是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正确的军事路线，所以打了胜仗。第五次反“围剿”

至遵义会议以前，是第二阶段。这时错误的方针否定了以前的正确方针。遵义会议后，我党又否定了第五次反“围剿”时“左”倾冒险主义的军事路线，回到了正确的路线。

否定之否定，既不是否定一切，也不是肯定一切，而是否定过了时的、现在不需要的、甚至是错误的东西，继承和发扬过去对现在有用的东西。毛泽东同志指出：我们“不是否定第五次反‘围剿’时的一切，也不是复活从前的一切。复活的是从前优良的东西，否定的是第五次反‘围剿’时的错误的东西。”“我们要把所有一切过去的优良的东西都总结起来，成为有系统的更发展的更丰富的军事路线，以便争取在今天战胜敌人，并且准备在将来转变到新阶段去。”^①这说明，否定之否定是继承和发展的统一，发展不是一帆风顺的，而是曲折迂回的前进，螺旋式的上升运动。

犯形而上学错误的人，总是把事物的发展看成是简单的直线式的上升运动。对待战争的问题上，就表现为走极端，搞绝对化，于是就表现为，不是“有进无退”，就是“有退无进”，“进”就忘乎所以，“退”则一蹶不振。“左”倾冒险主义者根本反对红军在强敌进攻面前实行战略退却，而主张“御敌于国门之外”、“全线出击”、“夺取中心城市”、“两个拳头打人”、“先发制人”、“不打烂坛坛罐罐”、“不丧失寸土”等等，其理由是退却丧失土地和危害人民。毛泽东同志针对着这种错误指出：“关于丧失土地的问题，常有这样的情形，就是只有丧失才能不丧失。这是‘将欲取之，必先与之’的原则。如果我们丧失的是土地，而取得的是战胜敌人，加恢复土地，再加扩大土地，这是赚钱生意。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15、216页。

市场交易，买者如果不丧失金钱，就不能取得货物；卖者如果不丧失货物，也不能取得金钱。革命运动所造成的丧失是破坏，而其取得的是进步和建设。睡眠和休息丧失了时间，却取得了明天的工作的精力。如果有什么蠢人，不知此理，拒绝睡觉，他明天就没有精神了。这是蚀本生意。我们在敌人第五次“围剿”时期的蚀本正因为这一点。不愿意丧失一部分土地，结果丧失了全部土地。”^①

毛泽东同志认为，革命和革命战争，从总的趋势来看是进攻性的，是向旧制度宣战，其战略目标，是要打烂旧世界，建设新世界。但是在实现这一宏伟战略目标的具体步骤上，不仅有防御，有退却，甚至还有挫折。为了进攻而防御，为了前进而后退，为了正面而向侧面，为了走直路而走弯路，这种发展的前进性，是通过曲折迂回和否定之否定的形式实现的，这是事物发展的必由之路，也是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的具体表现形态。

毛泽东同志关于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辩证统一、继承和发展的统一、发展和巩固的结合等思想，都是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贡献，具有普遍的方法论的意义。不仅军事斗争是如此，在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发展的道路上，也不是直线发展的，而是曲折迂回前进的。我们党总结建国以来的历史经验，也是坚持继承与批判相统一，避免否定一切或肯定一切的形而上学观点，对错误的东西进行具体的分析。比如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以钢为纲”不对，但不能否定钢铁生产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以粮为纲”不要其它固然不对，但也不能否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95页。

定粮食生产在农业中占首要地位。“以阶级斗争为纲”是错误的，但不能把阶级斗争都否定掉了。在国民经济发展的问题上，也要坚持发展和巩固相结合的思想。在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的情况下，自觉地进行全面地重大调整，有的下马，有的后退，这是必要的，其目的是为了更好的前进。

毛泽东同志把发展的前进性、迂回曲折和否定之否定的辩证法原理，用于军事领域中，通过战争的实践，又丰富和发展了否定之否定的辩证法思想。

（六）关于战略上藐视敌人和战术上重视敌人的战略策略的原则

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在为无产阶级解放事业的毕生斗争中，一直是在战略上藐视敌人和在战术上重视敌人的。《共产党宣言》就以大无畏的精神，向资本主义世界公开宣战。这在战略上，根本不把统治几百年的资本主义世界看在眼里，但在战术上，却又十分认真地对待。毛泽东同志发展了这一理论。这是对马克思主义战略战术学说的重要贡献，对整个无产阶级解放事业，都具有现实的意义。

1957年，他在《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一文中说：我说一切所有号称强大的反动派统统不过是纸老虎。原因是他们脱离人民。你看，希特勒不是纸老虎？希特勒不是被打倒了吗？我也谈到沙皇是纸老虎，中国皇帝是纸老虎，日本帝国主义是纸老虎，你看，都倒了。蒋介石很强大，有四百多万正规军。那时我们在延安这个地方有多少人？有七千人，我们有多少军队呢？我们有九十万游击队，统统被蒋介石分割成几十个根据地。但是我们说，蒋介石不过是一个纸老虎，我们一定会打赢他。

为了同敌人作斗争，我们在一个长时间内形成了一个概念，就是说，在战略上我们要藐视一切敌人，在战术上我们要重视一切敌人。也就是说在整体上我们一定要藐视它，在一个一个的具体问题上我们一定要重视它。如果不是在战略上藐视敌人，我们就要犯机会主义的错误。但是在具体问题上，在一个一个敌人的问题上，如果我们不重视它，我们就要犯冒险主义的错误。

因为在战略上如果不藐视敌人，而是过分地看重了敌人，就会被敌人的一时强大所吓倒，那么，也就没有胆量向敌人宣战，根本不敢革命，就谈不上什么战术上重视敌人了，而右倾机会主义者恰恰是如此。陈独秀的机会主义就是这样。反之，虽然在战略上也是藐视敌人的，但在战术上或具体问题上，却根本不重视敌人，轻举妄动，把革命看成是手到擒来一样的容易，就会犯冒险主义的错误。

藐视和重视是辩证的统一关系。无论是分裂它们二者的关系，还是颠倒它们二者的关系，都会给革命事业造成损失。只有正确地摆好它们二者之间的位置，辩证地处理它们二者的关系，即在战略上藐视和在战术上重视，才能立于不败之地。看来敌人是强大的，但它又不是绝对地强，而往往是外强中干。所以，要敢于藐视它，敢于“太岁”头上去动土，革它的命，但是怎样革它的命，怎样消灭它，在具体步骤上又丝毫不能轻视。它有爪有牙，是要吃人的，所以就要十分认真地对待它。中国革命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才敢于向武装到牙齿的反革命宣战，最后终于取得了胜利。

不仅如此，马克思列宁主义战略策略的基本原则，还体现在战略原则的坚定性和策略上或战术上的灵活性相结合。比方

说，就战略来说，资本主义必然要被社会主义代替；在意识形态领域，唯物论必然要代替唯心论；无神论必然要代替有神论。而在策略上就不同了，就要有灵活性和妥协性，要讲究斗争艺术，要看准火候，掌握分寸。所谓原则性，是指在大的战略原则问题上坚定不移；而灵活性，即为了实现这一战略目标，可以在策略上和战术上随机应变。毛泽东同志说：古人所谓“运用之妙，存乎一心”，这个“妙”，我们叫做灵活性，这是聪明的指挥员的出产品。灵活不是妄动，妄动是应该拒绝的。灵活是聪明的指挥员，基于客观情况，“审时度势”（这个势包括敌势、我势、地势等项）而采取及时和恰当的处置方法的一种才能，即是所谓“运用之妙”。我们就是要把战略原则和策略灵活性结合起来。

在战略上藐视敌人和战术上重视敌人的思想，对于我们搞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是有意义的。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进军，要遇上各种各样的困难，我们在战略上必须要敢于藐视它，不管碰上多少艰难险阻，我们都要有披荆斩棘的英雄气概。“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但是，对我们所碰到的一个一个的具体困难，又是丝毫也不能疏忽的，而必须以是十分认真的态度来对付它，战胜它。万丈高楼从地起，要从一点一滴着手，一丝不苟地做好各项工作，这样，我们的四化才有希望。如果有人首先就对四化丧失了信心，那就根本谈不上如何战胜困难的问题了；或者虽然口头上也赞成四化，而在对待具体困难的问题上，则掉以轻心，马马虎虎，那么，四化也将会成为空中楼阁。

从上述可知，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在战略上藐视敌人，在战术上重视敌人的思想，不仅在战争中制定战略策略有意义，而且对于我们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也是具有现实意义的。

第五章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辩证法

毛泽东用唯物辩证法这个思想武器，来指导我国这个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作为起步，如何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如何从事社会主义建设。根据我国这个特殊的国情，怎样才能实现社会主义呢？这在马克思主义著作中是找不到现成答案的，只能是从中找到立场、观点和方法。毛泽东同志正是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根据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提出了《十大关系》的问题。

一、《论十大关系》中的辩证法思想

1956年，毛泽东提出了《论十大关系》的问题。他以苏联的经验为鉴戒，总结了我国的经验，论述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十大关系，也即是十大矛盾。怎样正确地解决这十大矛盾呢？他提出了适合于我国国情的一系列的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这些基本原则，都是我国社会中的客观经济规律的正确反映，也是指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纲领性的文件。

毛泽东同志所著《论十大关系》的最突出的特点，是用分析矛盾的方法，来解决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错综复杂的关系问题。所谓“十种关系”是什么呢？毛泽东同志说，都是矛盾。世界是由矛盾组成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我们的任务，是如

何正确处理这些矛盾。这些矛盾在实践中是否能完全处理好，也要准备两种可能性，而且在处理这些矛盾的过程中，一定还会遇到新的矛盾、新的问题和新的情况。他对“十大关系”中，即诸种关系表现为矛盾的诸方面进行了具体的分析，但又不是把这诸种关系和方面都绝对的平均对待，而是有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有占主导地位的矛盾主要方面，有不占主导地位的矛盾的次要方面。所以，在“十种关系”中，都是对立统一关系。

毛泽东同志指出：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之间的关系，就是对立统一关系。一方面，它们相互之间是对立的和排斥的，但又是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的。如果是只顾了重工业，把它抬高到至高无上的地位，把轻工业和农业放在无足轻重的地位，就会影响它们的发展。一九五八年的大炼钢铁，所谓“一马当先，万马奔腾”，实际上，既没有“一马当先”，也没有“万马奔腾”，而是都没有得到发展。反之，如果过分地突出了轻工业和农业，忽略了重工业，不是有计划按比例地平衡发展，违反经济规律，畸轻畸重。那么，重工业的发展也必然受到影响。所以，它们之间是有矛盾的，从一定的意义上说，互相存在着某种对立或利害的关系。但另一方面，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之间，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依存和互相作用的，没有重工业为轻工业和农业提供现代化的设备，那么，轻工业和农业就会踏步不前。只有重工业发展了，千方百计地支援轻工业和农业，彼此才能比翼高飞；反之，如果是轻工业和农业，不为重工业提供资金和市场，那么，重工业也是“孤掌难鸣”的，它是不能孤立地发展的。用唯物辩证法来处理它们之间的关系，就是要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它们是相辅相成的关系，不能顾此失彼走极端，把它们对立起来。就不是互相促进，而是

互相促退。

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也是对立统一的。在旧中国，帝国主义利用沿海交通方便的有利条件，建设了一批现代化的企业。这同内地相比，生产力和科学技术水平是高的。我们要利用它们为内地提供设备和产品，这对内地也是有利的。而内地虽然比沿海落后一些，但它却能为沿海工业提供原料和市场。没有内地的广阔市场和原料基地，沿海工业就会成为“无米之炊”，就会没有销路和市场，它将寸步难行。所以，沿海工业和内地之间，也是互相推动、互相制约、互相影响和互相作用的辩证的关系。肯定或否定其中的任何一方，另一方都不能单独的存在和发展，它们是矛盾的统一体，只有辩证地处理它们之间的关系，才能共同地得到发展。如果是用形而上学的方法，把它们之间的互相联系人为地割裂或对立起来，肯定一方或是否定另一方，或者是抬高一方贬低另一方，就破坏了工业部局中的客观辩证法，必然要受到辩证法的惩罚。

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之间，也是辩证统一关系。如果只注意了经济建设，而忽略了国防建设，那么，国防建设势必要受影响。从这个意义上说，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之间是有矛盾的，这是客观存在的事实。但是另一方面，它们双方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制约、互相依存和互相作用的。没有强大的国防来捍卫我们的祖国，保卫我们的领海、领空和领土的安全，我们就不会安宁，也无法从事社会主义建设。而要加强国防建设，就要发展“高精尖”的现代化武器装备，这又反过来推动了科学技术和经济建设的发展。所以，国防建设是推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事业发展的强大的力量。但是如果没有强大的经济建设作为国防的后盾和基础，那么，国防建设也会落空。正

因为如此，只有大力地发展现代化的工业和科学技术，有了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作为国防的基础和后盾，才能真正地使我们的国防成为钢铁长城。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我们现在还没有原子弹。但是，……在今天的世界上，我们要不受人家欺负，就不能没有这个东西。怎么办呢？可靠的办法就是把军政费用降到一个适当的比例，增加经济建设费用。”^①这是先养鸡后生蛋而不是“杀鸡取卵”的方针。减少国防开支正是为了加强国防，下是为了上，减少是为了增加，退是为了进，这正是辩证的方法；将欲取之，必先与之；人必有所不为也，而后可以有所为；“只有丧失，才能不丧失”。实践证明，建国以来，由于我们经济的发展，我们的工业不仅给国防提供了飞机、大炮和坦克等常规武器，而且还提供了原子弹、氢弹、火箭和洲际导弹等现代化武器，才使我们这个过去被人讥笑为“东亚病夫”的国家，今天则巍然屹立于世界的东方，扬眉吐气地站起来了。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之间，也是一种相辅相成、互相促进和互相作用的辩证关系。它们双方之间，失去其中的任何的一方，另一方都不能单独地存在和发展。

国家、生产单位和生产者个人的关系，即我们通常说的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之间的关系问题，也是辩证统一关系。在我们这样的人口众多、多层次生产力和经济发展很不平衡的国家，单靠国营经济，而不发挥大量的集体所有制经济的积极性，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是不会快的。反之，如果只顾了集体所有制经济，而忽略了全民所有制经济，把大型的左右我国经济命脉的骨干企业摆在无足轻重的地位，我国的社会建设事业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71页。

也会受到影响。

国家集体同个人的关系也是如此，如果只顾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对个人的利益不闻不问，广大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必然要受影响。反之如果个人不处处为国家为集体着想，先公后私，顾全大局，而是斤斤两两的同国家和集体计较，甚至千方百计地占国家和集体的便宜，损公肥私，消极怠工，那么，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必然要受损害。所以，毛泽东同志提出：三者必须兼顾，不能只顾一头。这就不是只顾矛盾的一方面，而是要看到矛盾的另一面或诸方面。这三者关系，就是国家和集体要关心个人，个人又要关心国家和集体。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从根本上说，是一致的，只是因为所处的地位和考虑问题的再度不同，就会有不同的看法，是一致中的不一致，共同中的差别。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包含着个人利益，而亿万人的个人利益又构成了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它们是互相渗透和互相包含的，既有统一性，也有独立性。“比如我们现在开会 是统一性，散会以后有人散步，有人读书，有人吃饭，就是独立性。如果我们不给每个人散会后的独立性，一直把会无休止地开下去，不是所有的人都要死光吗？个人是这样，工厂和其他生产单位也是这样。各个生产单位都要有一个与统一性相联系的独立性，才会发展得更加活泼。”^①

对于中央和地方的关系的问题，毛泽东同志提出要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应当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强调有两个积极性比只有一个积极性要好得多。它们之间实际上，是全局和局部、整体和部分、大局和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73页。

小局的关系问题。全局和局部，正如中央和地方一样，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全局是整体，局部是部分，它们是有区别的，但又是统一的。没有全局，就没有局部，全局中包含着局部，局部构成全局。中央是全局和整体，地方是局部和部分，中央包含着地方，而又不能把各个地方的特点，都包括无遗。所以，只发挥中央的积极性，并不能完全地代替地方的积极性；同样的道理，如果只发挥地方的积极性，而不发挥中央的积极性，各项工作也是搞不好的。作为中央来说，不仅从中央、全局和整体来考虑问题，也要多为地方着想；作为地方来说，除了从本地区的特殊性出发，也要多从中央、大局和整体着想，树立全局观点，而不应该搞本位主义，处处只考虑本地区，不顾大局，甚至搞独立王国。只有用辩证地观点，对待中央和地方、全局和局部、整体和部分之间的关系，树立全国一盘棋的思想，才能推动各项工作健康地发展。

在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问题上，毛泽东同志提出：既要着重的反对大汉族主义，又要反对地方民族主义，巩固各民族的团结，以便共同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的祖国。汉族和少数民族之间有一定的差别，但又是互相帮助和互相促进的关系，任何一个民族，都是祖国这个大家庭的统一体中的一个成员。无论是大汉族主义，还是狭隘的民族主义，都不利于民族团结。任何一个民族，离开这个民族大家庭，都不可能孤立地发展。所以，任何企图制造民族分裂的行为，都会使我们的国家遭受损失。毛泽东同志说：“我们说中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实际上是汉族‘人口众多’少数民族‘地大物博’”，^①各民族之间只有团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77页。

结友爱、互相帮助、取长补短,才能共同地互相促进。正因为如此,汉族和少数民族之间也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在党和非党的关系问题上,毛泽东同志提出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对民主党派,要让他们发表意见,对他们要又团结又斗争,要尽可能把他们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

在革命和反革命的关系上,毛泽东同志指出:一定要分清敌我。过去我们镇压反革命是必要的,以后对反革命必须继续镇压。但在新的条件下,由于我们政策正确,大多数反革命分子会有不同程度的转变,因而对一切反革命分子,都应当给以生活出路,使他们有自新的机会,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

在是非关系问题上,毛泽东同志指出党内外都要分清是非,而不是“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搞调和,搞折衷,不分是非。

在中国和外国关系上,毛泽东同志明确地提出向外国学习的口号。我们的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但是,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用。

这十大关系,即十种矛盾。这就是要用辩证的方法,来处理这十种矛盾和矛盾诸方面之间的关系。不仅十种矛盾中各有自己的特殊性,而且十种矛盾中的每一个矛盾的方面,也都有自己的特殊性。既要看到一致性,又要看到差别,既要看到区别,也要看到联系,既要看到斗争性也要看到统一性。

后来,在成都会议上,毛泽东同志用对立统一和矛盾转化的原理,再次论述了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各种关系问题。他说:开会的目的是为了调整生产节奏,工业要有生产节奏,农业也

要有，商业，政治，总要有点节奏，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这是快与慢的对立统一。在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的总路线下，波浪式地前进，这是缓与急的对立统一，劳与逸的对立统一。如果只有急和劳，则是片面性，专搞劳动强度，不休息，那怎么行呀！做事总是有缓有急。从前打仗，两个战役之间必有一个休整、补充和练兵的时期，不可能一个接一个打，打仗也有节奏。中央苏区百分之百的“布尔什维克”，就是反对休息，主张“勇猛果敢，乘胜直追，直捣南昌”，那怎么行！苦战与休整的对立统一，这是规律，而且是互相转化的。急转化为缓，缓转化为急，劳转化为逸，逸转化为劳。开会走向反面，转化为散会，只要一开会，就包含着散会的因素，我们不能在成都开一万年会。“千里搭凉棚，没有不散的筵席”。这是真理。散会后，问题积起来了，又转化为开会。

历史证明，在我们社会主义建设中，只要遵守这些辩证法的原则，来观察问题，处理问题，我们的各项工作，就能顺利地进行，违反这些原则，我们就要碰钉子。如果是顾了工业，而丢了农业，或顾了农业丢了工业；顾了积累，丢了消费，或顾了消费，丢了积累；顾了生产，丢了政治，或顾了政治，又丢了生产；只强调快而没有慢，或只有慢而没有快；只有缓而没有急，或只有急而没有缓；只有劳而没有逸，或只有逸而没有劳；只有休整而没有苦战，或只有苦战而没有休整，总是走极端，象一九五八年大跃进时那样，动辄就是什么“大兵团”、“歼灭战”、“突击战”、“夜战”、“黑天和白天”、“雨天和晴天”、“节日和平时都一样干”等疲劳轰炸，挫伤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另一个极端，就是只强调“逸”而不“劳”、“休整”而不“苦战”，出工不出力，松松垮垮，懒懒散散等。这都是违背辩证法的基本

原则，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设的。只有按照辩证法的基本原则办事，才能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

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内外 因的辩证关系的具体运用

毛泽东同志说：我们的方针要放在什么基点上？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叫做自力更生。历史证明，我们正是依靠自己的力量，打败中外反动势力，夺取全国革命胜利的。路是要靠自己走，胜利要自己去奋斗，事业上的成就，也要靠自己争取，别人是不能代替的。大至国家、政党、革命和建设，小到个人学习、工作和事业，都有个自力更生的问题。一个国家和政党，事事都依赖于外力，自己不努力，这是不会有成就的。小到个人，坐享其成，什么都靠外力，一切依附于他人，缺乏一种坚韧不拔的上进精神，是不会有作为的。所以，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对国家、政党和个人，都是有实际意义的。

毛泽东同志提出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是从我国的实际出发，依靠群众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必然结论。无产阶级革命是国际性的事业，需要各国无产阶级互相支援。但是完成这个事业，首先要立足于本国，依靠本国革命力量。在我们这样一个大国，尤其必须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发展革命和建设事业。

只有牢牢地靠我们自己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才是进行现代化建设的现实可靠的、真正能发挥作用的根本因素。因此，必须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根本原则，绝不能有不相信自身力量、单纯依赖外力的思想。我国过去是半封建、半殖民地

社会，帝国主义把中国变成它们倾销商品的市场，输出资本和掠夺原料、廉价劳动力的场所，加上它们对中国的文化侵略和奴化教育，所以奴隶思想在我国有较深的影响。正如毛泽东同志在《论十大关系》中所说：“有些人做奴隶做久了，感觉事事不如人，在外国人面前伸不直腰，象《法门寺》里的贾桂一样，人家让他坐，他说站惯了。”^① 因此要鼓点劲，要把民族自信心提高起来。尽管我国经济文化还比较落后，但决不能有任何奴颜婢膝、卑躬屈节的表现。没有民族自尊心，迷信、崇拜和仰仗外国，毫无雄心壮志和奋发图强的决心，这是一种懦夫懒汉的思想。这种仰他人鼻息、受他人摆布的人，正象鲁迅形容的那样：对自己的国家、民族和人民，缺乏自信力，因为没有这种自信力，就转化为信外国，信资本主义国家的他信力，到头来变成了使人民上当也使自己吃苦的自欺力。孙中山的一生中，曾为了中国的独立富强，无数次地向资本主义国家呼吁过援助，结果一切落空，反而遭到了打击。历史的教训告诉我们，革命和建设都不能依赖别国，把希望完全寄托在别国身上，结果只能受奴役，只能成为别国的附庸。所以，只有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才是唯一可靠的道路。

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要把我国逐步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是有着充分的主观和客观条件的。首先，我们已经建立了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有经过长期斗争锻炼的更加成熟的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党的正确领导，有勤劳、勇敢、智慧的十亿人民群众。人民群众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又有一条马克思主义的思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87页。

想路线，就一定能披荆斩棘地战胜前进道路中的千难万险。周恩来同志曾把亿万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看作是“我们自信心的泉源”；其次，我们现在已经具备了一定的物质基础；我们还有十分丰富的物质资源。所以，一切悲观的论调，一切缺乏自信心的情绪，都是没有根据的。

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的过程中，必须反对教条主义态度，坚持与教条主义相对立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科学思想。教条主义说到底是不相信自身、尤其不相信人民群众的力量，实际上做了“本本”和“条条”的俘虏。毛泽东同志在反对教条主义斗争中发展起来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思想，就是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我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科学思想，是区别于闭关自守的思想的，但它丝毫不排斥外力的作用。毛泽东同志在《十大关系》中说：“外国资产阶级的一切腐朽制度和思想作风，我们要坚决抵制和批判。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去学习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的科学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中合乎科学的方面。”^①这就是说，独立自主绝不是排外。独立自主本身就内在地包含了主和辅、内和外的辩证关系；包含了自力更生和争取外援的辩证关系。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体现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毛泽东同志关于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思想理论，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马克思主义强调无产阶级要发扬国际主义精神，在革命斗争中要互相支援的同时，还特别强调各国工人阶级及其政党，要独立自主地决定和解决自己在革命中遇到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87页。

的问题。认为一个国家的革命道路，“应当由这个国家的工人阶级自己选择”。列宁也一贯强调革命斗争必须依靠本国革命人民的力量。他说：‘劳动者不能依靠外力摆脱压迫得到解放，他们必须通过自己的斗争，自己的行动。’^① 列宁独立自主地把马克思主义运用于俄国革命，提出了社会主义革命可以在一国或数国首先胜利的伟大理论，并领导十月革命取得胜利。毛泽东同志把马列主义运用于中国革命，在领导中国革命的实践中产生的带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伟大理论与实践，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实践已经证明，它是一个科学的思想理论。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所坚持的是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它老老实实在自身的现实力量为基本立脚点，既排斥那种不切实际的依赖外力的思想，又排斥那种超越实际可能性、不量力而行的思想。矛盾特殊性的原理表明，各个国家的实际情况不相同，因此，只有实践于本国的革命政党和人民群众才可能真正了解本国的实际情况，也才能真正做到从实际出发，而别国的人们则不容易做到这一点。所以，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革命的策略“必须因地制宜地决定，而且必须由处于事变中心的人来决定。”^②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哲学理论还在于，充分相信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力量。一个国家和民族之所以能不断发展，决定性的因素是该国家、民族中的人民群众。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社会中，劳动群众作为生产的主力国家和国家的主人，

① 《列宁全集》第27卷，第43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518页。

更显著地发挥着改造自然和利用自然，推动着历史前进的作用。一个国家要把革命和建设搞好，不能寄托于外力，而必须依靠本国劳动群众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斗争。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思想，揭示了革命和建设中的辩证唯物论的原理和革命与建设中的客观规律，它是无产阶级的科学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它是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的深化和体现。没有实事求是、群众路线，就没有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而没有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实事求是、群众路线也就难以贯彻和实现。

“从来也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只有沿着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道路前进，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才能够实现。

三、党内团结的辩证方法

党内团结的辩证方法，是毛泽东同志于1957年提出来的。他把唯物辩证法的原理，运用于党内斗争。唯物辩证法认为，矛盾是普遍的，是无时不有和无所不在的，无产阶级政党也同样是矛盾的统一体。虽然广大党员都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而奋斗，在目标上和共同利益上是一致的。但由于每个党员的出身、地位、境界和认识水平等的不同，必然在某些问题上存在着不同的看法。所以，党内的矛盾，也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党内矛盾和斗争的实质，即是革命同志之间的认识路线上的分歧和对立，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上的分歧与对立，是对某一具体事物的是非分歧与对立。它是人民内部的矛盾，更确切地说，是革命同志在为共产主义

伟大目标共同奋斗的过程中所产生的不同意见之争。

怎样解决党内的矛盾呢？只有用辩证的方法才能正确地解决这个矛盾。早在1942年，毛泽东同志就提出了一个辩证方法的公式，即“团结—批评—团结”。团结的愿望，这个出发点十分重要，如果主观上没有团结的愿望，而是从打倒或“吃掉”对方的愿望出发，那就没有什么团结，只能是分裂。所谓团结的愿望，就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1957年，他说：“不管他是什么人，只要不是敌对分子，破坏分子，那就要采取团结的态度。对他们要采取辩证的方法，而不是采取形而上学的方法。”^①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就是对立面的统一。承认这个观点，对犯错误的同志怎么办呢？第一是要斗争，要把错误思想彻底肃清。第二，还要帮助他。一曰斗，二曰帮。从善意出发帮助他改变错误，使他有一条出路。他又说：“对犯错误的同志，一只手跟他作斗争，一只手跟他讲团结。斗争的目的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原则，这叫原则性，另一只手讲团结。团结的目的是给他一条出路，跟他讲妥协，这叫灵活性。原则性和灵活性的统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则，这是一种对立面的统一。”^②斗争或批评，具体地体现了对立面之间的斗争性，团结或统一，具体地体现了对立面之间的同一性。过火的斗争，不但达不到团结的目的，反而使矛盾的同一性遭到破坏，制造了分裂；无原则的团结，一味迁就，也达不到团结的目的。只有又斗争，又团结，为了团结而进行斗争，掌握斗争的“度”，防止矛盾激化，才能达到团结的目的。从第一个团结到第二个团结，是质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9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98页。

的飞跃，是在经过批评或斗争的基础上，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达到新的团结。团结中有斗争，斗争中有团结，正是矛盾的同一性中有斗争，斗争性中有同一的原理的具体运用，这就是党内斗争的辩证法。另一种解决党内矛盾的方法，就是绝对化的形而上学方法，即把党内的任何矛盾，统统说成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和两条路线的斗争。实际上，党内出现的矛盾和斗争有一部分是社会上阶级斗争的反映，而大部分则是新旧事物的矛盾在党内的反映，更确切地说，是人们的认识由于种种原因所形成的主观与客观相违背、理论与实践相脱离。这种矛盾和斗争无疑是正常的，难以避免的。从人们认识的有限性和无限性的关系来说，任何人的认识都永远不能穷尽客体，而只能使思维对客体进行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接近。正如列宁所说：“真理是过程”。在认识真理、把握客观规律的过程中，人们的认识本来就是千差万别的，这个认识的“千差万别”就构成了党内矛盾和斗争的主要内容。毛泽东同志认为，党内不同思想的对立和斗争是经常发生，党的发展就是在这种斗争中实现的，党内如果没有矛盾和解决矛盾的思想斗争，党的生命就停止了。

对于党内团结的辩证法，毛泽东同志在成都会议上，有过生动而又精辟的论述，他说：团结，搞一搞，就有意见分歧，就转化为分歧，发生分歧，重新破裂。不可能天天团结，年年团结，讲团结。就有不团结，老讲团结一致，不讲斗争，不是马列主义。不团结，经过斗争，才能团结。党内，阶级，人民，都是一样。团结转化为斗争，再团结。不能光讲团结、一致，不讲斗争、矛盾。没有矛盾斗争，就没有世界，就没有发展，就没有生命。老讲团结，就是一潭死水，就会冷冷清清，要打破旧的团结基础，经过斗争，在新的基础上团结，一潭死水好，还是

“不尽长江滚滚来”好？党是这样，团结，斗争，团结。毛泽东同志运用对立面的又统一，又斗争，和矛盾转化的原理，来说明党内的团结和斗争之间的辩证关系，这是解决党内矛盾的辩证法。

为了解决党内的矛盾，固然要开展积极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要坚决地反对党内的自由主义、调和主义和折衷主义，因为它们对邪气和不正之风熟视无睹，而任其延伸和泛滥，这样，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就会被践踏得一塌糊涂，党的威信、党的团结和党的战斗力就会变得不堪设想。所以，要对这些错误的东西进行坚决的斗争。但另一方面，也要禁绝一切机械的、过火的斗争。党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实事求是地正视党内的矛盾斗争，绝不意味着把党内斗争绝对化，象林彪、“四人帮”那样风声鹤唳，草木皆兵，四面斧子，八面砍，与天下人为敌。这只能是破坏党的团结、迫害革命同志的卑劣行径。

毛泽东同志指出，要实现党的集中统一，首先要有全党的思想统一，全党同志始终不渝地坚持在马列主义思想基础上的统一。正如在党的“七大”决议中所说：“全党同志都应当认识，党的团结是党的生命，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破坏党的团结就是违反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就是帮助敌人危害党的生命。”历史告诉我们：一旦违反了党内团结的辩证法原则，就会搞乱党的队伍，使党和人民的事业蒙受损失和灾难。只有按照毛泽东同志所提倡的“党内团结的辩证方法”来处理党内的矛盾和问题，党和人民的事业才会繁荣昌盛。

从上述可知，毛泽东同志把辩证法原理用来解决党内矛盾，这不仅具有理论上的意义，而且也有现实意义。在我们今天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进军中，认真学习和掌握党内团结的辩证方法，来正确地解决党内矛盾的问题，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第六章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 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一、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 认识论的贡献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同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一样，是不断发展的科学。随着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的日益扩大和深化，随着自然科学的进步，马克思主义的认识科学也必然得到丰富和发展。

继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认识论后，列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了这一伟大的认识工具。毛泽东同志在领导我国的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又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思想。他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贡献，可以从理论和方法两个方面来说。

在理论方面，即基本原理方面，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主要贡献是：

第一，着重阐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特别强调充分发扬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的能动性。自觉的能动性，也叫人的主观能动性，是人的主观意识反映客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性能。马克思曾经明确指出了在意识能动性问题上的两种错误观点，即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他说：“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

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事物、现实、感性，只是从客观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观方面去理解。所以，结果是 这样，和唯物主义相反，唯心主义却发展了能动的方面，但只是抽象地发展了，因为唯心主义当然是不知道真正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的。”^①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肯定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但却不承认意识的能动性，这样对人们的认识的本质就不可能做出科学的解释。它否认意识的能动性，恰恰给唯心主义以可乘之机。唯心主义以否认物质的决定性为前提，夸大意识的作用，鼓吹不同形式的意识决定论，这就从根本上歪曲了意识的能动性。列宁在认识论问题上，反对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唯心主义路线，坚持“物及其在思想上的摹写或反映”这一唯物主义观点，反复阐明意识都不过是存在的反映。

毛泽东同志在论述认识论问题的时候，除了坚持唯物主义反映论以外，特别强调“能动”二字。在《实践论》中，他多次谈到“认识的能动作用”，谈到“能动地指导革命实践”，“能动地改造世界”。这里说的“能动”，意思就是通常所说的能动性或主观能动性。他明确地把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概括为“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这就突出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最本质、最基本的特点——实践观点和辩证方法。这就鲜明地表示出：马克思认识论在坚持唯物主义反映论的基础上，避免和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反映论的两个根本缺陷：脱离实际和缺乏辩证法。毛泽东同志特别强调认识的能动作用，强调发挥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

的主观能动性，这绝不是偶然的。我们党长期是在敌我力量悬殊的极端困难、异常复杂的环境里进行革命斗争的。只有在既承认这个客观环境，尊重客观实际，而又最大限度地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克服种种困难，战胜强大的敌人。因此，自觉能动性发挥得是否正确，是否充分，关系到革命成败的问题。这就必然要反映在他的认识论的原理中。

第二，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把实践引入认识论，这是哲学史上的一个重大的革命变革。毛泽东同志的贡献在于，他在一系列的著作中都是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系统地阐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理，包括认识的来源，真理的标准，认识过程的辩证法，认识的能动作用，认识的目的等等，并结合无产阶级政党的活动，结合革命人民的斗争实际，以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易于接受的形式，系统地而又具体地和通俗地阐发了实践是认识基础的原理。它的基本精神，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使主观和客观达到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主观和客观相分离，反对一切离开具体历史的“左”的和右的错误。

第三，指出正确认识的形成和发展，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实践论》中深刻地阐述了认识过程中的两个飞跃。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中，对两个飞跃的问题，都有过论述。但他们并没有把两个飞跃联系起来，做为统一的认识过程中的两个环节来加以阐述。列宁发展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思想，他把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和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看作是认识的辩证途径中两个不可分割的阶段。但是列宁更多的阐述的是第一个飞跃，即“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阶段。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对列宁的论述作了进一步的发挥。他深刻地阐明了两

个飞跃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他指出：“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运动，如果只到理性认识为止，那么还只说到问题的一半。而且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说来，还只说到非十分重要的那一半。”^①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但表现于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之能动的飞跃，更重要的还须表现于从理性认识到革命实践这一个飞跃。这就明确指出两个飞跃是统一的认识过程中两个不可分割的阶段，并且特别强调了第二个飞跃是更为重要的阶段。

第四，指出真理是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真理是不可穷尽的。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真理学说的新贡献，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著作中，作了深刻地阐述，提出了真理发展的规律和真理是在同谬误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观点。这使无产阶级政党和革命人民进一步懂得了关于真理的基本原理，获得了坚持和发展真理，避免和纠正错误的思想武器。

在方法方面，即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基本原理的运用方面，毛泽东同志用自己的创造性的理论活动和实践活动，更是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马克思曾指出，哲学是无产阶级的“精神武器”；恩格斯把唯物辩证法称作“最好的劳动工具和最锐利的武器”；列宁也说过：“马克思的哲学是完备的哲学唯物主义，它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特别是给了工人阶级。”^②要真正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这些重要思想变为现实，仅仅把认识论问题放在理论的范围內加以论述是不够的，还必须有许多重要环节，有一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443页。

系列的把认识论同无产阶级政党、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联系来的工作。毛泽东同志的杰出功绩之一，他对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作出的独特的理论贡献，就在于他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引入无产阶级政党制定和贯彻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活动中，化为党的思想路线和一系列的科学的工作方法、领导方法和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如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群众路线、一切经过试验、点面结合、解剖麻雀、两分法等等，使认识论走出了理论论述的范围，与无产阶级政党、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了。这样，马克思主义的认识科学就显得格外有生气，表现出巨大的实践价值。

我们党和人民在总结建国以来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的基础上，齐心协力，为建设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在实现这一伟大历史事业的进程中，努力学习毛泽东同志的认识论思想，掌握认识论这个思想武器，对于我们自觉地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路线，正确地把握新情况，研究新问题、解决新矛盾，来适应新的形势，推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迅速发展，卓有成效地做好各项工作，无疑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二、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的 革命的反映论

（一）世界是可以认识的

我们能不能正确地认识周围的世界呢？毛泽东同志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说：做一个彻底的唯物论者，单承认

物质对意识的根源性是不够的，还须承认意识对于物质的可认识性。关于物质能否被认识的问题，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只有辩证法唯物论能够给予正确的解决。在这个问题上，辩证唯物论的反映论，肯定地答复了可认识性问题。它反对不可知论的见解，认为意识是能够在认识过程中反映客观真理的。认识过程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未被认识的“自在之物”反映到我们的感觉、印象、概念上来时，就变成“为我之物”了。毛泽东同志不仅认为世界是能够被人认识的，而且人对客观世界认识的能力还是无限的。他说：唯物辩证法的反映论认为，我们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是无限度的，这和不可知论者认为人的认识能力是有限度的那种见解根本相反。

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论述，时至今日，也还是闪耀着它的认识论中的光辉思想。究竟我们能不能正确地认识周围的客观世界呢？这个问题，每个人都可以根据自己的经验作出肯定的回答：我们是能够认识的。因为现在我们所掌握的自然科学知识，已经深入到自然界的奥秘，揭示了它的规律性，并能够根据已经掌握的知识，从事工农业生产，改造大自然的面貌，使自然界为我们服务。我们不仅能够认识自然界，还能够认识人类社会。现在我们已经掌握了社会科学知识，正在建设美好的、幸福的和科学的社会主义社会。现实生活的事实雄辩地证明，我们是完全可以而且也有能力来认识世界的。

那么，什么是人的认识？又怎样去认识周围的客观世界呢？如果我们仅仅知道世界是可以认识的，但是还不知道究竟怎样才能获得科学知识，还是不可能正确地认识世界的。辩证唯物主义告诉我们，人的认识，也就是人的意识和物质世界的关系问题。它是哲学的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我们要回答世界能不

能认识的问题，是和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即物质和意识哪一个是第一性的，哪一个是第二性的问题直接联系着的。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确定了我们认识的对象，是在我们的意识之外本来就存在的，还是只存在于我们意识之中的幻影，或者是上帝的意志和世界精神之类的东西呢？这个认识对象的问题，就决定了我们能不能正确地认识它和怎样认识它的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我们周围的世界，是物质世界，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着；发展着和运动着，它是我们认识的对象。我们人的感觉只不过是这个外部世界的映象，如果没有这个物质世界的存在，那么，也就没有认识的对象了，也就不会有对象的反映，这样也就谈不上认识了。唯心主义者不承认世界是物质的，说世界只是人的感觉或者是世界精神的体现，世界本身就是精神的东西。它和人的感觉、思维本来就是同一的东西。这样一来，唯心主义者就否认在我们之外有个物质世界的存在，就把我们的认识对象取消了。所以，他们反对把认识看作是我们意识对外界的反映，而只看作是思想或精神在自己认识自己。

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肯定人是可以认识世界的，但他却认为，这个世界是由“绝对观念”的“外化”才成为自然界的，然后再转化为人类社会，在人的思维中又返回到自身。这样，他所说的认识的对象，就不是物质世界，而是“绝对观念”的体现。所以，在黑格尔看来，认识不是我们意识对外部世界的反映，而是精神或思维的自我认识，即对自己的认识。

主观唯心主义者贝克莱和马赫主义者则认为，“存在就是被感知”、“物是感觉的复合”，离开了人的感觉就没有世界，认识

的对象，就在人的感觉中。这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批评的：他们是把客体同感觉等混同起来，认为真理在感觉中就已经成就了完成的形态，不需再去认识了。中国主观唯心主义者王阳明，就是这种观点的代表。他认为，人的认识是致吾心之良知，良知是人们生来就有的，即是“不待虑而知，不待学而能的”。人们要求得到知识，只要去掉蒙蔽人心的私欲，恢复良知就能得到真理。

休谟和康德则是典型的“不可知论”者的代表。十八世纪英国哲学家休谟是怀疑论的不可知论者，他既不否认客观世界的存在，也不承认客观世界的存在，只是怀疑世界的存在。他认为，我们在认识过程中，只是和我们自己的感觉发生联系，而感觉的存在是由于我们的存在，究竟在我们感觉之外有什么东西，这是不可能知道的，因为感觉把我们和世界隔开了。所以，在休谟看来，我们的感觉，不能和外部世界发生任何直接的联系，因而世界也就不可能被认识了。康德是不怀疑客观世界的存在的，但他认为客观存在着的是“自在之物”；人们只能看到这个“自在之物”的现象，而不能看到它的本质，康德在“自在之物”的现象和本质之间划了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虽然康德是承认客观世界的存在，但它又是“自在之物”，是我们的意识不能达到的彼岸的神秘世界，是我们不能认识的，这样，它实际上，又否认了这个认识对象。因此，康德的认识不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只是靠先天的先验的直观形式而产生的。正如毛泽东同志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所说：休谟同康德的不可知论，把认识的主体同客体隔离开来，认为越出主体的界限是不可能的，“自在之物”和它的现象之间存在着不可跳过的深沟。康德尽管是承认“自在之物”的存在，但又认为

“自在之物”是不能认识的，这仍然还是唯心主义的。所以，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不但要肯定物质是意识的根源，而且还要承认意识能够如实地反映客观世界，意识对于物质的可知性。

客观世界能不能被认识，我们的意识能否正确地反映客观世界，这是哲学史上长期争论的一个问题。但在辩证唯物主义产生之前，不仅唯心主义没有解决这个问题，就是旧的唯物主义也没有正确地回答这个问题。所以，它们始终没有彻底驳倒不可知论。

不可知论虽然早已被社会生活的事实和辩证唯物主义所彻底驳倒，但是在资本主义国家里的现代唯心主义者们，还在广泛地宣传世界是不可知的，这是反动的资产阶级世界观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排斥科学，为信仰主义大开方便之门，否认人类科学知识的进步和知识的可靠性，来为巩固资本主义制度服务。

事实胜于雄辩，我们的社会实践和科学力量，经常把“自在之物”变成“为我之物”，把“必然王国”变成“自由王国”，这就证明世界上没有不可认识的事物，只有尚未被认识但将来迟早会被认识的事物。

正如毛泽东同志在《辩证唯物论讲授提纲》中所说：唯物辩证法的反映论认为，我们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是无限度的，这和不可知论者认为人的认识能力是有限度的那种见解根本相反，但我们之接近绝对真理，却每一次有其历史上的确定界限。我们承认人的认识受历史条件的限制，真理是不能一次获得的。但我们不是不可知论者，我们又承认真理能够完成于人类认识的历史运动中。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一部分，它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思想武器，它能够给予人们战胜自然界和改造社会制度的信心，鼓舞进步人类发展科学，掌握科学知识，启发群众的智慧，使得群众从愚昧无知的落后状态中解放出来，不受“盲目必然性”的支配，勇于征服自然，使自己成为社会和自然的主人。世界是可以认识的，那么，靠什么来认识这个世界呢？这就是靠实践。

（二）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贡献

什么是实践？这是哲学界长期争论的一个问题。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于哲学的基本问题，存在着根本的分歧。所有的唯心主义者，都是把精神作为本原，因此，它们就从精神的本原这个基本前提出发，来解释一切、概括一切。所以，它们就把人们的实践，都归结为纯粹精神或主观的活动。唯心主义的实践观，是各种各样，名目繁多的。但大体上有：

第一种，把实践和认识等同起来混为一谈。在我国的主要代表人物是明朝的王阳明。王阳明根据他的“知行合一”说，主张“知”（认识）和“行”（实践）不可分离，说什么“知是行的主意，行是知的工夫。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他从这个前提出发，就得出什么“知”也就等于是“行”，“行”也就等于是“知”。就是说，知即是行，行即是知，知和行合二而一，是一个东西。所以，在王阳明看来，凡是认识之真切，感情之发动，意志之决断，都是行。这是一种把“行”归入于“知”，把实践消融在认识中的主观唯心主义的实践观。类似王阳明的这种实践观，在西方哲学史中，也是不乏其人的。

第二种，主观唯心主义的所谓“实践”，它把实践理解成为

脱离现实斗争的所谓“修身养性”的活动。如中国儒家的所谓“修身”、“养气”、“静坐”、“致良知”之类；有的是指封建礼仪活动，如“洒扫、应付、进退”之类；有的实用主义者把人的实践活动同其他动物适应环境的本能混为一谈。如“应付环境”、“争取生存”之类。有的则是指个人的投机冒险、奸诈、说谎、阴谋和欺骗等活动。胡适甚至把人的实践同蛆虫的本能相提并论，认为它们之间只不过是应付环境有高下程度上的不同罢了。

第三种，客观唯心主义的实践观。它是指所谓独立于人脑之外的“客观”精神实践的活动。其中的主要代表就是黑格尔，他的实践观，就是指的“绝对观念”发展的一个环节。按照黑格尔的说法，不是人们通过实践取得逻辑观念，倒是逻辑观念通过人们的实践来实现自己。

唯心主义不可能有正确的实践观，就是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在对待实践的问题上，虽然同唯心主义不同，但它们也不是科学的实践观。他们的所谓“实践”通常是指的饮食起居之类的日常生活；或者是商人的营业牟利活动。就连费尔巴哈那样有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对实践也没有作出正确地回答，马克思说他没有把人的活动本身理解为客观的活动。所以，他仅仅把理论的活动看作是真正人的活动，而对于实践则只是从它的卑污的犹太人活动的表现形式去理解和确定。所以，不仅唯心主义，就是旧的唯物主义，也没有对实践的问题作出科学的回答。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践观，不仅同一切唯心主义根本不同，就是同一切旧的唯物主义也有本质上的区别。那么，究竟什么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实践观呢？怎样才能对实践作

出科学地解释呢？这就必须从物质决定精神这个唯物主义的前提出发，即先有物质世界，后有人类。劳动实践使猿变成人，产生了人这个意识的主体，使统一的物质世界分化为物质和精神两个对立的方面。又是实践的活动，促使人们的主观意识反映客观物质世界，通过实践活动改造客观物质世界。这就是说，实践既是产生物质和精神对立的基础，又是使对立双方联系起来，它是使物质和精神达到统一的唯一的桥梁。

马克思认为，实践是人的“感性活动”、“客观的活动”；恩格斯指出：“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界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列宁把实践称为“人的有目的的活动”，认为实践是联系主体与客观的“环节”和“交错点”。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主义原理进一步地把实践的含义科学地表述为“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指出实践就是“做或行动”，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即“自觉的能动性”。毛泽东同志的理论概括，进一步地揭示了实践的本质特点和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的基本特征，划清了马克思主义实践观和唯心主义、旧唯物主义实践观的界限，这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实践含义的重要补充。

马克思和恩格斯把“占有自然物质”的感性活动，看成人类基本的实践活动，把阶级斗争看作是推动社会前进的“巨大杠杆”。马克思认为“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恩格斯明确地把科学实验和工业生产看作社会实践。列宁多次把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看作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并进一步认为实践还应当“包括天文学上的观察、发现”等等。毛泽东同志的

实践观，也有一个发展的过程。1937年，他在《实践论》中指出：“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论，离开人的社会性，离开人的历史发展，去观察认识问题，因此不能了解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首先，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人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①那么，究竟什么是社会实践，它包含哪些内容和形式呢？他又进一步地说：“人的社会实践，不限于生产活动的一种形式，还有多种其他的形式，阶级斗争，政治生活，科学和艺术的活动。总之社会实际生活的一切领域都是社会的人所参加的。”^②随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在《实践论》发表二十六年之后，于1963年，根据自然科学的发展、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经验，毛泽东同志对实践的内容、形式和方面又作了进一步地论述。他在《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一文中说：“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吗？不是。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吗？不是。人的正确思想，只能从社会实践中来，只能从社会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这三项实践中来。”^③毛泽东同志的这一系列地论述，是明确地把社会实践的内容概括为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这个科学表述是对马克思主义实践观作出的重要贡献。

从毛泽东同志概括出来的三种实践的基本形式，可以看出：

第一种实践的基本形式，即生产斗争。它是处理人类社会和自然界的关系的活动。任何一种类型的社会的存在和发展，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59页。

② 同上书第260页。

③ 《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225页。

都不能脱离开自然界，更离不开生产实践。人类如果不从自然界里索取社会存在和发展所需要的物质和能量，一天也不能存在。所以，人类要生存，首先必须通过生产实践来解决衣食住行等物质生活资料，然后才能从事政治、军事、科学、文化和艺术等其他的实践活动。这些实践活动，都是在生产实践的基础上产生出来的，也是在生产实践发展的基础上所引起的社会分工的结果。正因为这样，如果是溯本究源，那么，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之所以能够产生、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改造自然，征服自然，使自然为人类造福等活动，都是属于生产活动，它是人类最基本的、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实践活动。所以，没有生产活动，就不会有人和人类社会的存在，也就不会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等实践形式。

毛泽东同志指出的第二种实践的基本形式，即阶级斗争。它是处理社会内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活动。生产实践总要依靠一定的社会关系才能存在和发展，这就必须维持和巩固适合于生产发展的社会关系，并且还要根据生产的发展变化，不断地调整或根本改变那些不适应生产发展的社会关系。所以，怎样来处理社会内部关系的活动，也是人类的一项基本的实践活动。它虽然是由生产实践所决定，但反过来，它又作用于生产实践。它同生产实践之间，既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而又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制约和互相作用。

在阶级社会里，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又通过阶级关系体现出来。在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活动上，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当然也不能把阶级斗争绝对化和唯一化，就是在阶级社会里，也不是一切社会关系都表现为阶级关系。因为在任何一个阶级社会里，除阶级关系之外，也还存在着工作、亲属、师

生、朋友、民族和同志关系等等，不能把这些关系，都简单地归之于阶级斗争的范畴。当然，这些不属于阶级关系的活动，同阶级斗争并不是井水不犯河水的关系，而是有着密切的联系和错综复杂的关系。因此，在处理这种不属于阶级范畴的社会关系的活动时，也必然要受阶级斗争实践的某些影响。所以，不能忽视阶级社会中阶级斗争对人类认识发展的重大影响。然而，如果不加分析地把阶级斗争的影响过分夸大，绝对化、模式化和永恒化，也是错误的。我们过去犯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就是否认一切非阶级的关系，把一切社会关系，都归之于阶级斗争。这就把阶级斗争的实践抬高到至高无上的地位，把其他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实践活动，都淹没在阶级斗争之中。这是一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事实上，人民内部在经济、政治、文化、思想和个人生活中的许多社会矛盾，有的不属于阶级斗争的性质，但却有着极其丰富的内容，它对于生产实践活动，并不是漠不关心的，而是也起着一定的影响作用。至于将来彻底消灭阶级后，一切社会关系，也就都不再带有阶级的性质。正因为如此，认真研究这一类实践活动及其对认识社会的重要意义，也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迫切任务。

毛泽东同志指出的实践活动的第三种基本形式，即科学实验。它同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这两种基本形式既有区别而又有密切的联系。科学实验是从前两种实践的基本形式中分化出来，并具有探索性和准备性的实践活动的形式。

科学实验作为一种独立的实践活动形式，产生比较晚，它同科学的产生和突飞猛进地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科学实验是带有一种尝试性、探索性和学习性的活动。人们为了做一件从未做过的事，为了稳扎稳打，防止鲁莽、轻率和冒险的行动，

往往就要“踩着石头过河”，试探性的前进。毛泽东同志说：“一切经过试验”，这样就可以避免带来不利的后果。所以，只要是采取一项新的重大的实践活动，总是要先试一试，也就是实验。实验的目的，就是认识世界，而认识世界并不是最后的目的，最后的目的是为了更有效地改造世界。因此，科学实验是一种提高实践自觉性的探索性的活动。毛泽东同志教导我们，在工作中，由点到面、从个别到一般、由局部到整体，先进行典型试验，步步为营，走一步看一步，再全面铺开，就是必须经过试验的阶段。所以，在生产实践和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中，一开始就包含着实验的活动。只有不知天高地厚、狂妄无知和轻举妄动的人，才不注意实验，而这样做的结果，则往往是碰钉子。

社会实践越发展，新问题，新情况，新矛盾，也就会越多、越广泛和越复杂，因此，在“知识就是力量”的时代，科学实验的必要性、重要性和作用，也就愈大。科学实验在整个社会实践中所占的地位，也就越来越重要。然而，不论科学实验多么重要，它毕竟还是以认识为直接目的的。实验活动，它还是要服从于改造世界为直接目的的生产实践和处理社会关系实践的客观需要。科学实验同其它两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影响、互相作用和互相促进的。

（三）认识来源于实践

毛泽东同志全面地论证了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的问题，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关于实践第一、实践是认识的基础这个唯物主义反映论的思想。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把实践作为认识的基础，认定实践是认识的源泉。毛泽东

同志继承和发展了这一光辉思想，深刻地论述了实践对于认识的基础性和根源性，认为人的正确思想只能从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这三项基本的实践活动中来。毛泽东同志以认识中国革命的特殊规律为基础，深入浅出地阐明了认识只能来源于实践这个哲理，进一步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关于认识的来源的问题。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说：“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把实践提到第一的地位，认为人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排斥一切否认实践的重要性、使认识离开实践的错误理论。”^①这就明确地指出了实践是认识的基础。人类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不能离开实践的，离开实践，把自己关在与世隔绝的房子里，凭着自己的脑子，毫无根据地捕风捉影，想入非非，是不可能认识客观世界的。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只是孤立地研究认识问题，把认识和实践割裂开来，是不可能认识事物的本质的。马克思主义论证了人类社会和自然界是通过实践进行物质交换的，这样，认识不能脱离实践，它没有独立的意义，最多也只能有相对的独立性，它是人类实践过程中的一个因素。认识不仅仅是来源于实践，而且也服务于实践，不论是认识的产生、存在、发展和变化，都必须是依赖于实践。正因为如此，把实践的观点引进认识论，作为认识的源泉和基础，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认识论中的一个重要的革命变革。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也承认人的认识是客观世界的反映，这无疑是正确的。但是它们的缺点是把人的认识看成象镜子那样简单、直观和消极的反映，而看不见实践的能动作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

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则不同，它把实践作为认识的基础和来源，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认识究竟是怎样来反映客观世界的问题。正因为如此，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不是直观的消极的反映论，而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即是以实践为基础的唯物主义反映论。那么，究竟什么是以实践为基础的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呢？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认为，首先是客观世界作用于人，然后，人才能够反映和认识这个客观世界，这当然是正确的。但是它们却忽略了一个重要的问题，如果人不作用于和改造这个客观世界，那么，人是不可能认识这个客观世界的，所以，认识正是来自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

认识虽然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但是，如果离开实践，就不可能产生认识。任何一种认识，都不可能凭空产生，只能来源于实践。古代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古代的科学，首先取决于当时的农业生产和手工业生产的需要，也即是农业和手工业的实践活动，才产生了当时的认识。古代的天文学、力学和数学就是这样发展起来的。修建水利灌溉工程、帝王宫殿、坟墓、埃及金字塔、中国的万里长城和天坛、战舰、商船等等，是古代人进行较大的实践活动。在这个实践的基础上，就产生了古代的力学和数学。十七和十八世纪自然科学的蓬勃发展，就是由当时生产技术的实践活动所决定的。资本主义的发展和市场的扩大，需要在世界范围进行贸易，要横渡太平洋和大西洋，需要巨大的海轮。航海又需要根据天体的位置精确地确定经纬度；资本主义国家要扩大自己的领土，侵略其它国家，战争的实践，又需要大量的步枪、大炮和军舰；生产枪弹又需要计算弹道和落点。自然科学就是在这种实践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马克思主义也是在实践基础上产生的。由于资本主义的发展，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矛盾日益加深。无产阶级的不断斗争的实践活动，在这种斗争经验的基础上，经过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总结、概括和提高，产生了科学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列宁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对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初俄国无产阶级革命的实践活动，进行了科学地总结和概括，产生了列宁主义；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后，由于中国革命的实践活动，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指导下，毛泽东同志对中国革命的经验进行了总结和概括，产生了毛泽东思想。

就个人对某一个事物的认识来说，也同样是来源于实践。毛泽东同志说：“你要有知识，你就得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你要知道梨子的滋味，你就得变革梨子，亲口吃一吃。你要知道原子的组织同性质，你就得实行物理学和化学的实验，变革原子的情况。你要知道革命的理论和方法，你就得参加革命。”^①这就是说，人们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中，能动地接触事物，才能发现事物的根本性质和相互关系，找出事物的规律性，去把握事物的特性。

酒厂的品尝技术人员，不论是什么酒，经过他的品尝，酒的醇度、浓度和芳香的程度，一下子就评定的十分准确。老猎手只要观察一下獐狍鹿兔和狼熊虎豹的蹄印，就能准确地判断它们的去向、位置和数量等等情况，晚上能从野兽眼睛里反射出的光点，判断出来是野猪，是狼，还是熊。老渔工伏在船舱里听听水声，就可以分辨出水下有什么样种类鱼群。蛇医看见被蛇咬过的伤口，能够立刻判断出来咬人的是眼镜蛇还是蝮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4页。

蛇，如此等等。品尝技术人员、老猎手、老渔工和蛇医等人的知识，既不是天生的，也不是凭空从自己脑子里想出来的，而是来自经验，也即是来自实践。实践出认识，出智慧，出科学，出知识。离开实践，就是长了一个健康大脑，也不能产生思想。根据现在世界上发现的“狼孩”、“羊孩”、“豹孩”和“熊孩”，由于某种特殊的情况，幼儿被羊狼豹熊等野兽给奶大，由于幼儿与这些野兽为伍，离开了与人交往的实践活动，所以，一切行动和习惯，就都同野兽一样了，茹毛饮血，不会说话，虽然长着人的脑袋，但却不会思考问题，因此，也就没有思想。

正因为这样，古代所谓的“先知先觉”的“生而知之”者，什么“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前知五百年，后知五百年，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全知全能者”，是根本不存在的，这是“神化”个人的唯心主义观点。

实践不仅是认识的来源，而且也是推动人的认识发展的动力。对此，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多次进行过论述，即人的认识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毛泽东同志又具体地发挥了这一思想，他详细地分析和考察了认识在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他明确地指出，社会实践是一步又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人们的认识也是随着实践的发展，并被实践推动着，一步又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即由浅入深，由片面到更多的方面。他说：一切客观世界的辩证法的运动，都或先或后地反映到人的认识中来。社会实践中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是无尽的，人的认识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也是无穷的。这就把辩证法引入了认识论。这些论述，都进一步丰富和发挥了列宁关于“理论由实践赋予活力”的思想，人们不断改造客观世界，才了解客观世界的发展规律，总结和概括出科

学的理论来。社会实践不断地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这又推动着人的认识也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如此互相推动和促进，就构成了活生生的辩证地发展运动。

实践不仅是向认识不断地提出新的问题，而且还给认识不断地提供新的认识各种事物的手段和工具。二十世纪自然科学中的一些重大成就，如相对论的创立；原子结构与基本粒子的发现和量子力学的产生；电子计算机的发明和控制论、信息论、系统论的形成；分子生物学的成就，特别是核酸的分子结构和遗传密码的发现，不仅是实践的需要，而且也给实践提供了现代化的工具和手段，才有可能使认识跟上科学实验的发展。古代虽然出现了不少杰出的科学家，但在那个时代，是不可能创立相对论的。没有望远镜这个手段，伽利略就不可能在1608年认识到银河系是由许多星星聚合而成的；没有显微镜，胡克就不能在1665年发现细胞，也就不会有施来登和施旺的细胞学说；没有现代的粒子加速器，就不能深入认识原子核内部的结构和进行基本物理的研究；没有强大的推动力的火箭发动机，就不可能把宇航员送上太空，深入地认识宇宙的物质运动的规律。

认识来源于实践，实践出知识，这丝毫也不排斥学习间接经验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任何一个人的知识，多数还是间接经验。浩繁的世界，知识领域和种类，数不胜数。因此，在知识这个“海洋”里，任何人都不可能事事亲自参加实践，这既无可能，也无必要。所以，贬低书本知识，拒绝学习别人的经验，闭关自守，夜郎自大，故步自封，只能是孤陋寡闻和愚昧无知的表现。不论是直接经验还是间接经验，向书本学习还是在实践中学习，都是不能偏废的。间接经验和直接经验，都是相对

而言的。在自己这里是间接经验,在别人那里则成为直接经验;反之,在自己这里是直接经验,对别人来说又成为间接经验。不论是间接经验还是直接经验,归根到底,都是来自实践。

综合上述,认识来源于实践。实践产生认识,又推动了认识的发展了认识本身并不是目的,它是由实践的需要产生的,它产生后又必须再回到实践中去,并服务于实践的需要,只有实践才是认识的最终目的和最后归宿。正因为这样,毛泽东同志才把实践看作是认识论中的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这是完全正确的。

三、认识的辩证运动

(一)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

在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著作中,对于认识发展的两个阶段和辩证过程的思想,都有过深刻的论述。列宁明确地把认识的辩证途径概括为: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毛泽东同志的贡献在于,他继承和发展了列宁的这一认识过程的辩证的思想,具体地、深刻地揭示了在社会实践基础上认识运动的辩证过程,进而提出了两个飞跃的思想,概括了人类认识的总过程和总规律,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学说。

毛泽东同志说:“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从感性认识而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而能动地指导革命实践。”^①后来,他又把这个辩证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3页。

过程概括为，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毛泽东同志的概括，揭示了人类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这个认识运动的辩证过程，实际上，即是两个飞跃。这就是基于实践的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能动的飞跃，又从理性认识回到革命实践的能动的飞跃。对于认识的第一个飞跃，毛泽东同志详尽地分析了感性认识的产生、特点和作用，坚持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有机统一。他指出：“认识开始于经验——这就是认识论的唯物论”、“认识有待于深化，认识的感性阶段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阶段——这就是认识的辩证法”。^①他认为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辩证统一的基础是实践，因而，这两个阶段具有不可分割的联系。

人对事物的认识不可能一下就能完成，而是要经过一个复杂的辩证过程，那么，这个过程是怎样的呢？这个过程就是从感性认识到达理性认识的过程。毛泽东同志在《整顿党的作风》中说：“一切比较完全的知识都是由两个阶段构成的：第一阶段是感性知识，第二阶段是理性知识，理性知识是感性知识的高级发展阶段。”^②

认识总是从感性认识开始的，这是认识事物的起点，也是必经之路，即从生动的直观，从感性认识开始的；但是认识并不停顿在这里，而必然要向前发展，即进入到抽象思维。抽象思维的作用，就是通过感性中所得到的材料进行加工、判断和推理而得到的理性认识。这就是认识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过程，从感性认识发展到理性认识的过程。

那么，究竟什么是感性认识呢？毛泽东同志说：“人在实践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4页。

过程中，开始只是看到过程中各个事物的现象方面，看到各个事物的片面，看到各个事物之间的外部联系。例如有些外面的人们到延安来考察，头一两天，他们看到了延安的地形、街道、屋宇，接触了许多的人，参加了宴会、晚会和群众大会，听到了各种说话，看到了各种文件，这些就是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各个片面以及这些事物的外部联系。这叫做认识的感性阶段，就是感觉和印象的阶段。也就是延安这些各别的事物作用于考察团先生们的感官，引起了他们的感觉，在他们的脑子里生起了许多的印象，以及这些印象间的大概的外部联系，这是认识的第一个阶段”。^①从毛泽东的论述中看出，这种生动的感性直观，是认识的初级阶段，它是人对客观世界的直接认识，是人对事物的直接感性的反映，而在感性认识中，又包含着感觉、知觉和表象等三种形式。

人的意识反映外部世界最初的形式是感觉，它是我们认识对象的第一步。人要认识一种事物，总要先看一看，摸一摸，听一听。我们的各种不同的感觉器官，可以感觉到对象的各种不同的特征、特性和方面。视觉能够区别各种不同的颜色，听觉能识别各种不同的声音；味觉能区分苦辣酸咸甜等味道；嗅觉能区分各种不同的气味；皮肤的触觉能区分冷热、软硬和尖圆等物体。通过这些感觉，我们就能区分这个事物和那个事物之间，有什么共同点和不同点，从而就认识了对象的个别特性和方面，如果没有这种个别的认识，要认识整个事物是不可能的。

动物也有感觉，但它同人的感觉能力相比，有着本质上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262页。

区别。鹰比人看得远得多，然而，人的眼睛识别的东西，却远远胜过鹰。狗比人具有更敏锐得多的嗅觉，但是它不能辨别在人看来是各种东西的特定标志的气味的百分之一。为什么会这样呢？这是因为人的感觉能力不象动物那样只停留在自然选择的水平上，它是随着社会实践和人本身智力活动的发展而不断完善、发展和提高的。人能创造各种劳动工具，能发明各种科学仪器来武装自己的感觉器官，使感觉阈限不断被突破，感觉能力不断提高。例如，现代射电天文望远镜，已经把人的观察能力扩展到几十和上百亿光年的天体。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天文学上关于类星体、脉冲星(中子星)、星际分子和宇宙微波背景辐射等新的发现，都是借助于射电望远镜观测得到的。在认识微生物过程中，有了显微镜，人们才能直接观察到细菌和病毒的活动情况。当代发明了高能加速器、乳胶室、云雾室、气泡室等高能实验设备和探测仪器，人们利用它们才逐渐地观察到微观世界中的“基本粒子”的运动情况。这样，就把人们的视野扩展到微观世界和宇观世界中去，大大地提高了人的感觉器官的能力，丰富了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感性认识。

感觉在认识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就在于它是我们取得对客观世界全部知识的源泉，它为思维提供了原始的、基本的、第一手材料。如果没有这些基本材料，就等于“无米之炊”，连最初的认识都得不到，那么，高级的认识也就无从谈起了。任何一种科学的认识，都要从事直接的观察，细心、认真地搜集具体的事实材料，没有大量的第一手材料作为根据，仅仅是凭着脑子的想象来进行判断和推理，是不可能建立起科学理论的。

在我们的意识中，各种感觉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紧密联系，互相影响，互相补充的。在感觉材料的基础上，把认识到

的对象的个别特性、特征有机的结合成为一个完整的形象，这就形成了知觉。那么，感觉和知觉有什么区别呢？感觉只是对对象的个别特性、特征和方面的映象，而知觉却不同，它是给我们以对象的完整的映象。它是人脑通过对于客观事物的各个部分和属性的整体反映。任何一个客观事物，往往都是由多种属性和部分所组成的综合体，感觉是对某个综合体的个别属性的反映，而知觉则是这些个别属性的综合。因此，感觉和知觉在人们感知事物过程中有着密切的联系。我们在工作中，要想辨别同时得到多种多样的感觉，要想正确地感受这个五光十色和千差万别的周围世界，不仅是要以客观事物在某一瞬间所引起的感觉为基础，而且还要以过去的感性经验为基础，也就是用过去的感觉和知觉的经验，帮助和启发我们感受周围存在的事物，在此基础上，形成为知觉。什么是知觉呢？它指的是抓住事物中的主要的、突出的、对我们有意义的东西，并进行了简单的概括，用来把握整个对象的性质和形象。比方，当我们走到北京的长安街上，我们的感觉器官同时会得到大量的视觉、听觉、嗅觉等各种感觉材料。我们所看到的不是这条大街上简单的红黄蓝白黑等颜色；我们听到的也不是简单的各种声音，而是汽车的马达声，人们的谈笑声，等等。这时，在我们的意识中，这些感觉就会形成对于街两旁的人民大会堂、天安门广场、宽广的马路、过往的行人和车水马龙等等的感觉。再把这些各式各样的感觉有机地结合起来，就形成了知觉，也就形成了对整个热闹大街的完整映象。

知觉和感觉一样，也是在实践活动中发展起来的。实践活动的内容和性质决定了人能选择知觉对象和如何去知觉对象。有经验的农民，一眼就能看出这块地的粮食产量，有经验的“土

气象家”，能根据云层的变化、气温、鸟和蚂蚁等动向，就能准确地判断出天气能否下雨和雨量的大小，而不懂这方面知识的人，就不能形成完整的知觉。

感觉和知觉是如此，那么，属于感性范畴中的表象又是什么呢？它是过去感知的事物形象在记忆中的再现，凡是登过泰山的人都有这样的体会，虽然离开泰山已经多年了，但“一览众山小”的泰山雄伟形象，南天门居高临下的气势，仍然长期保留在美好的记忆中。因此，每逢想起泰山时，就仿佛看见它那雄姿一样。又如，我们虽然离开亲属、朋友和同志多年，但也仍然能回忆起他们的外貌、性格、特征和爱好等等，这就是表象。

表象是对知觉的直接综合和概括，正因为有表象，人们才能够在头脑中保持已经取得的事物的印象，并用它来和当前再感知的事物形象进行分析比较。也只有这样，人的大脑皮层才能进行思维活动。因此，表象是感性认识中的一个重要的形式，也是从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之间转化的一个重要环节。不仅如此，在人的记忆中留下的对客观事物的表象越全面，越丰富，就越有助于达到对事物的本质的、全体的认识。

从感觉、知觉到表象，都体现了人的认识过程，从直接到间接、从具体到抽象的发展趋势，它们三者之间的关系，既有所不同，而又有着密切的联系，是互相依存、缺一不可的。但是，不论是感觉、知觉或表象等，在感性认识阶段中起着多么重要的作用，但都还没有上升到理性认识的阶段，而是属于感性认识的形式。为什么呢？因为感性认识同理性认识相比较，有两个不同的特点：其一，感性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或间接的反映，而不是抽象的概括；其二，感性认识只是反映事物

的表面现象，而不象理性认识那样，反映了事物的本质。所以，感性认识虽然是认识事物的不可缺少的重要阶段，但还是属于认识的初级阶段。

一切知识都来源于感性认识，这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必由之路。任何一个科学家的发明创造，都不能离开对自然物的直接观察和感知，大自然本身就是一位巧夺天工的设计师，它以琳琅满目的各种自然形态丰富了人的感性知识，从而也促进了人的创造性思维的发展，为人们研制丰富的新产品提供了借鉴。科学家和工程师们，根据燕子飞的灵巧灵活的姿态，设计出阻力小高速度的喷汽式飞机；根据蝙蝠的特征而设计出雷达；根据海豚游水的姿态和特征而设计出潜艇；美国人根据响尾蛇的特征，找到探知红外线区难题的解决方案，而发明了响尾蛇导弹；建筑学家们，从简单的蛋壳结构得到启发而建造了西非达格尔现代剧院，等等。这些精巧的自然物，为我们提供了丰富的感性资料。然而，尽管感性认识如此重要，它是揭示事物本质的基础，但要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单凭感性认识是完不成的，还必须进入到理性认识。

那么，究竟什么是理性认识，它同感性认识区别在那呢？如果说，感性认识基本上是属于对事物个别的、直接的、外部的认识，那么，理性则不同，它是对事物普遍的、间接的、抽象的和内部的认识，即是对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知识。这种知识，仅仅用直观的感觉是得不到的，因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东西，既看不见，也摸不着。比方，无数的恒星、行星和星系等天体运行的规律，我们用望远镜只能看到它的球体，发光还是不发光，大还是小等情况，但根本看不到它的规律性，只有理性认识才能发现它的规律性。这正如我们能看到天空中露

雳闪电，可以直接感到它的威力，触电还能死人，但它为什么会打雷和有这样大的威力，靠直观的感觉是回答不了的，只能从理性认识中才能得出答案。

毛泽东同志从革命的实际经验中概括出理性的认识。他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说：“学习战争全局的指导规律，是要用心去想一想才行的。因为这种全局性的东西，眼睛看不见，只能用心思去想一想才能懂得，不用心思去想，就不会懂得。”^①有局部经验的人，如肯用心去想一想，就能够明白那些更高级的东西。这就告诉我们，要想认识事物的本质或规律性的东西，光靠感觉是不行的，必须用脑子好好想一想。俗话说，眉头一皱，计上心来，这就是要多思索，才能得到智慧。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又说：“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经过感觉而到达于思维，到达于逐步了解客观事物的内部矛盾，了解它的规律性，了解这一过程和那一过程间的内部联系，即到达于理论的认识。”^②

科学如果仅仅是把经过的事实记录下来，而不是概括成为理论，那就不称其为科学了。科学家们只有把大量的事实材料进行概括，提高为科学的理论，才能称之为科学。马克思说过，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方法，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反应剂，只能用抽象的方法。因为只依靠直接观察，只能看到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一些表面现象，是看不到它的本质和规律性的。列宁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从分析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商品——这个细胞，它是这个社会中的最简单、最普通、最基本、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6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2——263页。

最常见、最平常、碰到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一切矛盾；如果只凭感性认识，只是孤立地看到商品这个具体事物，而根本看不到它里面包含着价值和使用价值之间、资本主义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矛盾等等，不概括为理性认识，是不能认识资本主义的本质。

为什么理性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呢？因为理性认识是逻辑思维，是人的智力活动。如果说感性认识包括感觉、知觉和表象等三种形式，那么，理性认识同样也有三种表现形式，即概念、判断和推理。

毛泽东同志说：“社会实践的继续，使人们在实践中引起感觉和印象的东西反复了多次，于是在人们的脑子里生起了一个认识过程中的突变（即飞跃），产生了概念。概念这种东西已经不是事物的现象，不是事物的各个片面，不是它们的外部联系，而是抓住了事物的本质，事物的全体，事物的内部联系了。概念同感觉，不但是数量上的差别，而且有了性质上的差别。循此继进，使用判断和推理的方法，就可以产生出合乎论理的结论来。”^①

理论认识阶段中的概念、判断和推理等认识形式，也是既有区别，而又互相联系、互相制约和互相依存的，它们三者也是缺一不可的。那么，什么是概念的形式呢？它是构成理论体系的单元，只要是属于科学概念，它就是对象中的最普遍的和最本质的东西的反映，它扬弃了事物的表面现象，枝节性的东西和次要的方面，而从中抽出一般的、规律性和本质的东西。比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2页。

如拿“人”这个概念来说，它是怎样从每个具体人的特性中抽象概括出来的呢？从生物学的眼光看，不管这些具体人，是男是女，是美是丑，是黑是白，是高是矮，是老是少等许多特点，只是抽出它最一般的特性，是胎生、哺乳类、温血、高度的智力发展等等，而作出“人是高等动物”的结论。柏拉图说，人是“没有羽毛的两脚动物”、英国赫胥黎说“人是直立而无羽毛的两脚类”。从社会科学的眼光来看，不管哪个国家，什么民族，哪个阶级的人，智力高低，年龄大小，身体强弱，长的美丑，性格好坏，等等，只是从这些特性中概括出最普遍、最一般的特性，而得出“人是能制造工具的动物”或“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的科学结论，这就抓住了“人”的本质。

概念——不论是认识分析问题，还是在科学研究中，都是起着重大作用的。任何一门科学，都有自己的概念体系来反映这门科学的规律。科学概念的发展和形成，促进了科学理论的革新，爱因斯坦的狭义相对论，正是提出了狭义相对论原理和光速不变原理，代替了牛顿体系的绝对运动和绝对时空的概念，这才形成了新的理论体系。同时，由于各门科学之间新概念的互相移植，打破了原来的界限，科学也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如量子力学的波函数概念，移植到化学和生物学中去，开辟了量子化学和量子生物学的新领域。在哲学领域中比其它任何一门科学的概念，都更为广泛。因为它是世界观和方法论，是自然、社会和人的思维中的最一般的规律，因此，任何一门科学都离不开它。而哲学本身也要不断地从具体科学中概括出新的概念，例如“信息”的概念等等，来丰富和发展了自己。因此，任何科学都离不开概念，也只有不断地提出新的概念或纠正旧的错误的概念，才能使科学不断地得到发展和提高。

那么，什么是判断？它同概念有什么关系呢？判断就是概念的展开，它是思维的一种表现形式。判断虽然也是理性认识中的一种表现形式，但它不象概念所反映的是事物的本身，而是事物的某种情况，事物的互相之间的联系。我们说话，做报告，写文章，我们的一切思想，只要是有意义的，就一定包含着判断，拥护什么，反对什么，不是似是而非的模棱两可。旧社会的糊涂官，“有理之人三扁担，无理之人扁担三”，这就不判断，等于说废话。判断是以肯定或者否定，来反映事物的情况和事物的相互之间联系的一种思维形式。任何一个科学命题，定理、结论和概括，都是一个判断。所以，判断是思维中不可缺少的一种形式。

恩格斯把判断分为个别、特殊和普遍判断三类。这种分类，是人类认识史上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反映。他在《自然辩证法》中“关于判断的分类”进行了典型的分析。原始人在实践中早已经知道用摩擦生热的方法，后来又发现了摩擦取火，但人类能够作出“摩擦是热的源泉”的判断，是经过了几千年漫长的历史研究和实践以后，自然科学家才作出“任何机械运动都是热的源泉”的特殊判断；最后自然科学表述了判断的最高形式，也即是普遍判断。这个普遍判断是“任何运动形式，在一定的条件下，都能转变为其他的运动形式”。从这就可以看出，个别判断，是记录了个别的事实；特殊判断，是确定了物质运动的特殊形式或某种规律性，普遍判断则表现了事物的普遍规律。因此，认识某一个事物，离开判断是不行的，它也是理性认识中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环节。

那么，什么是推理？它同判断又有什么关系呢？推理是从某些判断中得出结论的逻辑过程，也叫做逻辑推理。推理是用

判断的一定体系来反映事物运动的规律性。它也是思维中的一种形式，这种形式，能够从已知的推论，得到新的知识。这也是人的理性认识过程中的重要的一个环节。

人们在认识客观事物的过程中，有些判断的真理性是要借助推理来证明的。比如，人们从经验中知道，绘制一张地图，只要有四种颜色就能把相邻的区域区分出来，这就是著名的“四色定理”。但为什么呢？为了证明这个定理，曾经花费了一百多年的精力，直到1976年美国数学家阿佩尔和黑肯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了一百亿个逻辑判断，证明了上千个定理，才肯定了这个证明，使人们从经验上升为理性的认识。

由此可见，概念、判断和推理等三种思维形式，都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它不是停留在事物的表面现象上，而是深入到事物的本质和内部联系中去了。

人们靠感觉器官所不能直接认识的东西，而理性却能认识。正如列宁所说：“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及其他等等，一句话，那一种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①理性认识之所以是认识过程中的高级形式，原因就在于此。

这正如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所说：“要完全地反映整个的事物，反映事物的本质，反映事物的内部规律性，就必须经过思考作用，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工夫，造成概念和推理的系统，就必须从感性认识跃进到理性认识。”^②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

(二)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同一的认识过程的两个阶段。那么，究竟它们之间是一种什么关系呢？它们既有互相区别的一面，又有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相影响、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的一面。它们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对此，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论述都不够详细，毛泽东同志则根据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原理进行了详细的深刻的论述。对这个问题，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曾有过长期的争论。有的是只承认感性认识，而把感性认识的作用过分地加以夸大，甚至绝对化和唯一化，不承认理性认识；也有的只承认理性认识，而把理性认识的作用过分地加以夸大，绝对化和唯一化，不承认感性认识，或者是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间人为地划了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这两个极端，都是各执一方，把同一认识过程中的两个阶段，看成是冰炭不能同炉和水火不能相容的绝对的对立的状态。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第一次把它们二者统一起来，阐明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辩证地统一的关系，它们双方之间，一方面，互相有性质上的区别，感性认识有自己的质的规定性，它是认识的初级形式，根本不同于理性认识，而理性认识则是认识的高级形式，也不同于感性认识，它们各有自己的外延和内涵，是不能混为一谈的。但另一方面，它们双方又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和互相渗透的辩证统一的关系。没有感性认识的初级阶段的认识形式，就不会有理性认识的高级形式；同样，没有高级形式的理性认识的阶段，也就无所谓初级阶段的感性认识的形式。

对于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相互关系的问题，毛泽东同志

在《实践论》中深刻地指出：“这种基于实践的由浅入深的辩证唯物论的关于认识发展过程的理论，在马克思主义以前，没有一个人这样解决过的。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这个问题，唯物地而且辩证地指出了认识的深化的运动，指出了社会的人在他们的生产和阶级斗争的复杂的、经常反复的实践中，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推移的运动”。^① 马克思列宁主义认为，认识过程中两个阶段的特性，在低级阶段，认识表现为感性的，在高级阶段，认识表现为理性的，但任何阶段，都是统一的认识过程中的阶段。感性和理性二者的性质不同，但又不是互相分离的，它们在实践的基础上统一起来了。我们的实践证明：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更深刻地感觉它。感觉只解决现象问题，理论才解决本质问题。这就告诉我们，感性认识要深入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又必须依赖于感性认识，它们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和互相依存的。

我们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区别开来，在考察认识的来源和认识历史时，更为方便。但是在实际生活中或科学研究中，人的感觉和思维往往是同时进行的，不可能把两者截然分开，即这个阶段纯属于感性认识，不包含任何理性认识，或那个阶段是纯属于理性认识，而不包含任何感性认识。当着我们思考问题的时候，我们只能感觉到和思想有联系的东西，和我们思想没有联系的东西，我们是感觉不到的。当着我们休克的时候，头脑处于昏迷的状态，这自然是停止了思维，同时也就失去了感觉。所以，感性认识不能总是踏步不前，而有待于深化，发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3页。

展为理性认识，理性认识也必然要依赖于感性认识。这样，它才能建立在牢固的基础上，而不是“无本之木”和“无源之水”。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不仅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而且还互相渗透、互相贯通和互相包含。什么是互相渗透呢？即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这就是说，感性认识不是纯粹的绝对的，里面不包含有任何理性的成分；理性认识也不是纯粹的绝对的，里面不包含有任何感性的因素，而是互相包含的。人的感觉与动物的区别之处，就是在人的感觉里面包含着理性认识，是在理性指导下的感性。另一方面，理性中包含着感性，因为理性认识不仅以感性的材料为基础，而且以具有一定声响或文字符号等感性形式，作为自己的物质外衣和表达手段。正因为如此，无论是离开感性的纯粹理性，还是离开理性的纯粹感性，都是不存在的。

认识起源于感觉，感性是认识过程中的第一阶段，然而，我们如果把感性认识绝对化，把它无限夸大，贬低理性认识，或者是把感性认识唯一化，而根本否认理性认识的形式，那就会犯经验主义的错误。哲学史上的经验论就是这样。

在人类认识史上，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水平的限制，也由于阶级的局限性，人们对于认识的辩证性质，往往不能正确的理解。有一些哲学家只看到感性认识的作用，认为既然一切知识，都起源于感性经验，那么，一切认识也都只能在“感觉之中”，这就是经验论。

所谓经验论，也不完全相同，有唯心主义的经验论，也有唯物主义的经验论。什么是唯心主义的经验论呢？就是它不仅否认理性认识，而且也否认感性认识，不承认感性认识是对客

观事物的反映。这当然是很荒谬的。

唯物主义的经验论承认感觉经验是客观事物的反映，认为要对客观事物正确的认识，就必须根据丰富的感性材料，这当然是正确的。那么，究竟唯物主义经验论又错在那里呢？这就是它们不是用辩证的方法来处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间的关系。在它们看来，只靠感性认识就能反映事物的全部内容，科学认识不仅就其内容来说是来自感觉经验，而且科学认识的本质和内容，也都被感觉经验穷尽了，这样，还要理性干什么呢？没有必要了，只有感性就足以囊括一切知识了。这就把感觉经验绝对化和唯一化了。它们把感觉经验看成是唯一靠得住的，理性充其量也只能是对感性材料进行一些加工、整理和分类，对感觉经验作一些描绘和说明，而不能对科学知识提供新的内容。在这方面著名的代表就是英国哲学家洛克认为：凡是在理智中所有的，最先无不在感觉之中，概念只不过是人们给客观事物的标记而已。所以，在他看来，人们凭借感觉得到的关于客观世界的表面特征、外部联系的经验认识，如关于客观事物的大小、形状和静止等认识，是真实可靠的，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由此，洛克得出了“科学知识究竟是可望而不可及”的错误观点。这么一来，理性认识的作用被抹煞了，感性认识的作用被无限地夸大了。在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间的关系的问题上，他们不仅犯了机械的形而上学唯物论的错误，而且也犯了唯心主义的不可知论的错误。

毛泽东同志告诉我们，感性认识只不过是认识的起点，并不是终结，它不是认识的全部过程，而仅仅是认识过程中的一个初级阶段，只有把感性认识发展为理性认识，才是比较完全的认识。这就坚持了认识论中的辩证法，既要看到感性认识的

重要性，但又要看到它的局限性，不能把它绝对化或唯一化。感性认识虽然是认识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的阶段，但它毕竟还是属于初级的形式，它只能是对事物的表面的、片面的和外部联系的认识。即使它的数量再多、内容再生动和丰富，也还是停留在事物的外部印象上，还没有使认识达到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程度。正因为这样，唯物辩证法认为，必须把感性认识看成是一定要进一步发展和提高的认识阶段，看作是整个认识过程中的一个阶段或一个环节，而不能把它凝固化，看成是认识过程的终结。

我们对任何事物的认识，都不能停留在表面的、片面的和外部联系的感性阶段。认识的真正任务，是要经过感性认识而到达理性思维，因为认识的最后目的，是为了改造客观世界。既然如此，那么，单靠表面的感性认识，是不能够正确地指导实践的，它根本起不了认识为实践服务的作用，不能达到自觉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为了达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就必须使感性认识如何上升为理性认识，否则，就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的本质，也就不能掌握客观事物的规律性，对实践活动也就起不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自然科学如果只靠感性材料和感性经验，即停留在感性认识的阶段，是无法了解自然现象的内在联系和本质规律的。如行星运动三大定律，在发现行星三大定律前，丹麦天文学家第谷用了三十年的功夫，观察行星的运动，积累了丰富的感性材料，但它只停留在感性阶段，没有概括出行星运动的规律。他的助手刻卜勒则在他已经取得的感性材料的基础上，进行科学抽象和理论分析，找出了行星运动的内在联系和规律性，把感性认识深化发展为理性认识，从而发现了三大定律。

我们对社会现象的认识也是这样。例如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认识，开始时，无产阶级把自己贫困和失业的原因归之于机器的发明，于是就破坏机器，烧毁汽车。其实，机器的出现而造成的工人失业，这只是对资本主义认识的感性阶段，只看到资本主义社会的表面现象，并没有上升到理性阶段，所以，也就不能认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经过长期的斗争，经过马克思和恩格斯给予科学的总结，上升为理论，才真正深刻地认识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无产阶级才认识到自己的历史使命，找到了无产阶级革命和人类解放的正确途径，也才从“自在的阶级”变为“自为的阶级”。

单凭直观的感性认识是不能正确认识事物的本质的。《晋书》中说晋明帝只有几岁时，从长安来一位使臣，他爸爸问他：“你说太阳和长安哪个离的近？”，“长安近。没听说过从太阳那边来，不就证明了吗！”他爸爸认为这孩子很聪明。次日，大宴群臣，又问他：“你说，太阳和长安哪个离你近？”，“太阳离我近”。问他为什么？他说：“因为我抬头就望见太阳，却望不见长安。”这说明单靠直观感性经验，是不可能正确地回答太阳和长安谁远谁近的问题。

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中的质变，使认识达到了一个高一级的阶段。历史上人们总是凭着感性直观，认为“物质”是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什么金木水火土、日月星辰、山岳河海、花草树木等等，这虽然都是物质的，但它并不是物质的全体和本质，仅仅是物质的个别是现象。当我们认识到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时，这就不仅概括了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中的各种物质现象，而且也揭示了物质现象的本质特性，即客观实在性。如果单纯地从表面看来，“物质”这个概

念，似乎是离开了我们的感官所直接感到的各种具体的物质形态，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但它却是反映了物质现象的全体、本质和规律性，是更深刻、更完全和更可靠的。不仅如此，由感性而来的理性认识，反过来又促进着感性认识的发展。

理性认识虽然是认识过程中的高级阶段，但也不能由此而走向另一个极端，即把理性认识的作用无限夸大，把它绝对化和唯一化。哲学史上的唯理论的错误，就在于此。

什么是唯理论？它究竟错在那里呢？唯理论同经验论一样，也有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之分。什么是唯心主义的唯理论呢？这就是它根本否认理性认识对感性认识的依赖关系。不仅如此，它还完全颠倒了哲学基本问题中的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主观和客观之间的关系，否认感性认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西方哲学家笛卡尔断言，有些观念不是从感觉中得来的，而是生来就有的，是“天赋观念”。他认为，最可靠的知识是理性，这是在没有感觉的参与下直接得到的知识，感觉只能是取得知识的障碍。他说，我怀疑一切，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存在的，他唯一不怀疑的是我在怀疑。既然我在怀疑，因为我在思想，因而得出“我思故我在”的唯我主义的结论。他们认为，感觉是靠不住的，是会欺骗人的，只有理性认识才是可靠的，不证自明的。莱布尼茨继承了笛卡尔的“天赋观念”说，认为理性认识的普遍性和必然性完全是先天的，是“心灵”和“理性”本身所具有的。不论是笛卡尔，还是莱布尼茨，他们的唯理论，都是属于唯心主义的先验论。

那么，什么是唯物主义的唯理论呢？这就是它认为，物质世界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为转移的客观存在，人的知识都是来源于客观世界，这都是正确的。然而，唯物主义的唯理论者斯

宾诺莎，在肯定思维必须符合于客观对象这一正确观点时，却否认感性认识的作用，认为感性认识固然是来源于客观世界，也是客观世界的反映，但它却是混乱不清的，不正确的，甚至是造成错误的原因，因而感性认识是靠不住的。正因为这样，斯宾诺莎认为，理性认识不依赖于感觉经验。他还认为，只有理性认识，凭着理性的认识能力，从理性的定义、公式和公理的推论出发，才能逐渐避免受热情和感觉的蒙蔽，才能出知识，才是可靠的。很明显，在这里，斯宾诺莎离开了唯物主义，陷入了唯心主义的泥坑。事实证明，离开感性认识，是不可能认识事物的。《苏轼文集》中有个故事：一个天生的瞎子，从来没有见过太阳是什么样子，有人拿了个铜盆，敲了敲说：“这是太阳，是圆的，和铜盆相似”。瞎子说：“原来如此”，瞎子又听见人家打钟，便问：“这是太阳么？”旁边的人说：“不是，太阳有光亮，象蜡烛一样”，于是拿了根蜡烛让瞎子摸了摸；过了几天，瞎子摸了一根箫，他认为这就是太阳，问道：“这是太阳吗？”他始终未弄清楚太阳究竟是什么样子。不通过感性认识，是无法认识太阳的。如庄子写马：“喜则交颈相靡，怒则分背相踞”。意思是，马表示喜悦之情时，一边打滚，一边你蹭我脖子，我蹭你脖子，蹭的那么滋润舒坦，喜形于色，表示友好；发怒时，两匹马屁股对屁股互相对踢了起来。如果庄子光凭天才，不身临其境地观察体验，他绝写不出这样维妙维肖，使人拍案叫绝的文字。

毛泽东同志说：“从认识过程的秩序说来，感觉经验是第一的东西，我们强调社会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意义，就在于只有社会实践才能使人的认识开始发生，开始从客观外界得到感觉经验。一个闭目塞听、同客观外界根本绝缘的人，是无所谓认

识的。认识开始于经验——这就是认识论的唯物论。”^①巴甫洛夫曾经对一个病人进行过试验。这个病人，又聋又瞎又哑，用针扎他的手心，都没有感觉了，他同外界完全绝缘了，由于他失去了感觉，也就不会产生意识了。因此，离开感觉，就不可能单有理性的存在。事实上，人在认识客观事物的过程中，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经常是在交错进行的，不可能把它们截然分开。在对待具体事物的感性认识中，也使用概念，这就是也有理性的东西；而在理性认识中，也是以感性认识作为基础的，其中也包含着感性的东西，不存在不包含任何感性成分的纯粹的理性认识；同样，也不存在不包含有任何理性认识成分的纯粹的感性认识，它们是互相渗透的。

唯理论的错误，就在于，他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看成为绝对地对立的关系。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理性的东西所以靠得住，正是由于它来源于感性，否则理性的东西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而只是主观自生的靠不住的东西了。”^②

由此可见，不论是唯心主义的唯理论，还是唯物主义的唯理论，虽然表现的具体形式不同，但它们的共同点是都没有正确地对待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间的辩证关系，把认识过程中的两个阶段，人为地分割开来，否认它们之间的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依存、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的辩证关系。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间的辩证关系还表现在：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都是分析与综合的思维运动。感觉、知觉、表象和概念一样，都是经过大脑的分析和综合形成的。拿感觉来说，眼睛这个视觉器官，能够直接区分高低、长短、宽窄、大

^{①②}《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7页。

小和五颜六色等物体；耳朵这个听觉器官，能直接区分汽车声、火车声、雷声、雨声和人的喊叫声；鼻子这个嗅觉器官，能够直接嗅出香臭等气味；手脚和皮肤等触觉能区分冷热、软硬和尖圆等等。这就是区分，实际上，就既包含着分析，也包含着综合。我们看话剧，既闻其声，又观其形，是听和看的综合性的活动。现代科学证明，不仅人的每一个感觉器官能够接收和传递外界信息时要分析综合，而且每一个神经细胞，也是一个分析和综合的处理信息的单元。所以，在感性认识中，大脑皮层上形成的具体印象，是一个大规模的分析和综合的思维活动，离开了分析和综合，就不可能有知觉和表象。

包括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在内的思维活动，并不是固定不变的，它们是随着人们的社会实践活动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的。人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产生了有声语言，随着实践的向前发展，又产生了无声语言（即文字书面语言）。这样，就能够把已经认识的各种事物，用词标和名称等记载下来，这样就逐渐形成了知识系统，并把这些积累起来的知识，一代一代地传了下来，成为各种史料。于是，人的思维所反映的，不仅是直接感性给予的事物，而且也是知识系统所提供的事物。正因为这样，被人们改变的客观事物愈多，知识就愈丰富，人的思维就愈向前发展。从人类应用知识的发明创造来看，据统计，十六世纪的各种新发现和新发明，只不过才 26 项；十七世纪则有 106 项；十八世纪有 156 项；十九世纪达 546 项；到了二十世纪前半半个世纪，即有 961 项。而近十余年来，科学技术的发明创造，更是日新月异和突飞猛进。现在，人的思维能力，已经进入以电脑、人工智能为标志的新的时代。

综上所述，对于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之间的关系问题，必

须辩证的理解。它们既互相区别，而又互相联系、互相依存和互相渗透。这就既要反对那种轻视感性经验、脱离实际的“苦思冥想”、“异想天开”和“想入非非”，也要反对轻视理性思维的经验论的倾向。要多思，不仅在读书时，要开动脑筋，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就是在实践过程中，也要认真思考，自觉地进行分析和综合，充分地发挥思维活动的能动作用，即是要在实践的基础上，坚持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

（三）辩证的认识过程同实际工作关系

我们不论改造自然，还是改造社会，都涉及到如何正确地处理好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也即经验和理论之间的关系问题，它是关系到我们工作成败的问题。我们不论是从从事军事、革命、建设和科学工作，也不论是担任制定方针、政策和路线的领导者，还是做具体工作的，在分析、认识和处理问题过程中，都离不开分析和综合，既要认识事物的现象，又要透过现象去认识事物的本质。既然如此，我们在工作中，一方面，必须重视实践中的经验，善于及时地总结工作中的经验；另一方面，又要善于把经验条理化和理论化，上升为理论，用以指导工作。这就是既要重视理论学习，又要接触实际，不要强调了一方，又贬低另一方，而是要把两者辩证地结合起来。

我们如果在工作中走极端，犯了形而上学片面性的错误，即重视了实际工作中的经验，把经验的作用过分夸大，轻视或否定理论的作用，就会犯经验主义的错误。反之，如果在工作中只重视书本上的知识，把理论的作用过分夸大，而贬低或根本否定经验的作用，就会犯教条主义的错误。这两种片面性的错

误，虽然具体表现形式不同，但却有个通病，即都没有正确地处理好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经验和理论之间的辩证关系。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唯理论’和‘经验论’都不懂得认识的历史性或辩证性，虽然各有片面的真理，……但在认识论的全体上则都是错误的。”^①

我们党内的主观主义思想的认识的根源，也同“经验论”和“唯理论”所犯的~~错误~~一样，都是不了解认识过程中的完整性和辩证的统一性。因此，不是片面地夸大理论的作用，而否认经验的作用；就是片面地夸大经验的作用，而否认理论的作用。总是把一方绝对化、模式化和永恒化，人为地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分割开，因而陷入了主观主义。

教条主义者认为，知识来源于书本，觉得只要读了书，就算有了知识。在他们看来，书读的越多，知识也就越多。他们奉行的不是“老本本主义”，就是“新本本主义”，总是“唯书，唯上，不唯实”；他们往往打着反“经验主义”、反“右倾”的旗号，打击有实际工作经验的干部和群众。他们习惯于用行政手段，强迫人们去接受那些不切合实际的所谓“理论”和“条条”，盲目蛮干。这种脱离具体实践的做法，是完全违背理论和实际结合的原则的。他们不懂得，这些书本知识是前人的经验总结，是人家证明了而自己还没有证明的。在人家是直接经验，在自己却是间接经验，而一切知识又都是来源于直接经验，所以，没有任何直接经验的人，只能简单照抄照搬别人的间接经验。在感性认识中，从来没有认识过的东西，在理性认识中也不可能认识到。因此，谁认为理性认识可以不从感性认识中来，他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

就必然会陷入主观主义或唯心主义的泥坑。

经验主义者只是满足于自己的片断的、零碎的、点滴的经验，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尊重经验而看轻理论，因而不能通观客观过程的全体，缺乏明确的方针，没有远大的前途，沾沾自喜于一得之功和一孔之见。”^①这在实际工作中，就具体表现为事务主义，或者是辛辛苦苦的官僚主义者。毛泽东同志在《整顿党的作风》中说：“有工作经验的人，要向理论方面学习，要认真读书，然后才可以使经验带上条理性、综合性，上升为理论，然后才可以不把局部经验误认为即是普遍真理，才可不犯经验主义的错误。”^②

从认识发展过程来看，教条主义脱离具体的实践，把“条条”当作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经验主义则把局部经验当作普遍真理，不分时间、地点和条件，到处削足适履地去硬套。它们都是各执一方，走了极端，都是违反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原则，只有把理论和实践相结合，才是正确地认识事物和处理问题的方法。我们在工作中，只有按照这种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的原则，去分析和处理问题，才能把工作做好。

四、真理发展的规律

真理问题，在毛泽东同志的哲学思想中占有重要地位。他在《实践论》中指出：“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6—777页。

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一定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的真理。客观过程的发展是充满着矛盾和斗争的发展，人的认识运动的发展也是充满着矛盾和斗争的发展。一切客观世界的辩证法的运动，都或先或后地能够反映到人的认识中来。社会实践中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是无穷的，人的认识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也是无穷的。根据于一定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以从事于变革客观现实的实践，一次又一次地向前，人们对于客观现实的认识，也就一次又一次地深化。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永远没有完结，人们在实践中对于真理的认识也就永远没有完结。马克思列宁主义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①

毛泽东同志这些关于真理观的论述，是深刻的、精辟的和科学的。他不但指出了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的辩证关系，而且指出了真理不是永远凝固不变的，它也是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的，实践是无穷尽的，真理也是无穷尽的。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论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观。它告诉我们：人们的认识是一个不断地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的辩证过程。这就是说，真理是客观的、具体的，又是绝对的和相对的。通过对真理问题的学习和掌握，就要树立起追求真理，为真理而奋斗的人生观，把我国建设成为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① ②《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一）真理的客观性

毛泽东同志在《整顿党的作风》中说：“真正的理论在世界上只有一种，就是从客观实际抽出来又在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证明的理论。”^①这就是说，真理就是指的正确的理论，就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在人们意识中的正确反映。恩格斯说：“唯物主义的自然观不过是对自然界本来面目的朴素的了解，不附加以任何外来的成分。”^②关于真理的客观性的问题，是哲学界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我国先秦哲学家庄周，在《齐物论》中说：人睡在潮湿的地方会得腰疼病，泥鳅也这样吗？人爬到高树上觉得胆怯，猿猴也这样吗？人、泥鳅、猿猴，究竟谁选择的住处合适？出色的美人毛嫱、丽姬，人以为是美的，但是鱼见了她们吓得潜入水底，鸟儿见了她们高飞，麋鹿见了她们赶快跑开，美不美究竟是以谁的尺度作为衡量的标准呢？于是，他得出结论说：“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就是说，你有你的是非，我有我的是非，谁是谁非，根本就没有标准。

现代的实用主义者也是如此，它们只承认真理是主观的，反对真理的客观性。中国的实用主义者胡适认为：真理原来是人造的，是为了人造的，是人工造出来供人使用的，是因为它们大有用处，所以才给它以“真理”的美名的。我们所谓真理，原不过是人的一种工具。真理和我们手里这张纸、这条铅笔、这块黑板、这把茶壶是一样的东西，都是我们的工具。一切真理都是应用的假设，假设的真不真，全靠他能不能发生它所应该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7页。

发生的效果。按照胡适所谓真理观，凡是能够带来利益的有用的、有效果的东西，都叫做真理了。只要是符合自己主观愿望，对自己有利的，这就是真理。这是典型的主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观。这根本不是什么真理，充其量也不过是垄断商人的生意经。

究竟真理是不是客观的，有没有客观真理？这是真理观中的一个重要的问题，它是哲学基本问题，特别是它的第一方面，在真理观中的直接反映。对于这个问题，一切唯心主义者，都是作了否定的回答，一切唯物主义者，都是作了肯定的回答。

那么，究竟有没有客观真理，什么是客观真理？辩证唯物主义承认客观真理，它是以坚持物质第一性和意识第二性，在实践基础上主观能否正确地反映客观为前提的。从这一基本前提出发，就必然要承认人的认识内容是来自客观的，这就承认了客观真理。所以，列宁说：“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①人们的认识就其形式来说，是主观的，就其内容是客观的，但有真理和谬误之分。真理和谬误是对立的。什么是真理呢？就是人们的认识、意识中同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相符合的内容。什么是谬误呢？就是人们的认识、意识中同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相违背的内容。因此，凡是真理总是客观的，而不是主观的。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可以看出：第一，真理是和人的认识有着密切的关系，离开了人的认识，存在于人的认识以外的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就无所谓真理和谬误；第二，真理或客观真理，所包含的内容，是客观的、不依人们的主观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29页。

意志为转移的；第三，在真理或客观真理的概念中，是不应当包含同客观事物的本来面貌相违背的主观成分的。

在社会领域里，社会主义一定要代替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制度比资本主义制度优越等论断，都是正确地反映了不依人、集团或阶级的意志为转移的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而这个科学论断就是客观真理。

毛泽东同志认为，在同一条件下关于同一客观对象的真理只能有一个。由于人们的阶级立场、观点和思想方法的不同，对同一客观事物的观察或认识可能会得出多种多样的，甚至相反的结论。但是关于同一对象的真理只有一个，即只有正确反映客观事物发展规律的认识才是真理。比如，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不关系问题、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关系问题，不同立场、观点和思想方法的人，就会有不同的理解和解释，但是只有正确地反映了它们之间的关系的思想和理论，才是真理，否则，就不是真理。

如果认为在同一条件下，对于同一个对象的真理，可以有两个或者几个，那么，这就否定了真理的客观性，而陷入主观真理论，即“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了，这样，也就否定了真理。

在毛泽东同志看来，同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相反，唯心主义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观点出发，否认意识是对物质的反映，否认真理中包含有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内容，否认了客观真理的存在。唯心主义者认为，真理是主观的，这就是唯心主义的真理观。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他把世界看成是“绝对精神”的体现，认为真理就是对“绝对观念”的认识。在宗教神学者看来，上帝是真理的化身，真理是上帝的

启示。主观唯心主义者则把真理看成是人们头脑里固有的。所以，不管是主观唯心主义者，还是客观唯心主义者，尽管具体说法有所不同，但它们却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用不同的形式否认真理的客观内容，即否认客观真理，而鼓吹唯心主义的真理观。

在当代，在资产阶级哲学界，颇为流行的不是客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观，而是实用主义的真理观。它们的基本观点，是早晚市价不同，“有用”就是真理。只要是能达到目的的，哪怕是一切撒谎、奸诈、欺骗、阴谋、诡计等卑鄙的手段，通通可以被称为“真理”。在他们看来，真理就是一种工具，就看它是否能满足自己的需要，能满足自己需要的就是真理，否则就是谬误。所以，也就无所谓真假、是非和对错之分，真理根本就没有一个客观标准，都依是否能满足自己的需要为转移。这种所谓的真理观，是完全颠倒了物质和精神之间的关系，把人的主观意志、主观精神和主观需要，放在第一位，这就必然要否定真理的客观性。

在“十年内乱”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就是极力否定客观真理，而主张主观真理的，以便欺骗和愚弄群众。他们奉行着唯我主义的真理观和权力真理论，即“我就是真理，真理就是我”，谁的权力大，谁说的话就是真理。这就从根本上否定了真理的客观性，也就否定了客观真理。这从反面告诉我们，坚持毛泽东同志所反复强调的客观真理的问题，反对主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观，该有着多么重大的现实意义。

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革命、最进步的阶级，它的根本利益是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一致的。这就决定了无产阶级能够正确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能够发现和掌握客观真

理，来为人民群众造福。但这是从总的历史发展的趋势上来讲的，至于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每一个具体成员，情况则是千差万别。有的人由于刻苦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努力钻研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深入地进行调查研究工作，所以，他不仅在理论上懂得尊重客观真理的重要性、必要性，而且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坚持不断地总结人民群众创造的实践经验，从中找出规律性的认识，并用这种规律性的认识，再来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接受实践的检验，不断地丰富、发展和提高。因此，他们就能够在自己的工作中，一切都从实际情况出发，而不是从自己的主观愿望出发，工作就能做出成绩来。

我们建国三十多年以来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告诉我们，凡是能够从中国的国情出发，尊重客观真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就蒸蒸日上；反之，不从客观实际情况出发，否认客观真理，凭着自己的主观愿望搞瞎指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就会受到挫折。不尊重客观规律，违反客观真理的，不可能不受惩罚的，我们应当从建国以来的失误中吸取经验教训，努力学会掌握和尊重客观真理，按照客观真理的原则办事，而不是按照主观真理观的原则办事。这样才能不犯或少犯错误。

由此可见，在我们的工作中，如何正确地坚持毛泽东哲学思想中关于客观真理的学说，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的意义。只有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的原理和方法去理解真理的问题，才能使我们的主观认识符合于客观实际，才能使我们的行动取得预期的效果。作为一个革命者，就要坚持客观真理观，反对主观真理观；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方法，反对主观主义，这

样才有可能在实际工作中把握住客观真理。

毛泽东同志关于真理问题的论述，既不深奥，也不生疏，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几乎每个人都会碰到。我们懂得了真理的客观性，就应该不论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都要为坚持真理而斗争，反对合稀泥，反对拿原则作交易，反对一切歪风邪气。彻底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应该树立敢于坚持真理的勇气。

（二）真理的辩证发展过程

真理是客观的，这是从真理的内容来看的，但是，从人类认识真理的过程来看，真理是从相对到绝对的发展过程。所谓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概念，是人们认识真理发展过程中的一对哲学范畴。

什么是绝对真理呢？毛泽东同志告诉我们，它是由无数相对真理所构成的，即指的真理的绝对性。绝对真理是我们的认识完全达到了和客观实在相符合的知识，这种知识不仅是现在，就是在未来的岁月，也不会被推翻的。又什么是相对真理呢？这就是指的真理的相对性，它指的是我们的认识所达到的不完善、不精确、不深刻的知识，但它又是绝对真理的颗粒。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它包含着两层意思：一方面，绝对真理是同相对真理相比较而言的；相对真理也是和绝对真理相对称而说的，它们二者之间有明显的质的界限。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都有自己的外延和内涵，绝对真理不是相对真理，相对真理不是绝对真理，这是不能混淆的。但另一方面，它们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影响、互相依存、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的。所谓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就是说，没

有绝对真理，就没有相对真理，没有相对真理，也就没有绝对真理，它们都以对方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条件，只要是失去其中的任何一方，另一方就不能单独存在。因此，我们如果人为地把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割裂开来，就会犯形而上学的错误。

在对待真理的问题上，形而上学走了两个极端，一个极端是把绝对真理看成是最终的、不变的、永恒真理，否定绝对真理是由相对真理所构成的，把绝对看成是纯粹的绝对，杜林就是典型的代表。恩格斯指出：二乘二等于四、三角形三内角的和等于两个直角，巴黎在法国、人不吃饭就会饿死、拿破仑死于1821年5月5日等等，这些都是永恒真理。但这些都是极简单的事实的真理，不能构成科学的真正内容，不能给我们提供丰富的知识。所以，真正的科学知识不可能是永恒真理。绝对真理只能是包含着永恒真理的因素，但不能归结为永恒真理。另一个极端，则是同这种把绝对真理永恒化、绝对化和唯一化相反，即是相对主义。它是把相对真理绝对化、永恒化和唯一化，因此，把一切都看成是相对的，根本否定绝对真理的存在，怀疑论就是这样。古希腊哲学家皮浪认为，世界上任何事情的好与坏、对与错、是与非、真与伪，都是相对的，无法确定的，用不着去辨别真伪，这样灵魂才能得到安宁。一次他在海上碰上风暴，大家都很惊慌，他指着一头照常吃食的猪说：“我们应当象猪那样无动于衷”，即不必去考虑风暴带来什么吉凶祸福，他根本不承认还存在什么是非和真伪，这就否定了真理。

不论是绝对主义，还是相对主义，虽然表现形式不同，但它们都是走了极端，把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加以分裂，只承认

一方，而否定另一方。因此，把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看成为隔着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看成为永远不能互相转化的两个绝对对立的极端。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互相渗透、互相贯通和互相包含的。相对真理并不是纯粹的绝对的相对，在相对真理中包含着绝对真理的颗粒。同样，绝对真理也不是纯粹的绝对，里面也包含着相对真理。正因为它们是互相渗透和互相包含着，所以，就既不可能有纯粹的绝对真理，也不可能有什么纯粹的相对真理，而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因此，在一定的条件下，它们就能各走向自己的反面，发生互相转化。

毛泽东同志在《辩证法唯物论讲授提纲》中说：唯物辩证法在认识客观真理时，就是承认了绝对真理的。因为当我们说知识的内容是客观世界的反映时，这就等于承认了我们知识的对象是那个永久的绝对的世界。然而客观的绝对的真理，不是一下子全部成为我们的知识，而是在我们认识之无穷的发展过程中，经过无数相对真理的介绍，而到达于绝对真理，这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真理的表现。人类的思维，就其本性说，能给我们以绝对真理。绝对真理乃由许多相对真理积集而成，科学发展的每一阶段，都给绝对真理增加新的颗粒。但是每一种科学原理的真理界限，都是相对的。绝对真理表现在无数相对真理之上，如果不对相对真理的认识，就无从认识绝对真理。唯物辩证法并不否认一切知识之相对性，但这只是指人的知识接近于客观绝对真理的限度之历史条件性而言，而不是说，一切科学上的发明，都是历史的有限度的和相对的，但是科学知识跟谬说不同，它显示着描画客观的绝对的真理，这就是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相互关系之辩证的见解。这就告诉我

们，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是存在着辩证的统一关系。列宁也说：“我们的知识向客观的、绝对的真理接近的界限是受历史条件制约的，但是这个真理的存在是无条件的，我们向它的接近也是无条件的。”^①

毛泽东同志在讲到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的辩证关系时，把绝对真理形象地比作一条“长河”，而相对真理则比作是这条“长河”中的“水滴”和“河段”。人类在认识这个无穷无尽的客观世界的过程中，获得的任何一个真理，都只能是这个“长河”中一个部分、片断或方面，而不可能是客观世界的全部面貌。它一方面，是以往的实践和认识已经达到的终点；另一方面，它又是由一个一个地相对向绝对转化的起点。它是一个一个一个地承先启后的中间站，象接力赛跑中的“接力棒”一样，一代一代地向下传递，是一个一个由相对向绝对转化的关节点。由无数这样的相对真理所构成的、所连接的绝对真理之长河，川流不息，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正如列宁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中所说：“你们会说：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这种区分是不确定的。我告诉你们：这种区分正是这样‘不确定’，以便阻止科学变为恶劣的教条，变为某种僵死的、凝固的、不变的东西；但同时它又是这样地‘确定’，以便最坚决断然地同信仰主义和不可知论划清界限。”^②这就告诉我们，人类的认识能力，按其本性来说，完全是能够正确地认识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即是人类的思维，按其本质和目的来说，是能够达到绝对真理的。人的感觉器官和大脑，能

① 《列宁全集》第2卷，第135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够完全地、无限地去认识世界，没有任何障碍能阻止我们去认识事物。虽然世界是处于不断地发展、变化和运动之中，但人的认识，也是随着客观世界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这就是说，我们无限的认识能力，可以完全地、无条件地去认识客观世界。

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是错综复杂的，又处于无止境的发展、变化和运动的状态，它的属性、深度和广度，都是不能穷尽的。大至宏观世界中的天体，小至微观世界中的原子、中子、质子和基本粒子等，都是不可能穷尽的。万事万物不断地新陈代谢，旧事物还未完全认识，又出现了新事物，如此层出不穷；同时，人类的认识又是通过有限的个别人来实现的，而在有限的个别人当中，每个人又受到他的生活、历史和工作条件的限制，生产发展规模的大小、科学技术水平的高低、阶级利益的局限性等等限制。因此，人们也只能够大体上近似地、相对地、有条件地反映世界的某个点滴、片面、角度和方面，而不能穷尽一切真理，即不能最终地穷尽对世界的认识。但是人的认识，总是在日益完善、日益深刻地认识着世界。所以，人的认识，是绝对和相对、无限和有限的矛盾运动，人们所取得的知识、真理，也既是相对的又是绝对的，始终处于从相对到绝对的过程中。

任何一个科学的命题和真理，都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它为什么是相对的呢？因为它要受一定历史条件的限制，不能一下子穷尽世界的所有奥秘，只是绝对真理的颗粒。例如关于物质构造知识的发展，在古代，唯物主义思想家就认为，世界上的一切都是由水、火、土、空气……构成的。德谟克利特曾推测是由最小的、看不见的物质粒子、不可分的原子构成的。

现在看来，虽然这带有原始的、朴素的性质，而且也不精确，但它包含有绝对真理的颗粒，因为世界确实是由某些粒子构成的，它为后继者指出了研究方向，是探讨物质构成奥秘的先驱者。到了十八世纪，自然科学论证了物质是由极小的不可分割的粒子——原子构成的。这说明物质确实是由原子构成的这个绝对真理，但仍然是不完善和不精确的，只是近似的、大体上反映了物质构造的内容。十九世纪发现了电子，电子是原子的极微小的组成部分。电子论无疑是比原子论更精确、更深刻的反映了物质构造的内容，包含了更多的绝对真理的成分。然而尽管如此，电子论也没有、也不可能到“顶”，它仍然不是物质构造知识的极限，它具有相对真理的性质。现代科学进一步揭示了原子的秘密，又发现了原子核是由中子和质子组成的，并把原子核分裂，利用了核子能的巨大能源，来发电搞核潜艇、氢弹等。能否说它已经穷尽了原子和原子核的一切奥秘了吗？当然不能。它仍然是近似的相对的，里面还不知道包含着多少“自在之物”和“必然王国”。今天已经发现了几十种新的基本粒子，又向深度和广度前进了一步，但是也还没有，也不可能穷尽原子的构造。虽然现代的关于物质构造的观点和古代比，不知前进多少倍，但它并没有穷尽绝对真理。这就告诉我们，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没有极限的。

又如，城市里的污水，如何处理，曾是一个沉重的负担，随着科学的发展，已经发现每10吨污水中含氮1至2斤；在污泥中还含有治疗恶性贫血症的有效药维生素 B_{12} ，还可以提取作燃料、动力的沼气、油料和塑料的原料。说起来都令人难以置信，连人尿居然也成了制取贵重药物的原料；男性尿液中制取的“尿激酶”，能治冠心病和静脉血管栓等疾病；孕妇尿液中制

取的“绒促性素”，既是一种节育科研药物，也能治疗不育症。而从绝经妇女尿液中制取的“女性激素”价值更高，一克则比黄金贵1000倍。那么，这是否穷尽了呢？当然不是，随着科学的发展和认识的深化，还会发现里面包含着更为有价值的东西。在自然科学中，这种现象是比比皆是的。这正说明，人对事物的认识，到任何时候，也不能穷尽的。

人类的认识为什么没有极限呢？因为它要受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所制约和决定；就是到了几千、几万年以后，科学比现在更向前发展了，也不能说认识已经到了“极限”，全部真理都被认识了。除了象杜林那样狂妄自大的人，自以为穷尽了一切永恒真理。稍稍尊重一点科学的人，即使是在科学上取得了再大的成就，也只是沧海中的一粟。

现在，人们一提起“地心说”，就往往加罪于托勒密。其实，托勒密的体系，形成于公元二世纪，肯定了大地是球形的观点，并进一步地建立了太阳、月亮和五大行星的旋转运动的天体体系。尽管现在看来，是非常幼稚的、不科学的，但它却包含着相对真理，在科学史上有一定的贡献，为后人攀登高峰开了路。反过来说，大家都公认哥白尼学说，在天文学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它推翻了“地心说”，揭示了地球绕太阳运行的客观规律。但这是否就是绝对真理了呢？当然不是。它虽然比托勒密的“地心说”前进了一步，然而，它仍然有一定的局限性，它没有完全摆脱神学的影响。它的所谓宇宙是以太阳为中心，以恒星天层为界的有限的宇宙。正因为这样，继哥白尼之后，布鲁诺提出了“宇宙无限，没有中心”的新见解，这样就纠正了哥白尼的局限性，又前进了一步。然而，布鲁诺对天体的认识，是否穷尽了呢？也没有。天体中的奥秘是无穷无

尽的，还存在许许多多的“自在之物”和“必然王国”，有待我们去探索。尽管随着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的发展，人的认识能力也在飞快的提高，我们可以越来越多地认识和掌握天体的奥秘，但到任何时候，也不能说穷尽一切奥秘。

社会科学也是如此，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属于绝对真理的，如物质是第一性和意识是第二性的、物质永远处于发展、变化和运动的状态，任何事物都具有矛盾性等等，这些基本原理，不仅现在不会被推翻，就是将来也不会被推翻。但它同时又是相对真理，因为这些基本原理，还远远地没有把物质和意识的关系穷尽，也没有全部穷尽物质的运动形式和互相转化的形态。还存在许许多多的“自在之物”没有变成“为我之物”。所以，马克思主义并没有穷尽知识，它要随着各门科学的发展，继续不断地丰富和完善原有的基本原理，并作出新的概括。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还差不多是处在人类历史的开端，而将来会纠正我们的错误的后代，大概比我们有可能经常以极为轻视的态度纠正其认识错误的前代要多得多。”^①

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都不懂得这个绝对和相对的真理的辩证发展的过程。它们都是各执一方地把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截然分割开来，因而走上了两个错误的极端。

教条主义者无限夸大、片面地强调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是一个从相对向绝对发展的过程。在他们看来，绝对是排斥任何相对的绝对，绝对真理就是绝对不发展的“终极真理”。因此，他们把一切有限的认识都奉为千古不变的教条。用教条主义的立场和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必然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25页。

马克思主义歪曲成僵死的教条。

经验主义者从理论上说，就是片面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相对真理包含绝对真理的颗粒。在他们看来，相对是排斥任何绝对的相对，否定相对之中有绝对，因而必然否认真理的客观性。经验主义者不只是口头上这样说，而他们的思想方法就是这样的。因为经验主义者最突出的特征，就是否定马克思主义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固守于一时、一地的具体经验，并且把这一时、一地的具体经验绝对化，把它视为“终极真理”，从而拒绝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拒绝学习别人、别地的先进经验。本来，社会是在不断地发展，人们的实践也在不断地发展，然而，经验主义者的思想方法，却是凝固的、僵化的，他们仍然把过去在一时、一地行之有效的“经验”绝对化和模式化，到处生搬硬套，其结果必然给革命和建设事业带来损失。我们正处于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新问题，新情况，新矛盾，都需要我们因事因地制宜地去解决。这就既要反对教条主义，也要反对经验主义，它们在对待真理的问题上，都是持形而上学的观点，而缺乏一种辩证地真理观。所以，就必然走极端，搞绝对化。

（三）真理是在同错误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真理既然不是停止不前，而是发展变化的，那么，它究竟是怎样发展，通过什么途径发展呢？在真理如何发展的问题上，毛泽东同志有过深刻的论述。他认为真理的发展过程，不仅是从相对走向绝对的过程，而且也是在同错误进行斗争的过程中得到发展的。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说：“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

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地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①毛泽东同志对于如何发展真理的问题上的精辟的论述，不仅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观，而且对于指导实践活动，也是有意义的。

在哲学领域里，真理和错误（或谬误）是对立统一的一对范畴。它们一方面，是互相对立、互相否定和互相排斥的；另一方面，它们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制约、互相依存、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的。

第一，真理和错误是针锋相对的两个方面，真理是错误的对方，错误是真理的反面。真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的正确反映，而错误则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的歪曲的反映。因此，决不能把真理说成错误，也不能把错误说成是真理，它们都各有自己的质的规定性，二者是不能混淆的。不论在工作中，还是在科学研究中，都要划清真理和错误之间的界限，才能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真理和错误的对立，也象一切对立的两极一样，在一定的条件下，它们二者的对立才具有绝对的意义。唯物主义不是唯心主义，唯心主义不是唯物主义；辩证法不是形而上学，形而上学不是辩证法，马克思主义不是修正主义，修正主义不是马克思主义，等等，它们是有严格的界限的。所以，我们在分析和观察问题时，就不能混淆真理和错误之间的界限，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0页。

否则，就要犯错误。

真理和错误的对立，是永远存在的。不论是个人、集团和阶级，都不可能完全避免在认识上或行动上发生失误，十全十美的“完人”是不存在的。不论是杰出的科学家、伟大的政治家、军事家和思想家，还是一个普通的人，也不论是远古的愚昧落后的时代，还是现代的电子时代，都不能只有正确的东西，而没有错误的东西，或者是只有错误的东西，而没有正确的东西，它们二者是一对“孪生”，同时并存的。真理是随着人们的实践的发展而发展，而后人总是不断地纠正前人的错误。

真理和错误之所以是同时并存的，是因为不同的人和不同时代的人，都要受着不同的客观条件、历史时代的限制；在阶级社会，又要受到阶级的限制，所以，发生这样或那样的错误是必然的。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人们总是根据自己的经验来观察问题，处理问题，发表意见，有时候就难免带上一些片面性。”^①任何一个人，也不可能事事都直接参加实践，何况，一个人最多也只有百八十年的历史，除去年幼和老年，真正工作的时间，也只有四五十年，在这“日月如梭”的短暂的岁月里，人的经验不可能事无巨细地都亲自参加实践。即便是亲自参加了实践，也不可能穷尽一切客观情况，毛泽东同志说：“金无足赤，人无完人”就是这个道理。因此，在经验还不充分、在材料尚不完全，或偏听了虚假材料的情况下，作出一些错误的判断和推理，是难免的。当然，我们承认错误难免，决不是宽容错误，任其泛滥。一旦我们发现了错误根本用不着大惊小怪，总结经验教训，摔倒了再爬起来就是了。在科学的道路上，有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3页。

人付出了汗水、鲜血、甚至生命，但却毫无成果。然而，它们的失败和错误，并不是毫无意义的，以自己的失败和错误为后人提供了经验教训，使后人少走了弯路，没有它们的失败和错误，就不会有后人的成功。

第二，真理和错误是互相依存的。它们二者之间都是相对比较而言的，真理是对错误而说的，错误也是同真理相对称的，它们是相互比较出来的。所以，它们双方才互相联系，互相制约和互相依存。它们都是以对方的存在作为自己存在的条件。比如，没有唯物论，就无所谓唯心论，没有唯心论，也就没有唯物论；没有辩证法，也就不会有形而上学，没有形而上学，也就不会有辩证法；它们互为存在的条件。如果认为，只能有真理，而不能有错误，或只能有错误，而不能有真理，这就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真理观。正因为如此，我们不论是进行革命活动，还是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做任何一件工作，都是正确和错误、成功和失败、优点和缺点等并存，不可能只存在一方，而不存在另一方。有绝对化思想方法的人，论人论事，说好，就是绝对的好，十全十美，白璧无瑕；说坏，就是绝对的坏，一无是处，都是不符合辩证法的。毛泽东同志说：“任何时候，总会有错误的东西存在，总会有丑恶的现象存在。在任何时候，好同坏，善同恶，美同丑这样的对立，总会有的。”^①

第三，真理和错误是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的。

在辩证法看来，世界上没有绝对纯的事物，号称为纯金，在现代科学的条件下，也只能达到百分之九九点九九九九的程度，也还有杂质。所谓“高纯”和“超纯”的单晶硅，也还有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16页。

杂质。真理和错误也是如此，既没有绝对纯的真理，也没有绝对纯的错误，它们是互相包含的，真理里面包含着错误的成分，错误中包含着真理的因素。比方，在辩证法中包含有形而上学相对主义的因素，相对主义之中也包含有辩证法的成分；唯心主义中包含有唯物主义的成分，唯物主义中也包含有唯心主义的成分。所以，我们不论是对待真理，还是对待错误，都不能把它们绝对化或永恒化，也要用辩证的观点进行具体分析。

正因为它们互相渗透、互相贯通和互相包含，所以，真理和错误在一定的条件下，才能互相发生转化，即各走向自己的反面。因此，这就不能把真理和错误中的任何一方，绝对化和永恒化。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说：“真理和谬误，正如一切在两极对立中运动的逻辑范畴一样，只是在非常有限的领域内才具有绝对的意义；如果我们企图在这一领域之外把这种对立当作绝对有效的东西来应用，那我们就会完全遭到失败；对立的两极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①

为什么真理和错误会发生互相转化呢？这是因为任何真理都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是对一定条件下的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的正确反映。因此，它也只能是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是正确的。然而，一旦时间、地点和条件发生了变化，那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也必然要发生变化，而人们的认识也必须随着客观情况的变化而变化；否则，如果仍然是坚持原有的那个真理性的认识，本来是真理性的认识，也会变成谬误。在自然科学中，如整体是由部分组成的，这远在希腊人那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0页。

“整体大于部分”就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真理，一切较早的科学家也都证明了这点。欧几里德把它作为一条主要公理建立了完全的几何学系统，以至全部常量数学把这个命题作为自己可靠的基础，可以说，没有这条公理连最简单的加法都没有。十九世纪下半叶形成了集合论。康托继续对无穷集合论深入研究，他把无穷基数分为无穷个等级，一个比一个大，他证明“任何集 S 的子集的超限基数比集 S 的超限基数还大”。因此，在这里是“部分大于整体”。二十世纪初产生的四大基础理论之一——量子力学，把人的认识推进到更深的物质层次。由于对原子、原子核、基本粒子的研究，带动了微观领域的革命，揭示了微观物体具有与宏观物体不同的运动规律和时空特性。按照通常的观念，物体经过分割，其体积总是愈来愈小。可是在量子力学的一个普通的试验事实中，基子粒子的分割，空间尺度反而变大。用一个高能粒子轰击另一个粒子，使它碎成两个、三个甚至一簇粒子。这一簇粒子的每一个都不比原来的小。因此，在微观领域中，也是“整体不一定大于部分”。科学的发展根本不顾常识的反对，从“整体大于部分”到“整体不一定大于部分”，正说明真理也受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的限制。“整体大于部分”，即使在今天，在一般的日常有限事物范围内，仍然是真理，但一超出这个领域，推广到它所不能适用（它没有反应的）客观上，真理就转化为错误，应该是“部分等于整体”或“部分大于整体”。

在社会领域中，也同样有这种情况。如俄国十月革命，先在城市里举行武装起义，然后夺取全国政权，这在俄国的具体情况下是真理，但是如果超过这个范围，把它机械地搬到我国，也在大城市举行武装起义，再夺取全国政权，那么，这就会犯

教条主义错误。所以,任何真理都有自己适用的条件和范围,超出这个条件和范围,就会走向自己的反面。正如列宁所说:“只要再多走一小步,仿佛是向同一方向迈的一小步,真理便会变成谬误。”^①

真理和错误的转化,是互相的,而不是只有一方向另一方的转化。因此,不仅真理转化为错误,而且在一定的条件下,错误也能转化为真理。我们就是要弄清楚错误向真理转化的规律,积极地创造条件,推动着错误向真理方面转化。那么,错误为什么能向真理转化,它都有那些表现形式呢?

其一,“错误”能向人们提出新的认识课题,尽管它没有正确反映事物的本质,但由于提出了问题,一旦这个问题得到了解决,也就标志着人们在这个问题上获得了真理性的认识。错误的理论和学说,没有正确的反映客观情况,造成不好的后果,这就必然要引起人们的怀疑和注意,从而推动了人们去探讨,促使人们对问题作出回答,这就达到真理或接近真理的认识。这在科学史是不乏其例的。盖伦的“血液潮汐说”,认为血液从肝脏产生出来后,通过心脏和动脉静脉流向全身被吸收,这虽然是错误的,但他却提出了血液如何流动的问题。这就引起塞尔维特和哈维等人的注意和怀疑。哈维提出:如果按照盖伦的“潮汐说”,一小时内从心脏流出血液的总量相当于人体体重的七十倍,这显然是不可能的。他们进行了人体生理解剖实验,在新的研究的基础上,塞尔维特提出了小血液循环,哈维提出了血液循环的正确观点。亚里士多德—托勒密的“地球中心说”,认为宇宙的中心是静止不动的地球,这当然是错误的。但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257页。

它是最早摆脱天圆地方的愚昧观念，第一次提出了地球在宇宙中的地位问题。这个理论虽然不正确，但却引起了哥白尼的注意，推动他作进一步研究，提出了“太阳中心说”。

认识中的错误，虽然没有正确地解决问题，但它却提出了问题，这对认识的发展和深化是有推动作用的。科学总是从提出问题开始的，而认识深化的问题也是从错误中提出的。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真理是从错误开始产生的。

其二，“错误”引起人们警惕，总结经验教训，使错误向真理方面转化。错误认识因为它违背了客观规律，用来指导实践，结果导致实践的失败，这是坏事，但却从反面教育人。有时，它能起到正面经验、正确理论所起不到的作用。因为错误所造成的严重后果，具有尖锐性和显明性，可以很快地提高人们的觉悟，一丝不苟的认真的研究问题，这样，坏事就变为好事，失败转化为成功，错误转化为正确。毛泽东同志说：“犯一点错误也并不坏。成绩有两重性，错误也有两重性。成绩能够鼓励人，同时使人骄傲，错误使人倒霉，使人着急，是个敌人，同时也是我们很好的教员。”^①不论是别人的错误，还是自己的错误，只要我们正视了，就会使我们警惕，从中得到教益。恩格斯指出：“伟大的阶级，……不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的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②

在错误思想、理论指导下的实践的失败，这是在寻找真理的过程中开的一盏“此路不通”的红灯，它要人们另辨真理的蹊径。所以，失败一方面是错误的记录，同时也是向真理的接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85页。

近。真理就是对错误的排除，排除的错误越多，就越接近真理。所以，爱因斯坦说：“在科学上，每一条道路都应该走一走。发现一条走不通的道路，这是对于科学的一大贡献。”发现“此路不通”——应该说这是错误的“功劳”。

其三，错误中孕育着真理，通过正确的总结，继续前进就能取得真理。错误的认识并不是完全没有接触到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而只是片面地或歪曲地反映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这就启发人们可以从其他方面去认识事物本质的可能性。因此，通过对错误进行检讨，找到失败的根据，分析挫折之所在、弄清错误的本质，人们是可以从片面到全面、从现象到本质、从错误到正确，对事物的规律作出正确的判断的。毛泽东同志说的“失败是成功之母”、“错误是正确的先导”、“吃一堑，长一智”等，都是指的从错误到正确的辩证的发展过程。

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真理的认识不但来自成功的实践，而且也能来自失败的经验。科学史上的许多重大发明创造，一举成功几乎是没有的。古今中外，哪一个科学家，不是经过多少次失败和挫折才获得成功的呢？爱迪生经过一千六百多次失败才找到有效的白炽灯丝；朱洗作蟾蜍单性繁殖试验时，针刺四万多只卵球，历经数年，屡遭失败，最后才得到一只没有“外祖父”的小蟾蜍的母亲。自然科学是如此，那么，人们对社会的认识不也是这样吗？我们党在领导新民主主义革命时，犯过几次“左”和右的错误，在总结了这些失败的教训后，才找到了一条把中国革命引导到胜利的正确的路线上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正确路线、方针和政策，不仅是全面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许多成功的经验，而且也是在科学地总结了三十多年来的错误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而提出的。

这说明什么呢？这就是说，在谬误中孕育着真理，人们在认识自然界和社会的过程中，是可以通过总结经验教训，从犯错误的经验教训中取得对于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过程的真理性认识的。正如黑格尔在《小逻辑》中所说：“扬弃了的错误或异在，本身即是达到真理的一个必然的环节。”因为在错误中孕育着真理，所以，在一定的条件下，错误就能向真理方向转化。

“实践出真知”，一般都认为，只有成功的实践，正面的经验，才能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从中引出真理性的认识。其实，这是不全面的，这有两种可能：一种情况，成功的实践，正面的经验，可以经过“加工制作”，概括出正确的理性认识；但也可能由于世界观和方法不对头，或受种种条件的限制，而得出错误的认识，这不论是在科学发展史上，还是在实际工作中，都是屡见不鲜的。另一种情况，失败的实践，反面的教训，只要进行正确的总结，也能取得真理性的或接近真理的认识。“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个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总公式，既反映了人们的认识在实践上由浅入深的发展过程，也反映了人的实践由失败到成功和认识由错误到正确的转化过程。因此，这里的“实践”，既包括成功的实践，也包括失败的实践；这里的“认识”，既包括正确的认识，也包括错误的认识。成功的实践既可以导致正确的认识，也可以导致错误的认识；失败的实践，既可以导致错误的认识，也可以导致正确的认识。这是从实践到认识的复杂性，也是认识发展的曲折性。这也说明，人的认识发展不是直线型的，而是螺旋型的。

其四，“错误”中包含的正确的“颗粒”，它是构成真理的不可少的组成部分。错误之所以被称为错误，是因为它从整体上不符合客观情况，违背了客观规律。但人对自然和社会认识中

所产生的错误学说或理论，既然是在认识世界的过程中产生的，就往往包含有合理的因素，真理的颗粒。这些颗粒可以被采纳吸收，进入真理认识的体系中。“地心说”认为静止不动的地球是宇宙的中心，从这个总体来说无疑是错误的，但它第一次把大地看成是地球，地球是悬在空中的，空间中的上下位置是相对的，这就具有相对真理的颗粒。这些“颗粒”后来为哥白尼所吸收，成为“日心说”的组成部分。黑格尔哲学从体系上说，是唯心主义的，这当然是错误的。但它的辩证法这个“合理内核”，却包含着真理的成分，所以，才被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进行了唯物主义改造，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在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体系中，是一颗闪闪发光的明珠。马尔萨斯的“人口论”是荒谬的，但曾给达尔文以启发，使他在提出“生存竞争”学说时，“有一个理论可以凭持”。我们说错误中包含有“正确的成分”、“合理的因素”，还因为有些错误是从真理转化而来的。所以，恩格斯说：“今天已经被认为是错误的认识也有它合乎真理的方面，因而它从前才能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①

第四，真理是在同错误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真理是和错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错误作为真理的对立面，映衬着真理，刺激着真理的发展，真理只有同错误进行比较才能有鉴别，有鉴别有斗争才能发展。比较是人们认识事物、认识真理的重要方法，也是帮助人们坚持真理的有效方法。在认识中，有了成功与失败、正确与错误、正面与反面的比较，是非、真假的界限，就更加清楚了，真理就更加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放出熠熠的光辉，为人们所注意。关于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1956年党的“八大”就正确地提出来了，但没有被接受，只是经过二十多年的阶级斗争扩大化，特别是“十年内乱”，长期的明显对比，才认识到它是正确的。可见，一个正确的认识，光有成功的实践是不够的，还要对在错误思想指导下的实践加以比较，才更会引起重视。所以，真理只有跟错误相比较才能发现，只有同错误相斗争才能发展。没有真理与错误的斗争，就不能揭露、分析和批判错误，真理也就不能发展。从有人类以来，真理发展的历史，就是真理同谬误斗争的历史。自然科学是在同宗教迷信的斗争中发展的。不论是真理向错误的转化，还是错误向真理的转化，往往都要经过曲折的道路，尤其是错误向真理方面的转化，更不会是一帆风顺、轻而易举实现的，往往要经过漫长的、艰巨的和严酷的斗争，甚至有的要付出流血牺牲的代价才能实现。任何真理的发现和发展，都要冲破层层的重关，才能使真理被人们所公认。歌德认为，反对的东西会激发人思考，他说：“我们赞同的东西，使我们处之泰然，我们反对的东西，才使我们的思想获得丰收。”人类认识的历史表明：通往真理的道路，是由无数错误的砖石铺成的。真理同错误相比较而存在，并同错误相斗争而发展。认识中的正确和错误，都是人类知识的宝贵财富。

真理之所以在斗争中才能发展，是因为任何谬误也不会轻易地让位于真理。在自然科学中的重大成就，短在几年、几十年，长在几百、几千年，前人指明了方向，提出了课题，开辟了道路，后人一代一代的继续攻关，经过漫长岁月的坚持不懈的努力，不知有多少人，为了发现和发展真理，流血牺牲，献出了生命，最后才发展了真理。1896年，著名的德国飞行先驱

者奥图·李林塔尔在探索实现动力滑翔中丧失了生命。居里夫人为了提炼镭，被镭的强烈射线损坏了自己的健康。德国数学家欧拉为了求得谷神星的运行轨道，呕心沥血，演算了整整三天，以至累瞎了双眼。每一项科学成果，都来之不易，胜利和成功，总是和艰苦的劳动连在一起的。意大利科学家布鲁诺，因为坚持“地球在动”这条真理，竟然于1600年被罗马教会活活烧死。所以，不费力气，不付出代价，既不能发现、也不能发展真理。只有敢于攀登高峰，勇于探索，不怕流汗、流血和牺牲精神的人，才能发现和发展真理。

真理只有在斗争中才能发展。唯物主义是在同唯心主义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是在同资产阶级的理论和形形色色的机会主义思潮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说：“马克思主义是一种科学真理，它是不怕批评的。如果马克思主义害怕批评，如果可以批倒，那末马克思主义就没有用了。事实上，唯心主义者不是每天都在用各种形式批评马克思主义呢？马克思主义者不应该害怕任何人批评。相反，马克思主义者就是要在人们的批评中间，就是要在斗争的风雨中间锻炼自己，发展自己，扩大自己的阵地。同错误思想作斗争，好比种牛痘，经过了牛痘疫苗的作用，人身上就增加了免疫力。在温室里培养出来的东西，不会有强大的生命力。”^①

真理在同错误的斗争中，虽然要经历曲折的道路，但它终究要战胜错误。纵观人类科学史和认识史，从一定意义上说，他们的每一页，都是真理和谬误作斗争的记录。十六世纪发现心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1页。

脏与肺部的血液小循环的西班牙医学家塞尔维特，被卡尔文教派当作异端而烧死。自然领域是如此，在社会领域中，更是这样，古往今来，多少仁人志士，为了追求真理，而前仆后继，不惜献出自己的生命。但不管斗争的情况多么尖锐复杂、曲折和迂回，真理最终总要战胜谬误。因为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同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相符合的真理认识，是任何人也推翻不了的。所以，只要是真理，总是能够经受住实践的考验，而谬误迟早要被实践所否定，最后的胜利，毕竟是真理，而不是谬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他不仅敢于坚持真理，而且还能把个人得失荣辱置之度外，为真理而奋斗。

正因为如此，我们在工作中，不应害怕和错误的东西接触，只有接触它，认识它，同它作斗争，错误的东西才会被克服，正确的东西，才会发扬，真理才会发展。毛泽东同志的《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禁止人们跟谬误、丑恶、敌对的东西见面，跟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东西见面，跟孔子、老子、蒋介石的东西见面，这样的政策是危险的政策。它将引导人们思想衰退，单打一，见不得世面，唱不得对台戏。”^① 俗语说：“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只要我们手握真理，就不怕邪恶。

五、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关于什么是真理，根据什么来证明它是真理而不是荒谬，究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46页。

竟根据什么来评判和裁决呢?这就涉及到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这个问题,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认识论的原理,在自然科学和革命实践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真理标准的问题,明确地提出了“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①这个精辟的论述,是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一) 哲学史上关于真理标准的争论

古今中外的哲学家们,对于什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究竟是以主观为标准,还是以客观为标准呢?历来众说纷纭,争论不休,但大体上有下述的几种基本看法:

第一种观点,在我国古代哲学史上,第一个明确地提出人的认识或言论的正误需要有一个标准(他称为“仪”、称为“表”、称为“法”)的哲学家是墨子。他认为“天鬼之志”、“圣王之事”、“先王之书”、“百姓耳目之实”、“人民之利”,实际上是一致的,其中心是“人民之利”,作为检验认识的标准,最主要的则是“百姓耳目之实”;他是把感性经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墨子的认识论,非常重视经验,是属于唯物主义的。但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他不可能找到一个正确地检验认识的客观标准,于是,他便由狭隘的经验主义陷入了有鬼论,倒向宗教唯心主义。荀子也有明确的真理标准的思想,他称为“衡”、“权”。他的所谓“知道”之“心”的“君子”可以“言必当理,事必当务”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

说法，已经是尽善尽美了，所以，认为他的认识不需要再进行检验了，因而也就是真理的化身了。

第二种观点，即以“权威”作标准，谁的权威大，谁说话就是“真理”，这就是权力和权威是检验一切的标准，在封建社会，皇帝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圣人”有极大的权威，于是什么“圣旨”、“四书五经”、《圣经》等等，都成为神圣不可侵犯的绝对权威，奉为“真理”的最高裁判者。汉代的扬雄说：“万物纷纭，则悬诸天，众言淆乱，则折诸圣”。他把“圣人”的言论当作真理的标准，动辄就是“子曰”。因此，自汉代特别是汉武帝以来，出现了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局面，而后又流传着“半部《论语》治天下”的说法，不仅把《论语》奉为天经地义的绝对真理，而且还视为“治国安邦”和人的一切行动的最高准则，检验一切的最高标准，因而就“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在封建时代，皇帝是奉天承命，是执行所谓“天”的旨意，“金口玉牙，说啥是啥”，因此，皇帝的话，也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第三种观点，中国明代思想家李贽反对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在他看来，儒家经典也并不是“万世之至论”。这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无疑是有积极意义的思想。那么，究竟应该以什么为标准呢？他说：“以吾心之是非为是非”。他虽然反对了以“圣人”之言为真理的标准，但却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而以自己的意见为真理的标准。很明显，这也是错误的。如果每个人都以自己的看法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那么，“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对于同一件事，众说纷纭，这只能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明朝王阳明，则把所谓的“良知”作为“自家标准”，这就是以个人的好恶作为断定是非曲直的标准了。

第四种观点，即怀疑论者，他又走向另一个极端，是根本不承认有什么真理的标准。他们认为，肯定就是否定，否定就是肯定，这样就是那样，那样就是这样，是与否，这与那之间没有什么固定的界限，一切都无所谓。古希腊哲学家皮浪就是怀疑论的典型代表。他说：“死与生之间并无分别”、“没有一件事可以固定下来当作教训，因为我们对任何一个命题都可以说出相反的命题来”、“因为没有一事物本身是这样而不是那样的”。恩披里也说过：“不管是在生活中间，或是在哲学家们的看法中间，对于所问的对象，都可以有一种不能作决定的意见分歧，因此，我们由于既不能作出一个肯定的判断，也不能作出一个否定的判断，便只有采取保留态度了。”“没有任何确定的东西，一切都是虚假的”。这就根本否定真理的存在了，当然更谈不上什么真理的标准了。

第五种观点，是以观念是否清楚、明晰作为判断真理的标准，这实际上是心理学的标准。法国哲学家笛卡尔就是这种主张，他用理性论反对宗教神学的盲从，提出：“凡是我们十分明白、十分清楚地设想到的东西，都是真的。”他认为象几何学的原理就是这种无可怀疑的真理。这种心理学的标准也是说不通的。欧几里得几何学的真理性，它固然是清楚明白，但问题并不在这里，而在于它是对近似平面空间关系的正确反映。同样是这个清楚明白的原理，如果把它运用到曲面空间关系上，它就不是真理了。

按照这个所谓的标准，那么，一切“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言论，都可以成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了，这样以来，凡是能言善辩、自圆其说，把不是当理说的，也都可以成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了。

第六种观点，以多数人的意见为标准。这更不能成立，因为真理开始时，往往并不是掌握在多数人的手上。马克思和恩格斯于1848年发表的《共产党宣言》，经过一百多年的实践证明，它的基本原则是正确的，是真理。但在当时的欧洲，多数人，并不理解，所以，也没有承认它是真理，而是当作“幽灵”、“洪水猛兽”和“怪影”来对待，信奉它的也只是少数，只有后来经过历史所证实，才被成千上万的劳动群众所接受。而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在中世纪，信仰它的人占绝对多数，能说这三大教的《佛经》、《圣经》和《可兰经》是真理或真理的标准吗？

第七种观点，即以是否有用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这是资产阶级的市侩哲学检验真理的标准。在它们看来，“有用就是真理”，早晚市价不同。实用主义者詹姆斯说：“凡是有利于我们的工作，并使我们获得效果的东西就是真理，这也是真理的唯一标准”。实用主义者有一个典型故事：祖孙三代同游维也纳城，自己是一个五六十岁的老工程师，儿子是一个二三十岁的青年，还有一个三四岁的孙子。各自叙述对维也纳城的印象。工程师说：“他只看见象蜘蛛网一样的电线”。他儿子说：“他只看见满城的漂亮的少女”。他孙子说：“他只看见商店橱窗里的不倒翁”。因此说，由于每个人有每个人的“宇宙”，因而得出“物是感觉的复合”、“各人的感觉不同，就有不同的宇宙”。在他们看来，每个人的“感觉”就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凡是符合个人感觉经验的就是真理，反之，不符合感觉经验的就不是真理。这样以来，各人的感觉、需要、爱好和兴趣，就成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了。

唯心主义由于在哲学的基本问题上，坚持意识第一、物质

第二的认识论路线，那么，这种唯心主义的真理观，也必然是主观真理标准。唯心主义是这样，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的真理标准又是什么呢？它们也同样没有科学地解决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它们虽然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是客观真理，但它们没有正确地理解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所以也就没有正确地解决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古希腊唯物主义者伊壁鸠鲁认为，感觉是判断真标的标准。他说：“一切感官都是真理的报导者”。这就没有摆脱主观标准。东汉唯物主义哲学家王充认为：“论奠定于有证”，即明辨是非要靠证据。这种朴素的观点，对反对唯心主义有积极意义，但并没有科学地解决真理标准的问题。张载，在自然观上是一个杰出的唯物主义者，但在认识论上，他仅仅把“共见共闻”作为识别真理的标准；确切些说，只是部分知识，即由见闻得来的知识的真理性的标准。实际上，他的认识论，是从唯物主义开始，而以唯心主义告终。张载的唯物主义思想的继承者王夫之，是我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集大成者，他在反对宋明时代的主客观唯心主义的斗争中有很大的贡献；但是在认识上，他仍然没有突破旧唯物主义的局限，他认为“见闻之知”是“天下有其事而见闻乃可及之”的知识，但这还不是真知，真正的知识，是“德性所知”，是“德性诚有而自喻”，也就是所谓“吾心之知，有不从格物而得者”的知识，即“知不因物”的知识。这样，真正的知识就是天赋、先验的了。

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提出以实验作为检验自然科学真理的标准。拉美特利说：“观察实验所否定的东西称为假”。狄德罗说：“事物仅仅在我们的理智中时，就是我们的意见，就是一些概念，它们可能是真的，也可能是假的，可能被认可，也

可能被反对。它们只有和外界的东西联系起来时才坚实可靠。”狄德罗是代表了当时一些唯物主义的观点的。实际上，他只是回答了什么是真理的问题，并没有回答究竟什么样的标准才能证明它是真理的问题，他是把真理和检验真理的标准混为一谈了。

连费尔巴哈这样的著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也没有正确地解决什么是真理的标准的问题。他认为真理的标准是个人的认识和大家的认识一致，而一个人所见到的东西，是值得怀疑的，只有大家都见到的东西，才是确实的。这实际上，仍然是属于主观的标准，这种观点违背了认识论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虽然费尔巴哈对唯物主义哲学有很大的贡献，但在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上，却是错误的。

究竟什么是真理和什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这既是互相联系而又是有区别的两个问题，真理是指正确地反映客观存在的事物的问题，而检验真理的标准，则是指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否正确的问题。旧唯物主义者是承认客观真理的，但在检验真理标准的问题上，却没有作出科学的回答。因此，正确地解决第一个问题，即承认客观真理的问题，只能是为正确地解决第二个问题，即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提供了前提或条件；但并不等于有了这个前提或条件，而后一个问题就迎刃而解了。所以，不能用第一个问题来代替第二个问题，也就是说，不能用承认客观真理的问题，来代替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只有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才科学地解决了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

（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客观真理，它在本质上就已经包含

着对实践的标准的承认；只有坚持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才能把唯物主义认识论贯彻到底。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虽然也不断地提出了一些合理的思想，而且随着历史的发展，也在逐渐地接近对实践标准这个真理的认识；然而，一般地说，它只是达到了真理即符合客观实际的思想的认识程度，并没有发展到科学地解决怎样检验思想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的问题，并没有达到实践是检验认识的标准的高度。因此，一切旧的唯物主义者，都还没有找到一个科学的检验真理的客观标准。有的把感官的经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有的则又把理性的认识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说来说去，都还没有跳出主观的范畴。这样，他们实际上仍然把真理看成是不需要经过客观检验的主观主义的东西，即否定了自己的出发点——真理的客观性。就是这样的真理标准和真理观，使他们也把主观的幻想或荒谬的推理当作真理，以至于不能将唯物主义路线坚持到底，不能同唯心主义与宗教划清界限，而是为宗教和唯心主义保留了地盘；甚至陷入唯心主义的先验论和宗教神秘主义。由此可知，即使是承认真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反映的是否正确，需要什么标准来检验，如果是找不到一个科学的检验标准，而只是把某种主观的东西作为标准，那么，它还是要滑向主观真理论或先验的认识论的泥坑里，而不能把反映论以至整个唯物主义哲学路线贯彻到底的。

那么，究竟怎样才能区别真理和荒谬呢？这个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给予了科学的回答。早在1845年，马克思就提出了检验真理的标准的问题：“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

量，亦即自己思维的彼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①这就明确地告诉我们，一个理论，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客观情况，是不是真理，不是依人们的主观来评定，而是要靠社会实践来检验。这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的一个基本原理。

实践不仅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而且还是唯一的标准。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中说：“真理只有一个，而究竟谁发现了真理，不依靠主观的夸张，而依靠客观的实践。只有千百万人民的革命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尺度。”^②他又说：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这里说：“只能”、“才是”，就是说，标准只有一个，没有第二个。这是为什么呢？因为辩证唯物主义所说的真理是客观真理，是人的思想对于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因此，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就不能到主观领域内去寻找，不能到理论领域中去寻找，思想、理论自身不能成为检验自身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的标准，正如在法律上原告是否属实，不能依他自己的起诉为标准一样，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必须具有把人的思想和客观世界联系起来的特性，否则就无法检验。人的社会实践是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实践具有把思想和客观实际联系起来的特性。因此，正是实践，也只有实践，才能完成检验真理的任务，科学史上的无数事实，都充分地证明了这个问题。

两千多年前，我国古代著名的思想家庄子提出“一尺之捶，日取其半，万世不竭”的命题，长期进行着争论，各持一方，相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23页。

持不下，究竟谁是谁非，靠什么来断定呢？这就是靠实践，它是评定正确与否的“裁判官”。实践告诉我们，任何事物都是包含着矛盾的，而任何矛盾都是“合”与“分”的统一，即对立统一。因此，什么事物都是可以分的，所以，庄子提出的这个命题，尽管还有不足之处，但它里面是包含有客观真理的成分的。

门捷列夫根据原子量的变化，制定了元素周期表，有人赞成，也有人怀疑。尔后，根据元素周期表发现了几种元素，它们的化学特性刚好符合元素周期表的预测。这样，元素周期表就被证实了是真理。哥白尼的太阳系学说，在三百年里一直是一种假说，而当勒维烈从这个太阳系学说所提供的数据，不仅推算出一定还存在一个尚未知道的行星，而且还推算出这个行星在太空中的位置的时候，当加勒于1846年确实发现了海王星这颗行星的时候，哥白尼的太阳系学说才被证实了，并成为真正的真理。

马克思主义之所以被认为是真理，正是千百万群众长期实践证实的结果。毛泽东同志说：“马克思列宁主义之所以被称为真理，也不但在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等人科学地构成这些学说的时候，而且在于为尔后革命的阶级斗争和民族斗争的实践所证实的时候。”^①马克思主义原是工人运动中的一个派别，开始并不出名，也只有几十个人，反动派围剿它，把它污蔑为“洪水猛兽”和可怕的“幽灵”；资产阶级学者反对它，其他的社会主义流派攻击它。但是，长期的革命实践证明了马克思主义是真理，它终于成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指导思想。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9页。

检验党的方针、政策和路线之正确与否，情形也是这样。马克思主义政党在制定自己的方针和政策时，当然要从现实的阶级关系和阶级斗争的情况出发，依据革命理论的指导并加以论证。但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各个革命政党的路线是否正确，同样必须由社会实践来检验。二十世纪初，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俄国工人运动中，都发生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与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路线的激烈斗争，那时第二国际的头面人物是考茨基，列宁主义者是少数，斗争持续了很长一个时期。俄国十月革命和各国无产阶级革命的实践证明列宁主义是真理，宣告了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路线的破产。

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他所代表的正确路线与“左”、右倾机会主义路线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在一个时期内，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正确路线。并没有占主导地位。长期的革命斗争，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从正反两个方面，证明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革命路线的正确性，而“左”、右倾的机会主义路线则是错误的。标准是什么？只有一个，就是千百万人民的社会实践。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任何英雄豪杰，他的思想、意见、计划、方案、办法，只能是客观世界的反映，其原料或者半成品只能来自人民群众的实践中，或者自己的科学试验中，他的头脑只能作为一个加工厂而起制成完成品的作用，否则是一点用处也没有的。人脑制成的这种完成品，究竟合用不合用，正确不正确，还得交由人民群众去考验。”

毛泽东同志这些论述，是深刻的、精辟的。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能够说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例子比比皆是，一个科学家提出的某种科学假说是不是真理，不能根据这种假

说的推理是否严密，表述是否清晰，是否言之成理，而要看实践的结果如何。当实验的结果和这种假说相吻合时，才能最后证明这个假说的科学价值。一个军事指挥员拟订的作战计划方案，是否无误，这在战斗打响之前只能作出种种猜测、估计或大致的判断，只有通过战斗的实践，才能得到验证。同样的道理，党提出某一个方针政策是否正确，最后也只能由它的实践的结果来检验。当然，这决不是说，科学假说，作战方案和方针政策等等，不需要利用间接经验，经过实践检验是正确的间接经验，当然十分重要，但它毕竟不能作为判断是非的标准。为什么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呢？这是因为人的主观范围之内的认识，是否符合于客观外界的实际，在认识范围之内是没有办法把这二者加以比较，是找不到标准的。而客观事物本身也不可能直接作出回答，不能直接“表态”。唯一的办法，只有通过实践。人们根据在实践中获得的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制定出一定的理论、计划、方案、办法，指导实践去改造客观事物，造成一定的物质结果。这样，人们就能够把指导实践的认识同改造实践的结果进行比较，如果原来的理论、设想、计划、方案、办法等同实践的结果相符合，达到了预想的目的，那就证明原来的认识是正确的；否则，就是不正确的。由此，客观事物通过实践，向人们“表态”、“裁判”和作出“结论”，证明原来的认识对还是不对。所以，列宁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现实性的优点。”^①所谓普遍性的优点，是指在实践中包含有一般的、规律性的东西，只要具备同样的条件，不管什么人去实践，都会造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0页。

成同样的结果。比方，有作用力，就必然有反作用力，这是普遍适用的理论，它同实践是有共同性的。但是这种理论还不具有“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因为理论还只是属于认识上或观念的东西，不是直接现实的东西，你背诵一千一万遍，“有作用力必有反作用力”，也不会出现作用和反作用。而实践却具有直接的现实性，它能变革事物，能够得出物质的成果。一个人猛丁地撞在另一个人的身上，有作用力确实就立刻出现了反作用力，这是看得见，感觉得到的。所以，马克思说：实践是一种“客观的活动”，是“感性活动”。正因为实践具有客观性和物质性，所以，它才能成为检验真理的客观标准，才能识别出那个是真理，那个是谬误。这是从认识和实践的特点方面来说的。另一方面，从作用来说，认识本来是来自实践又为实践服务的，认识如果没有反映客观实际情况，它也不能指导实践，也达不到预期的结果。因此，它必须在实践中接受检验，来断定它是否是真理。正是因为如此，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的标准。归根到底，它是由社会生活的本质所决定的。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个标准的表现形式，不但有直接实践，而且还有间接实践。列宁说：“自然界反映在人脑中。人在自己的实践中、在技术中检验这些反映的正确性并运用它们，从而也就接近客观真理。”^①列宁所说的“技术”，含义很广，今天的人工主体和间接实践，看来只是其中的一种发展形式而已。间接实践与直接实践一样，既不是单纯的主观思想，也不是单纯的自然界，而是把主观和客观联系起来的桥梁或纽带。它一方面与人的主观思想直接联系，是一定思想的贯彻执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15页。

行；另一方面又超出了主观范围，是直接作用于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的过程。因此，它的结果同直接实践的结果一样，可以证明人们的思想是否与客观实际相符合，或符合到什么程度。

由于人工主体结构精密，转动速度快，精确性高，因此通过它的活动来检验人的认识，也具有速度快、可靠性高的优点。对于人的有些思想、计划和方案的优劣对错，直接实践往往一时难于断定，但经间接实践一检验，立见分晓。应该说，当代许多新科学、新技术的创立及其迅速地应用和推广，是与间接实践及时而准确的验证有密切关系的。假如样样都要经过人的直接实践来检验认可，那末面对不少新的发明和发现，人们便可能陷入犹豫徘徊的境地；而从微观和宏观世界所获得的许多科学知识，也可能只被当作美妙的神话在人们中传说而已，因而也就很难有今日这样繁荣昌盛的科学春天了。

在检验认识中，直接实践标准是基本的。间接实践标准是在直接实践标准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并且还要随着直接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没有直接实践标准，就没有间接实践标准；抛弃直接实践标准，必然陷入主观主义，也不可能正确地看待间接实践标准。但是在今天，当实践形式发生了新的变化，如果对检验认识的标准所具有的新的特点认识不足，而用直接实践检验的标准来否定间接实践检验的标准，也是不科学的，也不能彻底地坚持唯物论。

不论是直接实践标准，还是间接实践标准，都是属于实践的标准的范畴，它们是互相联系、交错进行的。如地球资源卫星探测地下某处有石油，电子计算机计算出某一工程的最佳方案，人们把这些见之于行动，并通过行动的结果来检验它们；或者人们经过直接实践，产生某些设想，制定出一定的计划和方

案，交给人工主体实行，并通过实行的结果来检验原来的设想、计划和方案。直接实践检验从间接实践中得来的认识，间接实践检验从直接实践得来的认识，这种交叉检验，是现代人的认识活动中常见的一种方式，它对于纠正错误思想，发展正确的思想，提高人们的认识效率起着很大的作用。

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问题，在毛泽东同志的著作中，已讲的十分明确，并为大家所熟悉。但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对马列著作和毛泽东同志的著作的歪曲篡改，断章取义，孤立地寻章摘句，把某一句话绝对化和永恒化，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把本来是属于常识的问题，搞的混乱不堪，歪曲为不是用实践来检验认识，而是用认识来检验实践；不仅如此，他们奉行着“权力真理论”，即谁的权力大，谁说话就是真理，就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倒退为主观唯心主义的认识论，给我国革命和建设事业造成了极大的破坏。

经过“十年内乱”，有人对马克思主义发生了动摇，怀疑它是否是真理。建国三十多年的实践雄辩地证明：不是马克思主义不灵了，而恰恰证明，什么时候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真理，我们就要受惩罚；什么时候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办事，我们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就取得胜利。这正是长期实践检验的结果。

（三）理论虽然是行动的指南，但它并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那么，马克思主义是否也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呢？如果说不是，那么，我们写文章，做报告，论人论事，不常常是引经据典来论证，这又怎么解释呢？这似乎

是用理论来检验认识，而不是用实践来检验认识。这种情况，当然是存在的。但是如果对自己的认识正确与否，不是用实践来检验，而是用理论来检验，是不符合人的认识规律的。这样，检验真理的标准，就不是一个，而是两个，即一个是实践，一个是理论，这当然是不正确的。这就把实践和马克思主义理论，都看成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了。按照这种观点，对每一种认识，是既需要用实践来检验，又要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来验证呢，还是说有的认识需要用实践来检验，有的则需要用马克思主义来检验呢？两种答案不论哪一种，都违反辩证唯物主义的一元论的原则，必然造成理论上的混乱。把马克思主义当作检验真理的标准，从认识论上来说，是混淆了真理和真理标准两个问题，就是说，把马克思主义是真理混同于马克思主义是真理的标准。马克思主义是迄今为止，对人类全部文明发展的最完善、最正确的科学总结，它不仅是真理，而且还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但是正如任何真理都不能由自己来证明一样，马克思主义虽然是科学的理论，也不能用自己来证明自己的正确性，而必须由实践来证明。同时，马克思主义也不能作为检验别的真理的标准。举例来说，现代自然科学中许多原理是否是真理，难道不需要通过它自己的科学实验，而由马克思主义的某个原理、定义和论点来证明吗？或者是用辩证唯物主义的某个原理来判断高能物理学关于某种基本粒子的性质的推断和遗传工程学关于某种遗传密码的假设吗？如果马克思主义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那么，毛泽东同志所提出的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对于真理的验证就成为多余的了；人们无需要参加实践了，而只要把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原理背的滚瓜烂熟，就可以万事大吉了；不论遇到什么问题，只要寻章摘句，把马克思主义的某条原理

拿来一套，就解决了。教条主义者，“两个凡是”，一切从“本本”、“条条”和概念出发的，都是这样。这就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石给抽掉了。

不仅如此，把马克思主义和实践混同为检验真理标准的，还有另一种混同，就是把以马克思主义为革命实践的指针，混同于马克思主义是真理的标准。这本来是两个不同的问题。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科学真理，可以反过来指导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者的革命实践，它是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重要武器。我们的斗争需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但这同真理标准是属于两个不同范畴的问题。

正确的理论有科学的预见的作用，但科学预见并不是单纯从某种理论直接推论出来的，而是以实践为基础的，在科学理论的指导下对具体事物进行分析的结果。它不能代替具体科学下判断和作结论。一般地说，预见只能指出事物发展的大体方向和发展的趋势，而不可能预见一切具体细节和发展的具体情况。预见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作出的，又总是依据新的实验不断补充、丰富、修正和发展它，从而使认识逐渐精确化。正因为如此，任何一种理论，都不能是凝固不变的，它总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而且任何一种理论，都不可能是包医百病的灵丹妙药，穷尽一切认识，囊括一切真理。马克思主义也不例外。它的一般原理，当然不会被实践所推翻，但它不可能穷尽世界上的一切真理。因此，它也同样地需要在实践中得到丰富和发展，至于某些具体论点，就更不能拘守不变了。因为实践的发展，必然会不断地提出新的问题，这就要求我们去研究，去回答。究竟回答的对还是不对？是以什么为标准呢？以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的论断为标准呢，还是以实践为标准呢？如果是

以经典作家的言论作为标准，那么，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都早已去世了，在他们的著作中，找不出你提不出的问题，那又该怎么办呢？是理论服从实践，还是实践服从理论呢？所以，如果把马克思主义作为真理标准，那就不是理论来源于实践，服从于实践，而是实践服从于理论了。陈云同志指出：“不唯书，不唯上，要唯实”，一切理论、设想和方法，都要服从于实践，服从于事实，而不是服从于书本和权威。

当然，我们从哲学上来说，承认马克思主义对于革命实践的指导作用，也就是承认理论认识对实践的反作用；但是承认反作用，决不能否认实践所起的根本的决定作用，这是不能颠倒的。因此，不能用这种反作用来代替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也不能因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就否认革命理论的作用。诚然，理性认识，特别是象马克思主义这样的科学真理，对于实践具有巨大的能动作用。但是，任何一种理性认识，包括马克思主义这样的科学真理在内，它的基础是实践，也只能是实践，它不仅必须经过实践来验证，而且必须通过实践使自己不断发展。毛泽东同志十分强调必须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就包含了这个意思。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就是具体地分析具体情况。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如果不同实际情况相结合，不同实践相结合，就会失去了它的生命力。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违背，但是一定要 and 实际相结合。毛泽东思想本身就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光辉典范。

有的以为不承认马克思主义是真理的标准，似乎就是贬低马克思主义了。其实，这不仅没有贬低，而且正是正确的马克

思主义的态度。把马克思主义说成是真理的标准，既违背了客观实际，也违反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这实际上是把马克思主义看成是一种不需要通过实践来发展的、自明的、自我封闭的认识体系，这样的体系不能是科学的理论，只能是某个先知先觉的“先哲”的神秘的精神产物。这不但没有起到维护马克思主义的作用，反而是贬低了马克思主义的作用。

关于真理的标准究竟是实践，还是马克思主义，不仅是涉及坚持、捍卫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问题，而且也是涉及我们的学风、文风和党风建设的根本问题。只要承认真理的标准是实践，我们党的干部就必须深入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的实际，进行反复的调查研究，占有大量的事实材料，以作出合乎实际的正确结论。在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的过程中，当然需要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但是，我们据以判明是非、真伪、作出判断的依据的，只能是通过实践详细地占有材料，而决不是某种现成的结论或者某种公式。按照这种原则建立起来的学风、文风和党风，是毛泽东同志历来所提倡的，是延安整风时确立的党的优良传统。我们必须发扬党的这一优良传统。如果不承认真理的标准是实践，那么，党的各级干部就不可能真正深入实际，不可能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也不可能搞好调查研究和详细地占有材料，以及进行典型试验，而只会背诵现成的结论，并以它来指导工作。这样的学风、文风和党风，恰恰是违反了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

正因为如此，我们必须正确地对待实践和理论之间的关系。实践要以革命理论为指南。没有革命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就会象毛泽东同志所说的那样，“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乱撞乱碰，使工作受损失，使个人犯错误。所以，我们必

须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来分析和观察问题。但是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实际上也即是实践检验理论的过程。许多理论是正确的或基本正确的，经过实践的检验才得到补充和发展；也有些理论的真理性的不完全的，经过实践的检验而纠正了它们的不完全性；有些理论是错误的，经过实践的检验而纠正了其错误。指导实践的理论，就是这样来自实践又经过实践检验而得到补充、纠正、丰富和发展。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才能够完成。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

（四）实践的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那么，它是确定的，还是不确定的，是绝对的还是相对的呢？它一方面，具有确定性即绝对性，但又不能把它绝对化和唯一化；另一方面，它又具有不确定性即相对性。因此，它是确定性和不确定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的关系。我们只有把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结合起来，既尊重唯物论，又尊重辩证法，才能做到正确地运用实践标准区分真理和谬误。对此，列宁说：“当然，在这里不要忘记：实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至于使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①

第一，关于实践检验真理标准的确定性和绝对性的问题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什么是实践检验真理标准的确定性和绝对性呢？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客观标准，再没有什么其它的标准，它是最终一定能鉴别出认识的真理性的。只要承认实践标准的客观性和唯一性，也就必须承认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因此，凡是经过一定历史条件下的实践检验，证明是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那它就是客观物质世界的正确反映，就是真理，它必然包含有不可推翻的绝对真理的颗粒。这个真理尽管在以后的实践检验会被证明适用范围有扩大或缩小，但在它已经证实的范围和条件下，则是完全可信的、确定无疑的客观真理，这即是确定性和绝对性。我们坚持这个实践标准的确定性、绝对性的观点，就是坚持真理标准问题上的唯物主义，这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真理观的前提和基础。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绝对性和可靠性，是由实践的特点决定的。一种认识究竟是真理还是谬误，在人的主观范围内是无法解决的，客观事物本身也不能作出回答。能够在主观和客观之间架起一座联系的桥梁，能够使主观和客观相对照的，只有实践。它能把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直接联系起来、沟通起来，通过互相间的对照、比较，确定主观是否符合客观以及符合的程度，检验认识是否正确，才能使主观的东西变成客观的东西，产生客观的结果来。而这个客观的结果，就是检验人的主观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的尺子。我们判断一种理论、方针和政策是否正确，就是要看它的客观的实践效果如何。归根到底，要看它是否适合或有利于促进生产的发展，是否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否符合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

我们马克思主义者所说的实践，不是指几个人孤立的活动，即不是个别人或部分人的实践，而是社会实践，是千百万人民

群众改造客观世界的革命实践，也不是指人们一时一地的局部实践，是全局性的实践，而且是一个反复实践的过程。这是因为任何个人或部分人的实践活动，总是受着一定的主客观条件的限制，而且只能从事某一方面的实践，从某一方面或某个局部去观察问题、认识世界。这同千百万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相比，总带有一定的局限性。有些事情从局部实践来看，能取得效果，是可行的，而从全局的实践来看，则不一定是可行的。因此，只有千百万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才是判别、证实一种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等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正确的可靠依据。如果，我们把个人或部分人的实践当作检验真理的标准，那么，就会出现你有你的实践，他有他的实践，我有我的实践，到底以谁的实践作为客观标准呢？！这只能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也就无所谓是非，无所谓客观真理了，最终也就否认了实践这个最有权权威检验真理的唯一的客观标准。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绝对性的原理说明，对于科学地总结了过去的实践经验提出来的、并经过实践证明是符合当前客观实际的党的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我们就要坚决贯彻执行，对之持怀疑、观望、犹豫的态度是不对的。当然，这并不否认、排斥它们在实践中，还需要反复检验，使认识不断修正、丰富和发展。我们要坚信经过实践检验证明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的真理性，是能够战胜一切相对主义、唯心主义、不可知论以及它们的变种怀疑主义等错误倾向的。

第二，关于实践检验真理标准的不确定性和相对性的问题

什么是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和相对性呢？它是同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绝对性相对称而说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也是对

立统一的关系。它们既是互相区别、互相排斥，而又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相影响和互相渗透的；没有确定性，就无所谓不确定性；没有不确定性，也无所谓确定性。所谓不确定性和相对性，就是说，实践是历史的发展的，一定历史条件下的实践总是具体的有条件的，必然具有一定的局限性。某个历史阶段的实践所证实的某种认识的正确性，也只是在这一历史阶段和某种条件下的实践限度内才是有效的，超出这个限度或离开这个条件就未必是正确的。这就要求我们对于实践标准应当作历史的辩证的理解。如果在这个问题上，不讲辩证法，也就没有彻底的唯物论，事实上也就否定了真理的实践标准本身。为什么说实践标准又具有不确定性和相对性呢？具体说来这是因为：

其一，实践是历史的。人们的实践活动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每一历史阶段的实践常常受着科学条件和技术条件的限制，而且也受着客观过程的发展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客观过程的矛盾及其本质尚未充分暴露），对于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剥削阶级还受阶级条件的限制等。因此，它不论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有局限性，只能相对正确地检验认识的真理性。任何时候的实践“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就是说，它不能无条件地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一切理论、观点和学说，而只能证实或驳倒当时存在的那部分的理论、观点和学说。但是今天实践所没有证明的，终将在今后的实践中得到证明，并得到补充、丰富和发展。例如，从古代原子论到近代原子论，从近代原子论到电子论，从电子论到基本粒子论，这是人类认识物质构成过程中的各个梯级。每个梯级都表现真理发展的不同阶段，也表明实践检验的不确定性、相对性。随着今后实践的

发展，人类对物质构造的认识的真理性又会进入到新的物质层次，永远不会停止在一个水平上。

其二，实践又是具体的。世界的范围极其广阔，而人们的实践活动都是在一定范围和场合下进行的。在一定范围内的实践所证实的关于某一事物、某一过程认识的正确性，也只有在这一范围的实践限度内是有效的，超出这个限度就未必完全适用，未必是正确的。例如，我国华北地区的农民有这么一条耕作经验：“白露早，寒露迟，秋分种麦正当时”。这个认识适用于华北地区，而在我国东北或江南地区就行不通。这说明，在某些地区或单位某件事上试验成功的东西，不一定是一般或别的地区、单位都可以搬用的。就是对于具有普遍意义的先进经验在学习和运用时，也要和本地区本单位的具体情况相结合，应当有所创造、有所发明和有所发展。一切依条件、地点和时间转移。既不能把个别当作一般，也不能用一般来代替个别。

其三，实践是发展的。实践是一个发展过程，实践对认识的检验也是一个反复的过程。科学发展史的许多事实都说明，实践对一个认识的证明，往往需要一个过程。在自然科学领域里，一个正确的理论、一项科学的发明创造，一般都不是一次实践能够达到取得成功的，而要通过反复实践，反复认识、反复验证，取得了失败和成功的经验反复比较，然后才能逐步地接近正确，发展成为完全的认识或比较完全的认识。它要有一个修正错误、发展真理的过程。

人们对社会现象的认识和实践检验，一般说来比对自然现象的认识和证明更为复杂，更为困难些。拿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来讲，就有一个在长期实践中不断反复、不断加深认识的过程。建国三十多年来，我国搞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已经取得了很大成绩。但也遭受两次严重的挫折和失误，吃了不少的苦头。挫折和失误教训了我们，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经过拨乱反正，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仍然不能说，我们对社会主义已经都认识清楚了，它在许多方面还是没有被我们认识的必然王国。怎样根据我国的国情，实现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怎样把我国国民经济体制改革得更合理更科学，等等，都有待于我们在今后的实践中去研究、去探索、去认识。

由于客观世界是无限的，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社会实践也是无限的，因而，作为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也必然是变化、发展的。随着实践的发展，概括这些实践经验的科学理论，也必然要随着发展，从不深刻到深刻，从不完全到完全，从谬误发展到真理，从旧的真理发展到新的真理，就是说，真理的界限是会被突破的。我们既要肯定实践能无限地检验一切认识，又要承认这种无限是在有限中不断实现的。只有这样，我们才不会停留在过去已检验过的认识的基础上，而会根据新的条件和新的认识，纠正和推翻那些错误的认识，丰富和发展那些正确的认识，并探索新的知识。

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的原理告诉我们，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是不断发展的，实践检验真理是一个过程。实践的发展是无限的，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也是变化、发展的，它对人的认识真理性的检验也是“不确定”的，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我们承认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是十分重要的。只有这样，才能把真理的实践标准的唯一性贯彻到底，才能对绝对真理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防止思想上的僵化和绝对化，克服形而上学和绝对主义。

从上述可知，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是同一实践所具有的两种不同属性或两重性，两者是不可分割的辩证的统一体。它指明理论和实践，主观和客观都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在实际生活中，我们不当也不允许把它们割裂开来。如果只承认实践标准的确定性、绝对性，否定它的不确定性、相对性，会把一定条件下的认识绝对化，走向绝对主义，这是有害的。但是，如果只承认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相对性，否定它的确定性、绝对性，就会导致否定客观的实践标准，否定客观真理，陷入相对主义、诡辩主义、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泥坑。我们要全面地把握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

六、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关系

（一）在改造客观世界中改造主观世界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说：“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从感性认识而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而能动地指导革命实践，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全部认识论，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知行统一观。”^①

这是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发展史上，第一次完整的和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3页。

科学的论述。人类是在改造世界中认识了世界，即改变和提高了自己对世界的认识能力，又随着认识世界的深化程度，推动着去改造客观世界。不改造客观世界。就不会产生思想，也就不会有认识。而人的认识能力提高了，又加强了对客观世界的改造能力。因此，它们二者是一种互相促进的相辅相成的辩证关系。毛泽东同志说：“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实现下述的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①

在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关系的问题上，毛泽东同志在一系列言论和著作中，都特别强调改造主观世界。所谓改造主观世界，就是改造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能力，使主观世界如何和客观世界相一致起来，这就是要改造人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一切活动，都是要受人们的思想支配的，思想方法对头，思想符合实际，认识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就能够收到预期的效果，效率也高；否则，不仅达不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甚至还会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

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能力，是随着社会的进步、生产力的发展和科学水平的提高而不断前进的。当人类刚从动物界分开时，人的认识能力很低，对自然规律几乎都处于无知的状态，而只受着本能的驱使，去促使自然界的改变。这时候，人们改变自然界的能力，几乎是微不足道的，根本不是自然界的主人，而是自然界的奴隶。由于人们的盲目的行动，经常要受到自然界的严酷的惩罚。人类由于不认识和不能掌握自然界的规律，是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2—293页。

不自由的。人们在雷鸣闪电、猛风暴雨、洪水泛滥、严寒和酷热等大自然降给的灾难面前，只能是逆来顺受，毫无抵抗能力。但是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人们逐渐地认识了自然的规律，并能有计划、有目的地从事实践活动，人们从自然中争夺了一定的自由。如人们知道建造房屋，抵御冰霜刀剑，纺纱织布，防御寒暑，发展医药，预防疾病，变水害为水利，增加农业生产，广泛地挖掘地下矿藏资源，发展工业。只要按照认识了的自然规律办事，就能达到预期的目的。但是，尽管如此，自然和社会的规律仍然作为客观的异己的力量统治着人们。

然而，正如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所指出的：“社会的发展到了今天的时代，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责任，已经历史地落在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肩上。”^①因此，无产阶级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比历史上任何一个革命阶级，都更深刻、更广泛、更彻底、更自觉地有成效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为什么无产阶级在改造客观世界时，还特别强调改造主观世界呢？

第一，无产阶级改造旧世界，创立新世界的革命是翻天覆地的伟大创举，它要求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必须联系起来。由于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不断深入和发展，主观世界也必须不断地改造，才能适应新形势的发展。而这种适应，并不是一劳永逸、僵死不变的，是发展中的统一，是辩证的结合。所以，无产阶级只有不断地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才能适应不断发展着的客观世界。

第二，无产阶级革命是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阶级的革命，它必然要遇到阶级敌人的顽强的反抗，不仅如此，就是推翻了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剥削阶级的统治以后，它们也仍然会用反动的腐朽的思想来腐蚀我们，妄图使无产阶级和平演变，恢复它们失去的“天堂”。这就决定了无产阶级必须自觉地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增加“防腐剂”，批判和抵制各种反动的思想，才能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中取得胜利。

第三，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不是“生而知之”的不学而能的，也不是自发形成的，而是经过无产阶级革命导师科学的总结出来的。为了学会运用这种科学的世界观，就必须自觉地学习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来改造我们主观世界中的一切非无产阶级的思想，不断地提高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克服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之间的矛盾，充分发挥主观世界在改造客观世界中的能动作用。但正如毛泽东同志所强调的那样，改造主观世界必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进行，而不能离开社会实践孤立地进行。社会实践不断地向人们提出新的问题，这就推动着人们必须不断地提高自己的认识，即不断地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离开了社会实践，离开了广大群众的斗争，所谓改造主观世界，只能是一句空话。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不仅是要改造本阶级，而且也要改造社会上存在的一切阶级的思想。毛泽东同志指出：“所谓被改造的客观世界，其中包括了一切反对改造的人们，他们的被改造，须要经过强迫的阶段，然后才能进入自觉的阶段”。^①这就是说，把一切剥削阶级改造成为劳动者，也是属于无产阶级改造客观世界的组成部分。

毛泽东同志反复地指出，主观世界的改造，又推动了客观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3页。

世界的改造。无产阶级就是在不断地解决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矛盾中推动着人类历史的发展。在社会实践中，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之间的矛盾，永远不会完结，历史的发展也永远不会完结，因此，主观世界的改造，也是没有止境的。正因为如此，那种停滞不前，骄傲自满，拒绝改造，不求进步的思想，是违背客观事物的发展的，也必然落后于客观形势的发展，一定犯错误。无产阶级改造主观世界的关键，就是要学习和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批判自己的非无产阶级的世界观。这样才能在改造客观世界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二）主观世界是怎样改造客观世界的

主观世界怎样改造客观世界的问题，主要表现在精神变物质的问题，毛泽东同志提出“物质变精神”的命题，容易理解，但对“精神变物质”的命题，却不大容易被理解。这正是主观世界改造客观世界的问题。它不仅涉及到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而且也是理论和实践的关系问题。物质变精神，这是第一次飞跃，精神变物质，即理论回到实践中去，这是第二次飞跃。通过这次飞跃，才能使认识物化或对象化，即把理论用于实践，用理论指导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从而使认识变为现实，精神力量化为物质力量。这是理性认识本身的要求，因为从感性认识到达理性认识，这并不是认识的目的和归宿。认识的目的，是为实践服务的，认识世界本身不是目的，而是为了改造世界。人类的全部活动，无非是一个为了认识世界，一个是为了改造世界；或者说，一个是在实践中形成一种理论，一个是在实践中来检验这个理论。第一次飞跃，是解决认识世界和形成思想

的问题；第二次飞跃是解决改造世界和实现思想的问题。同时，也是百尺竿头，使认识更前进一步。这两次飞跃，既互相有所区别和有所侧重，但又是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的。在这两个飞跃的对立统一的关系中，第一次飞跃是为第二次飞跃作准备，第二次飞跃，又是第一次飞跃的目的和归宿。所以，第二次飞跃，即改造客观世界中，就表现为精神变物质的问题。

精神能变成物质吗？这个问题原本是马克思主义的ABC，答案是十分明确的：能！然而“十年内乱”期间，由于林彪、江青一伙歪曲“精神变物质”的命题，抛出“精神万能论”，无限夸大精神的作用，结果不仅使社会主义事业遭受严重挫折，而且也搅乱了人们的思想，对“精神变物质”发生了一些误解。

毛泽东同志告诉我们，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在具体的发展过程中，物质同精神总是交互作用的。精神不是万能的，也绝不是无能或者低能的。精神虽然由物质所决定，受物质所约束，但是它能够反映客观世界，并且能够在一定条件下、转化成物质力量来改造客观世界。

“精神变物质”是一种普遍现象。无论是在人类变革自然的过程中，还是在变革社会的过程中，都有大量的例证。

社会主义曾是几百年来先进人物梦寐以求的理想。自从马克思、恩格斯把社会主义从空想发展为科学之后，经过各国无产阶级一个多世纪的浴血奋斗，如今社会主义理想已在我国和其它一些国家成了现实。我们党的三中全会以来，所制定的一系列的路、方针和政策，开始还只是一种认识的成果，属于精神范畴，但经过几年的实践，它们却改变了我国的社会面貌，取得了物质的成果。

由此可见，“精神变物质”并不是什么唯心的命题，而是一

个被人们的社会实践充分证明了的客观真理。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于这个科学命题，早就给予了充分的肯定。马克思在1844年就指出：“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①列宁也曾指出：“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②“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这个思想是深刻的。”^③毛泽东同志正是坚持了马列主义的这个一贯的思想，才提出了“物质可以变精神，精神可以变物质”的命题，这些精辟论述揭示了精神的巨大能动作用，在坚持唯物论的同时，也坚持了辩证法。当然，要实现“精神变物质”的转化，不是无条件的。至少应当重视这样三个基本条件：

第一，我们的认识、理论、路线、方针和计划等，必须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及其发展的规律，这是精神变物质的前提条件。精神都具有某种能动作用，然而违背历史发展潮流的反动精神虽然也会暂时起作用，对历史发展造成种种影响，却终究不能扭转历史前进的方向。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妄想在中国建立封建法西斯专政，并没有得逞，也不可能得逞。就人民内部而言，错误的思想与认识往往会给我们的工作带来失误。1958年我们农村曾流行“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口号，凡是信奉这个口号的地区，那里农业生产不但没有上去，反而遭到破坏；“高指标”和浮夸风泛滥起来了，美好的跃进愿望带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9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28页。

③ 同上书第117页。

的却是巨大损失。

实践证明，精神只有反映事物的真实面貌，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才能变成强大的物质力量，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作用。如自然科学中的超高压世界，1885年德国化学家发现氨的合成必须要十个大气压，人们认识了这个规律，想办法获得十个大气压，就制成了氨。1900年，人们已经有办法获得三千个大气压；1935年达到八万个大气压；1940年达到十万个大气压；目前在实验室里，人们已经能获得几百、上千万个大气压的超高压。在超高压这个奇妙的世界里，生动地证明了精神变物质，当压力逐渐增大时，物体中分子之间的距离便逐渐缩小，彼此靠得更近——气体可以被压成液体；液体可以被压成固体；一种固体可以被压成另外一种固体。在一万个大气压下，空气会变成液体。石墨是很软的东西，铅笔心便是用石墨做成的，但在六万个大气压下，石墨便变成和金刚石一样坚硬。现在人们正是根据这个理论制造人造金刚石，它比天然金刚石还坚硬。在一万二千个大气压下，白磷变成黑磷，在受到四万个大气压时，纸会变成透明，等等。高压，成了人们改造世界、征服大自然的有力助手，也是精神变物质的最好证明。大庆石油工人能够以“两论”起家，在荒原上建成一座年产5000万吨原油的大油田那是因为他们运用《矛盾论》和《实践论》揭示了石油地质勘探和开采的客观规律。政治思想工作是一门科学，也是有规律可循的。我们常说的“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就是要求我们能够根据每个人的思想、工作、经历、年龄和性格心理特点，从实际出发，采取不同的方法去从事政治思想工作。只有这样才能打开人们心灵的窗扉，调动起每个人的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

第二，有了崇高的理想、正确的目标，还要付诸行动。社会实践是精神变物质的桥梁。舞台上的魔术师似乎“无中生有”，只要凌空一指，就从空空的柜子里变出一个活生生的人来。然而，精神变物质却无此妙法。精神要变成物质，只有老老实实在地通过社会实践的途径。认识世界、改造世界都是通过社会实践来进行的，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也都是在实践中实现的。而实践是个过程，而且往往是一个曲折的反复的过程。世界上，“一蹴而就”的事是没有的，“一挥而就”、“一劳永逸”、“一鸣惊人”、“一飞冲天”、“一举粉碎”、“一气呵成”之类，不过是对事物发展的一种夸张的简单化的说法，是表面现象，它没有反映出人们艰苦劳动、艰苦斗争的真实情况。林彪、江青一伙曾鼓吹“革命搞好了，生产自然就上去”，这是主观唯心主义的说法。大庆石油工人如果不是头顶蓝天、脚踏荒原，冒着风雪严寒从事艰苦的创业实践，“两论”再好，也变不成石油。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蓝图是美好的，要使它在祖国大地上变为现实，“望洋兴叹”不行，怨天尤人、犹豫彷徨也无济于事，唯一的途径是靠我们每一个人发愤图强，齐心协力地去建设、去实践。没有实践，精神与物质是不搭界的。

第三，先进理论和思想，必须掌握群众，成为群众的行动指南，这是精神变物质的基石。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实践从来都是群众的实践，不是个别人的活动。无论多么高明的理论，多么完美适时的政策，如果只有少数人理解和掌握，没有被多数群众所接受，那么，这种理论和政策就不会贯彻到人民群众的实践中去，也就不会变成物质。如果把马克思主义束之高阁，不同工人运动相结合，不能灌输到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中去，那么，在当今的世界政治舞台上，既不会有各国共产党的活动，

也谈不上有波澜壮阔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精神只有掌握群众，变成群众的意志和行动指南，才能转化为物质力量。

由此可见，精神掌握群众是精神变物质的强大基石，如果忽视了人民群众的主观能动作用，精神就会象天上的浮云，飘不到现实生活的大地上，无法变成物质。

精神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转化为物质，这是马克思主义的一条基本原理。我们坚持这条原理，就要高度重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努力改善和加强政治思想工作，期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去教育群众，激发他们的社会主义的主人翁精神和实干精神，形成巨大的物质力量。只要我们坚持实践下去，我们伟大祖国就一定能以具有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光辉形象屹立于世界。

(三) 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毛泽东同志在一系列的著作中，曾不止一次地对认识和实践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进行了极为深刻的论述。他告诉我们，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即由实践到认识，这第一个飞跃，并不是一个完整的认识过程。而要完成对一个具体事物的认识过程，还需要由理性认识再回到实践，实现认识过程的又一次的，也是更重要的能动的飞跃。这就实现了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统一。这也就是毛泽东同志曾多次强调的知和行的统一。

主观和客观的矛盾，是认识过程中的基本矛盾。没有实践就不能有对客观世界的认识，那么，没有对客观世界的正确认识，也只能是盲目的实践。认识和实践、主观和客观之间，它们一方面，既互相对立、互相区别和互相排斥或斗争；另一方

面，它们又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相影响、互相作用和互相转化。这种主观和客观的矛盾，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又在实践中得到解决。认识是主观反映客观，实践是使主观见之于客观，反作用于客观，改造和推动着客观世界的发展。在认识和实践的这对矛盾中，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更具体化和更深刻化了。认识过程中的其他矛盾，如感性和理性、粗和精、伪和真、此和彼、表 and 里、抽象和具体、绝对和相对等等矛盾，都是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之间的矛盾，在某一个侧面或片断中的表现，并受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这一矛盾的影响和制约。因此，认识的运动过程，也就是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矛盾发展过程，就是主观和客观之间的既对立又统一和互相转化的过程。就是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不断产生又不断解决，不断解决又不断产生的过程，以至无穷无尽。在“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无限反复的矛盾运动中，实践和认识在不同的发展过程及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它们之间是既有一致性、继承性，又有新的内容、特点和形式，就是说，既有同一性，又有差别性。所以，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之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就是在这一运动的过程中实现的。

我们认识的任务是什么呢？这就是要不断地正确地解决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之间的矛盾，使它们之间具体的统一起来。这个统一，当然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因为任何一个主观的认识，都不是凭空产生的，都是同某一个具体的实践相结合。而且，这个统一，也不是永远凝固不变的，这就是说，主观认识不仅要同一定的历史发展阶段的客观实践相结合，还要随着客观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既然客观实践是具体的和历史的，那么，人们的主观认识，也应当是具体的历史的，否则，就无法

统一起来。正因为如此，为了实现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当着事物的具体过程发展变化了，主观的认识也应该相应地发生变化，否则，不是认识落后于事物的发展，就是认识超越了事物的发展，不论是前者还是后者，都是破坏了具体的历史的统一。犯有右倾错误的人，是认识落后于事物的发展，而犯有“左”的错误的人，认识又超越了事物发展的阶段，把仅仅在将来有实现的可能性当成了现实性。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我们的结论是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知和行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离开具体历史的‘左’的或右的错误思想。”^①

认识只能是一定时代社会实践的产物，实践发展到什么程度，认识也才能达到什么程度。比方，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就是一定时代社会实践的产物。因为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还不可能产生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只有到了十九世纪中期，由于社会实践的发展，尤其是工人运动的蓬勃开展，才产生了马克思主义。也只有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马克思和恩格斯才能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为科学，这也是由当时的历史实践所决定的。在马克思主义这种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列宁发动了十月革命。通过俄国革命的实践活动，不仅验证了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理论是正确的，而且还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这一理论。这就是“十月革命道路”。在大城市进行武装起义，这是俄国革命实践活动的产物。那么，它是否可以不分时间、地点和条件地适用于一切国家呢？这也要由具体的历史的实践而定。中国的教条主义者机械地照搬了俄国革命的经验，结果碰了壁。毛泽东同志则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从而提出农村包围城市的斗争形式。长期的实践证明，这条道路在中国这种具体情况下，是完全正确的，这又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理论。所以，理论只有和具体的历史的实践结合起来，才能具有生命力。

社会科学这样，自然科学也是如此。二十世纪初，人们发现光电效应只与光的波长有关系，但却与光的强度无关。这个新的实践成果，暴露了古典物理学的矛盾，使人们对物质结构有了新的认识，又经过反复多次的实践，才创立了量子力学，由此揭示了原子的结构和变化规律。所以，认识和实践之间的关系，一方面，人的思想、认识 and 理论的产生，总是要受不同水平的实践所制约，原始社会那样的实践水平，就不可能产生量子力学；另一方面，实践在一定意义上，也受一定的认识水平所制约，认识发展到什么程度，实践的效果才能达到什么程度。原始人或中世纪人们的认识水平，就不能指导在电子时代的实践活动。认识和实践，既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又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相影响、互相渗透、互相转化和互相作用。

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不是简单的周而复始的兜圈子，而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从实践到认识和从认识到实践这两次飞跃，每一次循环，都有新的东西产生。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人类的历史，就是一个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的历史。这个历史永远不会完结。人类总是不断发展的，自然界也总是不断发展的，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因此，人类总得不断地总结经验，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停止的论点，悲观的论点，无所作为和骄傲自满的论点，都是错误的。

第七章 毛泽东的唯物史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运动和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列宁曾用“一整块钢铁铸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来说明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是不可分割的有机统一的整体。

研究毛泽东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认识论和辩证法固然重要，但历史唯物主义也是绝对不能忽视的。他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分析中国社会、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不仅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论，而且也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历史观。毛泽东的唯物史观，是以他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认识和掌握现代社会和中国革命的发展规律，即中国社会由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境地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发展规律的过程中形成起来的。它的唯物史观的内容极为丰富，主要包括：

一、毛泽东关于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

（一）社会基本矛盾理论的发展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一样，有它自身固有的客观规律。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是一个客观的自然的历史过

程。恩格斯说：“正象达尔文发现有机界的发展规律一样，马克思发现了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①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说：“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来到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②“政治、法律、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它们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并不是只有经济状况才是原因，才是积极的，而其余一切都不过是消极的结果。这是在归根到底不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经济必然性的基础上的互相作用。”^③这些精辟的论述说明：人类历史发展的真正原因是客观的物质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原因。马克思和恩格斯形象地把人类社会的每个形态比作一座结构复杂的大厦，有基础，还有依赖于这个基础的、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即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结成的与一定生产力相适应的客观物质关系，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人类社会的发展，是由人类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8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页。

内部所固有的生产力、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三个基本领域之间形成的两对基本矛盾的发展变化所决定的。它们推动着人类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由一种社会形态到另一种社会形态的上升的前进运动。

列宁在领导俄国革命的实践中，不仅证明了这一原理的正确性，而且还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这一理论。他指出：“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①列宁还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比喻为“骨骼”和“血肉”的关系，认为社会历史是由“骨骼”和“血肉”有机联系的“十分复杂并充满矛盾但毕竟是有规律的统一过程”。^②

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中阐述了上层建筑的本质和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能动作用，从而丰富了社会基本矛盾的学说。他说：“上层建筑是由基础产生的，但这决不是说，上层建筑只是反映基础，它是消极的、中立的，对自己基础的命运、对阶级的命运、对制度的性质是漠不关心的。相反地，上层建筑一出现，就成为极大的积极力量，积极促进自己基础的形成和巩固，采取一切办法帮助新制度去根除和消灭旧基础和旧阶级。”^③斯大林在亲自领导苏联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活动中，对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有一定的发展；但另一方面，他又不承认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页。

② 同上书，第586页。

③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02页。

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而认为“团结一致,坚如磐石”的“一致”等,才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理论上的错误,造成了工作上的失误。他到了晚年,在认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之间的“完全适合”的同时,承认还有矛盾,他说生产力无可争辩地走在生产关系的前面。生产关系只是经过一些时候,才会被改造得适合于生产力的性质。以为在我国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不存在任何矛盾,就不正确了。矛盾无疑是的,而且将来也会有的。然而,他理论上是承认了,而在实践中并没有完全贯彻这一思想。

毛泽东在领导中国革命的实践中,运用、丰富和发展了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他的主要贡献是:第一,他明确地提出了社会基本矛盾的概念,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人类社会的基本矛盾,它贯穿于人类社会的始终,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变化的内因和源泉;第二,他明确地提出了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强调在一定条件下起主要的决定作用;第三,他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的理论,及其对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作用。这对历史唯物主义是一个重要的突破。

(二)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动力

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基本矛盾的学说,揭示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于生产力、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于经济基础的状况,是人类社会中的普遍规律。毛泽东运用这一理论,来分析中国社会、中国革命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制定了一整套的适合我国国情的方针、政策和路线,使中国革命和建设取得了胜利。

在革命过程中，毛泽东同志把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基本矛盾理论和中國革命实际相结合。他指出：旧中国社会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政治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政治，其经济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而为这种政治和经济之反映的占统治地位的文化，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文化。”^①代表中国最落后的和最反动的生产关系，阻碍中国生产力的发展的就是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他们是中国革命的敌人。中国无产阶级是中国最进步的阶级、是我们革命的领导力量。这就是中国革命历史的特点，不了解这个特点，就不能担任中国革命的领导者。他说：“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革命或迟或早总会发生，并且将必然取得胜利。”^②

毛泽东的社会基本矛盾的学说，揭示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它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自己行动纲领的客观依据，是坚信资本主义必然灭亡和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理论根据。毛泽东说：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在解放战争期间，他指出：新民主主义的革命任务，除了取消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以外，在国内，就是要消灭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改变买办的封建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在中国革命胜利前夕。召开的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又说：“从现在起……，党的工作重心由乡村移到了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25—626页。

② 毛泽东：《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

城市。”^①他号召全党，要学会管理城市，恢复和发展城市中的生产事业。

在我国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毛泽东号召全党和全国人民要进行一场新的战争——向自然开战，发展我们的经济，发展我们的文化。只有社会生产力的比较充分的发展，我们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才算获得了自己的比较充分的物质基础（现在，这个物质基础还很不充分），我们的国家（上层建筑）才算充分巩固，社会主义社会才算从根本上建成了。毛泽东的这些论述表明：革命的目的就是要推动社会历史向前发展，实质上，就是要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我们所以得到广大群众的拥护，取得了革命的胜利，就是因为自觉地运用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发展的规律，把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把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自己一切活动的出发点，以此作为依据，来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

毛泽东把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概括为“社会基本矛盾”，是对中国革命和建设的经验的科学总结。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就是解决基本矛盾的过程，旧的矛盾解决了，新的矛盾又出现了，又开始了解决新的矛盾的斗争，从而不断地把社会历史推向前进。中国革命的历史，说明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历史的内部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内因和动力。社会基本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贯穿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始终。因此，它不仅存在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而且“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17页。

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①就是将来全世界都消灭了阶级，那时候还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的矛盾。因此，毛泽东提出的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是对那种否认社会主义社会里还存在矛盾，否认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仍然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思想的批判，也为无产阶级继续把社会主义推向前进提供了理论武器。

（三）毛泽东关于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反作用 的理论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互相作用，是马克思主义一贯的思想。但是它往往被人忽视，这当然是有一定的历史原因的。恩格斯在1890年给大学生约·布洛赫的信中说：“青年们有时过分看重经济方面，这有一部分是马克思和我应当负责的。”^②由于革命斗争的需要，马克思和恩格斯把重点放在从作为基础的经济事实中探索出政治观念、法权观念和其他思想观念，以及由这些观念所制约的行动，从而把唯心主义从它的最后避难所中驱逐出去。在当时是应当这样做的。恩格斯说：“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③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7页。

毛泽东根据马克思主义原理,结合中国革命和建设的经验,在《矛盾论》中明确地指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在社会历史的发展中,生产力和经济基础,一般是起着决定作用的,这是历史唯物论观点。然而,生产关系、上层建筑,在一定条件之下,又转过来表现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这又是辩证法。例如,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当着政治文化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的时候,对于政治上和文化上的革新就成为主要的决定的东西了。毛泽东的这个论断,是深刻的和精辟的,这并不是二元论,而是从中国长期革命实践中抽象出来而又经千百万人民群众的反复实践证明了的。中国革命开始的二十八年,就是摧毁旧的反动统治、搞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我们不夺取全国政权,怎么可能在全国范围内变革旧的经济基础、创立新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呢?我们实行土地改革,就是先搞武装暴动,或者先把军队开进去,建立根据地,即建立红色政权。否则,没有枪杆子等上层建筑,尽管封建土地所有制腐朽不堪,早已丧失了生命力,但它也不会自己垮台。在这种条件下,在这个意义上,变革上层建筑对于改革经济基础就有决定性的作用,或者说前者是后者的先决条件或基本前提。这里,决定性作用、先决条件或基本前提等等,都是一个意思,并不是始终都起决定作用,仅仅是指一定的情况下说的。马克思主义认为,世界上本原的东西和派生的东西、第一性和第二性的东西,其绝对对立的范畴是很有限的,它们是既互相对立、互相排斥和互相斗争,而又互相影响、互相依存和互相作用的。忽视了这种互相作用,事物的发展、变化和运动就成为不可思议的东西了。

正因为如此，马克思主义认为，在政治和经济的相互作用中，经济运动是更强有力的，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无产阶级的政治运动本身就反映了经济发展的要求，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要求。所以，政治运动本身，归根到底，还是表现出经济在历史总体上起着最后的决定作用的，不承认这点，就是历史唯心主义。但是，另一方面，如果没有无产阶级的政治革命，或政治运动，不首先用武装斗争的手段来夺取政权，那么，也就不可能有我们的新民主主义经济和社会主义经济，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也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在一定的条件下，在这个范围内，政治对于经济则起了决定性的反作用。如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和纠正“左”的错误，虽然这都是属于政治领域中的变化，即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但归根到底也是反映了经济发展的要求，这同样表现出在发展的总体上，经济还是最终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的。然而，如果我们不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特别是如果没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彻底地纠正“左”的错误，制定出一整套正确的方针、政策和路线，我们就不可能真正实现战略转移，即把建设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提到中心日程上来。我们说，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历史的转折点”就是指的它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和一定的条件下，对拨正中国历史前进的航程，对中国革命的发展，起了决定性的作用。正是因为这样，在一定的条件下，说政治对于经济起了决定性的反作用，这正是辩证唯物主义，而不是机械唯物主义。

当然，我们过去犯“左”的错误的时候，确实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的关系，缺乏正确的理解。虽然在理论上承认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发展，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的情况，也承认在一定的条件下，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决定作用，但却把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夸大了，因此，就发生了不是根据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来变革生产关系，而是用变革生产关系的办法，让生产力来适应生产关系的发展。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问题上，也不是根据经济基础的变化情况，来相应地使上层建筑来适应经济基础的变化，而是过分地夸大了上层建筑的反作用。例如，长期的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思想指导下，所出现的斗争不停、运动不息，就是走了极端，把上层建筑的反作用过分地夸大了，甚至用人造的阶级斗争代替经济建设，从而否定了经济规律的作用，破坏了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

在一定的条件下，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可以起决定作用，这本来是承认能动的革命作用的辩证唯物主义观点，但如过分地夸大，就走向自己的反面，成为唯心主义。正因为如此，我们在这个问题上拨乱反正时，决不能从一个极端，又走向另一个极端，即否认在一定的条件下，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决定作用。

我们如果不承认上层建筑的变革，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对经济基础都不起决定性的作用，那末，我们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为什么还要进行长达二十二年之久的浴血战争，付出那么大的流血牺牲的代价，用战争来摧毁旧的国家机器和建立新的国家机器呢？如果说生产关系的变革对于生产力的发展，在任何时间、地点和条件下都不起决定性的作用，那末，我们在生产力水平这样落后的情况下，首先夺取政权，用国家政权的力量，消灭封建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对生产资料资本家所有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又变革了广大小生产者的生产关系，这不成为盲目地或唯心主义的行动了吗？历史证明，在我们夺取全国

政权后，根据中国经济发展的要求，利用政治上层建筑的力量，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必要的、正确的。这不仅不违反唯物论，而正是坚持了辩证唯物论，避免了机械的、庸俗唯物论的错误。

否定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在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是由来已久的问题。早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前后，关于中国能否争取社会主义革命的前途问题的一场争论中，就有人主张由于中国经济落后，就是夺取了政权，也不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而只能是让资本主义发展一个相当的时期，等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水平时，才能搞社会主义革命。这就只看到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决定作用的一面，而没有看到在一定的条件下，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也能起决定作用的一面。按照这种论点，在当时经济落后的条件下，我们就不应该进行革命活动，而只有经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才有条件进行革命。而事实又恰恰相反，正是在一些经济落后的国家发生了革命运动，并且还取得了胜利。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又有人认为，我们的社会主义是“先天不足，后天失调”的“早产儿”，就是说，我们今天的经济发展的情况，还不具备社会主义的条件。按照这个说法，我们只能走回头路了，先发展资本主义经济，等生产力高度发展了，再进入社会主义。果真如此，那我们只能是跟在资本主义的后面，亦步亦趋地蜗牛式地爬行，等到了几十年甚至百年之后，才能看到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在中国大地上姗姗地来临。当然，用马克思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共产党，是不会走这条倒退的回头路的。我们坚持了社会主义道路，避免了资本主义的前途，我们赢得了新中国，赢得了社会主义制度，在

辽阔的中国的大地上，结出了丰硕的社会主义之果。

（四）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

毛泽东根据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结合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际，创立了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并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基本矛盾的性质、特征和解决基本矛盾的方法，明确地指出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基本矛盾仍然是推动社会主义发展的动力。他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开创了一条中国式的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道路。在夺取全国政权之后，首先就实行了土地改革，废除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的生产关系，剥夺了官僚资本，把控制全国经济命脉的生产资料掌握在国家的手里；第二，对农业经济实行了社会主义改造，把广大农民组织起来，走合作化的社会主义道路；第三，根据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特点，对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通过和平的“赎买”，把资本主义经济改造为社会主义经济。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独特的方式，丰富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的理论。

毛泽东批评那些不承认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矛盾的错误观点。他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①正是这些矛盾推动着我们的社会向前发展。我们只有正确地处理这些矛盾，才能使社会主义内部的统一和团结日益巩固，才能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毛泽东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特征是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3页。

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他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旧的生产关系优越得多，因而它有强大的生命力，所以，能取代旧的生产关系。它是适应生产力进一步地发展的需要而建立起来的，它和生产力的发展状况是相适应的，这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的一面。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根本克服了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和生产社会化之间的矛盾，实现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使劳动者成了生产资料的主人。因此，人们是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的同志式的互助合作的关系，而不存在根本利害冲突的对抗性的关系；在产品分配方面，是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代替了阶级社会中的“不劳而获，劳而不获”的分配原则。因此，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生产力中的人的要素和物的要素的作用。正因为如此，我国生产能够迅速地得到发展。

当然，另一方面，毛泽东也指出：“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刚刚建立，还没有完全建成，还不完全巩固。”^②所以，社会主义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还存在着不相适应，即矛盾的一面。如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积累和消费、各经济部门之间的生产和交换的关系等等，都存在着一定的矛盾，都不可能一下子解决的尽善尽美。

毛泽东还指出：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特征，也是“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一方面，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具有极大的优越性。他说：“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和法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些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4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4页。

上层建筑对于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和社会主义劳动组织的建立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它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即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相适应的。”^①另一方面，由于“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存在，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作风的存在，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缺陷的存在，又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矛盾的。”^②不过，这些不适应的情况，是属于次要的非本质的方面。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不是对抗性的，而是非对抗性的人民内部的矛盾。由于矛盾性质的不同，因此，解决矛盾的方法也就不同。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矛盾则不同，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它可以通过无产阶级政党自觉地、有计划地改变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状况，改革上层建筑不适合于经济基础的部分。这种调整 and 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自我调节，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和具有强大生命力的表现。

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有力地武装了无产阶级政党和革命人民自觉地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辩证规律，从而推动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

二、毛泽东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

（一）毛泽东关于人民民主专政思想的由来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究竟怎样开展阶级斗争，怎

^{①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4页。

样夺取政权；在夺取全国政权之后，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的条件下，怎样对待阶级斗争，以及应采取什么样的政权形式来建立中国的无产阶级专政？毛泽东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学说，回答了这些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所没有，而在当时历史条件下也不可能具体回答和解决的问题。

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完全符合我国国情，它是我们党领导我国人民在长期的革命斗争实践过程中创造出来的，是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与我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产物。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人民的革命斗争，经过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的地地革命战争时期，我们依据列宁的工农民主专政思想，在农村根据地建立的工农兵政府是“工农民主专政”。在抗日战争时期，由于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者参加抗日救国运动，因此，在抗日根据地建立的政府是“几个革命阶级联合的民主专政”。但毛泽东同志真正明确地提出人民民主专政的概念是在1948年12月。他在《将革命进行到底》一文中指出：要“不动摇地坚持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封建主义，打倒官僚资本主义，在全国范围内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主体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共和国。”^①后来，毛泽东同志写了《论人民民主专政》，系统地阐明了人民民主专政的领导、基础、作用和任务等问题，提出“总结我们的经验，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266页。

民民主专政”。^①1953年12月，党中央发出《关于目前政权性质问题的指示》，指出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同时又认为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性质，有利于共产党和工人阶级的领导，有利于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

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人民民主专政就担负着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我们党第一次公开使用“无产阶级专政”一词，是在1956年4月《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文中出现的：无产阶级专政（在中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专政）现在已经在地球上九亿人口的范围内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从党的八大以后，无产阶级专政和人民民主专政这两个概念，就开始通用。至少从1956年到1962年初，人民民主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这两个概念是通用的。1956年11月，毛泽东同志在党的八届二中全会上的讲话中说：我们的国家机关，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关。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又说：我们的国家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

毛泽东提出的人民民主专政的概念，在革命实践中经过长期的检验，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拥护。毛泽东的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

第一，我们党强调了无产阶级在人民民主专政国家中的领导地位是通过共产党领导的，同时又允许各民主党派的存在，鼓励它们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发挥作用。这一点同其他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情况是不一样的，这是依据我国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方针。在抗日战争时期，我国出现了抗日的各民主党派。民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69页。

族资产阶级、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他们的知识分子，是这些民主党派的社会基础。在解放战争时期，各民主党派又同共产党合作，共同反对三大敌人。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各民主党派继续承认共产党的领导，并跟着共产党走过来了。所以，党和国家对它们采取“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

第二、我们党强调了人民民主专政政权的基础力量是工农联盟，在工农联盟这个基础上，还根据我国革命的特点，提出了工人阶级同非劳动者的联盟，即同民族资产阶级的联盟。这样，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就扩大了阶级联盟的范围，团结了民族资产阶级。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政权，能够使资产阶级接受改造和教育，并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方式，顺利地实现了社会主义改造，从而从根本上消灭了剥削制度。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实行了两个联盟，扩大了我国人民的范围。

第三，我们党提出的人民民主专政这个概念，更能体现民主和专政的辩证关系。早在1953年我们党发布的《关于政权性质问题的指示》一文中就明确指出，人民民主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本无本质的区别。但由于后来的“左”的错误，片面强调专政方面，而忽视了发扬人民民主。在十年内乱期间，千篇一律地只提无产阶级专政，而不提人民民主专政；只强调专政的一面，而否定发扬民主的必要性，以致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所利用，把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歪曲为“镇压之权”，对人民实行封建法西斯的“全面专政”。为了清除“左”倾错误，拨乱反正，我们现在恢复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这个提法，更能体现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对人民的敌人实行专政的不可偏废的对立统一关系。

第四、人民的范围更扩大，民主更广泛，专政的对象大为缩小，专政的方法更有威力，这是人民民主专政的主要特点。人民的范围扩大了，相对来说，专政的对象就减少了。人民民主专政，既是我们党长期以来习惯使用的科学概念，又能使人们更好地认识到现阶段的人民，即社会主义社会的主人翁是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以及其他拥护社会主义的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人民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里，在政治上处于统治地位。这样就能够更好地调动绝大多数人的积极性，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强国而奋斗。

（二）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必须加强人民民主专政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的建设，是我们社会主义政治建设的基本内容。建国三十多年来，我们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的建设，经历了曲折的发展道路，积累了正反两个方面的丰富经验。实践说明，要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必须同时从两方面进行工作，既要坚持发展人民民主即社会主义民主，又要坚持对敌人实行专政。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对敌人专政，同建国前的解放区条件下对敌人的专政，无论在范围、内容、形式和特点上都有很大的差别，但是这种社会主义条件下对敌人的专政仍然需要继续加强。

第一，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脱胎而来的，历史上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文化、思想、生活方式等方面的遗毒，不可能一下子清除干净，还会在我们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各个方面长时期地发生影响和作用。而且在我国一部分领土上还存在着剥削制度，在那里还存在着

敌视和反对社会主义的集团，每天都在利用各种手段，与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进行着公开和隐蔽的斗争。

第二、国外还存在着帝国主义和反动派，存在着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这种情况，不可避免地会从经济、政治、文化、思想、生活方式等方面，对我国社会生活发生影响和渗透。随着国际交往的扩大，随着我国由长期的“闭关自守”的状态走向开放的局面，这种影响和渗透活动还会增多。

第三，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处在幼年时期，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等方面的管理制度都还很不健全，还存在不少薄弱环节或缺陷。这在一定条件下，就使各种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有空子可钻。事实证明，确有一些反革命分子、敌特分子在不断地进行破坏活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余势力仍在伺机进行反扑；各种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刑事犯罪活动仍在发生，一些贪污盗窃分子、投机倒把分子以及其他以牟取暴利为目的的分子，利用种种非法手段进行经济犯罪活动；还有些唯恐天下不乱的人，在一些地方进行煽动和闹事，等等。凡此种种破坏活动，如果任其蔓延滋长，我们的安定团结局面就会被破坏，我们的现代化建设事业就会受到危害。因此，面对阶级斗争残余的这种客观现实，我们没有理由不坚决地对各种反革命分子，各种严重的刑事犯罪分子进行打击。当然，我们对他们的破坏活动的打击，一定要区分情况，严格地在国家法律的范围内，按照法律的程序进行。要正确有效地使用法律武器同他们进行斗争。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要看到阶级斗争的现实，要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专政职能，这是关系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大计。现在敌对阶级虽然作为一个阶级已被消灭了，但阶

级斗争还存在，各种残余的敌对分子还存在，我们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还需要对这些敌对分子实行专政，不可能设想国家的专政职能可以取消或削弱。

马克思列宁主义认为，人民民主专政包括对广大人民群众 of 民主方面和对少数敌人的专政方面，这两方面是有机地联系着的。当着剥削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存在的时候，人民民主专政的“专政”职能应用范围比较广泛，任务比较艰巨；当着敌对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基本消灭以后，人民民主专政的“民主”方面得到扩大。但是，“民主”并不能无限制的扩大，它不包括各种敌对分子。如果不是这样，人民群众当家作主的权力就得不到保证。因此，健全社会主义民主是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方面。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是巩固工人阶级的政治领导，否定工人阶级的政治领导，也就否定人民民主专政。我们提出加强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问题，正是从保障绝大多数人的民主权利，巩固工人阶级的领导地位出发的。所以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中，工人阶级仍然是领导阶级。

第一、人民民主专政就其实质来说，是共产党领导下的工人阶级同农民阶级结成联盟，通过革命争得自己的政治领导和统治地位，然后利用国家政权的力量，组织社会主义，消灭阶级和阶级统治本身，最终实现共产主义。也就是说，人民民主专政的任务，只有在工人阶级的领导下才能实现。

第二、人民民主专政就是要创造条件消灭阶级。直到共产主义实现以前，我国人民民主专政都是需要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就必然是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说：“我们的国家是工

人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这个专政是干什么的呢？专政的第一个作用，就是压迫国家内部的反动阶级、反动派和反抗社会主义革命的剥削者，压迫那些对于社会主义建设的破坏者，是为了解决国内敌我之间的矛盾。……专政还有第二个作用，就是防御国家外部敌人的颠覆活动和可能的侵略。在这种情况下出现的时候，专政就担负着对外解决敌我之间的矛盾的任务。专政的目的是为了保卫全体人民进行和平劳动，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①由此可见，对人民民主专政对内对外职能应给以科学的、全面的理解和解释。在新的历史阶段中，人民民主专政不单单是保卫现代化建设，还要组织、发展生产建设和文化教育事业。那种把人民民主专政仅仅理解为“专政”，而忽视、否定它的“民主”一面的观点，是片面的；同样，在生产资料私有制改造完成以后，认为人民民主专政只有一个外部职能，即防御外部敌人的侵略，而否定它组织经济建设、组织文化教育事业等职能，也是极为片面的观点。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同组织广大人民搞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完全一致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就是要把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调动起来，使大家同心同德，团结一致，发展经济，发展生产；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也就得到了巩固和加强。

总之，加强人民民主专政，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把广大群众积极性、创造性调动起来，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强国，这是新时期人民民主专政的一项重要任务。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6页。

（三）民主与专政的辩证关系

民主与专政之间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呢？毛泽东认为它是辩证的关系。人民民主专政作为一种国家制度，是新型的民主与新型的专政的有机结合，即对广大的人民群众实行最广泛的民主，对少数敌人实行最有效的专政。社会主义民主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重要手段；人民民主专政则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用以镇压敌人、保障人民民主权利的重要工具。两者的目的都是为了维护人民的利益。正因为如此，我们如果忽略了民主和专政中的任何一个方面，都不能正确地处理两者的关系，都会破坏人民民主专政的完整性，损害人民的根本利益。

资产阶级专政（及其他剥削阶级专政）是少数人对多数人的专政，它们的所谓民主，从来只是供少数剥削者享受，广大劳动人民毫无民主权利。无产阶级专政，即人民民主专政则是世界上有史以来的绝大多数人对极少数的反动派的专政；社会主义民主是有史以来最广泛的民主，是最广大的劳动人民群众的民主，人民群众享有充分的民主权利，是管理和建设国家的真正主人。

毛泽东同志认为，所谓人民民主专政，就是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为了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必须在工人阶级（通过共产党）的领导下，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团结广大人民群众，组织自己的国家，选举自己的政府，向着人民的敌人实行专政，只许他们规规矩矩，不许他们乱说乱动。不这样，就不能实现人民的民主权利，就不能

保证全体劳动人民进行正常的经济建设。同时，为了对敌人有效地实行专政，必须充分发扬民主，扩大人民民主权利，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制度，人民当家作主，有管理国家，管理经济，管理社会生活等权力。人民民主专政的发展过程，实际上是人民政权不断巩固和加强，敌人力量不断削弱的过程，也是人民民主权利不断扩大的过程。只有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才能保证这一过程的顺利发展。

人民民主专政除了对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实行最广泛的民主外，它也和以前的一切国家一样，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压迫和统治的工具。它对被推翻的少数剥削者阶级的确意味着专政和镇压，特别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初期，无产阶级要完成社会主义革命，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完成消灭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的任务，就不可避免地遇到剥削阶级的激烈反抗。无产阶级利用自己专政的国家政权，镇压被推翻的剥削阶级的反抗，防御帝国主义的颠覆和侵略也是不可避免的。人民民主专政不能没有暴力，这是不能否认的客观真理。但是马克思主义不是暴力万能论，从根本上讲，马克思主义认为人民民主专政的实质主要不在于暴力。人民民主专政之所以强大有力，即不仅能够推翻资产阶级，而且能够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阶级差别，这并不是由于它拥有的暴力具有神奇魔力，而是因为它代表着并实现着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这就是说，它的实质主要不在于暴力，而在于无产阶级的组织性和纪律性，能够很好地组织领导社会主义建设，创造比资本主义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

人民民主专政，同马克思和恩格斯当时根据英、法、德等资本主义国家提出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形式，如同在英国，无

产阶级革命取得胜利后“直接地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在法国和德国，无产阶级取得胜利后“间接地建立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等等情况相比，同列宁领导的俄国十月革命后所建立的苏维埃政权相比，在政权组成的阶级结构上和专政的对象上，尤其是对民族资产阶级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地位的处理上，都具有不同的特点。从理论上说，民族资产阶级作为一个剥削阶级，无疑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对象。但是，我们却把他们作为人民的一部分，他们的代表人物，不但在社会主义改造以前，而且在社会主义改造以后，都参与无产阶级领导的国家政权，参加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事业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

人民民主专政，在概念表述上也有突出的特点。它准确地表达了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的性质和内容。无产阶级专政，作为无产阶级掌握和领导的国家政权，本来就包含对人民实行民主和对敌人实行专政两个方面的内容和职能。然而，无产阶级专政的提法，从字面上来看，却只有“专政”，而没有“民主”。人民民主专政的提法，在字面表述上，不是只提无产阶级专政，而是也提民主；不仅有“专政”，而且有“民主”，直接标明了人民民主和人民专政两个不可分离的内容。人们从人民民主专政这个科学概念，一目了然地就能理解我们国家政权的性质、内容和职能；有利于在实际工作中防止误解和片面性。

三、关于两类不同性质的 社会矛盾的理论

我们要通过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的组织和领导，不断调整 and 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

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以便把我们国家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的。在这纷繁的社会生活中，如果不能正确地分辨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那么，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就只是一句空话。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特别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完整学说方面，作出了重大的理论贡献。

（一）毛泽东关于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思想的由来和发展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两类矛盾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虽然早已提出，但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他们并没有对此作出全面的论述。

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革命导师提出过许多正确解决敌我关系和内部关系的主张。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文中，对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矛盾的经济条件作过分析。恩格斯在《反杜林论》和《共产主义原理》等著作中，论述过社会主义条件下还存在体力劳动和智力劳动、城乡之间的矛盾。列宁曾多次说过：在社会主义社会还有三大差别，还有新旧事物的矛盾，并明确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对抗消失了，矛盾还会存在。”然而，马克思恩格斯没有经历过社会主义社会，他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只能作大概的预见。列宁经历过一段短时期的社会主义实践，但也没有看到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的情况，所以也不可能充分论述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斯大林曾在许多地方讲到工农之间的矛盾，工农与知识分子的矛盾，官僚主义与人民之间的矛盾。他在一封信中把苏联国内矛盾区分为“结合内部的矛盾”（即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基本群众之间

的矛盾)和“结合外部的矛盾”(即无产阶级和富农之间的矛盾),并指出这是两种不同的矛盾。但是他从1936年宣布社会主义建成之后,则更多地强调全国人民道义与政治上的一致,甚至提出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是完全适合的观点,忽视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特别是忽视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斯大林晚年在批判雅罗申科的错误时,虽然承认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存在着矛盾,并说如果政策不对,调节得不好,这种矛盾还可能“发生冲突”。但他在使用“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的概念时往往是混乱的,往往把矛盾和对抗混同起来,并把内部矛盾的根源归结为外部矛盾的结果,同时在实践上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导致了阶级斗争扩大化。

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这一伟大转变实现之后,毛泽东同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总结了我党处理两类矛盾的历史经验,提出了正确区分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学说。在社会主义时期,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社会生活的主题。这是由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本质和特征所决定的。毛泽东指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改变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在这个新形势面前,如何认识和处理矛盾极为重要。他说,应当肯定在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矛盾,否认矛盾的观点是天真的想法。他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按其性质来区分,有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两大类。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是为了在全国人民中,努力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

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以便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向自然界开战，发展我们的经济和文化，把我国建设成为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毛泽东同志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并明确提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科学地回答了社会主义社会面临的一系列重大理论问题，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宝库增添了新的财富。

我们党领导无产阶级和全国人民取得政权之后，我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我们的国家空前的团结和统一，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我们满怀信心地进行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这是个基本前提。但是，我们的社会还有矛盾，如果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任何矛盾，可以高枕无忧了，久而久之，矛盾就会向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设的方向发展。

毛泽东同志把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概括为两类，即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的矛盾。这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类矛盾。我们无产阶级政党领导广大人民进行革命斗争，一开始就面对着这个问题。他早在1926年发表的《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就指出，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同样，在社会主义时期，严格区分两类矛盾，仍然是革命的首要问题。如果把敌我矛盾错误地当作人民内部矛盾，或者把人民内部矛盾错误地划为敌我矛盾，就会使我们的革命和建设事业遭到损失。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学说，是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贡献，也是指导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重要的理论武器。

（二）怎样正确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

怎样正确认识和区分两类矛盾呢？毛泽东同志说，应该首

先弄清什么是人民，什么是敌人。人民这个概念是历史的范畴，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国家的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他指出：“在现阶段，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①在社会主义时期，人民这个范畴的含义，就是全体拥护社会主义的劳动人民、爱国者和一切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人士。毛泽东同志所说的“反抗和敌视社会主义的社会势力，都是人民的敌人”，这是指完全站在反动立场上，并且有严重破坏活动的极少数人，而不是指那些有一般的错误思想和言论的人。我们必须严格地把握这个区分两类矛盾的正确界线，注意它们之间的本质区别。毛泽东同志说，敌我之间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是敌对阶级之间的根本利益冲突；而人民内部矛盾一般来说，是非对抗性的矛盾，是人民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由于矛盾的性质不同，解决矛盾的方法也就不同。他告诉我们，要对敌狠，对己和；解决敌我之间的矛盾是用专政的办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要用民主的方法。如果用解决敌我矛盾的方法去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或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去处理敌我矛盾，都是错误的。

建国以来的实践表明，正确区分两类矛盾是不容易的。关键在于对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的阶级斗争形势的估量是否恰当，对它同人民内部矛盾的关系理解和处理的是否正确。毛泽东同志揭示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还存在着阶级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4页。

和阶级斗争。这个思想是很深刻的。但是，我们不能因此就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直至整个社会主义历史时期内，总是要“以阶级斗争为纲”，以至认为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随时都面临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这种估量显然不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因为，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消灭了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经济体系，实现了我国历史上最深刻的社会变革，使敌我力量的对比发生了根本的变化，阶级斗争不可能愈来愈尖锐、愈来愈复杂。但可惜的是，我们过去曾经在错误思想的指导下，导致了阶级斗争的扩大化，把本来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说成是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进而把一切矛盾归结为阶级斗争，归结为敌我斗争，例如把一些党内的意见分歧，思想认识上的问题，学术上的争论，统统无限上纲，说成是阶级斗争。于是斗争不止，运动不停，给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造成了巨大的损失。

当前，我们仍然需要认真研究一定范围内的阶级斗争和人民内部矛盾的关系问题。《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在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之后，阶级斗争已经不是主要矛盾。由于国内的因素和国际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可能激化。”这是一个合乎客观实际的科学论断。

人民内部矛盾是一种复杂的社会现象，阶级斗争的存在，也会在人民内部有不同程度的反映。这就要求我们既不能否认阶级斗争的存在，对它充耳不闻，熟视无睹，无动于衷；但也决不能过分夸大，因为它毕竟已不占主要的地位，而要实事求是地进行估计。我国的人民内部矛盾虽然有某些阶级斗争的影响，但并不是所有的矛盾都是属于阶级斗争的范畴。有的矛盾

表现在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以及各部分人民之间，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有些是由于人们的知识素养、实践经验、认识水平、思想方法等不同而产生的矛盾。这些矛盾都应当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去正确处理，而不是用阶级斗争的方法去解决。

（三）要善于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

能否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是关系到革命成败的重大问题。

毛泽东同志告诉我们，敌我矛盾与人民内部矛盾之间的界限并不是绝对的、永恒的，敌我矛盾可以转化为人民内部矛盾；人民内部矛盾也有可能转化为敌我矛盾。把矛盾绝对化和永恒化，是形而上学的观点。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我们应当重视对正在转化过程中的矛盾的研究，并研究它们互相转化的条件和规律。

我们在解决敌我矛盾的过程中，如果政策对头，方法得当，那么，有些敌我矛盾就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在解放战争中，我们把很多敌人的高级将领“解放”过来，进行思想改造，使他们由敌人转化为人民。这种例子是不胜枚举的。反之，在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过程中，如果政策不对头，方法不得当，那么，人民内部矛盾也可能激化为对抗性矛盾。本来是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如果不是采取耐心说服教育的方法，而是采取简单粗暴的方法，无限上纲，那么，人民内部矛盾也可能转化为对抗性的矛盾，走向它的反面。十年内乱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那套反革命逻辑是：一有矛盾，就是对抗；一对抗，就是敌我；一敌我，就要打倒，置对方于死地。结果使党、国

家和社会陷于混乱的状态，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后果。

人民内部矛盾包含的内容十分广泛，可以说是一个庞大的矛盾体系。因此，我们必须对它的共性和个性作具体的分析，才能确定它的性质。一般说来，人民内部矛盾是人民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的矛盾，是非对抗性的，这是一切人民内部矛盾的共性。但是，我们不能只看到它的共性，还要看到它的个性。毛泽东同志说，所谓人民内部的矛盾，包括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民族资产阶级内部的矛盾，等等。我们的党和国家是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但是它同人民群众之间也有一定的矛盾。这种矛盾包括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之间的矛盾，民主同集中的矛盾，领导同被领导之间的矛盾，国家机关某些工作人员的官僚主义作风同群众之间的矛盾。此外，在不同地区之间，不同部门、不同行业、不同民族，甚至不同年龄的人们之间也有矛盾。所以，在人民内部存在着错综复杂的关系。尽管如此，但就这些矛盾的属性来说，它们仍然属于人民内部矛盾。产生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因，也是相当复杂的。比如，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同背离四项基本原则的错误思潮之间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它与那种站在反动立场上，坚决反对四项基本原则的敌人是不同的。而在背离四项基本原则的人当中，有的是因为无知，缺乏对我们国家的历史和现状的深刻的了解；有的是受了西方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有的是思想方法上的片面性；有的是个人主义、无政府主义思想严重等等。只有进行具体分析，才能恰当

处理。所以，准确地把握人民内部矛盾的共性和个性，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前提，俗话说：“一把钥匙开一把锁”，比较形象地说明了这个道理。

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总的原则，是民主的方法，就是摆事实，讲道理，心平气和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耐心的说服教育。然而，又由于人民内部矛盾千差万别，其中每一个矛盾都具有各自的特殊性，所以我们还要研究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具体方针和方法。

我们党从创建革命根据地开始，实际上就已运用民主的方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在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毛泽东同志说：自从1927年我们在南方建立革命军队和革命根据地开始，关于处理党群关系、军民关系、官兵关系，就是采用这个方法的。不过到了抗日时期，我们就把这个方法建立在更加自觉的基础之上了。毛泽东同志在1942年的延安整风期间，把这种民主的方法，具体化为“团结——批评——团结”的公式，并把它推广到了党外，取得了很大的成功。后来，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著作中，详细阐述了这个问题。他说：凡属于思想性质的问题，凡属于人民内部的争论问题，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去解决，只能用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而不能用强制的、压服的方法去解决。这是我们党的历史经验的总结。

人民内部矛盾既有政治思想上是非的矛盾，又有物质利益上得与失的矛盾，在科学和艺术领域中，还有不同学派和风格的矛盾等等。因此，解决矛盾必须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毛泽东同志针对人民内部矛盾的不同特点，就论述过许多处理矛盾的方针和政策。比如，在党与民主党派的关系上，实行“长期共

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在科学文化领域中，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在经济工作中，实行对城乡各阶层人民统筹安排和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方针；在汉族同各少数民族的关系上，实行各民族平等团结，反对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的方针等。并根据这些不同情况，制定许多具体政策，如城乡经济政策，科学文化政策，民族政策，干部政策，等等。只要这些方针和政策是正确的，符合人民的利益和心愿，就能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促进安定团结，促进经济建设的发展。

人民内部的各种矛盾往往是相互交错的，所以处理这些矛盾的方法也需要恰当的综合运用。毛泽东同志说，人民为了有效地进行生产，进行学习和有秩序地过生活，要求自己的政府和部门的领导机关发布各种适当的带强制性的行政命令。这是人们的常识所了解的。这同用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人民内部的矛盾，是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再以解决人民内部的局部利益的矛盾来说，这种物质利益上的矛盾，一是会在人们的思想上反映出来，有些人能够正确认识和处理，有些人则不能，因而产生思想上正确与错误、是与非的矛盾。对这种思想问题，毫无疑问，要通过“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去解决。但是，人们在物质利益上的矛盾，归根到底，还要通过经济的手段去解决。解决思想问题为解决物质利益问题创造必要的条件，而不可能代替物质利益本身的解决。官僚主义同广大人民群众之间的矛盾，也是人民内部矛盾。对有官僚主义作风的人，主要是批评教育的问题。但还应当看到，官僚主义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除了剥削阶级思想影响外，还和我们的某些制度不完善有很大的关系。因此，在进行思想教育的同时，必须改革体制，精简机构，建立和完善某些必要的制度。如，干部的考核制度、

奖惩制度、罢免制度、退休制度等。总之，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只有从多方面进行工作，才能真正收到实效。

在学术领域中，情况更为特殊，有许多问题需要长期的实践去解决。在学术研究过程中，正常地开展学术讨论和学术批评是必要的，它有助于明辨是非，推动科学事业的发展。但是，有些学术上的分歧，往往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一时解决不了。在这种情况下，光靠争论和简单的行政命令的方法，都不能解决问题，而只有各自继续搜集材料，让实践去检验。毛泽东同志曾说：“艺术和科学中的是非问题，应当通过艺术界科学界的自由讨论去解决，通过艺术和科学的实践去解决，而不应当采取简单的方法去解决。”^①

在人民内部有些人触犯了党纪国法，这就不能仅限于批评与自我批评，还要绳之以党纪国法，也要坐班房。毛泽东同志说，在我们社会里，也有少数不顾公共利益、蛮不讲理、行凶犯法的人。对于这种人，我们并不赞成放纵他们。相反，必须给予必要的法律制裁。惩治这种人是社会广大群众的要求，不予惩治，则是违反群众意愿的。

人民内部矛盾是经常的、大量的，而且有反复性，所以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应当看作是一个过程。就一个矛盾来说，从发现矛盾到解决矛盾是一个过程，不能性急。同时，旧的矛盾解决了，新的矛盾又会发生，这个矛盾解决了，那个矛盾又会突出起来，又要我们去处理。有些错误改正了，还会犯新的错误，或者重犯过去犯过的错误。况且，思想觉悟的提高，矛盾的解决，都需要创造一定的物质和精神的条件。所以正确处理人民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88页。

内部矛盾就呈现出十分复杂的情况和曲折的过程。这就要求我们处理矛盾切忌简单化，一定要认真地做调查研究，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反复地走群众路线。

要使人民内部矛盾得到很好的处理，归根到底，就是要大力发展生产。因为人民内部矛盾的产生有其经济的根源。《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只有大力发展生产，国家的经济实力雄厚了，才能够更好地安排就业、就学，增加社会福利设施，从各个方面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条件，从而使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比较顺利地解决，使人民安居乐业。如果生产长期搞不上去，人民内部的各种矛盾就会越积越多，以至从经济问题发展成政治问题。因此，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千方百计地把经济建设搞上去，这是各项工作都必须服从和服务的中心。

实践证明，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地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理论是完全正确的。问题在于，这个理论提出之后，在实际工作中，往往违背这个正确的指导思想。而毛泽东同志本人后来又另外提出了与此相反的“以阶级斗争为纲”，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进行所谓“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先是在局部性的问题上，以后是在全局性的问题上，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把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夸大为敌我矛盾。据此，有些人就怀疑或贬低毛泽东同志关于两类矛盾的光辉思想，这是不正确的。这种曲折的过程，正好从反面证明正确处理两类矛盾的极端重要性。

在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

中全会以来，毛泽东同志关于两类矛盾的学说，得到了全面的贯彻和新的的发展。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科学地总结了建国以来的历史经验，重新肯定了毛泽东同志以前提出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我国政治生活的主题的思想。经过了多年的曲折，使我们的认识更为深刻了。

毛泽东同志说：“怎样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这是一门科学，值得好好研究。”^①随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人民内部矛盾还将以新的内容和形式表现出来。我们应当重视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努力学会正确对待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尤其是要学会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这一门科学。这对我们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有现实意义的。

四、人民群众是世界历史的创造者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但它又是通过社会的主体——人民群众来实现的。毛泽东同志把人民群众是世界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具体化，并贯穿于他的全部革命活动之中，形成了系统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它的最终目的是依靠群众，去摧毁旧制度，创造新世界。所以，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原理，是毛泽东同志的唯物史观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英雄创造历史，还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这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斗争的焦点。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历史是由人民群众创造的，历史唯心主义则认为，历史是由少数英雄人物创造的。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7页。

明确地指出：群众是真正的英雄，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但他并不否认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他还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与唯物史观紧密地结合起来，第一次制定了无产阶级政党完整的群众路线，以及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从而发展了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

（一）毛泽东的“人民是创造世界历史动力”的唯物史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最大贡献之一，就是把唯物主义运用到人类社会历史领域，第一次用物质的原因，即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说明了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科学地阐明了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他们早在《神圣家族》一书中就指出：“历史活动是群众的事业，随着历史活动的深入，必将是群众队伍的扩大。”^①他们认为，人民群众的作用是在喧嚣的历史舞台背后悄悄地进行的，并且真正地起着推动作用。

列宁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他说：“生气勃勃的创造性的社会主义是由人民群众自己创立的。”^②世界所以有这样突飞猛进的发展，基本原因是有成亿成亿的人卷进了这个发展的洪流。

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主义原理，充分肯定了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而且在领导中国革命的斗争中，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他的新世界观的萌芽，就是从肯定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开始的。青年毛泽东，本来也是一个英雄史观论者，把人分为圣人、贤人、愚人，并认为“圣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04页。

^② 《列宁全集》第26卷，第269页。

通达天地，明贯现在过去与未来，洞察三界现象”，要探得“大本大原”，必须依赖于洞察一切的圣人，群众则是“不得大本”的消极因素。五四运动以后，他在《民众的大联合》一文中，则以满腔热情赞颂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并从十月革命和五四运动中开始看到了人民群众所显示出来的巨大力量。后来，他还进一步科学地论证了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他认为生产活动是人类的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它一切活动的东西，而群众又是实践的主体。所以他说：社会的财富是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自己创造的，群众的实践，是一切科学知识的源泉；群众生活又是一切文学艺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唯一源泉。同时，他还根据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并最终决定社会的发展这个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认为生产力的基本要素是生产工具和人，而劳动者是首要生产力，是生产力中最革命最活跃的因素。他指出，劳动者掌握了科学技术，实现物质资料的生产，就会造成巨大的生产力，推动社会历史前进。因此，他认为，人类社会的历史，就是具有一定科学知识、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使用生产工具实现物质资料的生产，从而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历史；就是劳动者发展生产，变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从而推动社会前进的历史。这个思想贯穿于毛泽东的全部理论和实践活动中。

毛泽东的唯物史观说明了历史不是由少数杰出人物创造，而是由广大劳动群众创造的。历史上的任何时代和任何社会，劳动人民都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他们以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了镰刀、斧头、以及各种生产工具和机器，为社会提供了生产资料，而且也为人民的衣食住行提供了生活资料。这种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存在的基础和条件。劳动群众在创造物质财

富的过程中,由于经验的增长和工具的改进,又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最终又必将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使社会由低级形态不断过渡到高级形态。

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不仅创造了物质财富,而且也创造了丰富的精神财富。首先,生产实践为科学技术的发展提供了丰富的经验和研究课题。蒸汽机的发明、电的发现、印刷术和纺织技术的发明等等,许多人本身就是生产劳动的直接参加者,这充分说明了生产实践活动是科学技术发展的源泉;其次,好艺术发展的源泉同样也是劳动群众的实践活动。艺术家的创作活动,虽然同个人的才智和勤奋密切相关,但它最终的源泉,也是劳动群众的实践活动。那些千古流传的诗篇、绝句,那些脍炙人口的小说,那些笔能传神的画卷,那些栩栩如生的雕塑,是从哪里来的呢?当然是诗人、作家和艺术家付出的心血,然而,他们绝不是凭空臆造出来的,如果他们不善于从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中吸取营养,他们就会一事无成。

人民群众的伟大作用,在社会革命的过程中表现得特别突出。广大劳动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一切真正的革命运动,实质上都是劳动人民自己起来摧毁那些腐朽的社会制度和建立新制度的斗争。正因为如此,毛泽东同志说: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毛泽东同志还把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这个唯物史观原理运用于党的建设,创立了同广大人民群众紧密联系在一起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形成了完整的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

第一,他坚定地相信和依靠广大群众,认为群众自己能够解放自己。历史是群众创造的,群众的解放和幸福,只能依靠群众自己来斗争和争取;群众的敌人,只能靠群众自己起来把

他们打倒。世上从没有什么“救世主”，人民的权力和自由是人民自己争取来的，不是什么人恩赐的，他举例说：菩萨是农民立起来的，到了一定的时期农民会用他们自己的双手丢开这些菩萨，无须旁人过早地代庖丢菩萨。所以，必须坚定地相信群众的多数，首先是工农基本群众的多数。这是我们的基本出发点。

第二，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革命首创精神。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只有最大限度地相信群众，依靠群众，才能把革命事业搞好。毛泽东同志说：应该使每一个同志懂得，只要我们依靠人民，坚决地相信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是无穷无尽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难也能克服，任何敌人也不能压倒我们，而只会被我们所压倒。在民主革命时期，他满腔热情地赞扬农民运动。他说：农民运动一经兴起，“其势如暴风骤雨，迅猛异常，无论什么大的力量都将压抑不住。他们将冲决一切束缚他们的罗网，朝着解放的路上迅跑。”^①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他又热情地赞扬农民组织起来。他说：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他们可以组织起来，向一切可以发挥自己力量的地方和部门进军，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替自己创造日益增多的福利事业。

第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无产阶级政党是为人民服务的工具，党和国家的工作人员是为人民服务的勤务员。党政干部同群众的关系，是公仆和主人的关系。共产党的干部都是人民的公仆，都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切言行都要向人民负责。因此，共产党的一切干部只能按照人民的意志，运用人民赋予的权力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决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3页。

不允许把人民给予的权力当作特权去谋私利，搞特殊化，甚至欺压群众。

毛泽东同志教导共产党员，要和群众同命运，共呼吸，同甘共苦。毛泽东同志把党和群众的关系，比做鱼水关系，他说：“打个比喻，人民就象水一样，各级领导者，就象游水的一样，你不要离开水，你要顺那个水，不要逆那个水。”^①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搞好党群关系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在战争年代，人民群众和干部的鱼水关系是直接的，明显的，干部离开了群众就寸步难行，甚至有生命危险；而现在不同了，共产党成了执政的党，干部成了各级领导。所以，毛泽东同志说：如果党群关系搞不好，社会主义制度就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制度建成了，也不可能巩固。

（二）毛泽东在肯定群众是真正的英雄的同时，并不否认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肯定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个根本观点，并不否认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历史本来就是由各种各样的个人活动所构成的。一般来说，历史上的每个人，都或多或少对社会历史的发展有一定的贡献。一个人活在世上，总要在历史上留下自己的痕迹，不过有大有小罢了。

马克思在论证历史人物产生的必然性时指出：“每一个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②至于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5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50页。

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在法国，假如没有拿破仑这个人，那么他的角色一定会由另一个人来扮演的。

恩格斯在评价马克思的伟大功绩时说：“马克思比我们一切人都站得高些，看得远些，观察得多些和快些。马克思是天才，我们至多是能手。没有马克思，我们的理论远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①

列宁在马克思主义的基础上，正确地解决了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之间的关系问题，论证了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他说：“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②

毛泽东同志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上，也充分肯定了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其中包括无产阶级领袖人物对历史发展的伟大作用。他认为在历史的进程中，如果没有杰出的思想家、政治家启发群众的觉悟，指出前进的道路，站在前列指导群众，人民群众要取得斗争的胜利是不可能的。他在抗日战争时期曾指出：指导伟大的革命，要有伟大的党，要有许多最好的干部。在一个四亿五千万人的中国里面，进行历史上空前的大革命，如果领导者是一个狭隘的团体是不行的，党内仅有一些委琐不识大体、没有远见、没有能力的领袖和干部也是不行的。

毛泽东同志指出，杰出人物，特别是无产阶级领袖，不是自封的，也不是人为地大树特树出来的，而是适应历史发展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38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第197页。

客观需要，在群众斗争中涌现出来的。周恩来同志说：“我们的领袖是从人民当中生长出来的，是跟中国人民血肉相联的，是跟中国的大地、中国的社会密切相关的，是从中国近百年来和‘五四’以来的革命运动、多少年革命历史的经验教训中产生的人民领袖。”^①因此，毛泽东同志认为，是时势造英雄，而不是英雄造时势。所谓时势，是指在一定历史时期内各种社会条件总和的具体态势。时势这个概念包括：其一，时间性，指社会历史所处的一定时期；其二，条件性，指各种社会条件的总和；其三，具体性，指当时社会发展的总趋势、具体形态和具体特点。这些对历史人物及其活动的制约，就是我们所说的“时势造英雄”。

在如何评价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问题上，毛泽东同志认为，一定要遵循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原则，决不能苛求古人。他在《纪念孙中山先生》一文中，高度评价了孙中山先生的伟大功绩，同时也指出：象很多站在正面指导时代潮流的伟大历史人物都有他们的缺点一样，孙先生也有他的缺点方面。这是要从历史条件加以说明，使人理解，不可以苛求于前人的。不顾历史人物所处的时代，用我们今天的标准去要求前人，显然是缺乏马克思主义的常识的。

（三）反对个人崇拜，坚持群众路线

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肯定个人的历史作用，但这决不意味着可以把个人的作用无限地加以夸大。个人作用和群众作用相比，归根到底，还是人民群众创造了历史。马克思是憎恶一

^① 《周恩来选集》上卷，第332页。

切个人迷信的。他说：由于憎恶一切个人迷信，在国际存在的期间，我就不让那许许多多从各国来的表扬我的功绩并且使我讨厌的信件得到发表——我甚至从来不复信给他们，除非偶尔为了责备他们。恩格斯和我第一次参加共产主义者的秘密团体时，曾有一个条件，就是必须从章程中把一切助长对权威作迷信崇拜的东西去掉……。毛泽东同志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也反对对无产阶级领袖的个人迷信，他说：“我们除了科学以外，什么都不要相信，就是说，不要迷信。中国人也好，外国人也好，死人也好，活人也好，对的就是对的，不对的就是不对的，不然就叫做迷信。要破除迷信。不论古代的也好，现代的也好，正确的就信，不正确的就不信，不仅不信而且还要批评。这才是科学的态度。”^①

在民主革命时期，毛泽东在处理马克思主义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问题时指出：我们说马克思主义是对的，不是因为马克思这个人是什么“先哲”，而是因为他的理论在我们的实践中，在我们的斗争中证明了是对的。我们的斗争需要马克思主义。我们欢迎这个理论，丝毫不存在什么“先哲”一类的形式的甚至神秘的念头在里面。

中国革命胜利后，鉴于我们党已处于执政党的地位，为了保持党的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防止党的领导人脱离群众，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建议，党中央作出了诸如禁止给党的领导者祝寿，禁止用党的领导人的名字作地名、街名和企业的名字，反对向党的领导者拍发致敬电，反对在文艺作品中夸大领导人的作用等一系列规定。邓小平同志 1956 年在党的八大所作的修

^① 《毛泽东选集》第 5 卷，第 131 页。

改党章的报告中指出：“我们的任务是，继续坚决地执行中央反对把个人突出、反对对个人歌功颂德的方针，真正巩固领导者同群众的联系，使党的民主原则和群众路线，在一切方面都得到贯彻执行。”^①

事实证明，在我们党能正确处理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之间的关系时，我们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就欣欣向荣，全国人民的精神面貌就朝气蓬勃。但是，毛泽东同志在他的晚年，在伟大的胜利面前逐渐骄傲起来，逐渐脱离了群众，脱离了实践，主观主义和个人专断作风日益严重，把个人凌驾于党中央之上，使党的集体领导原则和民主集中制不断受到削弱和破坏，个人崇拜现象严重，使党和国家的政治生活发生了严重的不正常情况。在十年内乱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我们党在这个问题上的失误，推波助澜，把个人的作用加以无限夸大，掀起一场愚昧、野蛮的造神运动，严重地挫伤了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给我们党和国家造成了巨大的损失。

个人崇拜是唯心史观的一种表现，是几千年封建历史遗留下来的一种落后、腐朽的东西。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封建专制主义的毒素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现在封建社会虽然已被推翻，但这个封建“尸体”所散发出的臭气，仍在污染着人们的灵魂。它象“幽灵”一样，不时地缠绕着人们的头脑，侵袭着我们党的肌体。党内的家长制、一言堂、终身制等等，都是这种封建专制主义遗毒的表现。这是同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个人和群众关系的科学理论背道而驰的。它的错误就在于，片面

^①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第 92 页。

地夸大了个人的作用，把个人偶像化，要人们在这种偶像面前顶礼膜拜，从而抹杀了人民群众的作用。这是地地道道的英雄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肯定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坚决批判了体现个人崇拜的“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作出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一度严重存在的个人崇拜现象作出了马克思主义的分析，科学地阐明了毛泽东同志在我国历史上的重要地位，同时也严肃地指出了他晚年所犯的严重错误及其犯错误的原因。《决议》指出，群众路线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基本方面。“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就是把党的群众路线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统一起来，恢复毛泽东同志所倡导过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只要我们在一切革命和工作中，坚决地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坚决地走群众路线，那么，不论遇到什么困难和曲折，我们都能披荆斩棘地前进；反之，我们一旦脱离了群众，就将会一事无成。

从上述可知，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特别是广大劳动群众是生产、艺术和科学技术发展的决定力量。在承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同时，唯物史观丝毫也不否认杰出人物在历史上所起的重大作用。但是，个人只有遵循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牢牢地同群众站在一起，才能干出一番伟大的事业；一旦个人逆历史发展潮流而动，冒天下之大不韪，同人民为敌，他就会一事无成，或遗臭万年。

第八章 毛泽东伦理学的理论

在毛泽东哲学思想体系的历史唯物主义部分中，包括着他的丰富的伦理学思想。

毛泽东伦理思想，不仅在中国长期的革命实践中，对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而且在今天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对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仍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它是毛泽东同志留给我们的一份宝贵的思想遗产。

一、毛泽东伦理思想是无产阶级的道德理论

伦理学是一门很古老的学问，它已有了几千年的历史。在阶级社会中，伦理学是有阶级性的，不同阶级的伦理学都是为本阶级的利益服务的。毛泽东伦理思想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它是为无产阶级的革命事业服务的，是无产阶级进行斗争的思想武器之一，是无产阶级的道德理论。

伦理学是研究道德的，因此也被人们称为“道德哲学”。什么是道德？一般来说有狭义和广义的两种理解。按照狭义的理解，道德是指人们的行为准则，以及用一定的善恶标准调整人与人、个人与集体、个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

按照广义的理解，它还包括道德理想、人生观、荣誉、情操、信念、纪律、风尚、习惯等等。它是一种依靠社会舆论、人们的内心信念、传统习惯和教育等力量，对社会起影响作用的社会意识形态。

很明显，伦理学是一门研究社会意识形态的学问，从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看，它当然要由它的社会存在所决定。毛泽东在《实践论》中说：“人的认识，在物质生活以外，还从政治生活文化生活中（与物质生活密切联系），在各种不同程度上，知道人和人的各种关系。其中，尤以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给予人的认识发展以深刻的影响。在阶级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各种思想无不打上阶级的烙印。”^①

人们的道德思想、道德关系也是这样，它在阶级社会中同样被打上了深刻的阶级烙印。这是因为，人们的道德关系同人们的经济关系、政治关系、法权关系一样，是人类社会生活中的一种社会关系。在历史唯物主义看来，所谓社会关系，也就是社会矛盾。人们生活在一一定的社会环境中，无时无刻不发生个人与个人、个人与集体、个人与社会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归根到底是人们在物质利益上的矛盾。在没有阶级的社会中，如原始共产主义社会，人们的这种矛盾是在相互利益一致的基础上的矛盾；而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阶级社会中，这种矛盾则是阶级利益上的矛盾和冲突。阶级社会中的道德关系和道德思想，实际上就是这种阶级利益矛盾和冲突的反映。

道德的基本问题，是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个人利益和社会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0页。

利益之间相互关系的问题。道德意识是一种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力量，是制约人们的社会行为的社会意识。它调解着个人利益与阶级、社会整体利益之间的矛盾，是由社会的经济基础决定的。在阶级社会中，各个阶级在生产中的不同地位，决定着他们的不同的经济利益，同时也决定着他们不同的道德观念和道德原则。因此，我们只有从各个阶级在社会生产中的不同地位和经济利益进行深刻分析，才能真正揭示出各种道德意识的实质。

马克思主义伦理学从不空谈什么抽象的、公正的、超阶级的道德原则，而是公开申明无产阶级的道德基础就是无产阶级的经济利益，就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解放的利益。毛泽东同志不止一次地强调：共产党员无论何时何地都不应以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而应以个人利益服从于民族的和人民群众的利益。这就说明毛泽东伦理思想同马克思主义伦理学一样，它们都是反对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反对把利己主义作为道德基本原则的旧伦理学思想，而是把无产阶级利益和人民利益放在首位，把集体主义作为道德基本原则的无产阶级的伦理学。

在阶级社会里，究竟有没有抽象的、永恒的、超阶级的道德呢？毛泽东同志指出，所谓抽象的、永恒的、超阶级的道德，往往是剥削阶级欺骗劳动人民的伪善谎言。如资产阶级，他们为了自己的私利，残酷地、卑鄙地剥削和压迫工人阶级，掠夺殖民地。但他们无论是从事经济活动，还是从事政治活动，总是一方面虚伪地宣扬他们的永恒的、超阶级的道德，一方面却又在干着最自私、最卑鄙、最不道德的勾当。我们对所谓的超阶级的道德一定要进行具体分析，因为现阶段世上根本不存在抽象的、超阶级的道德，而只有阶级的道德。

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公德与道德的阶级性也是统一的。毛泽东同志认为无产阶级应当是遵守社会公德的模范。道德有阶级性，并不意味着可以否认社会公德。各个阶级虽然有各自不同的道德，但它们又都生活在一个共同的社会中，彼此间要进行种种交往，因此在它们之间就必然会形成一些起码的、必要的、共同承认的生活准则，也就是所谓社会公德。如反对偷盗，对老人要尊重，对亲友要诚实、讲信用等等，这些都是自奴隶社会以来不同阶级都承认的社会公德。

社会公德虽是不同阶级共同遵守的公共生活准则，但它并不是超阶级的。这是因为：第一，虽然各阶级都承认有共同的生活准则，但这是以不同的阶级利益为出发点的；人类的社会公德本来只是靠舆论和内心信念来维持的，但在阶级社会里，由于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存在，社会公德往往不得不由国家、警察、法庭等国家机器，用强制的方法去维持。毛泽东同志指出：“没有这种行政命令，社会秩序就无法维持，这是人们的常识所了解的。”^①

二、毛泽东伦理思想的核心 是“为人民服务”

毛泽东伦理思想是无产阶级的道德理论。它的阶级实质就是要消灭私有制，实现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解放。那么，它的核心是什么呢？它的核心就是“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无产阶级的道德思想和伦理学理论，不是根据抽象的逻辑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9页。

推演，不是空想家关在书斋里冥思苦想的结果，也不是革命者一时的革命激情的迸发，而是由无产阶级所处的经济地位和社会条件决定的，是在群众性的革命实践中形成的，是对历史赋予无产阶级的伟大使命的科学认识。历史已经使无产阶级意识到：“社会的发展到了今天的时代，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责任，已经历史地落在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肩上，这种根据科学认识而定下来的改造世界的实践过程，在世界、在中国均已到达了一个历史的时节——自有历史以来未曾有过的重大时节，这就是整个儿地推翻世界和中国的黑暗面，把它们转变过来成为前所未有的光明世界。”^①这里，一方面告诉我们，历史发展的客观进程，提出了无产阶级的解放，消灭私有制，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伟大任务；另一方面又告诉我们，历史发展本身造成了这样一个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它不仅能够认识这个伟大的历史任务，而且能够根据这个历史任务确定自己的职责，从而形成本阶级的道德思想和伦理理论——无产阶级的道德思想和伦理理论。毛泽东伦理学思想就是这样的无产阶级道德思想和伦理理论，这是毛泽东伦理思想与马克思主义伦理思想相一致的地方。所不同的是，毛泽东伦理学把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维护无产阶级利益的思想，又进一步具体地、集中地表述为“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是毛泽东伦理思想的核心。很显然，它的阶级实质就是消灭私有制，争取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解放，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毛泽东同志在他的《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论人民民主专政》、《关于正确处理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著作中，多次论述过“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他明确地指出：我们的共产党和共产党所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是革命的队伍。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他认为“解放人民”、“为人民的利益工作”，是无产阶级及其先锋队的历史任务和光荣职责。

毛泽东同志认为，我们党是为无产阶级的彻底解放而奋斗的，我们的最高纲领是实现共产主义。因此，无产阶级不但要解放自己，而且要解放全人类。如果不能解放全人类，无产阶级自己就不能得到最后的解放。人民，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是社会实践的主体。“为人民服务”的思想符合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和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因为无产阶级革命的目的，是为了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和一切剥削制度，是“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这种性质和特点，决定了无产阶级道德必然要求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就是说，人民的解放，人民的利益与无产阶级的解放是完全一致的，因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也就是无产阶级政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之所以成为毛泽东伦理学思想的核心，就是基于这种人民利益与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一致性。

“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不仅是毛泽东伦理学的核心和阶级实质，而且也决定了毛泽东伦理学关于道德理想和理想人格等问题的内容。在他看来，完全彻底地为人民服务，是我党我军的革命本质，同时也是革命队伍中每个革命者必须具备的品质。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愿望，对促进社会的进步和人们道德品质的提高，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包含着十分丰富的内容，它要

求一个革命者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坚定不移地为共产主义献身；它把集体主义、爱国主义、革命英雄主义、革命的人道主义，以及勤劳勇敢，热爱科学，忠诚老实等品德融为一体；同时它也努力在实践中培养和造就一代共产主义新人，为人类的理想人格提供光辉的榜样。

在领导中国革命的实践过程中，毛泽东同志和许多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都非常重视无产阶级道德理想的作用。毛泽东同志在《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等著作中，从各个方面对无产阶级的理想人格，作了深刻的论述。

毛泽东同志认为，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和理想人格，应当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他在《纪念白求恩》一文中，强调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应当学习白求恩同志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共产主义精神。他说：我们大家都要学习他毫无自私自利之心的精神。从这点出发，就可以变为大有利于人民的人。一个人能力有大小，但只要有这点精神，就是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他认为，一个人做一点好事并不难，难的是一辈子做好事，不做坏事。他还提出要“十分廉洁，不用私人，多做工作，少取报酬”，“大公无私，积极努力，克己奉公，埋头苦干”，“实事求是，远见卓识”等等，把这些作为无产阶级道德上理想人格的品质特征。

在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毛泽东同志不仅从理论上提出了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要求，而且还在实际工作中提出了要以张思德、白求恩、刘胡兰、雷锋为榜样，把他们看作是无产阶级理想人格的化身。毛泽东同志为年青的共产党员刘胡兰的题词是：“生的伟大，死的光荣！”为雷锋同志的题词是：“向

雷锋同志学习!”他号召我们都应以刘胡兰、雷锋为榜样，做到为人民而生，为人民而死。所有这些，不但对无产阶级的人生观和道德理想教育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而且也为马克思主义伦理思想的宝库增添了新的内容。

三、道德评价问题上的无产阶级的功利主义

社会生活中的每个人，不论自觉或不自觉，每日每时总是要对人们的许多社会行为进行道德评价。这种道德评价，就是人们依据一定的道德是非标准，对自己或他人行为的一种善恶褒贬，一种道德上的判断。一般说来，人们总是根据自己的阶级利益、政治观点和道德准则去衡量自己的行为 and 评判他人的行为。当人们认为某种行为是善的、好的时，就认为是道德的，就予以支持和赞扬，从而形成一种鼓励这种行为的力量，逐渐地使人们养成这种习惯；相反的，当人们认为某种行为是恶的、不好的时，就认为这是不道德的，就会加以批评和反对，形成一种抵制的舆论，以制止类似的行为的发生。这样，当人们有了一定的道德观念和道德感情之后，就能对自己的行为进行道德评价，就会在内心判断自己的行为哪些是道德的，哪些是不道德的，从而影响自己的行为。

道德评价是一种调整人们行为，维持社会秩序的一种精神力量。它虽然是无形的，但却是客观存在的，人人都能感受到的力量。如果每个社会成员都有高度自觉的道德评价能力，就会对社会的道德面貌和精神文明发生巨大的影响。

善与恶是人们进行道德评价的最一般的概念。在现实生活

中，人们从一定的立场出发，把一切有道德的行为叫做善，把一切不道德的行为叫做恶。对人的行为的善恶进行道德评价的标准是什么呢？这是伦理学史上长期争论的一个重要问题。毛泽东同志同其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一样，坚决反对一切企图把有利于剥削阶级的标准冒充为超阶级的、全人类善恶标准的旧伦理学观点。

毛泽东同志强调，在阶级社会中，必须坚持道德评价的阶级标准。毛泽东伦理观点中所说的人，是现实的阶级社会中的人，都是站在一定的阶级立场上，根据自己的阶级利益来对人们的一切行为进行道德评价的。这里，关键的问题是为什么人的问题。毛泽东指出，无产阶级的阶级利益是无产阶级判断善恶好坏的标准的客观基础。凡是有利于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行为，就是善的，好的，道德的；反之，凡是违背和损害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利益的行为，就是恶的，坏的，不道德的。

在伦理学史上，善恶的根据问题，从来就存在有动机论和效果论两大派。前者认为应该以行为的动机为根据，后者则认为只有行为的结果才是评价行为善恶的根据。毛泽东同志在道德评价问题上的观点，则是马克思主义的动机和效果的辩证统一论。他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唯心论者是强调动机否认效果的，机械唯物论者是强调效果否认动机的，我们和这两者相反，我们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动机和效果的统一论者。为大众的动机和被大众欢迎的效果，是分不开的，必须使二者统一起来。为个人的和狭隘集团的动机是不好的，有为大众的动机但无被大众欢迎、对大众有益的效果，也是不好的。”^①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5页。

动机和效果究竟如何统一呢？如果在发生矛盾的情况下，应作如何评价呢？毛泽东同志认为，必须要由实践来解决。因为动机和效果只有在实践的基础上才能统一起来，离开了实践，就不可能有动机和效果的统一。

人的任何道德行为，都是在对客观事物认识的基础上的实践活动。人的一切动机，都是在生产斗争、社会斗争和科学实验的三大实践中产生的。没有实践活动，也就没有人的动机。动机不但在实践中产生，在实践中发展，而且要受到实践的检验。人的行为是一个从动机到效果的过程，也是一个不断实践的过程。真正好的动机，尽管也可能发生动机和效果不一致的情况，但如果一个人能够真正有善良的动机，他一定要在实践过程中总结经验，不断改进工作，从而最终地能够达到动机和效果的一致。所以，毛泽东同志说：社会实践及其效果是检验主观愿望或动机的标准。这里，毛泽东同志承认人的行为有善良的动机，而不是单纯地强调效果否定动机的。

那么，对于无产阶级来说，怎样才能使好的动机达到好的效果呢？首先要树立无产阶级的革命人生观。一个医生、一个生产队长，一个军事指挥员，如果没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生观，只是强调自己有“好”的动机，这只能是一句空话，是不可能取得有利于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好的效果的。

毛泽东同志在动机和效果的问题上，强调行为的效果，主张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功利，从这个意义上说，可以认为毛泽东伦理学也是一种功利主义——即无产阶级的革命功利主义。这种无产阶级的革命功利主义，与以往一切剥削阶级的功利主义有着本质的区别。

马克思主义认为，在阶级社会中，社会的意识形态，包括

伦理学理论在内，都是一定阶级利益的反映。纯粹超功利主义的东西是不存在的。无产阶级是不是也讲功利主义呢？毛泽东同志明确回答：“世界上没有什么超功利主义，在阶级社会里，不是这一阶级的功利主义，就是那一阶级的功利主义。我们是无产阶级的革命的功利主义者，我们是以占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最广大群众的目前利益和将来利益的统一为出发点的，所以我们是最广和最远为目标的革命的功利主义者，而不是只看到局部和目前的狭隘的功利主义者。”^①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毛泽东伦理学在道德评价上同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观点是一致的。不过，毛泽东同志又进了一步，他第一次区分了功利主义的阶级性问题，提出了无产阶级革命的功利主义的概念。毛泽东同志认为，唯物主义者并不一般地反对功利主义，但是反对封建阶级的、资产阶级的、小资产阶级的功利主义，反对那种口头上反对功利主义，实际上抱有最自私最短视的功利主义的伪善者。世界上没有什么超功利主义的伦理道德，毛泽东同志依据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用阶级分析的方法，指出了区分功利主义的阶级性问题。我们反对封建阶级、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功利主义、但对无产阶级的革命功利主义，不但不应该反对，而且还应该强调，强调包括伦理学思想在内的意识形态，必须为无产阶级的和人民群众的利益服务。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毛泽东伦理学思想是无产阶级革命的功利主义。它把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最高的道德标准，一切对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有利的，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事业有利的，就是道德的；反之，就是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1页。

不道德的或者是罪恶的。今天，对于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来说，毛泽东伦理学这一道德评价标准依然是适用的。

四、毛泽东论共产主义道德

阐述共产主义道德产生和发展的客观规律，总结共产主义道德的原则和规范，努力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提高人们的共产主义道德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为巩固社会主义和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这是毛泽东伦理学的重要内容。

共产主义道德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人们头脑中纯粹理论的产物，而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历史条件下，在无产阶级的斗争实践中产生，又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漫长过程中逐步形成的。

共产主义道德的形成，一方面要有客观的物质基础，另一方面还必须要有一定的主观思想条件，即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和革命理论。无产阶级从自在的阶级变为自为的阶级，从自发的无产阶级道德到科学的共产主义道德，其关键的条件就是要接受马克思主义的教育和影响，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如果没有马克思主义的教育和影响，没有共产党的领导，无产阶级就不可能成为一个自为的阶级，无产阶级道德也不可能达到成熟的形态，或者说，不可能形成真正科学的共产主义道德。因此，共产主义道德决不是工人运动自发的产物，而是无产阶级的道德实践同科学共产主义思想相结合的产物，是无产阶级对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关系和道德关系正确认识的结果。

共产主义道德是无产阶级道德实践同科学共产主义相结合的产物，但它并没有脱离人类文明的大道和历史上劳动人民

的进步道德的传统。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道德，继承和吸取了人类历史上劳动人民优秀道德品质以及人类文明发展的优良传统，并将它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它是无产阶级的特殊品德与劳动人民优良品德的有机结合。这一特点，在中国无产阶级的身上得到了充分的表现。因此，毛泽东同志在《唯心历史观的破产》一文中曾自豪地说：“自从中国人学会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以后，中国人在精神上就由被动转入主动。……伟大的胜利的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和人民大革命，已经复兴了并正在复兴着伟大的中国人民的文化。这种中国人民的文化，就其精神方面来说，已经超过了整个资本主义的世界。比方美国的国务卿艾奇逊之流，……就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个普通战士的水平之下。”^①

中国无产阶级处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环境中，他们受着帝国主义、官僚资产阶级和封建势力“三座大山”的压迫，而这些压迫的残酷性是各民族中所罕见的。因此，中国的无产阶级在革命斗争中，比任何别的阶级更坚决更彻底。中国无产阶级在自己所处的特殊条件下，通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教育和影响，使无产阶级的道德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这种在长期革命斗争中所形成的无产阶级共产主义道德，突出地表现在两次革命战争中，表现在震惊中外的两万五千里长征中，表现在成千上万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和烈士为共产主义事业的舍身奋斗中。这种道德，是有史以来最高尚的道德。

无产阶级的共产主义道德，只有在无产阶级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之后，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民主的条件下，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05页。

才能得到最充分的发展。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以及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确实使我国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和道德面貌发生了惊人的变化。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经过广泛深入的社会改造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旧中国那种腐败污浊的社会风气、匪盗横行,淫靡乱世的丑恶现象,很快消声匿迹,代之而起的,到处都是生气勃勃、健康活泼、奋发向上的新思想,新风尚,到处都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一代新人在成长。

当然,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共产主义道德的发展并不是一帆风顺的。社会主义社会初级阶段的共产主义道德,是与几种不同的道德思想同时并存的,它要在斗争中发展,要在成功和失败的反复中,不断总结经验教训,才能得到提高。弄得不好,这种反复会严重到出现“道德复旧”现象,即在一个时期,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也会发生封建阶级和资产阶级腐朽道德的泛滥,例如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横行时所带来的封建法西斯道德的大泛滥。因此,无产阶级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正确的思想斗争,不断地在斗争中清除剥削阶级的思想影响和道德影响,为共产主义道德的发展开辟道路。

从共产主义道德的产生、形成和发展过程来看,共产主义道德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适应不同的历史条件和无产阶级斗争的具体要求,具有不同的内容和形式,因而形成相互区别的不同发展阶段。但是,作为统一的共产主义道德,无论在哪一个发展阶段上,都离不开维护无产阶级整体利益这个根本要求,都贯穿着一个最基本的原则,即无产阶级的集体主义原则。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是无产阶级调解个人与整体关系所应遵循的根本指导区别,它统帅着共产主义道德的一切规范和范

畴，贯穿于共产主义道德体系的始终，是衡量人们行为和品质的最高道德标准。

共产主义道德虽然强调维护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和集体利益，但它决不是忽视或否认个人利益，恰恰相反，只有无产阶级道德才真正重视个人利益，重视人的全面发展，并从根本上有效地争取和保障个人利益。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无产阶级专政，国家作为体现劳动人民整体利益的政治形式，它的一切措施，是从广大人民的利益出发的，因此，共产主义道德的集体主义原则能够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得到真正的实现。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时期“反对自私自利的资本主义的自发倾向，提倡以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相结合的原则为一切言论行动的标准”的社会主义精神，是使分散的小农经济逐步地过渡到大规模合作化经济的思想的和政治的保证。”^①这种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相结合的原则，就是无产阶级集体主义原则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具体表现。它既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原则，又是社会主义的共产主义道德原则。

集体主义道德原则，反映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要求，反映着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道德关系和道德生活的基本趋势，因而它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党性，是与资产阶级道德的利己主义、个人主义原则根本对立的。

共产主义道德的集体主义原则，是无产阶级为巩固社会主义和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的力量源泉。正是这种集体主义道德原则，使得无产阶级及其先锋队团结一致、同心同德，顽强战斗，英勇不屈，表现了任何反动势力都不可战胜的强大力量。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44页。

切实地把集体主义道德原则贯彻到自己的行为中的人，就是一个道德高尚的人；忠实地按照集体主义原则而行动的阶级及其政党，就是不可战胜的伟大力量。

中国共产党在毛泽东同志和其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领导下，走过了万水千山，经过出生入死的浴血奋斗，战胜了强大的国内外敌人，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这正是由于党不断地批判和反对了以个人主义为基础的形形色色机会主义和反党派别的结果。历史证明，集体主义原则是引导革命从胜利走向胜利的唯一正确的道德原则。

在共产主义道德的全部内容中，道德规范占有突出的重要地位。在人类社会，一定社会或一定阶级的共同生活，总要对人们的行为提出一定的要求。这种要求是人们在长期反复的生活实践中形成，并通过某种风俗、习惯和传统的方式固定下来的，又由一定阶级的思想家们把这种要求概括出来，形成人们普遍遵循的行为准则。这些行为准则也就是所谓的道德规范。

毛泽东同志十分重视共产主义道德规范的具体内容。共产主义道德的规范，是从无产阶级的阶级利益中引申出来的，它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具体条件下，有着特定的具体内容。在我国社会主义时期，毛泽东同志从我国革命的长期经验出发，依据中国民族发展的特点和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概括地提出了“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产”的道德要求。一九四九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进一步把它宣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全体公民的公德。这个“五爱”的社会公德，是对共产主义道德在社会主义时期具体要求的科学概括。它不仅是评价和判断我国公民道德行为

的标准，同时也是社会主义社会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规范。

社会主义社会的道德规范，是适应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制定的，它在本质上是同共产主义道德相一致的，都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道德，是集体主义原则指导下形成的道德规范。毛泽东同志所倡导的“五爱”的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在社会主义阶段是必然的，合理的，但它又是随着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

道德要求人们尽力在行为上达到最完美的程度，而社会主义社会也不是一个固定不变的社会形态，它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是一个不断地向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发展的社会。因此，社会主义社会的道德规范，应当走在现实的经济关系的前面，引导人们的思想境界向着更高的社会形态前进。

道德教育是人们有组织有计划地施加系统的道德影响的重要活动。共产主义道德同历史上任何道德体系，包括历史上的劳动人民道德有着本质的区别。所以，共产主义道德的形成不能单纯靠历史道德传统的感染，而必须通过进行共产主义的道德教育才能最终形成。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共产主义道德的培养和提高，当然离不开公有制的经济基础，没有一定的科学技术的发展，没有物质产品的极大丰富，要想使广大群众具有共产主义道德是不可能的。同样，如果只有物质产品的极大丰富，没有全体人民共产主义道德水平的提高，以及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的各种活动，广大群众的共产主义道德也只能是一句空话。

共产主义道德对于无产阶级的革命和建设事业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列宁说：“道德是为人类社会升到更高的水平，为人

类社会摆脱劳动剥削制服务的。”^①没有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就不可能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是千百万个方志敏、刘胡兰、焦裕禄、雷锋等不怕苦，不怕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具有崇高共产主义精神的新人的奋斗换来的。

毛泽东同志历来注重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他反复强调：“世界观的转变是一个根本的转变。”他在《反对自由主义》一文中，号召“一个共产党员，应该是襟怀坦白，忠实，积极，以革命利益为第一生命，以个人利益服从革命利益；无论何时何地，坚持正确的原则，同一切不正确的思想和行为作不疲倦的斗争，用以巩固党的集体生活，巩固党和群众的联系；关心党和群众比关心个人为重，关心他人比关心自己为重。这样才算得一个共产党员。”^②

为了不断提高共产主义的思想觉悟和道德水平，我们必须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永远学习革命先烈和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崇高的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努力学习毛泽东伦理学思想，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355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332页。

第九章 毛泽东美学的理论

在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完整体系中，介乎于他的认识论和他的伦理思想之间，还有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这就是他的美学理论。

毛泽东同志在他的一生当中，非常重视文学艺术的作用。他不仅是一个伟大的革命家、政治家、思想家，同时也是一位伟大的艺术家、诗人。他的书法大气磅礴，他的诗词奇伟壮丽，都是一流的艺术珍品。他的许多关于文艺的论著、演说、诗词，不仅表达了他深刻的政治思想、哲学思想，而且也表达了他的美学思想。他在复杂的中国革命环境中，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结合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独特地解决了文艺为工农兵服务这一根本性的问题，形成了一个为工农兵服务的美学理论体系。

毛泽东美学思想，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美学原理的运用和发展，是对中国古代和现代文化艺术经验的总结和概括。他的美学思想，无论在过去的革命战争年代，还是在社会主义的和平建设时期，对于我国的文学艺术都曾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特别是《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以后，形成了完整的毛泽东文艺思想。在它的指导下，我国的文学事业曾获得过辉煌的成就，创造出一系列具有深刻思想意义和艺术价值的作品。

毛泽东美学思想，包括广义的审美美学理论，但它的主要内容是狭义的美学，即艺术理论。他对马列主义美学理论的主要贡献，是他多次阐述的文艺为工农兵服务的艺术理论。他的美学理论的基本内容是：

一、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的 唯物辩证的审美理论

美学是研究美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以及研究人的审美活动 and 艺术活动规律的科学。美学的历史源头可以追溯到几千年以前。那时，中外都曾有一些思想家，如我国的老子、孔子、古希腊的柏拉图，都注意过美和艺术的现象。人类的审美活动和艺术活动实际产生得更早。在原始社会里，巫术礼仪和原始歌舞，就是人们最早的审美活动和艺术活动。在生产水平很低的情况下，人们不可能研究自己的审美活动和艺术活动。到了奴隶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产生了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社会上出现了思想家。这些古代思想家对于美和艺术所进行的哲学上的探讨，例如中国古代礼乐中所讲的乐，实际上就是美学理论的萌芽。

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则是近代的产物。在十八世纪资产阶级哲学和科学蓬勃发展的时期，美学在德国古典哲学中最先作为一个特殊部门确立起来。德国哲学家鲍姆加登1750年第一次开始使用“美学”（Ästhetik）这个术语，其最初的含义是“感觉”、“感情”的意思。随后，康德、黑格尔等哲学家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工作，进一步使美学理论化、系统化，逐步形成了独立的理论形态。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给美学研究提供了唯一真正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从根本上改变了美学研究的面貌。毛泽东提出了许多原则性的美学观点，在理论上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美学、文艺理论；在实践上对我国文学艺术的发展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在毛泽东哲学思想体系中，美学与认识论和伦理学是紧密相关、互相补充的。美学与哲学，特别是与认识论有着最为直接的关系。审美活动本身就是一种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的认识活动。美学的基本问题即美的本质问题，是哲学基本问题在美学中的具体表现。但是，美学又不等同于哲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毛泽东同志认为，哲学的一般原理不能代替美学的具体研究，他《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说：“马克思主义只能包括而不能代替文艺创作中的现实主义，正如它只能包括而不能代替物理科学中的原子论、电子论一样。”^①哲学认识论以整个客观世界作为它的研究对象，它研究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领域中最一般的规律，而美学只研究社会现象中的一个特殊领域的客观规律。认识论为美学提供了世界观和方法论这个思想工具，而美学研究的成果又反过来丰富了哲学认识论的内容。毛泽东哲学认识论中关于社会实践的论述，为美学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而毛泽东的美学思想又反过来丰富了他的认识论中诸如感性认识等问题的内容。

美学与伦理学有着内在的密切联系。俄国进步思想家和文艺批评家别林斯基说过：“美是道德的亲姊妹。”康德曾把审美判断力看作是认识论和伦理学之间的桥梁。由于伦理学中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31页。

“善”与美学中的“美”关系密切，以至历史上一些学者竟把美学等同于伦理学了。当然美学与伦理学的对象和内容还是有区别的。伦理学研究的是人与人之间一种特殊的思想上的社会关系——道德关系，它以道德规范和社会舆论去指导人的行为；而美学则研究在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的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它通过美激发起的人的情感去提高人们的道德情操。

毛泽东同志指出：“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①同样，美学之所以构成一门科学，是因为它所研究的对象——美与丑的矛盾，也是一种与其它矛盾不同的特殊矛盾。

美是人们天天接触的客观存在。客观世界中的许多事物经常给人以美或丑的感受，如大自然的绮丽风光，山川湖海，草虫花鸟，朝露夕阳，劳动人民的移山填海，战士的英勇顽强，琳琅满目的艺术品，往往都能给人以美的感受。可是，如何要从理论上说清楚美是怎么回事，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是美学的基本理论问题，即美的本质问题。它是研究美学领域其他问题的基础和前提。

美是什么？它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这是人们早就开始探索的问题。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美学史上关于这个问题的理论，可以说是众说纷纭。美的本质问题与哲学基本问题——存在与思维的关系问题之间存在着直接的关系。因此，那些众说纷纭的理论尽管看起来各种各样，但实质上一般分为两种：一种是唯心的，把美归结为精神的产物；一种是唯物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4页。

认为美是客观事物本身的属性。

毛泽东同志肯定美的客观性的唯物主义见解，但他认为：“马克思以前的唯物论，离开人的社会性，离开人的历史发展，去观察认识问题，因此不能了解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即认识对生产和阶级斗争的依赖关系。”^① 由于这些哲学观点的根本缺陷，特别是由于缺乏辩证法，旧唯物主义者不可能正确回答美的本质问题。美的本质问题只能由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给以科学的解决。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现象的基本观点，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马克思揭示了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毛泽东同志认为，在社会实践中“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② 人们在生产斗争中按照自己的需要和目的去改造世界。这就是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这种主观能动性是人区别于动物的根本点。人与动物不同，动物只是消极地、被动地适应自然，它自身就是自然的一部分；而人则是积极地、能动地改造自然，使之适应于人类生活的需要，与此同时，创造着自己的生活，改造着自身，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

由于以生产斗争为主的社会实践作用的结果，人们不断地实现了把自己的理想向现实的转化。因此，可以说，人类的历史，就是一个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的历史。就是这种转化的结果，使人们看到了自己的无限创造力，看到了自己的实践在现实中获得了积极的肯定。在这个看到自己的成功

^{①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59页。

与胜利的过程中，人们在精神上产生了快乐、欣慰、热爱、无比喜悦和幸福等情感。这时，社会实践就不再仅仅是人们改造自然的手段和过程了，而且也成了人们一种精神享受的对象——美的源泉。也就是说，人们的社会实践产生了美，使客观事物具有了审美价值。

美的事物之所以能够给人以美的感受，能够引起人们特定的情感反应，是因为它体现了社会实践，体现了人的社会生活。人们在看到自然界里雄伟的山脉、听到澎湃的海啸，看到社会生活中豪迈的劳动场面，听到激昂的进军号声时，往往会产生壮观有力的情感反应。这是因为客观事物能够体现人们移山填海、与巨大的困难和强大的敌人拚死奋争的结果。而当人们看到田间的小路、听到悠扬的曲调时，往往又会产生优美甜蜜的情感反应，则是因为小路、小曲这样的客观事物所体现的是人们的另一种社会生活，即劳动的愉快，丰收的喜悦、甜蜜的生活等等。这些情感当然与人们的需要和目的密切相关，因而美必须合乎人们的目的，使人们的能动创造性得到肯定。但是人们的目的和能动创造性又必须是符合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否则，人们的实践就不可能成功，美的情感同样不能产生。美的本质就是体现了人的社会实践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相统一的具体的感性物质形式。它包含两个互相联系不可缺少的方面：一、事物的空间、时间、光线、声音等等客观的物质形式，一定的具体形象；二、事物所体现的社会实践和人的社会生活的具体内容。美就是事物的这种形式和内容的统一体，是能够引起人们特定情感反应的具体形象。毫无疑问，美是客观存在的，因而具有客观性。

毛泽东同志认为，社会实践是美的基础，实践的观点是辩

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之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审美活动作为一种特殊的精神活动,它的根源与本质只能从人类的社会实践,特别是生产活动的实践中去探求。因而美具有强烈的实践性。在阶级社会中,美的客观性和实践性又表现为鲜明的阶级性,也就是象毛泽东同志所说的那样,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观点,就是存在决定意识,就是阶级斗争和民族斗争的客观现实决定我们的思想感情。

美在本质上既然是唯物的、客观的,那么美与丑之间的关系又是怎样呢?美学就是研究美与丑这一对特殊矛盾的发展规律的。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在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一再强调:“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①“美是跟丑相比较,并且同它作斗争发展起来的。”^②

“美”和“丑”都是美学中的范畴,它们互相矛盾又互相联系,它们是对立的,但又是统一的,双方互为存在的前提:没有美,就无所谓丑;没有丑,也就无所谓美。根据矛盾的同一性,美和丑二者有它们的共同点,这个共同点就是它们的具体形象性。美是符合社会历史发展趋势的社会生活具体形象,丑是违背社会历史发展趋势的社会生活的具体形象。美和丑虽然都是形象的,但是评价事物的美与丑,却不能单从形式上着眼,而应首先持有正确的立场,否则就有可能颠倒美与丑的位置,把“香花”视为“毒草”,把“毒草”看成“香花”。毛泽东同志曾批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0页。

^② 同上书,第346页。

评说：“反动时期的资产阶级文艺家把革命群众写成暴徒，把他们自己写成神圣，所谓光明和黑暗是颠倒的。”^①其所以如此，就在于审美者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与客观的美的事物相违背的。

美与丑对立统一的斗争发展，根源于人类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社会实践，因而必然要反映人类社会实践的发展。美与丑作为彼此对立的两个方面，它们双方互为存在的条件，又在一定条件下相互发生转化。随着人类历史的前进，美与丑通过斗争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例如，随着自然界异己的力量不断为人类所征服，荒凉险恶的自然环境、凶禽猛兽，以及恐怖的日蚀月蚀自然现象等等，就从原来威胁人的生活的丑的东西，逐步转化成了供人欣赏的美的东西。所以，美和丑又都是历史的范畴。

毛泽东同志历来认为，在阶级社会中，不同的阶级具有不同的审美意识。对一个阶级是肯定的、是美的，对于与之对立的阶级却是否定的、是丑的。但是社会生活中的美，如同社会上的社会公德一样又有它客观的标准。这个客观标准就是：看它是否真正体现了社会实践的本质，是否符合社会发展进步的方向，是否真正表达了人类前进的理想。人民群众和先进阶级是历史真正的创造者，是社会发展的本质、方向和人类理想的代表者和体现者，因而体现了人民群众和先进阶级的社会实践的感性具体形象，就是真正的美、客观的美。在目前的历史阶段，无产阶级是最先进的阶级，工农兵是最广大的人民群众。体现了工农兵的社会实践和无产阶级共产主义事业的感性具体形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8页。

象，就是现阶段真正的美，它正以排山倒海之势，雷霆万钧之力，磅礴于全世界，而葆其美妙之青春。

追求真、善、美，是人类共同的愿望和理想。无产阶级所追求的，要努力达到的真、善、美，应当以永葆青春的共产主义思想为中心，为准绳，为尺度。这是毛泽东审美理论的一个根本原则。我们所提倡的“五讲四美”，就是现阶段的真正的美。

二、以形象思维为特征的 艺术活动的理论

毛泽东美学思想不仅包括一般的审美活动规律，而且也包括更集中的审美活动——艺术活动规律，即现实美与艺术美，以及二者之间的关系，艺术创作的构思与传达，艺术表现手法与艺术风格，艺术欣赏与艺术批评等内容。一般说来，可以大体上按性质将各种美分为两大类：现实美和艺术美。

现实美又包括社会事物的美和自然事物的美。美是社会实践的产物，现实美是这种产物最直接的形态。人类的社会实践是多方面的，其中最基本的是生产斗争、社会斗争和科学实验。社会事物的现实美主要表现在这些领域中，特别集中表现于作为一定时代、阶级的主体，即社会先进力量、先进人物身上。美在他们的性格和行为中得到了突出的体现，体现了他们丰富的社会实践和个人生活的内容。例如考古学家一再证明，原始社会里，人们常常以猎获物、武器、生产工具等作为他们的装饰品。这是美的最早的朴素形态，它之所以让人们感到美，是因为它体现了原始氏族社会里人们的狩猎活动和生产活动的实践内容。在阶级社会中，社会事物的现实美围绕着阶级斗争而

展开。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人民群众反抗暴力压迫，反对残酷剥削的英勇斗争，推动着社会的发展，创造出许多无限美好动人的事物：从古代的斯巴达克奴隶起义，到陈胜、吴广、黄巢、宋江、李自成、洪秀全的农民战争；从英勇的巴黎公社起义，到开辟了人类历史新纪元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从二万五千里长征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一幅幅人类历史上壮丽的画面，构成了灿烂辉煌的社会事物的现实美。

现实美的另一方面是自然事物的美。作为自然现象，人们经常能够感受到日月星辰、花鸟山水、草木虫鱼、园林田野等事物的美。一些自然事物的现实美，如麦浪滚滚的田野、纵横交错的水渠和万家灯火的城市，很显然是由人们的社会实践所决定的。而另一些自然事物的美，例如山脉起伏的形状、鲜艳的色彩、抑扬顿挫的声调、几何的直线、曲线、对称、整齐等等，初看似乎与人的社会实践无关，它的美似乎就是它自身的质料、形式和性能等等。实际上并不如此，这种美其实也体现了人的社会实践，只不过比较间接曲折罢了。许多自然事物的质料、形式、性能，在长时期（几十万年，甚至更长）内，都与人类的社会实践、生活发生着密切的关系，而都逐渐成了人们的审美对象，都能引起人们的美的感受。如直线与生活中坚硬、有力的东西相联系；曲线与生活中的温柔、轻松相联系；鲜艳的色彩与生活中的欢快、激动相联系等等。广阔的自然界及各种自然事物，只有与人的社会实践发生长久普遍的联系之后，才有可能产生现实美。

现实美虽然广阔、生动和丰富，但它们还远远不能满足人们的审美需要。现实美在一般情况下，并不经常表现得那样集中和精炼，它们不能典型地展示出明确的社会内容和思想感情，

这样，艺术美就为满足人们的审美需要而历史地、必然地产生出来了。

艺术美与现实美性质上的不同，在于现实美是美的直接的客观存在形态，而艺术美则是人们创作性的主观反映形态。艺术美作为美的高级形态，是人们创造性的精神劳动的产物。

毛泽东同志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一文中，曾深刻地论述了现实美与艺术美之间的辩证关系。首先，他认为现实美是艺术美的源泉。一切种类的文学艺术的源泉究竟是从何而来呢？他认为来源于感性的现实美。他指出：“人民生活中本来存在着文学艺术原料的矿藏，这是自然形态的东西，是粗糙的东西，但也是最生动、最丰富、最基本的东西；在这点上说，它们使一切文学艺术相形见绌，它们是一切文学艺术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唯一的源泉。这是唯一的源泉，因为只能有这样的源泉，此外不能有第二个源泉。”^①他反对一些人把书本上的文艺作品，古代的和外国的文艺作品，也当作是艺术美的源泉的错误观点。他指出：“过去的文艺作品不是源而是流”，因为那是古人和外国人根据他们当时当地所得到的人民生活中的文学艺术原料所创造出来的东西。也就是说，他们所创造的艺术美实际上来源于他们当时当地的现实美。

毛泽东同志指出，艺术美来源于现实美，生活是艺术的唯一源泉。同时又指出，艺术美可以高于现实美，充分肯定了艺术美在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中的积极作用。他认为现实美和艺术美，两者虽然都是美，但后者要高于前者。他说：“人类的社会生活虽是文学艺术的唯一源泉，虽是较之后者有不可比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7页。

拟的生动丰富的内容；但是人民还是不满足于前者而要求后者。这是为什么呢？因为虽然两者都是美，但是文艺作品中反映出来的生活却可以而且应该比普通的实际生活更高，更强烈，更有集中性，更典型，更理想，因此就更带普遍性。”^①

艺术美高于现实美，高于人的社会实践和实际生活，因而它能对现实美和人的社会实践产生一种反作用，而这种反作用是一种现实美所起不到的作用。毛泽东认为，现实美和人们的社会实践、实际生活，由于是到处可见的，所以人们也就把它们看得很平淡。而艺术美则把这种日常的现象集中起来，把其中的矛盾和斗争典型化，造成文学作品或艺术作品，就能使人民群众惊醒起来，感奋起来，推动人民群众走向团结和斗争，实行改造自己的环境。

艺术活动把现实美经过相对的抽象集中之后，琐碎化为精炼，平淡化为神奇。这样的艺术美就不再是现实美的简单的复制品了，因而它具有更长久的魅力。作为第二性的美，艺术美不仅来自现实生活，是对现实美的反映，而且也反作用于现实美的存在和发展。它不仅加深了人们对现实美的感受和领会，而且更能敏锐地影响人们的思想情感，通过对人们认识和思想情感的影响而反作用于人们的行动，反作用于人们的生产斗争、社会斗争和科学实验，从而影响和推动了人类社会的不断前进。

把现实美变为艺术美，这实际上是艺术活动的实质。艺术活动的这一实质决定了它必然要以形象思维为其根本特征。艺术活动是集中的、高级的审美活动。审美活动中思维的特点，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8页。

就是不能脱离感性认识，而必须紧紧抓住事物的现象形态，对客观事物所体现的社会实践内容进行具体、感性、形象的理解。黑格尔认为：艺术家认识活动的特点就是“想象”。继承了黑格尔这一思想的别林斯基曾经说过：艺术是对于真实的直接观照，或者是形象中的思维。他第一次使用了“形象思维”的术语，用以表述艺术活动中思维的特点。后来的苏联文学家高尔基、法捷耶夫等人都接受了这一术语，并有所发挥。在我国，承认不承认形象思维存在的问题，曾引起过激烈的争论。毛泽东同志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肯定的，他承认形象思维的客观存在，他在给陈毅同志谈诗的一封信中说：“诗要用形象思维，不能如散文那样直说，”指出艺术活动不能离开形象思维，没有形象思维的作品，往往要使人感到“味同嚼蜡”。毛泽东同志的这一思想，在他自己的艺术活动实践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他的诗词，如《蝶恋花·答李淑一》、《沁园春·雪》，都是高度运用了形象思维的作品，因而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

思维是认识的一种深化，是人的认识活动的高级阶段。形象思维，作为思维，同样是认识的高级阶段，而不再是低级的感觉、经验一类的感性东西了，只不过它不脱离感性而已。在形象思维的整个过程中，思维自始至终不能离开感性的、具体的形象的活动和想象。在这个过程中，认识越深化，思维中的形象就越生动、越具体、越个性化。所以，形象思维的过程也就是一个典型化、艺术化的过程。

在艺术创作的实践过程中，形象思维同逻辑思维一样，都要经过一个从感性的低级阶段到理性的高级阶段的必然过程。毛泽东同志认为，人们的认识必须经过由对事物的现象，各个片面，以及事物的外部联系产生感觉、印象的阶段，进到对事

物的本质、全体、内部联系，产生理性认识的阶段。但是对于感性和理性又不能作机械的、形而上学的理解，他说：感性和理性二者的性质不同，但又不是互相分离的，它们在实践的基础上统一起来了。艺术创作中的形象思维也是这样，它从实践开始，又反过来指导实践，经受实践的检验。离开了实践，就不可能产生任何的形象思维。形象思维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但在艺术创作中，它却不是对实践的简单重复，而要对生活素材进行概括和集中，要对具体的感性材料加以选择和组织，才有可能创造出动人的艺术形象来。例如，毛泽东同志对法捷耶夫的《毁灭》给予很高的评价，认为这篇小说虽然只写了一支很小的游击队，结果却产生了全世界的影响。原因就在于作家从社会生活的无数事实中，选择了有本质意义的动人材料，运用形象思维集中为一支红军游击队与苏维埃敌人之间尖锐、复杂的斗争，从而塑造出许多鲜明的艺术形象，表达了强烈的无产阶级思想情感的结果。

毛泽东同志还历来主张艺术作品应当具有不同的艺术风格。形象思维使艺术作品实现了形式与内容的统一、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统一。由于形象思维的特点是不能离开事物多种的感性形态，因而艺术作品往往要通过多种形式表现出多种形态的艺术美。这样，艺术作品必然会具有不同的艺术风格，形成不同的艺术流派。在艺术风格问题上，毛泽东同志坚持革命的现实主义与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特别强调艺术作品的民族风格。他在《反对党八股》一文中有一段名言，集中地表达了他的这一思想。他说道：“洋八股必须废止，空洞抽象的调头必须少唱，教条主义必须休息，而代之以新鲜活泼的、为中国

老百姓所喜闻乐见的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①

艺术欣赏是人们对艺术作品的理解和认识，是人们的思想感情与艺术作品所表现的内容相统一起来的形象思维过程，是审美活动的主要形态，也是艺术活动发挥其社会功能的重要环节。艺术批评则是艺术欣赏的深化，它以艺术欣赏为基础，按照一定社会中一定阶级的利益和理想，根据一定的批评标准，对艺术作品的是非、善恶、美丑所作的理论上的鉴别和论断。与艺术欣赏和艺术创作相比而言，艺术批评对人的艺术活动起着更为直接的指导作用。

毛泽东同志对于艺术批评极为重视，他认为文艺界的主要斗争方法之一就是文艺批评。他对于艺术批评有许多精辟的论述。在艺术批评的标准问题上，他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提出：文艺批评有两个标准，一个是政治标准，一个是艺术标准。拿这两个标准衡量一个作品所产生的社会效果来看，效果好的就是优秀作品，反之就是低劣作品。政治标准和艺术标准，两者是什么关系呢？他认为：“任何阶级社会中的任何阶级，总是以政治标准放在第一位，以艺术标准放在第二位的。”^②关于政治标准，毛泽东同志在社会主义时期明确规定了与今天的四项基本原则基本一致的六条标准。他指出：“这六条政治标准对于任何科学艺术的活动也都是适用的。”^③

毛泽东虽然历来强调政治标准在艺术批评中是第一位的，但这丝毫不是说他就忽视了艺术标准的重要性。从艺术创作到艺术批评，这是一个实践——反映——实践的完整的艺术活动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0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6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93页。

过程。这个过程始终存在着形象思维。艺术批评同样如此。因此，艺术标准也是重要的。他认为，缺乏艺术性的艺术品，无论政治上怎样进步，也是没有力量的。他说：“我们的要求则是政治和艺术的统一，内容和形式的统一，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统一。”^①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观点，对于我们今天的艺术实践活动，依然具有现实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

三、以文艺为工农兵服务 思想为核心的理论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了社会分工。社会分工，特别是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出现之后，使得艺术活动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精神生产部门从物质生产中分化出来，形成了艺术生产的专业化，社会上出现了专业的艺术部门。艺术生产的专业化，不仅对艺术的发展，而且对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也产生了巨大的促进作用。

毛泽东认为，在阶级社会里，作为精神生产部门的艺术生产，从来都是适应一定阶级的需要而存在的。他指出：“在现在世界上，一切文化或文学艺术都是属于一定的阶级，属于一定的政治路线的。为艺术的艺术，超阶级的艺术，和政治并行或互相独立的艺术，实际上是不存在的。”^②

毛泽东同志还明确指出：无产阶级的文学艺术是无产阶级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6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2页。

整个革命事业的一部分，正象列宁所说的那样，是整个革命机器中的“齿轮和螺丝钉”。他强调党的文艺工作，在党的整个革命工作中的位置，是确定了的，摆好了的，是服从党在一定革命时期内所规定的革命任务的。反对这种摆法，就会走到二元论或多元论的错误道路上去，其实质就是托洛茨基所鼓吹的“政治——马克思主义的；艺术——资产阶级的”谬论。他认为，文学艺术是从属于政治的，但又反过来能对政治产生极大的影响。革命文艺是整个革命事业的一部分，是齿轮和螺丝钉，和其他更重要的部分比较起来，自然有轻重缓急第一第二之分，但它对于整个革命机器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如果连最广义最普通的文学艺术也没有，那革命就不能胜利。

什么是文学艺术的中心问题呢？毛泽东同志认为，这个中心问题基本上是一个为群众的问题和一个如何为群众的问题。不解决这两个问题，就不可能使文学艺术工作与整个革命任务协调起来，文艺就不可能推动革命的胜利前进。

毛泽东同志说，文艺为什么人的问题，本来是马克思主义者特别是列宁早已解决了的。这就是列宁在一九〇五年指出的，文艺应当“为千千万万劳动人民服务。”结合中国革命的实际，毛泽东指出这个“千千万万”，不是别的，正是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人民大众。什么是人民大众呢？毛泽东同志分析道：“最广大的人民，占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是工人、农民、兵士和城市小资产阶级。……这四种人，就是中华民族的最大部分，就是最广大的人民大众。”^①革命的文艺，就是为工农兵而创作，为工农兵而服务的。为什么人的问题，是一个根本的问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2页。

题，是一个原则的问题。所以，文艺为工农兵服务的思想，是毛泽东艺术理论的核心。

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在存在着三大差别的阶级社会中，艺术生产的主体是专门从事艺术活动的艺术家。在我们革命队伍里，艺术家本质上属于劳动人民的一部分，但又是特殊的一部分。一方面，他是普通劳动者，不是高居于群众之上的“精神贵族”；另一方面，他是专业的艺术工作者。他的职责就是集中表现劳动人民社会实践中的美，创作出内容与形式完美统一的、为工农兵所欢迎的艺术品。

艺术家既然是艺术创作的主体，因而他们的世界观，他们的生活实践，对艺术创作就有着直接的影响。毛泽东同志对这个问题是十分重视的。他号召：中国的革命的文学艺术家，有出息的文学艺术家，必须到群众中去，必须长期地无条件地全心全意地到工农兵群众中去，到火热的斗争中去，到唯一的最广大最丰富的源泉中去，观察、体验、研究、分析一切人，一切阶级，一切群众，一切生动的生活形式和斗争形式，一切文学和艺术的原始材料，然后才有可能进入创作过程。只有这样把立足点移到工农兵方面来，移到无产阶级方面来，才可能创造出真正为工农兵服务的文艺作品来。

毛泽东同志认为，革命的文学艺术应该是民族的，是反对帝国主义压迫，主张中华民族的尊严和独立的。它是我们这个民族的，带有我们民族的特性。它同一切别的民族的社会主义文化和新民主主义文化相联合，建立互相吸引和互相发展的关系，共同形成世界上的新文化；但是决不能和任何别的民族的帝国主义反动文化相联合，因为我们的文化是革命的民族文化。中国应该大量吸收外国的进步文化，作为自己文化食粮的原料，

这种工作过去还做得很不够。这不但是当前的社会主义文化和新民主主义文化，还应包括外国的古代文化，以及各资本主义国家启蒙时代的文化，凡属我们今天用的着的东西，都应该吸收，但是，他认为对所谓“全盘西化”的主张，是一种应当批判的错误观点。他指出，形式主义地吸收外国的东西，在中国过去是吃过大亏的。对“一切外国的东西，如同我们对于食物一样，必须经过自己的口腔咀嚼和胃肠运动，送进唾液胃液肠液，把它分解为精华和糟粕两部分，然后排泄其糟粕，吸收其精华，才能对我们的身体有益，决不能生吞活剥地毫无批判地吸收。”^①

革命的文学艺术应该是科学的，是反对一切封建思想和迷信思想，主张实事求是，主张客观真理，主张理论和实践一致的。虽然在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也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但要进行分析，要在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中，剔除其封建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这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必须将古代封建统治阶级的一切腐朽的东西和古代优秀的人民文化即多少带有民主性和革命性的东西区别开来。”^②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是这样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

革命的文学艺术是大众的，因而也即是民主的。它应该为全民族中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工农劳苦民众服务，并逐渐成为他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6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68页。

们的文化。

在社会主义时期，毛泽东同志仍然坚持他在延安时期提出的为工农兵服务的根本方向，提倡知识分子到群众中去，到工厂去，到农村去。他说，如果一辈子都不同工人农民见面，这就很不好。”我们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文学家、艺术家、教员和科学研究人员，都应该尽可能地利用各种机会去接近工人农民。”^①他主张把接近工农群众这件事造成一种风气。他认为，如果我们的知识分子读了一些马克思主义的书，又在同工农群众的接近中，在自己的工作实践中有所了解，那末，大家就有了共同的语言，大家的工作就一定会做的好得多。当然这里也包括社会主义的文学艺术工作。

为了发展社会主义的文学艺术工作，毛泽东同志根据中国的具体情况，在承认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着各种矛盾的基础上，提出了著名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他认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促进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的方针，是促进我国的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②毛泽东同志认为，艺术上不同的形式和风格可以自由发展，科学上不同的学派可以自由争论。利用行政力量，强制推行一种风格，一种学派，禁止另一种风格，另一种学派，只会有害于艺术和科学的发展。但令人痛心的是，毛泽东同志正确的艺术理论，后来并没有真正实行。十年动乱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疯狂地推行文化专制主义，使得我国文坛百花凋零，艺术舞台上“千人一面，千部一腔”。它从反面证明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08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88页。

方针是完全正确的。

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我们的祖国已经进入了一个伟大的历史新时期。为了发展社会主义的艺术，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我们应当结合新的历史特点，重新学习毛泽东的文艺为工农兵服务的理论，学习“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社会主义文艺方针，坚定不移地走与工农兵相结合的道路，创造出光辉灿烂的社会主义文学艺术。不仅如此，我们还要使毛泽东美学理论进一步推动“五讲四美”的共产主义美育和德育的发展，把我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使我国的面貌变得更为美好。这是一个更为广阔崇高的伟大目标。

第十章 毛泽东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一致性

毛泽东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思想，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活动，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斗争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一整套科学的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它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由理论形态转化为实际形态，为广大干部和群众所接受，变成改造世界的强大物质力量的重要环节和桥梁；它既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基本原理的普及，又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基本原理在实际工作领域的深化和发展。

几十年来，毛泽东的世界观、方法论思想，深入人心，对于争取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起到了巨大的保证作用。今天，它对于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革命实践，仍然具有极其重要的指导意义。

一、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的一致性

毛泽东方法论思想的理论前提，是他的关于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三者的一致性。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上,列宁首先明确论述过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一致的问题。列宁在《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中指出:“黑格尔逻辑学的总结和概要、最高成就和实质,就是辩证的方法,——这是绝妙的。”^①他又说:“辩证法是人类的全部认识所固有的。……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正是问题的这一‘方面’(这不是问题的一个‘方面’,而是问题的本质)普列汉诺夫没有注意到,至于其他的马克思主义者就更不用说了。”^②很明显,列宁在这里提出的是一个过去为人们,其中也包括马克思主义者们在内,都忽视了一个重要问题,这就是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一致性的问题。它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

毛泽东同志继承和发展了列宁关于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统一的重要思想,他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论述了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的一致性问题。首先,他继列宁之后再一次提出哲学就是认识论,明确地把我们时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点概括为认识论,在他看来,唯物论、世界观、辩证法都是认识论。他在《关于坂田文章的谈话》中说:哲学就是认识论,不是别的什么。

在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时代,认识论与无产阶级改造世界的活动发生着密切的联系。无产阶级的认识活动是无产阶级革命活动的先导,因而认识活动的正确与否直接影响着无产阶级的革命成败的问题。中国的革命曾发生多次挫折,进入社会主义时期后,也仍然发生过几次重大的失误。这种挫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253页。

② 列宁:《列宁选集》第2卷,第714页。

折和失误，都与无产阶级政党和领导人的认识活动有着直接的关系。出于亲自参加革命实践的切身体会，毛泽东同志一再强调无产阶级政党应加强辩证唯物主义的教育，主要是对广大党员和群众加强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教育。他在《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一文中说：对我们的同志应当进行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的教育，以便端正思想，善于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克服困难，少犯错误，做好工作，努力奋斗。

哲学就是认识论，也就是说，世界观、认识论、方法论三者是一致的，不能人为地把它们三者割裂开来。那么，它们三者的一致性体现在哪里呢？第一，就在于它们都表现为同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第二，表现在它们的任务和目的是相同的，即都是为人们提供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工具和武器。毛泽东同志历来把唯物的宇宙观看成是共产主义的宇宙观。他说过，共产主义的宇宙观是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在《矛盾论》一文中，他直接了当地把这个宇宙观称之为方法论。他说：“这个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他认为，任何一种世界观都具有方法论的意义，都能够为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一个总的方法原则。世界观不仅决定人们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的观点，而且决定人们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的方法。毛泽东同志说：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论，是认识的方法，是理论的方法，然而它就是世界观。世界本来是发展的物质世界，这是世界观；拿了这样的世界观转过来去看世界，去做工作，去从事生产，去指挥作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9页。

战，去议论人家长短，这就是方法论，此外没有别的什么单独的方法论。所以，在马克思主义者手里，世界观同方法论是一个东西。毛泽东同志把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高度统一起来，更突出地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能动的革命的本质。这是他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重要贡献。

马克思主义哲学革命的本质，就在于它是指导无产阶级在正确认识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去能动地改造世界。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十分重视哲学对客观世界的改造作用，认为哲学的任务不仅在于说明世界，更重要的是如何改造世界。马克思说：“哲学不仅从内部即就其内容来说，而且从外部即就其表现来说，都要和自己时代的现实世界接触并相互作用。”^①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正确地揭示了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活动的一般规律，因而是人们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列宁认为：“马克思的哲学是完备的哲学唯物主义，它把伟大的认识工具给了人类，特别是给了工人阶级。”^②毛泽东同志继承了马克思列宁的这一思想。他认为：共产党领导机关的基本任务，就在于了解情况和掌握政策两件大事，前一件事就是所谓认识世界，后一件事就是所谓改造世界。毛泽东与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相比，他在更广大的范围内，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同无产阶级政党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物质活动紧密地结合起来，将无产阶级政党对形势和任务的分析，以及路线、方针、政策的制定这些实际工作，建立在一个科学的方法论基础之上。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21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443页。

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的整个过程中，始终十分重视方法问题对于革命胜利的重要意义。他在《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一文中说：“我们不但要提出任务，而且要解决完成任务的方法问题。我们的任务是过河，但是没有桥或没有船就不能过。不解决桥或船的问题，过河就是一句空话。不解决方法问题，任务也只是瞎说一顿。”^①他多次论述了工作任务、方针政策同工作方法之间的关系。他还说，领导工作不仅要解决方针政策问题，而且还要制定正确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如果有了正确的方针政策，而缺乏正确的工作方法，那么还会发生问题。这一系列论述，都极大地提高了人们在实际工作中运用正确的工作方法的自觉性，从而为把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应用于实际工作中，开拓了新的领域。

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创造性地用于指导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活动。他不但经常注意为党的各个时期，特别是革命转折时期的工作指明方向，而且还经常从方法论上总结革命斗争的历史经验，不断地提高我党的领导艺术和斗争水平。他的《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党委会的工作方法》以及《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等专门论述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的著作，就是对我国革命斗争经验的科学概括和总结。

毛泽东的方法论思想，是对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的直接继承。它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用于观察中国的实际，并适应中国革命实践的需要而产生的。因此，毛泽东的方法论思想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25页。

必然具有它自己的特点。这个特点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一般方法论与中国革命的实际相结合。它是由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根本特征所决定的。这个方法论要求，必须唯物地根据中国历史和现状的客观情况，具体分析中国社会的特殊矛盾，找出中国革命的特殊规律。这就必然会形成具有独特风格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毛泽东同志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提出了一系列科学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他强调必须努力做好调查研究，一切从实际出发，因事因地制宜地决定具体的工作任务及完成这些任务的方法。他的方法论渗透到党的工作的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具有十分丰富的内容和形式。这些方法有：

调查研究、抓典型、“解剖麻雀”、一切经过试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对任何问题取分析的态度，坚持“两分法”，不要走极端，不搞绝对化，不能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要善于分清主流和支流、“延安”和“西安”，紧紧抓住主要矛盾，同时也不忽视次要矛盾；要学会“弹钢琴”，注意重点，善于抓中心、抓中间环节，集中力量打歼灭战，以“点”带“面”和“点”、“面”结合，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反对单打一，中心工作和其他工作相结合，冷和热相结合；要胸中有“数”，不仅注意事物的质的界限，而且也要注意事物的数量界限，要有基本的数量分析，要有基本的统计和主要的百分比；要善于进行比较、学会两条腿走路；要充分估计事物发展的两种可能性，做事要留有余地；要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从最坏处着想、向最好处努力；事物是波浪式前进的，要注意事物发展的阶段，即不能停滞不前，也不能随意超越事物发展的阶段；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要实行领导与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抓两头带中间，努力先抓好“三分之一”；等等。所有这些都是唯物

论和辩证法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充分体现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世界观、认识论和方法论的一致性。

毛泽东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虽然具有丰富的、多种多样的内容和形式，但由于它们都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在实际工作中的深化和运用，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原理在实践中的转化形态，所以，它们并不是漫无边际，不可捉摸，无法掌握的。从所有这些方法所依赖的哲学原理的理论基础来分析，可以把它们分为三个主要部分：即唯物的调查研究方法；辩证的矛盾分析法，其中包括重要的事物比较法；最后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和领导艺术。

二、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的著名论断，是毛泽东同志在《反对本本主义》一文中提出来的。它把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通俗化和具体化，是马克思主义的“从物到感觉和思想”路线的具体体现。

一切从实际出发，周密地进行调查研究，这是毛泽东方法论的首要内容。它的哲学理论基础是毛泽东关于唯物论和实践论的论述。毛泽东同志不仅在理论活动中，而且也在实际工作中批判了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等各种表现形式的主观主义，坚持并贯彻了辩证唯物主义，提出了一系列关于调查研究的方法理论。他认为，只有合乎客观实际的方法，才是正确的、行之有效的方法。

毛泽东同志认为，一切方法的出发点必须是客观实际。他说，“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主义叫我们看问题不要从抽

象的定义出发，而要从客观存在的事实出发，从分析这些事实中找出方针、政策、办法来。”^①他常常对人们说：“你对于那个问题不能解决么？那么，你就去调查那个问题的现状和它的历史吧！你完完全全调查明白了，你对那个问题就有解决的办法了。一切结论产生于调查情况的末尾，而不是在它的先头。”^②他指出，只有蠢人，才是他一个人，或者邀集一堆人，不作调查，而只是冥思苦索地“想办法”，“打主意”。须知这是一定不能想出什么好办法，打出什么好主意的。

毛泽东同志历来主张，一切实际工作者必须向下作调查。对于只懂得理论不懂得实际情况的人，这种调查工作尤有必要，否则他们就不能将理论和实际相联系。他说，“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句话，虽然曾经被人讥为“狭隘经验论”的，我却至今不悔；不但不悔，我仍然坚持没有调查是不可能有发言权的。有许多人，“下车伊始”，就哇啦哇啦地发议论，提意见，这也批评，那也指责，其实这种人十个有十个要失败。

要了解情况，唯一的方法是向社会作调查，调查社会各阶级的生动情况。他强调指出，对于担负指导工作的人来说，有计划地抓住几个城市、几个乡村，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即阶级分析的方法，作几次周密的调查，乃是了解情况的最基本的方法。只有在对客观实际作出周密的调查的基础之上，把调查得来的材料进行科学的分析，从中找出本质的东西，抓住事物的内在联系，才会使我们的认识合乎实际。

长期以来，毛泽东同志一贯重视社会调查工作，他从青年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0页。

^② 《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第32—33页。

时代起就亲自作了许多社会调查，以后又在长期的革命实践中坚持调查研究，因而总结了不少调查研究的具体方法和知识，主要是：

第一，要眼睛向下。毛泽东同志认为，只是昂首望天，没有眼睛向下的兴趣和决心，是一辈子也不会真正懂得中国的事情的。党内历次的“左”、右倾机会主义者，尽管他们有的人可以把马列主义的词句背得滚瓜烂熟，但由于他们没有眼睛向下的求实精神，不肯做艰苦细致的调查研究工作，只知照搬马列主义的现成结论，理论严重脱离实际，结果不可能得到正确的工作方法，必然使革命遭受惨痛的损失。

第二，开调查会。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的长期实践中，非常重视开调查会的方法。在红军时期，战斗十分频繁，工作是极其紧张的，但毛泽东同志仍然抽出许多时间，深入群众，亲自召开调查会。在调查中，他不仅找那些富有经验的基层干部交谈，而且召集农民、小商贩、老童生、教师、秀才、裁缝等各行业的人开调查会。每次调查会，都是他自己做主席、发问、引导、作记录。他在寻邬、兴国、才溪乡等地的调查会，常常“每天开两次甚至三次，有时开至深夜”，逐人逐事，逐家逐户地进行了解。他说：开调查会，是最简单易行又最忠实可靠的方法，我用这个方法得了很大的益处，这是比较什么大学还要高明的学校。他认为，参加调查会的人，应该是真正有经验的中级和下级的干部，或老百姓。尽管这些人社会地位低下，但这些干部、农民、秀才、狱吏、商人和钱粮师爷，是可敬爱的先生，给他们当学生是必须恭谨勤劳和采取同志态度的。没有满腔的热忱，没有眼睛向下的决心，没有求知的渴望，没有放下臭架子，甘当小学生的精神，是一定不能开好调查会

的。

第三，利用各种有效的形式和物质条件互通情报。毛泽东同志认为，充分利用现有的物质条件、先进的通讯工具和采用各种灵活的形式，能大大提高调查研究的效率。他在解放战争期间，曾明确指示各个单位，必须充分利用无线电、有线电、电话、邮递、专人送信等项通讯方法，小型会议（例如四五个人的），区域会议（例如几个县的），和个别谈话等项会谈方法，小型巡视团（例如三至五个人的）和个别有威信的委员的巡视方法，同时充分利用通讯社和报纸，密切地互相联系起来，以便掌握运动的动态，随时互通情报，交流经验，及时纠正错误，发扬成绩。他说，全党迫切需要的，是不失时机的生动的具体的报告和指示。他自己曾多次到全国各地视察，为我们做出了搞好调查研究的榜样。

第四，“蹲点”。在社会主义时期，毛泽东同志提出，有些人可以到工厂农村去看一看，转一转，这叫“走马看花”。他说，这总比不走不看好。另外一些人可以在工厂农村里住几个月，在那里作调查，交朋友，这叫“下马看花”。还有些人可以长期住下去，比如两年、三年或者更长一些时间，就在那里生活，叫做“安家落户”。也叫做“蹲点”。他认为，“蹲点”是克服一部分同志中存在的“教条”、“框框”和“迷信”，搞好调查研究的有效方法。他说：“下决心长期下去蹲点，就能听到群众的呼声，就能从实践中逐步认识客观真理，变为主观真理，然后再回到实践中去，看是不是行得通。如果行不通，则必须重新向群众的实践请教。这样就可以解决‘框框’的问题，即教条主义问题了，就可以不迷信了。如果不是这样做，则官越大，真理越少，

大官如此，小官也如此。”^①

毛泽东同志这些年来进行调查研究的一些主要的具体方法和经验，不仅对于中国革命的胜利起了重要的作用，而且对于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和发展也有很大的影响。长期以来，由于毛泽东同志的倡导和身体力行，调查研究已经成为广大干部的基本工作方法。正因为有了这种方法，我们全党才形成了一种重视实践、重视调查研究和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优良作风。这对于做好各项工作都起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的各项方针政策是从实际出发、符合实际情况的。那么，我们还要不要进一步强调重视调查研究的问题呢？当然还要。毛泽东同志所倡导的调查研究方法，在新的历史时期并没有失去它的意义。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过程中，新情况、新问题、新矛盾层出不穷。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找出新办法，闯出新路子，是历史赋予我们的重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许多重大问题的解决，许多重大决策和方针的提出，都是对历史经验和现状进行了大量周密的调查研究的结果。这就告诉我们，要打开新局面，深入实际、调查研究，是共产党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调查研究作为一项基本功，一门专门的科学，有它自己的特殊规律。我们应当在新的形势下，加强对它的研究，使它进一步理论化、系统化、科学化，从而不断得到补充和发展，使之有新的创造，达到更高的水平。

^① 毛泽东：转引自《人民日报》1979年12月26日。

三、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方法，是毛泽东的科学方法论中的主要内容之一。它的哲学理论基础，就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

毛泽东认为，事物的矛盾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所以他在方法论上特别强调列宁所指出的：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就在于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他批评说，教条主义者违背列宁的指示，从来不用脑筋具体地分析任何事物，做起文章和演说来，总是空洞无物的八股调，在我们党内造成了一种极坏的作风。毛泽东坚决反对这种极坏的作风，它的前提既然是建立在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因而也就必然包含了具体情况具体分析这一内容。因为任何客观存在的事物同时也是具体的，都是处在不断地变化中的。所以坚持唯物论的实事求是的调查研究的方法，同时也就是坚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的方法。

所谓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就是分析事物矛盾的特殊性，分析不同事物的矛盾和事物在不同发展过程中不同阶段的特点。毛泽东同志说：“马克思和恩格斯，同样地列宁和斯大林，他们对于应用辩证法到客观现象的研究的时候，总是指导人们不要带上任何的主观随意性，而必须从客观的实际运动所包含的具体的条件，去看出这些现象中的具体的矛盾、矛盾各方面的具体的地位以及矛盾的具体的相互关系。我们的教条主义者因为没有这种研究态度，所以弄得一无是处。我们必须以教条主义的

失败为鉴戒，学会这种研究态度，舍此没有第二种研究法。”^①

毛泽东同志继承了马克思、列宁的这一矛盾分析方法，并在中国革命的实践活动中加以运用和发挥。早在民主革命初期，他就运用分析矛盾特殊性的方法，深刻地分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社会的阶级结构的特点，确定了革命的对象、动力和同盟军。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毛泽东同志运用矛盾分析法，深刻地分析了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及中国革命发展的不平衡，总结了土地革命战争的经验，开辟了井冈山根据地，创立了红军和红色政权，科学地论证了中国革命走“工农武装割据”道路的必要性与可能性，指示了中国革命发展的客观规律，阐明了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夺取全国政权的中国革命胜利的正确道路。

毛泽东同志运用矛盾分析法最杰出的范例，是他在《论持久战》中对中日战争双方的分析。他指出从日本方面看，它的特点主要是四个：第一，日本是帝国主义强国，它的军事力、经济力、政治组织力在东方是一等的；第二，由于日本战争的帝国主义性，它的战争是退步的和野蛮的；第三，日本国度比较地小，其人力、军力、财力、物力均感缺乏，经不起长期的战争；第四，国际形势之寡助。从矛盾的另一方中国方面看也有四个特点：第一，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弱国，其军力、经济力，及政治组织力都不如敌人；第二，中国的战争是进步的；第三，中国是个大国，地大、物博、人多、兵多，能够支持长期的战争；第四，国际的广大援助。这些双方的特点，构成了分析问题的根据。因此他指出，日本必败，中国必胜，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4页。

但是中日战争不能速胜而是持久的。他预言中日战争将要经过三个阶段：即战略防御，战略相持和战略反攻，以后战争的实际发展完全证实了这些预言的正确性。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毛泽东同志继续运用矛盾分析法，分析了建国以后的各种矛盾及其发展的特点，正确地制定了一系列具体的方针政策，保证了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完成，促进了我国生产力的发展。实践一再证明，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矛盾分析法，是毛泽东方法论的核心和灵魂。

四、毛泽东方法论中的比较方法

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说：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美的、善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这就是说，没有比较，就没有分析、判断和认识，谁真谁假，谁善谁恶，谁美谁丑，只有通过比较才能鉴别出来。这种比较的方法，不仅是我们分析、观察和认识问题的方法，而且也是我们处理问题的重要的工作方法。

世界上的万事万物，在许多事物之间都有它们的共同点和相似之处。比如，麦苗和韭菜都是叶子细长的绿色植物。黄金和铜都是黄色的金属。怎样区分它们呢？运用比较的方法就可以区别这些不同的事物。所谓比较，就是看问题不要只看到矛盾的一个方面或只看到一个事物，而要看到矛盾的诸方面或要看到几个事物，要看到它们之间的差别。如果只是孤立地看到矛盾的一方面或一个事物，不把它同其它矛盾方面或事物联系

起来观察，就谈不上比较。不进行比较，就不可能正确地分清是非和正确地认识事物的本质。

例如，我们居住在地球上，地球在日夜不停地自转和公转，可是，谁也没有感觉到地球在转动。事实上，地球赤道上的运行速度，每秒钟是 465 公尺，地球绕太阳旋转，每秒钟运行 29.8 公里，运动的速度，是任何火车和汽车都望尘莫及的。我们乘船坐车，尽管比地球自转和公转的速度慢得多，但是人们却很容易觉察出来车船在行进。这自然就会使人产生一个问题：为什么我们同地球一道自转和公转的速度那么快，自己一点感觉也没有，而乘坐车船时速度没有那么快，却感到它的运动速度很快呢？这就在于我们观察这类事物时，有旁边的房屋、树木等等参照物可以比较。由此可见，一切事物的差别，都是通过比较才认识到的。

毛泽东同志认为，对不同事物进行比较，这是事物的普遍联系在我们头脑中的反映。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世界上任何一种事物，都不可能孤立地存在和发展，它总是同周围的事物有着这样或那样的联系。任何一件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要依赖同周围其它事物的联系。既然万事万物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认识事物就必然要进行这样或那样的比较。没有比较，也就无法认识事物之间的不同性质和不同的表现形式。

毛泽东同志认为，正确运用比较的方法可以帮助我们提高识别能力，减少盲目性。如果不善于把这一事物同另一事物进行正确的比较，就会孤立地看问题，就会以点代面，以偏概全，就会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就会使我们在认识问题和处理问题时，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夜郎自大的故事，说的是汉朝贵州西部的夜郎国。这是一个很小的国家，由于它闭关自守，坐井

观天，同四邻没有来往，不了解外界的情况，无法进行比较，因此就自认为是天下的大国，盲目自大起来。现实生活中，有的人很骄傲。这样的同志往往只看到自己的长处，因而孤芳自赏，自鸣得意，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谁也看不起。这种人骄傲的原因之一，就是不善于虚心地同周围的同志进行比较。

一个单位的工作也是这样，如果关起门来，不同外界接触，对外面情况不了解，就会盲目乐观，自以为本单位的工作是好的，贡献是大的，因而沾沾自喜。殊不知，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一旦走出去，同兄弟单位作一比较，就会发现比自己的单位搞得好的多的是。真是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在我们社会主义建设中提出的“比学赶帮超”的口号，就是“比”字当头。因为只有首先进行比较，才能发现自己的不足。找出了差距，才能向别人学习，然后千方百计地赶上去。如果不进行比较，连自己的差距都不知道，就谈不上向别人学习了。

比较，有正确的比较方法，也有错误的方法。我们要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教导，学会正确地运用比较的方法。

比较，要有一定的基础和正确的方法。首先要看事物之间的联系有无可比性。事物的联系是多方面的，比较也要从多方面进行，我们不能乱比，有时可以从横的方面比，有时可以从纵的方面比，有时既要横的方面比，也要纵的方面比。只有从多方面进行比较，才能对事物有全面的认识。

过去，我们在极“左”思想的影响下，虽然口头上也讲要学习外国的先进经验，但实际上只看外国的短处，看不到外国的长处，不能进行正确的比较。粉碎“四人帮”以后，有的同志由于不会进行正确的比较，结果又走向另一个极端。所以，我们在进行比较时，还要注意比较方法的科学性，否则就不可能作

出正确的判断。

我们军队作战时，制定战役计划，总要制定几种方案，反复进行比较，选出一个较为理想的方案。我们在进行社会主义建设中，提拔干部，挑选人才，也要通过考试、考核成绩的比较。进行一项重大的建筑工程，也要同时设计几种方案，反复进行比较，哪个有利，哪个有弊，从中选出最佳方案。我们在生活和实际工作中，也要经常制定计划和提出办法，如果能够自觉地运用正确的比较方法，对一些“可比性”的事物进行比较，取长补短，就能提出符合实际情况的好办法。

由此可见，毛泽东同志所提倡的比较方法，不是可有可无的，而是一种指导我们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处理问题的重要方法。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应该学会自觉地运用这种方法，使我们不犯或少犯片面性的错误。

五、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

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是毛泽东方法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哲学理论基础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就是毛泽东同志关于人民群众是世界历史创造者的基本原理。这个基本原理运用于党的实际工作，就化为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这个出发点就是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一刻也不脱离群众；一切从人民的利益出发，而不是从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向人民负责和向党的领导机关负责的一致性。

毛泽东同志认为，领导方法最关键的问题是如何紧密联系群众的问题。他指出，凡属正确的任务、政策和工作作风，都

是和当时当地的群众要求相适合，都是联系群众的；凡属错误的任务、政策和工作作风，都是和当时当地的群众要求不相适合，都是脱离群众的。教条主义、经验主义、命令主义、尾巴主义、宗派主义、官僚主义、骄傲自大的工作态度等项弊病之所以一定不好，一定要不得，如果什么人有了这类弊病一定要改正，就是因为它们脱离群众。他说：应该使每一个同志懂得，只要我们依靠人民，坚决地相信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是无穷无尽的，因而信任人民，和人民打成一片，那就任何困难也能克服，任何敌人也不能压倒我们，而只会被我们所压倒。

毛泽东同志运用这一基本原理，为我党的实际工作制定了正确的群众路线，这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他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的方法论。因此，毛泽东同志说，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又到群众中坚持下去，以形成正确的领导意见，这是基本的领导方法。

怎样才能实行这一正确的领导方法呢？

第一，一般和个别相结合

毛泽东认为，任何工作任务，如果没有一般的普遍的号召，就不能动员广大群众行动起来。但如果只限于一般号召，而领导人员没有具体地直接地从若干组织将所号召的工作深入实施，突破一点，取得经验，然后利用这种经验去指导其他单位，就无法考验自己提出的一般号召是否正确，也无法充实一般号

召的内容，就有使一般号召归于落空的危险。他说：任何领导人员，凡不从下级个别单位的个别人员、个别事件取得具体经验者，必不能向一切单位作普遍的指导。这一方法必须普遍地提倡，使各级领导干部都能学会。

第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

毛泽东说：只有领导骨干的积极性，而无广大群众的积极性相结合，便将成为少数人的空忙。但如果只有广大群众的积极性，而无有力的领导骨干去恰当地组织群众的积极性，则群众的积极性既不可能持久，也不可能走向正确的方向和提到高级的程度。

第三、是采取分工而又统一的一元化的方法

毛泽东告诉我们，对于任何工作任务的向下传达，上级领导机关及其个别部门都应当通过有关该项工作的下级机关的主要负责人，使他们负起责任来，达到分工而又统一的目的（一元化）。不应当只是由上级的个别部门去找下级的个别部门（例如上级组织部只找下级的组织部，上级宣传部只找下级的宣传部，上级锄奸部只找下级的锄奸部），而使下级机关的总负责人（例如书记、主席、主任、校长等）不知道，或不负责。毛泽东认为，这样分工而又统一的一元化方法，使一件工作经过总负责人推动很多干部、有时甚至是全体人员去做，可以克服各单个部门干部不足的缺点，而使许多人都变为积极参加该项工作的干部。这也是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一种形式。

第四、确定工作重心和工作秩序

一个地区的总负责人，必须考虑到该处的斗争历史和斗争环境，将各项工作摆在适当的地位，而不是自己全无计划，只按上级指示来一件做一件，形成很多的“中心工作”和凌乱无秩

序的状态。上级机关也不要不分轻重缓急地没有中心地同时指定下级机关做很多项工作,以致引起下级在工作步骤上的凌乱,而得不到确定的结果。毛泽东指出,领导人员依照每一具体地区的历史条件和环境条件,统筹全局,正确地决定每一时期的工作重心和工作秩序,并把这种决定坚持地贯彻下去,务必得到一定的结果,这是一种领导艺术。

总而言之,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根本工作路线。毛泽东要求我们,斗争愈是艰苦,就愈是需要共产党人的领导和广大群众的要求密切地相结合,愈是需要共产党人的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密切地结合,而彻底克服主观主义的和官僚主义的领导方法。为了反对主观主义的和官僚主义的领导方法,必须广泛地深入地提倡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领导方法和领导艺术。

第十一章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我们 宝贵的精神财富

一、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几个问题

毛泽东哲学思想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它既是整个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它的理论基础。要掌握和运用毛泽东思想，首先就要认真地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为此，就要全面、深入地研究它，完整、准确地理解它，而不能断章取义，各取所需。这是我国理论战线上一个重大而迫切的任务。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毛泽东哲学思想是我们破坏旧世界和建设新世界的锐利武器，是中国从黑暗到光明的伟大时代的产物和精华。它不仅是我们党集体智慧的结晶，而且也是无数革命先烈用鲜血凝聚而成的。正因为如此，毛泽东哲学思想，也凝聚着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经验和智慧。他们的著作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体现。因此，我们如果不了解毛泽东的战友们 在思想理论上的贡献，也就很难深刻地理解毛泽东哲学思想。周恩来、刘少奇和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著作，都具有丰富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思想，有些为毛泽东哲学著作所吸收，有些则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具体运用、发挥和补充。这些都是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所不能忽视的。

实事求是毛泽东思想的精髓。因此，我们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也必须实事求是。毛泽东哲学思想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它始终遵循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但又决不能因为在毛泽东哲学著作中重新论证和充实了这些原理，就否认其贡献。毛泽东哲学思想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继承、运用和发展。一种思想理论上的继承，尤其是哲学上的继承，并不象接力比赛那样，各跑一段，后者跑的是以前未曾到达的路程。哲学上的继承，是在原有哲学思想基础上吸取其精华，继续坚持贯彻下去的意思。毛泽东在其代表作《实践论》和《矛盾论》中的基本思想和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就有的，但他又根据中国革命的实践，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法。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共性和个性相结合。毛泽东哲学思想同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基本原理是完全一致的，但它又不是照猫画虎式的重述，而是有补充、有创造、有发展，即有自己鲜明的特色。正因为如此，不论是把毛泽东哲学思想看成是离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重起“炉灶”，自成体系，另搞一套也好，还是把它看成仅仅是简单地重述，否定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创造性地继承、丰富和发展也好，都是不符合事实的。在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的过程中，有人把“两论”和苏联三十年代的教科书相对照，甚至得出了毛泽东同志的两篇著作不过是重复了那些教科书中的结论，更是站不住脚的。毛泽东同志的两篇哲学著作是中国革命斗争经验的概括和总结，是千千万万的中国革命的烈士和革命家的鲜血和智慧的结晶，在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中起了无可估量的巨大作用。这绝不是照搬几条原则所能写出来的。

我们知道，唯物论和辩证法的某些原理，甚至在马克思主

义哲学产生前就有了。所以，对于继承和发展不能作简单化的理解。当然，把毛泽东哲学思想看成是超越于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第三个里程碑”，高于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第三层楼”，讲马克思主义哲学，只讲两篇毛泽东哲学著作，以《矛盾论》代替整个辩证法，甚至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简单化为一分为二和斗争哲学，都是非常错误的。实事求是，恰如其分，既不夸大，也不缩小，更不能歪曲、篡改和伪造，要尊重事实，尊重历史，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认识事物，这对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也是适用的。毛泽东哲学思想是科学，研究科学首先就得有个科学态度。

二、我们要用毛泽东哲学思想之“矢” 射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之“的”

毛泽东同志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论有两个显著的特点：一是它的阶级性，公然申明辩证唯物论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再一个是它的实践性，强调理论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反过来为实践服务。”^①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只有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相联系，才能真正领会其实质。

在革命战争的年代，我们靠毛泽东哲学思想之“矢”射中国革命之“的”，赢得了一个光辉灿烂的社会主义中国。而今天，我们党正在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向四个现代化进军，也同样需要用毛泽东哲学思想之“矢”来射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之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

“的”，即把毛泽东哲学思想同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结合起来。

我们的国家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变革，我们党正在领导全国人民为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新局面而斗争。正如过去使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实际结合是一个艰苦的创造性的探索过程一样，如何使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相结合，也同样是一个艰苦的创造性的探索过程。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不断地研究和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于建国以来三十二年的历史经验作了全面的总结。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又对新时期创造的新鲜经验进行了总结。我们的建设经验越来越丰富，我们对我国的特殊社会条件的认识越来越深刻，我们的方针、政策和路线也越来越符合实际，因而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迅速走上了稳步发展的道路。当然，这并不是说我们的认识已经完成了，按照十二大的精神，我们还需要不断地总结经验，运用毛泽东思想的基本观点，创造性地研究和解决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层出不穷和迫切需要解决的新问题。

以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认识为指导，从中国的特殊国情出发，找出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的特殊的道路、形式和方法，也应该是我们哲学和实际工作者研究的主要课题。我们应当在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指导下，从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问题上，对我国现阶段的特殊矛盾进行深入地研究，探讨我国当前的社会矛盾究竟包括哪些内容？它们的现实的相互关系如何？其特点是什么？如何用毛泽东哲学思想对这些矛盾进行分析和解决，等等。

社会主义意味着消灭阶级。就我国现阶段的情况来说，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了，但还没有彻底完成消灭阶级的历史任务。在这种特定历史条件下，如何看待和处理阶级残余和阶级斗争的因素，如何认识它在社会矛盾总体中的地位 and 影响，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当前，我们尤其应当清醒地看到：阶级斗争虽然不是我国现阶段的主要社会矛盾，但阶级斗争在一定的范围内还将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可能激化。我们要用毛泽东哲学思想对其进行认真的研究，作出科学的说明，以便帮助人们正确地认识和处理新时期的阶级斗争问题。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开辟了人类对社会生活进行全面地有计划地自觉调节的时代。这在理论上是无可怀疑的。不过，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告诉我们，这种自觉调节的充分实现将是一个逐步发展的过程。在我国社会主义发展的现阶段内，还不能实现完全的自觉调节，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还存在着许多自发性的因素。这一情况构成我国当前社会生活的一个重要特征。问题不仅在于我们要承认这种自觉性因素与自发性因素同时存在的局面，更为重要的是：我们要正确认识这两种因素各自存在的根据，它们起作用的范围和限度，它们的相互关系和发生变化的条件，用毛泽东哲学思想来实事求是地研究这些问题，为创造条件促进自觉性因素的发展，提供理论上的根据。

社会主义建设中物质因素和精神因素的相互关系问题，是又一个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的问题。我们当前关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讨论，是这个范围广泛的问题的一个重要内容。所谓精神文明，是指人们改造主观世界所获得的精神成果，它在不同的历史时代具有不同的性质、内容和形式。这种

精神成果对推动和巩固历史进步和促进社会发展起着积极的作用。历史上是如此，社会主义社会更是如此；也就是说，建设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对于巩固社会主义制度，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具有重大的战略的意义。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的报告，对此作了深刻的论述。报告中指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包括文化建设和思想建设，而共产主义思想的建设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核心。我们要用毛泽东的哲学思想，对社会生活中物质因素与精神因素的相互关系进行研究，以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

我们还应当特别强调发挥毛泽东哲学思想作为世界观的职能和作用。进步的哲学思想从来都是时代精神的精华，它是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又通过作用于人们的世界观而对整个精神文明的发展，发生着有力的影响。因此，我们不仅要用毛泽东哲学思想来研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理论，而且还应当在哲学领域内参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实际建设工作。这就要把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宣传同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核心的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结合起来，要关心现实生活中人们的世界观的问题，用毛泽东哲学思想来教育人，指导工作，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建国以来，虽然我们在很多领域中，攻破了许多“自在之物”和“必然王国”，但是，在我们向四化进军的途中，还存在许许多多的“自在之物”和“必然王国”。我们就是要自觉地运用毛泽东哲学思想，来认识这些“自在之物”和“必然王国”，使它们变成“为我之物”和“自由王国”这是十分艰巨的任务。

正如毛泽东同志在《整顿党的作风》中所说：“我们读了许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书籍，能不能就算是有了理论家呢？不能这样说。因为马克思列宁主义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

林他们根据实际创造出来的理论，从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中抽出来的总结论。我们如果仅仅读了他们的著作，但是没有进一步地根据他们的理论来研究中国的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没有企图在理论上来思考中国的革命实践，我们就不能妄称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家。如果我们身为中国共产党员，却对中国问题熟视无睹，只能记诵马克思主义书本上的个别的结论和个别的原理，那末，我们在理论战线上的成绩就未免太坏了。……这还是不能算理论家的。我们所要的理论家是什么样的人呢？是要这样的理论家。他们能够依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正确地解释历史中和革命中所发生的实际问题，能够在中国的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种种问题上给予科学的解释，给予理论的说明。我们要的是这样的理论家。假如要作这样的理论家，那就要能够真正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实质，真正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并且应用了它去深刻地、科学地分析中国的实际问题，找出它的发展规律，这样才是我们真正需要的理论家。”^①四十年前的话，今天读起来，还仍然十分亲切。他告诉我们，学习理论的目的就在于应用，我们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目的也是如此，不是背诵几条原理，而是为了解决实际问题。

在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过程中，还会遇到许许多多的问题、矛盾和困难，不可能一帆风顺，一蹴而就，一举成功。困难、矛盾和问题，是客观存在，也是用不着大惊小怪的，问题是我们要用什么方法和态度来对待它。毛泽东同志告诉我们，人有三灾八难，五癆七伤，绝对的乐神是没有的，想回避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2页。

困难、矛盾和问题，是回避不了的，没有困难、矛盾和问题，也就不需要革命了。例如，我们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面临的矛盾有：工业和农业、农业内部（农、林、牧、副、渔之间）、工业内部（燃料工业、动力工业和加工工业之间，生产和基本建设、轻工业和重工业之间）、积累和消费、军事工业和民用工业等等；还有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工农群众和知识分子；中央和地方、条条和块块、民族和民族之间；个人、集体、国家三者之间；党和群众、政府和人民、军和民、领导和被领导、个人与“左邻右舍”、政治和经济、政治和业务（包括技术）；民主和专政、民主和集中、民主和法制、自由和纪律、自由和必然、党的领导和群众路线；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共产主义思想宣传和现行政策；统一领导和分散管理、人的因素和物的因素、思想工作和物质利益；开放政策和抵制西方文化的渗透；生产与生活、先进与落后、革新与守旧、批判与继承、自力更生与争取外援、主观能动性 with 客观规律性，等等。能否运用毛泽东哲学思想来正确地处理这些错综复杂的关系，对党、国家和个人，都是十分重要的问题，而且对于我们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成效，也是关系极大的问题。

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有人对党中央提出的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制定的一系列的正确方针和政策，缺乏正确的理解。他们往往只看到黑暗的一面，而看不到光明的一面；只看到困难的一面，而看不到顺利的一面；只看到消极因素的一面，而看不到积极因素的一面。他们在遇到困难、矛盾和问题时，不是以大无畏的革命英雄气概，满怀胜利的信

心，自觉地主动地为党和国家分忧解愁，勇挑重担，埋头苦干，任劳任怨，千方百计地去战胜困难，而往往怕苦怕累，怕承担责任，怕对个人不利，因此，就一筹莫展，牢骚满腹，怨气冲天，唉声叹气，完全丧失了前进的信心，被困难、矛盾和问题，吓破了胆，看不见光明的前途，绕着困难走，甚至逃之夭夭。反之，如果是工作取得了一点成绩，又沾沾自喜，趾高气扬，忘乎所以，根本看不见困难、矛盾和问题的一面，而把一切事情都看得那么容易，因此，在工作中，不是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地去做，而是轻举妄动，不按照客观规律办事，盲目蛮干，任性而为。

在论人论事方面，说这件事这个人好，就是绝对的好，好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看不到好中还有问题，还有缺点；说坏，又是绝对的坏，简直坏到了不可收拾的程度，毫无可取之处；不善于从坏事中吸取积极因素，总结经验教训，也不善于在好中发现不足、问题和矛盾。正因为如此，就从一个极端到另一个极端，绝对化，扶得东来又倒西。这都不是从矛盾的对立中看到统一、一致和共同性，也不是从矛盾的统一、一致和共同性中看到对立、不一致和差别，要么就是绝对的统一，没有矛盾，要么就是绝对地对立，没有一致和统一。这就是不善于用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去观察和处理问题。这在现实生活中，虽然不是普遍的，但也决不是个别现象。

凡此种种，都不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建设，从世界观和方法论上来看，都不符合于毛泽东哲学思想，而是属于形而上学唯心主义。这种世界观和方法论，正如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所指出的：这种作风，拿了律己，则害了自己；拿了教人，则害了别人，拿了指导革命，则害了革命。我

们要用毛泽东哲学思想，联系实际，克服工作中的主观主义，正确地处理各种关系问题，以便加速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三、要把毛泽东哲学思想 这个传家宝学到手

我们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就是要把它变为观察和处理问题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我们能否正确地掌握和运用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在过去，是关系到中国革命成败的问题；在当今，是关系到是否能尽快地实现现代化的问题。它是我们正确地认识客观世界的先导，没有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就不可能实现四个现代化。在我们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军过程中，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用毛泽东的科学的思维方法，来研究和解决我国的现实问题。

我们要客观地、全面地和本质地看问题，就是说，既要看到客观事物外部的、非本质的、偶然的、次要的、间接的联系，更要看到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必然的、主要的直接的联系，这就必须反对片面性、表面性和主观性的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我们过去在某些历史转折关头之所以遭到重大挫折，就是因为对客观形势作了唯心主义的估量，而这种唯心主义的错误又往往是从错误的思想方法开始的。

我们要正确地掌握和运用毛泽东思想的科学方法论，就必须认真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正确理解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实质、内容、特点，以及它和中国革命的关系，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 and 作用等。在学习过程中，必须有一个正确的态度和方法，要从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著作中去探求具有普遍的世界观和

方法论意义的东西，即掌握它的立场、观点、方法和精神实质，用以指导我们当前的实际，并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使我们更有效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历史证明，我们的工作离开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正确指导，就遭受挫折；正确地运用了毛泽东的哲学思想作指导，不论革命和建设事业，就生气勃勃，兴旺发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在指导思想上，既提倡解放思想，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在政治上，既果断地停止执行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方针，又不放弃阶级斗争；既发扬了民主和自由，又加强了集中、纪律和法制建设；在经济上，提出了以调整为中心的八字方针，又使国民经济保持一定的发展速度。这些政策和措施合乎国情，顺乎民心，所以在实际生活中出现了蓬蓬勃勃的局面，具有经久不衰的生命力。我们必须坚持毛泽东哲学思想这个武器，把它同新时期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与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结合起来，与个人的思想和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去夺取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胜利。

毛泽东哲学思想及其方法论，是我们党的宝贵财富，是我们的传家宝，我们应该珍惜它，保护它，继承它，把它世代地传下去；把它真正学到手，掌握好，运用好，为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历史在前进，在发展，毛泽东哲学思想及方法论，也要随着历史的前进和发展而发展，而丰富。它是有强大的生命力的，它将指导我们创造更幸福、更美好、更丰富多彩的生活。以它为指导，在不久的将来，一定会把我国建设成为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的强国。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届一中全会上所说的“乾坤再造，前程似锦”，是一定为中国的历史的发展所证明的。

后 记

我写这本小册子，是想尽力按照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本来面目去理解、解释和论述。

我们对于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研究，是经历了一段曲折过程的。十年内乱期间曾出现过无限拔高的情况，那无疑是歪曲了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真实面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讨论后，广大哲学工作者对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研究，取得了积极的成果，但又出现过予以贬低的倾向。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所作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于毛泽东哲学思想作出了科学的评价，研究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文章，如雨后春笋般地涌现出来。在这种历史条件下，我写的这本介绍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小册子，当然不能说只是个人的成果，而是在《决议》精神的指导下，同时参考和吸收了广大哲学工作者的某些研究成果，这是在这里必须加以说明的。

在写这本小册子的过程中，我还得到了一些同志的直接帮助。如我的老师、哲学界老前辈杨献珍同志给写了序——《写几句话》；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李唯一同志审阅了书稿的军事辩证法部分，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并帮助作了修改；北京市社会科学研究所的李冬民同志，参加了《伦理学》、《美学》和《世界观方法论》等部分的起草工作；刘英同志起草了《社会基本矛盾》部分。对这些同志，我表示由衷的感谢。

由于个人水平有限，缺点是难免的，诚望读者批评指正。

林 青 山

一九八二年十月